

第一章 两小述往事

某年某月某一天，阳光底下……

“你为什么成天跟着我？”那笑起来蜜一般甜的女孩子说。“天下那么大，你总是跟着我走，已经三个月又七天了。”

“因为我一定要见到你。”

“为什么？”那桃花般绯红色的女孩，眨了眨眯眯的眼，微侧着稚气的圆脸，略带惊诧地睨了那青年一眼。

那青年笑了。却说：“萧秋水萧大侠当年见着了唐方唐女侠时，为了她苦了一辈子，她没有问他为什么。”

那女孩垂下了圆脸，睫毛轻微地颤动对剪着，然后她抬起了眼眸，眼眶里有一层感动的薄雾，她的声音如梦般轻软：“但你不是萧秋水。”

那青年笑了，两排白白的牙齿像阅兵一般在阳光下亮着闪烁的兵器：“我也姓萧。”

那女孩甜甜地笑开了，侧着头问：“你，萧什么？”

那青年做然笑道：“我没有名字。”随后又道：“我跟你三个月又七天，你才跟我讲话，我就叫‘萧七’好了。”

那女孩子噗嗤地笑了一声，捂嘴笑道：“那你应该叫‘萧三七’。”

那青年却认真得像听“子曰”一般，紧接着道：“你若真要我叫‘萧三七’，我就不管三七二十一就叫‘萧三七’。”

那女孩子感动地看了他一眼，红着脸，低声说：“萧七，萧七，你可知道我是谁？”

萧七摇头，但他的眼神是很想知道。

那女孩子笑着说：“我姓唐，蜀中唐门的唐。”她笑得如一滴正在滴的蜜糖。

“你的名字叫做甜，唐甜？”

“我正是四川唐家的人，唐方是我的小姨。”

萧七整个人都怔住了，但他双眉却剔了起来，眼睛里不止有亮，还有光，更有神采。

可是那女孩子又敛起了笑容，她有笑容的时候，像甜蜜的兔子，没笑容的时候，却似一只美极的红狐，她正色道：“自从萧大侠闯唐门后，唐家声望，大不如前，上一辈的高手和这一代的好手，大都在连番战役中丧尽，可是……”唐甜的声音如刀兵碰击，从低柔的声韵变成了一种特有成熟的女子才有的杀伐之气：“唐门还是唐门。唐家只要有一人在，唐门精神不死。”

萧七肃容道：“是。”

唐甜道：“你既然姓萧，我既然姓唐，你就要帮助我，完成一个心愿。”

萧七立即点头，而且立刻就问：“什么心愿？”

唐甜的眸子里发出了一种无法形容的光芒，如一只野外寒风中的红狐，在荒漠中仰首看到皓月。

“设法找到萧秋水的下落，从他的下落，就可以取得‘忘情天书’，‘天下英雄令’，就可以光复唐门！”

萧七听得一震，唐甜即刻问：“怎么了？你怕？”

萧七冷笑，他的白齿在阳光下可以令人眩目。“这是大男子汉才做的事。”他笑笑又道：“而且，也是我想了好久的事情。”

唐甜又眯眯地，带着深深酒涡地笑了。萧七下面的话令她更喜欢：“何况单止是为了你，再大的险，我也要冒。”

唐甜的声音又低又柔，但是却听得萧七热血往上沸腾，本来就笔直的腰脊，而今更笔挺了。

“对。那我们就像萧秋水和唐方一样，在武林中，要做一点显赫赫、轰烈烈的大事来。”她忽又侧着头，向萧七呢声问：“如果我有一日像小姨一般，给人掳了，你会不会像萧大侠一样，不顾名誉地位，牺牲性命青春，冒九死一生来救我呢？”

“会。”萧七的声音自牙缝里迸出来：“一定会。”

唐甜笑了，她低下了头，小小的额在阳光下很让人心动，但不知她在想些什么，萧七也是一个极聪明的人，他问：“萧大侠赴蜀，七年没有消息，如果他已遇不测了呢？尊上唐老太太，和唐老太爷子，都是武林中顶尖的人物，萧大侠只怕……”

唐甜道：“依我看，如果老奶奶还在，不致会匿伏着不出来领导唐门的，这些日子以来，江湖动荡，群龙元首，如果到时候找不到萧秋水，只找出老奶奶，那天下大势，仍是唐家堡的……何况老奶奶的暗器，也不能就此失传，她跟萧秋水是一起失踪的，老太爷子好像也在……我们不管找出的是谁，都是一定要找出来。”

唐甜语间一顿，又甜甜地笑道：“昔年萧秋水和唐方姨在一道的时候，有他歃血为盟的忠兄弟……你……”

萧七笑了，他一面笑一面看着唐甜，唐甜这才发现萧七的眼睛，笑时也有点狡狴，萧七说：“我有个朋友，叫铁恨秋，外号‘黄脸老二’，脑瓜欠纹路，但凭热血一腔，跟我拢得来。”

唐甜甜甜地笑道：“我听说过，这汉子这几年很有点名声……以前萧大侠身边不是有个铁星月吗？这人倒合对了铁星月的路子。”

萧七接着又说：“我还有个朋友，脑筋活络，武功也较高。表面恬淡，心底里很傲气，志向很高，就不知道请不请得动他。”

唐甜问：“他是谁？”

萧七道：“就是‘打鼓书生’。”

唐甜诧然：“容肇祖？”

萧七点点头道：“‘打鼓书生’容肇祖。”

唐甜沉思了一下，道：“若能清得动此人，倒是个好助手。”

萧七道：“我去试试看。”说着看看唐甜那桃花一般美的脸，又有些迟疑。

唐甜甜甜地道：“本儿不仅是你一个人贴，我身边有个丫鬟子，叫做唐三千，她会跟我们二道。”

唐甜露出白白的兔子牙笑，看起来很天真，但其实有一种说不出的骄傲：“唐三千在江湖上的名头很响，外号‘三千烦恼丝’，这是形容她的暗器手法，但她的武功更高……虽然她在唐门里，只是一个丫头片子。”

萧七点点头道：“唐三千能来，那是更好了。”

唐甜婉然笑道：“现下有你，有我，有容肇祖，有唐三千，还有铁恨秋，我们还等什么？该有个名字了吧？”

萧七奇道：“什么名字？”

唐甜白了萧七一服，道：“从前萧秋水乌江起事，对抗‘权力帮’和‘朱

大天王’时，即有‘神州结义’，俗话说，人的名儿，树的影儿。名头闯响了，行事起来，自然事半功倍……所以咱们也该有个名字。”

萧七皱起的眉头一舒，又露出他两排白白的牙齿笑道：“这取名的事儿，我不在行，就由你来作主好了……不如，叫上铁老二、容小哥儿和唐三千等一块儿取好了。”

唐甜笑道：“说得也是，”她低下头来忖思一回，使得她又像一只美极了的红狐：“昔年萧秋水起义时，首要的敌手是权力帮的‘九天十地，十九人魔’，而今我们也有强敌……”

萧七紧接着道：“九脸龙王，十方霸主！”

唐甜的甜脸也宛似铺了一层寒霜，与她的天真甜美，看来很不相衬，她重复他说：“九脸龙王，十方霸主……”

萧七见唐甜凝重之色，他即把胸膛一挺，道：“这些人也没什么不得了，了不得的，论武功，他们不过和当年十九人魔不相伯仲，但昔日的十九人魔之上，还有‘八大天王’及‘双翅一杀三凤凰’等，这‘十方霸主’上面，又没有棘手的角色……昔年萧大侠做得，咱们有什么做不得的。”

唐甜瞟了萧七一眼，甜甜一笑道：“好豪气。”萧七被美人一赞，热血往脑门上冲，一下子倒红充了脸，一股气反而豪不起来。唐甜笑笑又道：“十方霸主加起来，恐怕都及不上一个九脸龙王，不过……他们十一个人，比起以前的权力帮，十九个人魔、八大天王、双翅，一杀、三凤凰、李、柳、赵外，还有朱大天王的‘五掌六剑，四棍三英，双神君’，实不可同日而语……这江湖历次遭劫后，破落多了，现今除‘血河派’崛起外，十六大门派都因屡次劫难中而没落，徒具声名而已。”唐甜抬起头来，她的美眸发出一种仿如狐狸见着小鸡般的神色。“所以我说，只要能找到萧秋水的武功，或者把老奶奶重新请出来，蜀中唐门，就可以天下无敌，重振声威了。区区一个‘血河派’，算得了什么？”

萧七皱皱眉头，道：“可是……”话只说了一半，没有说下去。

唐甜甚是机伶，一瞧便知道萧七有难言之隐，便笑道：“你有什么不满意，尽说好了。”

萧七皱眉道：“铁恨秋。容肇祖他们，都是心高气傲的人，若为创帮立道，为名为义而战，相信没有什么问题，但如果叫他们好端端的为唐门而战，恐怕……恐怕……”

唐甜嗤地一笑，道：“这我早就想到了，天底下的事，哪有白帮的道理？所以我才要给咱们取个名儿，待闯出名堂了，再来建立唐门，店门毕竟是威震人方，现下虽然受挫，但论起实力声威，各大门派又有谁能及得上？当年萧秋水之所以在武林中大大摔了筋斗，被权力帮。朱大天王甚至宋。金双方追袭，就是做事太过拧脑瓜直性子，一时两时都不转变儿，后台不够硬，所以‘神州结义’，终究还是散板。我们要好好干，就得避免到处树敌，而且，要立稳了根底再往前伸，容小哥儿、铁老二等人，不会不明白事体的。”

萧七紧皱的双眉，才算舒了舒，笑道：“唐姑娘，还是你有办法，我们这就去找铁老二和容小哥儿。”

唐甜笑问：“咱们第一步，既不能明着挑‘十方霸主，九脸龙王’，你说该怎么办？”

萧七想了一下，道：“咱们不是要先把萧大侠失踪之谜探出个究竟吗？只要萧大侠留下武功，或者老太太还在，便算是有了底儿了。不过……”

“不过什么？”唐甜问。

“要是萧大侠没有死……或者，或者萧大侠死了，但没有留下任何武学的秘笈呢？”

“以萧大侠的为人，他要是有一口气在，他不会不出来找唐小姨吗？”唐甜肯定地道：“萧秋水确是不世英才，就算他死了，也不会不把武功留下的……就算他来不及留，‘忘情天书’、和‘天下英雄令’，也会在他身上啊。”

萧七笑道：“你这一说，我可开窍了。”他心中有一种幸福的乐陶陶的感觉，天底下，有哪个男儿郎不希冀自己的女孩子，又美丽又聪明啊。

唐甜笑着问：“我们要去找萧大侠，这，可不是我们单帮人而已，天下也不知道有多少英雄好汉在找，算一算……”唐甜在阳光下竖起稍短而秀小的手指，一只一只地算：“……至少就有‘十方霸主’、‘九脸龙王’、铁星月、陈见鬼。李黑他们这几股……这样找法，轮也轮不到咱们沾上边儿。你说，”唐甜晓得自己什么时候应该把决定性的话给男孩子说，所以她就很巧妙地收住了，反问：“我们该怎么找法？”

可是这仍把萧七给难倒了。

唐甜恬然一笑，她不会让他觉得窘，她只要他适到好处的倾慕她就可以了：“要找到萧秋水，只有先找到唐方。”

萧七不是笨人，他当然明白：“因为世上找萧秋水的，没有比唐方更急切。更不顾一切的。”

“所以如果谁能找到萧秋水，唐方一定会最先找到。”

“唐小姨武功不算很高，”唐甜精于分析：“她虽曾得老奶奶真传，但凭我们几人之力，还应付得了她，何况……”唐甜笑笑又道：“她找萧秋水是在乎他活与不活，而不是武功。”

萧七当然明白：“何况你跟她又是亲戚关系。”

唐甜眯着眼睛，露出兔子牙，笑：“所以说，如果有人有在抢。唐小姨在那种心情之下……也不见得优先让给我这小侄女吧？”

萧七看着唐甜的笑容，树影扶疏，阳光些微些微地照下来，萧七看得似痴了。

唐甜笑着问：“看什么？”

萧七赶忙找个话题说：“……但是如何才能找到唐方？”

唐甜道：“现在要找唐方，要先找到公子襄。”

萧七诧然道：“公子襄？”

唐甜点点头道：“正是威震中原的公子襄。”

“因为现在唐方跟公子襄在一起；”唐甜的一半笑容在阳光下，亮晃晃的，一半笑容在树影里，深盈盈的，“公子襄是现在中原武林‘黄河欧阳、长江公子’的最有力量的两人之一，唐方为了要找到萧秋水，不得不投靠他，因为公子襄有最宏厚的实力

“而且公子襄也乐意帮这个忙，因为他喜欢唐方；”唐甜笑眯眯他说，但她的酒涡这一次却没有显出来。“不管找到萧秋水的活人或者尸体，对公子襄要得到唐方的心来说，都是有利，而且……”唐甜的眼角连笑意都没有了，阳光下，她的稚气神奇般地消失不见了。

“以萧秋水的武功，如果还活着，哪还用得着让人来找？他自己早就石破天惊地出来了。”

萧七点头觉得有理，但却想起师父的一句话：“世间有些事情，是由不得人的意旨，就可以行事的，有些是天意，不是人为的阻滞，可能萧秋水就是因为……因为这样而无法出来，也不一宁……”

唐甜甜看着他，问：“可能吗？”

萧七不知道甜甜听了会不会不高兴，但被她这一看，心里着了慌：“大概不可能。”

甜甜笑了，又现出了她的稚气来了。

“那我们去找容小哥儿，铁老二，唐三千……”

“然后再去找公子襄。”

第二章 歌衫气伯正人君

不同年不同月不同一天，梁王府外……

五匹急马，如风卷残云般，直扑襄阳城，入城门时连戍卒的招呼都不用打，卷掠通衢大街，行人仓皇走避，一匹骏马所卷起的灰尘，半天没落下来，五匹马已到了街口的一栋大宅前面……很少有官道正中，摆着那么一所巨宅，连官道都只得从这巨府前面，分左右两边绕过去……

这巨宅前原来的一名小不伶汀的乞丐，被这不速之客吓得飞也似的走了，差点没撞在五名大汉中的一名驼背大汉的马屁股上。

这巨宅红瓦白墙，气派之大，使五匹骏马上的五条精壮大汉、还比不上门前的两具石狮，那漆红的大门，在飞檐下宛似将门前的人都吞噬了下去，点滴无存……其中一名大汉，也感觉到自己五人等龙卷风般的来，来到这府邸门前变作了呆头鹅，有失威风，便故意清了清喉咙，旱雷似的声音喊话道：“‘东南霸主’江伤阳江十八爷派我等来拜会公子襄，里边有没有人在？”

如此喊了三遍，他内力甚沛，连远处城楼上的金兵戍卒都听得一清二楚，偏偏在这大太阳下，这府邸前，静悄悄的没有人回应，连门上匾牌“襄阳梁王府”都不动一下……那虬髯大汉，看着那张口凸目、噬人伸爪的石狮，心中很不是味道，太阳底下，灿烂非常，他不禁冲口不大不小声地骂了句：“王八蛋，有没人在？”

一掌劈下去，啪地一声，石屑扬起，竟在石狮背上打了个微痕。虬髯大汉对自己开碑碎石的掌力，十分满意，只见他再舐了舐干燥的舌头，运足功力，发出他全力的大叫：“东……”

话才伊始，就在这时，咿呀一声，门开了，探出了一个老苍头，青衣罗帽，一双眼睛，仿佛被皱纹缝合起来了，不徐不疾恰到好处地沙嘎问了声：“谁在那儿大哭小叫的？”

刹那间，不但那大汉的话硬生生地给迫回去，下面的话无法喊出来，喉头一塞，竟在大太阳下一阵乌天暗地，咕噜一声，翻下马来。

这虬髯大汉背后的一名驼背汉子，身手十分敏捷，及时夹住了虬髯大汉，却见这大汉嘴边略有鲜血，喘气急促，已被震伤了内脏。

驼子此惊非同小可，忙下马长揖抱拳道：“敢问前辈，是否就是梁王府中‘气伯’泰誓老爷子？”

那老爷子却眯着眼睛，老眼昏花，脚步踉跄地走到门前，端视石狮子，喃喃自语嘀咕道：“是哪家的野猫子，在梁王府前抓了一把，”他摇摇脑袋，仿佛叹息道：“这年头，连石狮子也捏得泥巴烂似的，经不起拿捏的……”

说着竟用左手抓起石狮，就往里边抬，一面叫道：“歌衫妞儿，去换座新的石狮，重一点的来。”

这一下，可把四条仍清醒着的，本来威风凛凛的大汉吓呆了。这石狮子少说也有五百来斤重，这老苍头年已老迈，居然像提菜篮子一般，提了进去。要知道那虬髯大汉一掌劈下去，虽能在石狮背上印出印儿来，但要将这石狮抬起，便说虬髯大汉边儿都沾不上，就是合五人之力，也难保能动分毫，而这老苍头却似提猫颈般提进去了，四人张口结舌，一时也不知说些什么好，原原来时的威风，而今全似斗败了的公鸡，丧气垂头的。

而这时又转出了个人儿，是一个灵巧的女子，眼珠子滴咕儿转，嘴边一颗小痣，瓜子脸儿显得十分慧黠，长得十分高挑，但身腰又轻得似叶瓣一般，

右手提了只石狮子，放在原来石狮盘踞的地方，那虬髯大汉一口气才换过来，睁眼看到这种情景，另一口气几乎又换不过来，几乎脸都黄了。

那女人却十分和气，娇俏地一笑道：“我说怎么啦？呆头木脸地看本姑娘干吗？本姑娘知道你们是‘东南霸主’江爷的五位高足，外号‘五方大岁’这位……”

她眼珠子灵溜溜地一转，转到了那驼子身上，那驼子什么大风大浪没看见过，被她这一瞄，竟也有些不自在起来。

“你就是‘五方大岁’中的‘铁背大岁’了？”这女子俏媚地笑了笑，她笑的时候，喜欢转眼珠子，她眼珠黑白分明，右眼白里有一颗黑点子：“听说你的铁背，很厉害，给撞着了，”她指着身上：“一二三四，五六七八，很多很多个洞了；”她身材美好，连随便迎风站着的时候也让人有飘舞的感觉：“听说是穿了件宝甲衣，叫‘金丝银甲’，是不是？”

“铁背大岁”听得心里暗骂：这女娃子怎么对自己武功家数，如此熟悉？但也打从心底里乐开了眼，给这么漂亮的小姑娘，当着几个师兄弟面前赞，当然乐陶陶了。

那小姑娘抿嘴一笑道：“不知是不是就是这一件？”说着将手一扬，拿着一件甲衣，在阳光下闪闪发亮。

这下不但铁背大岁变了脸色，连其他四名大汉，都错愕不已，铁背大岁黄豆般大的汗珠，自额前淌了下来，原来那甲衣便是他附在背后的，每逢遇上劲敌，使用背带甲衣撞向敌手，很少有奏效的，所以江湖上才给了他个绰号“铁背大岁”，位居“东南霸主”手下“五方大岁”之首。而今贴身甲衣竟教人取下，自己尚不知晓，这一下，可是惊得胆变绿，惊得脸发蓝，明知不是对方对手，但又不甘忍此辱，嚟地拔出腰间的板门斧，抡斧吼道：“你……你几时偷的？”

那小姑娘故意长长地“唷”了一声，道：“你大岁爷就算是真的，不是假的，也不必大咆小哮地对我这小女子吼啊……刚才你们几位大爷怒马长鞭咯得咯得地来到我家公子大门口，我正在门前讨口饭吃，被惊走了，既没了生意上门，只好从您大爷背上借件金甲来填数啦……”

另一名单眼大汉瞠目道：“原来适才门前的小乞儿就是你？”

小姑娘笑了笑，怪天真地道：“人说‘单眼大岁’目力最佳，百步穿杨，十步穿针的，果然名不虚传，认出我这乞儿相来了。”

“单眼大岁”甚是稳重，勉强拱手笑道：“适才俺师兄弟有眼不识泰山，不知兄台……姑娘就是公予贴身丫鬟‘歌衫’姑娘……俺大师兄的宝甲，是他吃饭的家伙，价值连城，不知可否赐还，咱们再另行向姑娘谢罪……”

那小姑娘笑道：“小女子姓秦，贱名歌衫……这件甲衣嘛，在大太岁来说，可谓奇珍异宝，但对我家公子来说，也没什么大不了的，还给大大岁爷也无所谓……只是……”

“只是什么？”“铁背大岁”最是着急，他的武功在四个师兄弟中，不算得最高，而今能享声名，全凭这一件金甲衣。

秦歌衫笑嘻嘻地说：“这件金甲衣，也不是你铁背大爷的。”

“铁背大岁”变了脸色，但知对方扎手，强夺只怕不行，只得跺着脚吼道：“不是俺的是谁的？”

“歌衫”轻笑道：“大太爷是真的不知，还是假作不知？这件宝衣，原叫‘金丝银甲’，原是浣花萧家的，在长坂坡擂台一役中，你大太岁爷趁混

乱中摸去，所以……我不能还给你，待我家公子找到萧大侠后，再交回他手里……这事儿嘛，就不追究了，你看怎样？”

“铁背太岁”气得胀粗了脖子，偏生又给“歌衫”说中了，他一肚子气无处可泄，干脆赖泼上了，吼道：“你还是不还！”一轮双斧，就要扑上。

“还。”“歌衫”俏笑，一扬手，石狮子飞掣而出，势头凶而急，“铁背太岁”等五人闪躲不及，五人硬着头皮，齐心合力，“顶硬上”。一起开金刀马，双手天王托塔，硬生生扛住。

这五人在武林中，也是响亮的角色，那日石狮加一掣之力，怕也有七百斤之力，这五条大汉，硬吃住了，但就在这刹那间，歌衫飞起，翩翩如舞，但又快若流星，五条大汉肋下俱是一麻，勉强放下石狮，砰的一声，尘上飞扬，五人都白了脸色，知着了人这人道儿，运气一试，果然气穴阻塞，一时都不知如何是好。

一名疤脸大汉，最是知机，低声下气地道：“这位秦姑娘，我等赶路披星戴月的，来替家师传话，拜会你家公子，姑娘却下此重手，未免……”

歌衫嘴儿一努，禁不住嗤笑道：“什么重手，只是你们刚才想动粗，我才封了你们的一处血脉，三五时辰内，提不起气力罢了，自会解穴无事，枉你们也是武林人，竟不知本姑娘封的是什么穴道。”

五人面面相觑，尴尬当堂，又是喜来又是愁，歌衫脸色一冷，道：“好，你们带来了什么消息，我洗耳恭听！”

五人在东南一带，跟着他们帅父江伤阳，作威作福，准敢出面顶撞他们？谁也没有那七个头，八个胆。而今来到“梁王府”，先给一个老苍头镇住，再给一个小丫头来播弄，偏生自己等人差对方太远。发作不得，只气歪了鼻子，疤脸大汉忍气吞声说道：“家师是‘东南霸主’江伤阳，家师再三吩咐过，要对公子爷面禀……”

他特别强调师父的名号，抬出“东南霸主”的名讳来，少说也可以震震人的胆子，歌衫却皱着鼻子笑道：“得了，得了，什么霸主，就算他亲来，公子爷日理万机，忙得很，也得先经过我歌衫来传话……怎么，难道诸位爷嫌我歌衫不够格是不是？”

五条大汉脸色变了又变，“疤脸太岁”结结巴巴，苦着脸道：“当然不是……但家师吩咐过……”

忽听一人道：“是不够格。”

声音飘飘晃晃令人听了不知怎的，引起一阵烦恶，要吐，声音不知从何处传来，五人一听，却脸露喜色。

歌衫的柳眉快得几乎让人看不见的一整，立刻又笑嘻嘻地抬头，尖秀的下巴迎着阳光，如银铃般地笑道：“怎么啦？我说，堂堂一方霸主江十八爷，怎么坐在屋瓦上喝风晒太阳啊？”

飞檐上一个声音哼道：“好耳力。可惜……”

歌衫即问：“可惜什么？”

那声音依旧冷冷地道：“可惜你是一个女子。”

歌衫依旧俏皮地道：“否则怎样？”

那人飘晃晃的声音，自飞檐上传来：“否则我就要撕下你的两只耳朵来。”

歌衫正待要驳，忽觉心头一股烦恶，几乎要作呕，她立即抱元守一，脸上却不动神色，依然调笑道：“江十八爷打从老远来襄阳，为的是我歌衫一双耳朵么？哎唷，我这对耳啊，可不是人参鹿茸什么的，吃了可要打呢。”

那声音略带愠怒，喝道：“公子襄手下的‘歌衫气伯正人君’，原来全都是些耍嘴皮子损人的脓包货！”

他这句话一说完，便听到几乎就贴在他背后的声音道：“江爷，区区与您及令高足，连照面都未曾打过，怎地把区区也骂进去？”

江伤阳只觉那人说话的口气，直吹他的耳背，他横行江湖数十年，成为“十方霸主”之一，算是武林中首屈一指的人物，东南江山，对他江十八，谁人不怕？他半生大小二百余战，不是凭空虚假得来的，此番来襄阳，更是志在必得，但手下一开始就在梁王府前吃了大亏，自己运“昏冥神功”，却连这小丫头都没扳倒，面子没扳回，反而让人给贴到背后去了，自己尚未得知，以后还怎么出来在江湖上混！

他此惊非同小可，一个翻身，已落在府前，落在歌衫与五太岁之间的石阶上，仰首望去，太阳亮莹莹的，飞檐上，独勾一角盖天，没半个人影！

忽听背后一个声音，不温不火地道：“江爷子，区区在此。”

江伤阳心中一凛，知对方是劲敌，单止这身轻功，就已高得出奇，他并不马上回头，心中已猜着了七八分，故作镇定道：

“人说：公子襄手下‘正人君’不但‘正字五剑’名震天下，轻功也是称绝中原，而今一见，果然名不虚传……嘿嘿，可惜都是喜欢躲在人的背后。”

忽听依呀一声，一人从站在自己对面的歌衫之背后，倏然行了出来，一面向江伤阳拱手笑道：“江爷何必动气，小可不是自大门出来恭迎江爷大驾么？”

江伤阳一听这声音，便是适才紧贴自己背后的人，不用回身看，便知道这人在瞬息间，竟已跃进围墙，再自门内踱出，单止这身轻功，无怪乎当今武林都一致认为长江一带的公子襄是动不得的人物，更不知黄河一带的血河派欧阳独等如何了？

江伤阳心底里有些丧气，但外表可不动声色，人家可没留难自己，端端正自大门迎驾，而“君子剑”仲孙湫是公子襄手边第一红人，自己可不能在徒儿面前失了威信，便也大大方方地打了个哈哈，道：“公子襄有仲孙兄这等强助，难怪连我这等落魄江湖的老头子也吃闭门羹了。”

“正人君”仲孙湫一身文士打扮，脸白无须，抱拳笑道：“江老爷子哪里的话，公子爷尚未知江爷大驾光临，故有失远迎，倒教江老爷子笑话了。”

歌衫嘻地一笑，道：“人家江老爷是远道而来，蹲在咱门的屋顶上呢，要不是湫大哥你在，又怎么恭迎来着？”

江伤阳心中暗骂：死丫头！但碍着仲孙湫，不好发作。仲孙湫淡淡一笑，道：“江老爷子跟五位高足，光临敝府，不知所为何事？待区区禀报公子爷，也好有个交差。”

江伤阳暗怒：好哇！这岂不是摆明了有话跟他说就好，公子襄是不见咱了，心中虽怒火中烧，但自忖仲孙湫所显的一身武功，而且在这看来空荡荡的“梁王府”中，不知隐伏了多少流人高子，心下盘算着，发作不得，便强忍怒气道：“仲孙兄既是这样说，我江某虽然不能亲自对公子襄说，有仲孙兄您一只肩膀替我担待，我江某人也是没什么二话的，很简单，我今天来……”江伤阳索性先把话摆了下去：“我江某人想跟公子襄讨一样东西。如果仲孙兄答应，那也是一样。”

仲孙湫微笑道：“什么东西？”

江伤阳伸出一指，道：“一本书。”

仲孙湫双眉一皱，旋又舒开：“一本书？”他笑笑又道：“春秋尚书，周易诗经，不知您老要哪一本？”

江伤阳干笑两声：“仲孙兄，咱们是明人不作暗事，打开天窗说亮话。”江伤阳笑得似直打跌，手里已在袖中暗运“昏冥神功”，以防仲孙湫骤起发难，续道：“我要的是‘忘情天书’”

太阳底下，静得一点声响也没有。

亮晃晃的阳光下，一排蚂蚁，连贯着翻爬“梁王府”的白色围墙。

仲孙湫不动，江伤阳也不动，连秦歌衫，也没了俏皮的笑容，一阵微风吹来，掀动了几人的衣袂。

仲孙湫道：“江老爷子，您老说笑了，‘忘情天书’是萧大侠的，萧大侠久已未现侠踪，我家公子又怎会有这本书？”

江伤阳缓缓地松开了紧握成拳的手，发觉手心都是汗，他心中发狠，暗骂自己，江十八，你什么阵仗没见过，竟对一个后生小子的奴仆如此生畏？脸上尽是怪笑，故意挤着眼睛笑道：“当然，萧大侠书既失，人必亡，公子囊如来个矢口不认，我们也莫可奈何，不过……”江伤阳皮笑肉不笑地嘿了几声，“武林中人，可是鸡吃萤火虫——心知肚明的。”

“正人君”仲孙湫不禁沉下了脸，秦歌衫捺不住，戟指叱道：“姓江的，枉你是雄踞东南的一方霸主，说话竟含血喷人，我家公子日夜寻找萧大侠，对萧大侠更是倾迟仰慕，怎会像你如此无耻下流！”

“我无耻下流？”江伤阳暗下戒备，但箭在弦上，不得不发，他一方霸主的威名，怎能给一个黄毛丫头叱喝下来？“我下流无耻？公子囊寻觅萧大侠？”江伤阳故意唉声叹气道：“这种话儿，大概只有高尚的公子囊才说，可怜的唐方才信。”

秦歌衫气得俏脸都白了，正待发作，仲孙湫一挥手，抢先道：“好，江老爷子，你的话已传到了，区区自会向公子爷禀报，您老可以请回了。”

江伤阳本待见不着公子囊，强闹一场，趁个虚儿搏乱，总比别人捷足光登的好，却不料仲孙湫一身武功，并不发作，却来请他走路，他一时不知如何是好，打嘛，只怕拿不下，走嘛，这宝自己扛不动可有别人来拎，‘于是打定主意，索性撒赖：“嘿，嘿、嘿，我出的可是敬酒，仲孙兄这却是下的逐客令！”

仲孙湫一字一句地道：“是。江老爷子如果没事，区区要关上大门了。”

江伤阳正想泼赖几句，但觉仲孙湫锐利的双目。仿佛把人的五脏六腑全洞穿了，话到了喉头，却说不出。仲孙湫已欠身而退，秦歌衫也跟着闪人，只要他们把门一关，自己又如何进去？闯进去？江南公子囊的名头，可不是白幌的！

正在这时，江伤阳忽听背后传来个嗙声嗙气的声音：“哎唷，我说哪，公子囊好大的架子，连东南霸主江十八爷都得吃闭门羹里！”

另一个沙哑的声音接道：“不知加上我这糟老头子和落花娘子，公子囊赏不赏这三张薄面？”

江伤阳一听，也不知是喜是愁。喜的是增多了两个强援，自己不虞势孤力单，愁的是一块到口的肥肉，而令却要分薄了，更不易争得到手！

仲孙湫站在门槛，神色丝毫不变，眯着眼睛，说：“是西南霸主‘落花娘子’和西北霸主‘开开叟’？”

那体态丰腴，圆脸阔腮，娇媚万分的女子笑说：“正是甄厉庆甄老和贱妾莫承欢。”

在她身旁的邋邋老头，一双眼睛，满是红丝，但却炯炯有神，乌亮如漆，张开一张血盆大口笑道：“江十八爷，花娘子，加上我糟老头子，只请仲孙先生开个方便门，不知扛不扛得住？”

仲孙湫眯着眼睛，尚未答话，已听一个豪爽得令人觉得夸张造作的声音，自街口处传来：“哈哈，咱们干脆凑一凑脚，东南、西北，西南的正主都来了，俺东北吃闲饭的也来凑个足数，还有几位东北一带的英雄好汉，一齐来拜公子襄的山，你看如何，哈哈……”

这一来，连“西南霸主”“落花娘子”莫承欢，“西北霸主”“开开叟”甄厉庆，都心里犯嘀咕。

只见来了一大群人，长袍锦服，窄衣短靠的都有，泰半是彪形山东大汉，当中一人，却甚矮小，一面豪笑一面向莫承欢。甄厉庆两人抱拳引介道：“这位是‘黑龙江心虎’，这位是东北七大镖局总镖头苟去恶，外号‘刀不留人’，这位是山东参客首领‘袖里乾坤’稽健……”

他呵呵大笑，一路将身边十七八个人介绍下去，甄厉庆、江伤阳、莫承欢都无心听，要知道这“东北霸主”辜幸村自以为豪迈爽达，其实心胸甚是狭窄，这一票人，虽在东北一带是有名有姓的人物，说穿了都是辜幸村的垫底帮腔，以江、甄、莫三人的身手，自然没把这干人放在眼里，只不过辜幸村拉了这一大伙人来，声势上，自是站了上风，到手后，如何分法，倒是个难题。人愈多，愈不易捞，这是谁都知道的事。

这时“东北霸主”辜幸村已一一介绍完毕，然后笑着对仲孙湫道：“哈……东南、西北、西南以及咱东北的角儿都来了，还有一大群江湖上亮万儿立字号有头有脸的好汉英雄，为的是来拜会公子襄，不知仲孙兄肯不肯赏脸，开个方便门？”

说罢，又哈、哈、哈地笑了三声，便静待仲孙湫的答复。

仲孙湫干咳一声，正待说话……

忽听室内一个声音带着很好听的鼻音说：“请他们进来。”

仲孙湫一听，立时恭身引旁，垂首肃立，应道：“是。”仿佛他尊敬这个人，到了连他的声音都敬重不已的程度。

第三章 白天卖宝剑

在一家野集的歌铺里，稀稀落落地坐有几个赶路歇脚的，其中有一桌，两个男，两个女。

那四人当中，其中一男一女，尤惹人注意。那男的长得高大英挺；额角高，笑起来的时候，一排白牙齿，像在阳光下的刀尖一般耀眼。

但最吸引人的，当然是那女子，不管看的人是男是女，都喜欢看女子，不太喜欢看男子，男的看女的，当然是“食色性也”，至于男的看男的，就是“同性相斥”了，而女的也喜欢看女的。看看对方有多美，跟自己能不能比，有什么了不起，要是真的好看，气量大的女子，也会以赞赏的眼光，更加多看几眼，女子看女子，因为比男子看女子不用顾忌，所以更可以看得放肆。

而这女的，看了让人觉得像吞了一个蜜糖麻花儿、只在舌上一沾便融入心坎里去了。

好甜。

唐甜。

唐甜知道很多仅眼睛在看她，所以她就越发笑得甜，萧七看得眼睛发呆，发觉自己好像掉入了糖湖去了。可是，铁恨秋好像什么都看不见，因为他也掉进“湖”里去了——他掉的是“酒壶”。

唐甜腻声道：“铁二哥，你有黄疸病，这酒，是万万不能喝太多的。”

可惜铁恨秋不能不饮酒，他只是咧嘴向唐甜笑了一笑，表示无奈，耸了耸肩，又埋首喝他的酒去了，宛似没把唐甜看成一个女子。

铁恨秋越没把唐甜看成女子，唐甜就越是要跟他说话，但是萧七却要跟唐甜讲话：“我不明白。”

唐甜甜甜一笑道：“我知道，你是不明白我在一路上替武林同道做那几件不大不小的事情之时，所说的那些话。”

萧七缓缓地道：“咱们铲平了‘九九峰’牛八德的股匪，又扫荡‘笑里藏刀’李九妹的党羽，更助‘剑试镖局’掀开了皮老板就是黑白道两吃的‘人狼’波老大，这几桩事都做得极为漂亮，也使我们的‘刚极柔至盟’大亨名声……”

唐甜笑眯眯地道：“更重要的是我们不走两面得靠人的路——要快窜起，必定要讨好势力大的一面，另外择实力较弱的黑道人物下手，就可享有侠名。”

她笑笑又道：“从前萧秋水就不懂这‘顺天则昌’，结果四面不讨好，部下众叛亲离者有之，糊里糊涂丧失性命更不计其数。”

萧七点点头，他点了头，却忽然觉得好似失去了什么似的，可是又说不上是什么东西。

“但我还是不了解，为什么要说那些后……要找‘忘情天书’，咱们捷足先登，不是更好吗？”

唐甜又笑了，她的甜笑足可把人融化，但她的语锋像刀锋般冷。

“捷足先登？固然是好，但公子囊不是死人，别说公子囊他本人武功深不可测，单止他手下‘歌衫气伯正人君’三人，是武林中享有盛名的‘正气歌’之杰，单凭我、你、铁二哥、唐三千，还真闯不过去……所以，我们要武林豪杰先替咱们闯，首先要把公子囊搅得头晕晕！咱们要渔人得利，就不

难窥出时机了……何况，我倒真认为公子襄猫哭耗子，难说‘忘情天书’已早在他手里，只是捂着不说出来罢了。”

萧七道：“如果不在他手里呢？”

唐甜道：“那么这一逼，至少迫得公子襄全力去找，以他的实力，加上七十一子弟，只要发狠，没有找不到的，省了咱们费工夫在寻寻觅觅上。”

萧七又问：“如果这下找到了，却让‘十方霸主’等人攫走了呢？”

唐甜展颜一笑道：“你心急要去是不是？别急躁，公子襄不是易与的角色，不是三扒两拨就让人撂倒的。”

萧七长长地吁了一口气，一口把杯酒于尽，道：“好厉害，你都算准了。”

唐甜也一口把酒饮尽，两颊即刻现出淡淡酿红色来，萧七看了，比喝酒还醉：“当然，我以唐方侄女的名义，有意无意间地透露，公子襄已找到萧秋水，正在学‘忘情天书’，研究‘天下英雄令’，你想，这一干武林豪杰，加上什么‘十方霸主’、‘九脸龙王’的，哪有不争元恐后去找公子襄麻烦的道理，如此拼下去，公子襄的实力，必定大为折损，这于饿虎擒羊的，也啃着了石头——到时候，咱们‘刚极柔至盟’，就可以出来干一番大事了。”

萧七喝了一口酒，叹了一口气，又呷了一口酒，再叹了一口气，斜脱着唐甜。

“然后就是引出唐门实力，称霸武林的时候了。”

唐甜甜眯眯地笑道：“那你叹什么气啊？”

萧七盯着她，好一会，才缓缓吐出几个字：

“老实说，我不知因何要帮你。”

唐甜淡淡地笑道：“因为你也是唐家的人。”唐甜脸上的酡红似桃花一样醉人、她的声音更温柔若梦。“近三百年来，人赘唐门，而饮誉江湖的一流高手，如江南霹雳堂的雷震天，大风堂的上官刃，都是名震天下的好手……你……当然不会嫌弃吧？”

萧七一听，心跳加快，握住酒杯的手，也拿捏不稳了，却去想握住唐甜的柔莫，唐甜却别过脸去叫铁恨秋道：“喂。”

铁恨秋也喂了一声，仍然只管饮酒。

唐甜笑了：“你为什么叫铁恨秋？”

铁恨秋没好气地瞪了唐甜一眼，道：“我是铁星月的弟弟，当然姓铁，恨秋是恨我自己一生人还没见过萧秋水。”

唐甜噗嗤一笑道：“你跟我们一道，创‘刚极柔至盟’，却只顾饮酒……足可君临天下的‘英雄令’，足可雄霸武林的‘忘情天书’，以及足可号令江湖的‘蜀中唐门’，你对哪一样有兴趣？”

铁恨秋放下酒杯，一双大眼，瞪住唐甜，慢慢他说，说了好久，才把话说完，一反他平常含糊乱说话的态度：“我是铁恨秋，我不懂什么武林纷争，也不要什么江湖名利，我跟萧七，近二十年朋友，他去哪，要咱去，咱就去，何况沿路他供我喝酒，而且还可能见到萧秋水萧大侠……所以我才来的，你懂了没有？”

唐甜居然依然甜笑：“我懂。”

砰地一声，唐三千一捶桌面，霍地站起来，跳到铁恨秋面前，她长得比牛高马大的男子汉还高大，站在铁恨秋面前，宛如一座山似的，就指骂道：“你是什么东西？敢对咱们小姐这般说话！”

桌子上的东西全让她一拳撞得蹦起来，在地上摔得个稀巴粉碎，乒乒乓

兵的，客店的人都吃惊地看着这个熊腰虎背的女人在大发脾气。

铁恨秋却眼明手快，一把捞住酒坛子，咕噜咕噜地喝了三四口酒，才擦擦嘴巴上沾的酒沫子，道：“好酒。”

然后抬头看看这个身材比他还高大，眼睛比他大的女人，同行这许多时日，仿佛还是第一次正式看到她，道：“你就是唐三千？”

唐三千道：“怎样？”

铁恨秋忽然大声道：“好！”

没有人知道接着下去会怎样，两人惺惺相惜，还是大打出手？没人知道，因为萧七在这时说了一声：“来了。”

他们等的人来了。

他们等的人是谁？

“卖剑啊。”

他们等的是一个卖剑的人。

一个人，卖两把剑。

人是落魄的人，但他落魄得一点也不在乎。

他皮肤很白，个子很高，但瘦削，鼻子很挺，身上的衣服虽然洗得发白又将破，但他还是不在乎。

他一进来，叫了一声：“卖剑啊！”

就大模大样，而且十分闲适地坐下来，仿佛落魄卖剑的不是他，而他只是在这里安居乐业，正在吟诗作对的文人。

他放在桌上的剑，有两把。

一把全黑，一把纯白，剑鞘如此，剑身不知如何唐甜见了，全身一震，失声道：“这不是……”

萧七点了点头，唐甜没有再说下去。

而且在这时候已不能再说下去，店子里的人，都悄悄地走得一干二净，因为在东、西南、北方，都出现了一些人。

这些人一出现，也没什么，只是天地间仿佛风都不吹了，树上鸟都不叫了，连守门的狗，都夹着尾巴一声不响逃走了。

只有一身充满杀气的人，才有这种魔力。

而这些人少说也有三四十个。

但是这三四十个人，到了这茶馆前，便自四面八站住，双脚似桩子钉人土里般，再也没有谁移前一步。

除了两人。

这两人穿得比劳动人民为光鲜，人中有痣，大步踏入店来，一个人在柜台换了个热茶壶，一个人拿了三个杯子，老实不客气地往那文士的桌子边一坐。

一个把三个杯子摆着。

一个倒茶。

茶立刻倒满。

一个将茶杯推到三人面前。

一个拿起茶杯，说：“请。”

那文士丝毫没有错愕，也没有吃惊，好像一个人看到自己一只手有五只手指一般正常，好像理所当然似的，站起茶杯，饮茶。

三人都把茶一口喝干净。

铁恨秋在旁，禁不住喝了声：“好内力。”

那人中有痣的人指指桌上的剑，道：“我们要买剑。”

文士淡淡地道：“我的剑要卖给识货的人。”

右边人中有痣的人说：“多少？”

文士竖起了三只手指。

左边的人略略皱起了眉头，然后又是一展，道：“三千两？”

右边的人使个眼色，道：“昔年萧开雁萧二侠的‘阴阳双剑’，有这个分量，有这个价钱。”

文士摇摇头，淡淡地道：“三两，或三百两。”

那二人断未料到，如此便宜，左边额系红巾的道：“一千两吧，我们买了。”

右边额系蓝布的道：“小兄弟，我们就算是交个朋友。”

文士淡淡地道：“三两，或三百两，多了，或少了，我都不卖。”

两人相顾愕然，文士道：“我爹欠人债三百两，我家欠柴米三两，我卖剑，为的只是先还一桩债。”

红巾汉笑道：“兄弟规矩奇怪！究竟是三两？还是三百？”

文士斜亿着眼，他的鼻子着实又挺又高：“那要看人。”

蓝巾汉颇有自信地大笑道：“小兄弟，你知道你的剑卖给的是谁？便是威震四方武林的‘十方霸主’之‘四方霸主’，汪逼威汪大侠！”

那文士淡淡地抬头，扫了二人一眼，道：“汪大侠？”

两个眉心有痣的人，一齐点头，“九雷重手”汪逼威的大名。抬出来压不死人，也可以压弯人腰脊的。

那文士却抓起两把剑，拍拍身上的灰尘，小心得就好像他的袍子里金丝织的一般，便起身要走了。

两人相顾一眼，迅速站起来，脚步稍一移动，那文士便显得前进不得，后退无路了，这等配合的天衣无缝，令在旁的萧七，也皱了皱眉头。

红巾大汉伸手作势一拦道：“怎么，不卖了？”

那文士宛似完全不知险境，从容地道了一个字：“卖。”

然后伸出了三只指头。

两条大汉，略为松了一口气，蓝巾汉要伸手拍那文士的肩膀，卖交情地道：“怎么？还是三两，或是三百？”

那文士淡淡地道：“三万。”

蓝巾汉的大手，僵在半空，文士继续道：“汪逼威这种人，不出三万，休想碰一碰剑鞘。”他的鼻子翘得高高的：“我是说，他出三万，我只卖给他剑鞘。”

蓝巾汉僵在半空的手，突然布满了青筋。

第四章 晚上卸新装

这野店并不十分干净，苍蝇嗡嗡地盘旋飞着。

众人人店已一段时间，却在此时才对苍蝇的声音清晰可闻。

因为这是唯一的声音。

隔了好半晌，才有人说话，红中汉说话。他说：“收回你的话。”

蓝巾汉冷冷加上了一句：“否则躺下。”

那文士坐下，慢条斯理他说道：“仲长九，仲长十，你们两人，替汪逼威为虎作帐已久，七年前‘打鼓岭’上的好杀惨案，‘铜锣棚’的鸡犬不留，全是你们作的好事。”

红中汉、蓝中汉两人的脸上，都现出十分诧异的神情来，红中汉脸色一沉，喝道：“你究竟是谁？”

红中汉喝问同时，蓝中汉已下了杀手。

红中汉的叱声如雷，完全掩盖了蓝中汉下杀着的风声。

战斗在骤然间发动。

战斗在骤然间结束。

蓝中、红中两条大汉，分左右两边倒下去，咽喉处各冒出一股血泉。

现在他们相同处，除了眉心印堂处的一颗红痣外，便是至死不信的大眼睛。

那文士仿佛没有动。

那两柄剑仍在桌上。

他的手也平放在桌子上。

唐甜低声向萧道：“好快的剑法！他，正是我们需要的人。”

萧七冷冷地道：“黑剑鞘内的是白剑，白剑鞘内的是黑剑，他以左手使白剑，右手使黑剑，以右剑刺杀左边的红中汉，以左剑刺杀右边的蓝中汉。”

唐甜偷偷地瞄了萧七绷起的脸孔一瞥，这次她没有把笑容堆在脸上。

文士杀了两人之后，慢慢地把杯中的粗茶，品尝似的饮完，然后起身付下两文钱，拍拍身上尘埃，静静地离开。

他喝了茶，就要付账，就算一两文钱，仿佛他也从不欠人账。

但茶店外的人群，并没有散去。

文士的步履，走到门口，忽然淡淡他说：“你可以下来了，九月天的太阳，并不好晒。”

只听茅棚顶上，一个声音大笑道：“好耳力！只是我汪某人，向来喜欢骑在别人的头上，包括阁下的头上！”

声音是这样说着，人已飘然跃下。

一个又矮又肥的肉团，人不到四尺半高，但有百来斤重，一身金衣熠熠，手中拄了一根铁拐。

唐甜忽然明白门外那些人为什么不走了。

因为他们的头头在这里。

他们的凭藉还在。

这时茶店外又走进来一个人。

一个背上挂了摇鼓，呼呼作响，带油纸伞的书生。

他仿佛是路过钻进来看热闹的，但当三四个“神秘人物”皱着眉头要把他摔出去的当儿，那三四个人都莫名其妙的被扔了出去。

这之后就没人再敢动这个作风憨憨的书生了。
汪逼威比那文士矮一个头，但至少粗肥三倍有余。

但他手里的拐杖，却比文士还长上一倍。

他笑着问：“你就这样走了？”

文士淡淡地道：“我没钱替他们买棺材。”

“哦。”汪逼威笑笑道：“你杀了我两个得力助手，就这样便溜之大吉了？”

文士道：“不必相送。”

汪逼威拎了拎他的铁拐杖，那拐杖合两人高度，纯铁打造，儿臂粗，在他左手拎来，就像拎起一支鹅毛也似的。

“也好，至少你要赐告名号，好让老夫向下属的家人交代。”

文士道：“我在江湖上，没字没号，说了，你也不知道。”

“这样吧。”汪逼威也表示无奈：“你把两把剑留下，勉强算抵‘仲长双雄’的两条命吧。”

文士淡淡地道：“三条命。”

汪逼威奇道：“三条命？”又问：“谁的命？”

“你的。”文士冷冷地道：“十七年前，你陷害结义老大方墨洲全家，又勾结官府，将师门杀得一人不剩，鸡犬不留，来造就你的一方独尊……你这种人，早该死了。”

汪逼威大笑。他的长杖忽裂为二。左右手各执一，一攻一守，发出破空的尖啸：“你不把剑留下，就连命也得留下！”

但留在地上的是他没有生命的躯体。

没有人敢相信。

名震四方、九雷重手汪逼威，竟忽然死了。

只三剑。

第一剑是白光。

第二剑是黑芒。

到了第三剑，黑白合一，双拐飞起，落下时，已在丈外，而它们的主人，已丧失了性命。

那些包围的人，来得快，退得也快。

他们的信心已然失去——谁敢下跟那一双“魔剑”拼命。

唐甜的眼睛发着亮：“‘五展梅’的‘一笑倾城’、‘福慧双修’、‘阳关三叠’！赵师容的遗学，已经好久未现江湖了！”她奋慨地低呼：“我们‘刚极柔至盟’有这个人，不愁不得天下。”唐甜的上齿轻咬下唇：“只有这一双剑，才是公子襄的劲敌！”

她甜笑着走过去，可是不管她笑得如何甜蜜、纯真、可爱，那文士眼睛发了亮，但却不是因为看见她。

他眼里只有那刚从外面进来的携油纸伞的书生。

“你来了。”

那文士的眸子里，发出友善祥和的光芒。

“我来了。”

那书生笑态可掬。

他们俩紧紧握着对方手腕，然后面对面坐下来，唐甜就愣在那边；文士没有招呼唐甜坐，那书生却赶忙松了手，腾出一张凳子给唐甜。唐甜带着含

蓄的甜笑，盈盈坐下，谁都看得了出来，她是一个名门淑女，大家闺秀。

可是那文士的一双眼睛，就像他鼻尖一样，朝上翘得高高的，除了看那书生的眼神像个看放鞭炮的小孩子一般外，唐甜那么一个可人的女孩子坐在那儿，他就当茶壶摆在桌子上没什么两样。

那书生介绍道：“她就是蜀中唐门的唐甜，近来创立‘刚极至柔盟’，跟兄弟我、萧兄、铁二哥、唐三千等一起闯……您也是我们借重的人物。”

唐甜正在等接话头，那文士却只关切在那书生身上道：“你近来可好？”

那书生笑道：“好。”恐唐甜尴尬，便又道：“这位就是方小哥儿，方觉闲，他是当年赵师容的人室弟子，权力帮李、赵、柳溃倒后，他伤心失望，从此遁迹山林，不问江湖世事……”

唐甜笑语晏晏地道：“其实倒了权力帮，江湖上可以再起个方觉闲打断道：“容兄若没有什么事，兄弟我要走了。”

方觉闲淡然站起，那书生也只得站了起来。唐甜可急了，道：“方小哥儿，‘刚极柔至盟’留你来行侠仗义，替天行道……凭你武功，是武林一把黄罗大伞，咱们都靠你的庇荫呢……这番打天下，不愁没名儿，俗语说地好，豹死留皮，人死留名……”

方觉闲淡淡地道：“我要出名，早就不必卖剑了。”随后向那容姓书生一拱手道：“容兄，我告辞了。”

“打鼓书生”容肇祖一时僵在那儿，不知如何是好；唐甜粉脸一寒，叫道：“萧七！”

萧七站起，向容肇祖一拱手，道：“容兄弟，多有拜托了。”

容肇祖脸上一阵阴晴不定，终于咬了咬牙；趋前说道：“方小哥儿。”

方觉闲一直往前走，他听到了叫声，仍然走了几步，越走越慢，终于停了下来，没有回头，他的声音出奇地低沉：“容兄，我这一停下来，可以感觉到，我一生不涉世事的修为，全给毁了……容兄，您真的要叫我吗？”

容肇祖沉默了半晌，终于道：“是。我叫你。你答应过……”

方觉闲回头，长吸一口气，接道：“我曾欠你一个情，答应替你做一件事。”

容肇祖勉强笑了笑，想把气氛弄好：“您放心，在‘刚极柔至盟’，不会是坏事。”

方觉闲定定地道：“你只要说，是什么事，而且，我只答应，做一件事，只一件事。”

容肇祖望向萧七。萧七望向唐甜。唐甜笑得好像狐狸太太敲着了小鸡的门，笑道：“不管何时何地，答应我们，出一次手。”

方觉闲根本不理，只是平平直视容肇祖。

容肇祖干咳一声，望向萧七。唐甜也望向萧七。

萧七痴痴地看了唐甜一会，终于叹了一口气，向容肇祖道：“容三郎，你知道，我从来不要人报恩……”

容肇祖赶忙道：“六年前，你救我的大恩大德，是当然要报的”

萧七长吸一口气，毅然道：“那请你代求方小哥儿一次，要他出一次手，无论何时何地。”

“好。”容肇祖转向方觉闲，眼睛却没敢与对方直接接触，道：“方小哥儿，请答允我们出一次手，无论何时何地。”

方觉闲缓缓地，缓缓地点头，然后问：“对象是什么人？”

容肇祖又望向萧七，萧七转望向唐甜，唐甜眼珠儿一转：萧秋水么？跟老大爷子和老奶奶之战，哪还活得了？“十方霸主”、“九脸龙王”么？没什么应付不了的！公子襄……对！公子襄！

她笑得又像一滴蜜糖，轻轻吐出三个字：“公子襄。”

萧七又长吸一口气，拧首向容肇祖说：“公子襄。”

容肇祖听了，脸色一变，他垂下了头，看着自己双手，仿佛每一个字都有千钧之力的声音，沉重地道：“公子襄。”

声音低沉得就像是吊唁。

“公子襄？”方觉闲眼睛直了。他悠悠地忆起，在那黄土的沙原上，当晚霞满天，那个教子弟练剑的人……而今，竟也无可避免的，自己真要和他决生死了？他想着，鼻子又高高地翘起，像瓣土葫芦一样：“我答应你，不过，我此生就陷进去了。”

容肇祖仍然垂着头，他的脖子也如有无形的千斤压力，方觉闲笑笑又说：“也罢，听说最近唐方唐女侠跟公子襄在一起……唐方一战，为萧秋水，名动天下……如果有什么不测，能见唐女侠再死，也算不在此生了！”他忽然豪爽地以手拍击木门，用一种清厉的声音高歌起来。

没有人注意到，唐甜这时脸色变了。她本来正得意地笑着，一刹那间，她脸上的甜，都宛似封了霜。下了毒似的，她低下首去，仔细看去，可以瞥见她颧骨显有两道青筋。

这时萧七正向容肇祖悄声问道：“容三郎，敢问一事。”

容肇祖默然道：“萧兄您说。”

萧七道：“方小哥儿跟你是……”

容肇祖叹了一口气，道：“其实只是邻居……我家境比较富裕，而且练武比他早……他是很迟才得赵师容所传的……他家境坏，有次屋被风刮走，差点冻死，我把他和他老爹接到家里来，住了几天……就这样，他自认为欠我一个情……”

容肇祖越说越感到脸上元光，但说到最后，终于也抬起头来，望定萧七，道：“有些人，有恩必报，已诺必然的。”

萧七也望定了他沉重地道：“是。”

这一瞬间，萧七、容肇祖、方觉闲，这三个性格、出身、武功都完全不同的人，心里都有一阵忽然的激动，不管这激动是来自对别人还是对自己的，都是一个武林中人、江湖好汉所珍视的：“有恩必报，一诺千金”！在方觉闲，也许是指他对容肇祖的一饭之恩，在容肇祖，也许是在他对萧七的感恩图报，在萧七，也许是为他对唐甜的“情”字勘不破……这顷刻间，三人心里不约而同的，都有些感动。

——唐女侠！唐方。

又是唐方！江湖人，人人都知道，“唐女侠”只有一个，而且就是唐方。

唐甜实在不明白哪里比不上她的小姨。但是她确实知道，她不如唐方。

唐方虽名份上是她的小姨，可是在年龄上，并不比她大多少。她记得，有次唐方在外面回来的时候，整个人都变了，那时她是跟几个姊妹在她房间里，唐方轻快地唱着歌，走进来，对着铜镜子，卸她束起的如云乌发，“瀑”地垂掉下来，就连唐甜是女孩子，也一阵心动。只听唐方旁著元人地轻唱：“姑娘我生来爱唱歌呀，一唱就是几大箩……”

唱着又抿嘴笑，忽又“花”地一笑，贝齿都露出来了，齐齐白白的，酒

涡深深的，在房根的走马灯下，唐甜瞥了这一眼，很清楚地知道，这小姨，不但比自己快乐，而且比自己好看，更比自己年轻。

这小姨双颊俏白，但又红酡酡的两朵飞上了靛，只见她自己又神秘地一笑，轻快地歌声轻而低哼：“郎在一乡妹一乡……有朝一日山水变……”

唐甜不知道这首歌是浣花萧家萧秋水唱的，可是谁都知道，这小姨恋爱了。恋爱得那么动心，连名震天下的唐门规矩，都不顾虑了。连武林中也是唐家里最有威望的女人唐老太的垂爱也无动于衷了。她那么不经意地唱歌，自己笑，甚至忘了在房里嫉妒的姊妹。

她卸下了常着的轻装，穿上水色罗裙，让乌发重新梳妆，饰上玉簪，笑道说，那么快乐：“他，还没见过不是劲装的我呢。”

那个“他”，便是日后名动武林，声迹八表的萧秋水！

这更使唐甜嫉妒。于是她把事情，用巧妙的方法，让唐老太太知晓。唐老太太囚住了唐方。

唐方不快乐了，可是萧秋水不远千里，历尽艰险来找她，以至唐家堡，与唐老太及唐老太爷子作出一场迄今尚未知胜负生死的殊死战……

唐方终于失去了萧秋水……就算比她美，比她年轻，也不如她快乐了……

——可是竟又有了个公子襄！

而且唐方还要公子襄去找萧秋水！

难道天下间的美的好的，都让唐方占尽了么？连这野店里一个懒散闲人，也是为见唐方，而不惜与公子襄一战！

——而她自己呢？她也是唐门的人，她是唐甜啊！

唐甜永远不能忘记，她目睹唐方，在梳妆台边梳髻、卸妆，那哼着的歌，那快乐的神情，那幸福的酡红，那秀细得如燕子剪窗而出的小蛮腰……她那时正在吃着冰糖葫芦，故意把糖浆糊在唐方的枕衾上……她那时发誓，自己长大后，一定要做唐方。

可是唐方只有一个。

——除非没有了唐方。

……那时候，人间就只剩下唐甜了。

想到这里，就想到萧七。铁恨秋、容肇祖，还有方觉闲，都会为自己而去杀公子襄，找“天下英雄令”，夺“忘情天书”……唐甜就微微地笑了……很快地，她的笑意又如蜜一般甜。

第五章 公子襄

“落花娘子”笑得很甜。她相信正常的男人，只要真的是正常的，见到她朱唇半启，眼儿媚，好像想着些什么事的神情，如果在没有人的时候，男人都会扑上来。男人嘛，就是男人，容易对付得很。

可是她看到女人就不同了，像刚才那丫头片子叫什么“歌衫”的，一身体态轻盈，有的是她所没有的天真、年轻，恰好跟她形成对比、她看到了，就恨不得攥前去，一把扼死她所看到的，的确，她也真的扼死过好几个年轻貌美的女人。

只是那丫头不知溜到什么地方去了？

这座院落很宽很大，众人在仲孙引领之下，信步走来，走了一盏茶的时间，居然还是一进又一进的，尽是屋邪，一层又一层的，摆设简朴。明净，好似战国时的王侯世家，自有一股威仪。梁思王的旧居，确是气派非凡。

众人都想看一看，这崛起江湖、冠绝一时的公了襄，究竟是什么三头六臂、头上生角的人物？

只见一停院宅，迎面而立，建造所用的木质。陈设，都很朴拙，但自有一股沉厚的气派袭人，只见数十青石阶上，站有一个锦衣青年。

众人心想，这就是公子襄了吧？众人虽冲着公子襄来的，但慑于他的威名，便都一齐止住了步，拱手示礼，那青年也长揖到底，一一还礼，十分恭谨，然后引身向后稍让，道：“在下壮而未，是公子爷七十一门生之末，公子在‘来王殿’已恭候多时。”

江伤阳、甄厉脸上俱一热，辜幸村稍呆了一下，即仰天哈哈大笑道：“哈哈，俺这可看走了眼，兄台英气逼人，弟子已是如此，主子更不得了……今个儿可是大开眼界了。”

说着大步行前。“东南”、“西北”霸主，本就与“东北”霸主齐名，见辜幸村前去，甄厉庆、江伤阳哪有落后之理，其他的武林豪客，自都跟上，亦步亦趋，独有“西南霸主”莫承欢在寻思：嘿，一个居其末座的弟子，已英朗逼人，主人还得了？看来这样的男人……非会会他不可。

众人又走了一段路，从一个院落到一处院落，气派之大，令这几个各方霸豪，都为之气短，倒是辜幸村，一路上说着话：“哈哈，梁思王的府邸，倒似走不完般的，要见公子襄哪，跟见皇帝老爷没什么两样……”

忽见一座高阁，阁楼上人凭栏下望，众人抬头望去，只见那人，一身绣金丝华服，相貌清俊，已猜着七八分，正待行礼拜见，那青年却先拱手揖礼，转眼已到楼下，抢先行礼道：“在下是公子爷七十一门生中叔梁讷，诸位大爷劳驾，公子爷已恭迎久矣。”

辜幸村又哈哈几声干笑，他本自恃人多势众，现今也不由不暗自危惧，长吸一口气，道：“那还等什么？哈哈。”

又行了一段路，到了一处荷池旁，一名公子，身着金衣黄袍，悠然出色，这青年简直眉目如画，“落花娘子”莫承欢心中不禁暗叹了一口气：世间竟有这等美男子！

只见这荷池后，就是“来王殿”，这大殿外形建筑，朴实无华，却似一头振翅欲飞的龙。

这不是公子襄，还会是谁！

甄厉庆这遭可不落人后，抢先拱手，故作海派地道：“公子爷，见您真

不容易，三防六卫，再加迷宫也似的，咱们可……可话未说完，那青年衿衿行礼。

众人见纡尊之公子襄居然行此大礼，都不禁有点受宠若惊，那青年却温文有礼地道：“在下是公子爷座下羊舌寒，隶七十一门生之首，向诸前辈请安……公子爷就在‘将相亭’中讲课，请诸位前辈移驾……”

甄厉庆讨了个没趣，“落花娘子”却咕咕地笑出声来。甄厉庆回首瞪了莫承欢一眼，却也没奈她何；江伤阳自觉声势上不及辜幸村，也一抢夺宝物，恐怕要吃亏，而且又在未人府前，先在大门口栽了个筋斗，便想讨好甄厉庆，以两大霸主之力，不愁辜幸村不退让七分。于是拍拍甄厉庆的肩膀，讨好地道：“甄老，咱们就多走几步吧……”

谁知甄厉庆正在羞愤之中，发作不得，江伤阳光说还好，还在他肩膀上要拍，甄厉庆一向自视颇高，怎容人勾肩搭背，盛怒之下，自然用手一刁，江伤阳见势不妙，他的武功随心而发，马上聚力于腕，只听啪地一声，两人已由指自腕，闪电般对拆了七招。

两人稍一接触，立即分开，在这交手間，都知道对方非同小可，谁也不想想在宝未现前，两人先斗了个两败俱伤。

江伤阳可是一片好心，给人当作狗肺，气得鼻子都歪了，狠狠地骂道：“甄老头儿，你真够狠，就别朝我发，有种打从哪儿栽的，就打那儿讨回来，冲着我火冒八丈，我江十八就好耍么？”

甄厉庆贸然动招出手，心中也知江伤阳本元恶意，但有些歉意，但手已经动了，加上江伤阳这么一喝，脸也拉不下，冷笑道：“冲着你来怎样？”

辜幸村见二人争执，倒瞧着乐乎。

“落花娘子”知大敌当前；可不是闹着玩的，嗙声嗙气地道：“我说两位大爷，敢情今天不是到公子府来了，而是过年过节，上擂台比武，闹着玩来了。两位爷们也是刀尖舐血见过场面的，怎么不先算算时辰八字，选在这要紧关头打冷棍，不是太没意思了吗？”

这下说得两人都暗自在手心捏一把汗。

辜幸村哈哈大笑，又领先行去，江伤阳。甄厉庆互望一眼，心知这充豪爽的东西心底笑他们，不禁都有些敌汽同仇起来。

这下走没几步，原来就是来的一座亭子里，有几十个人盘膝而坐，聆听十分用神，一个背向众人，正在娓娓而谈。

众人在亭外站住，正待招呼，那人就从容地拧转身来，笑道：“殿上已摆三十四位席，请移足至‘来王殿’一叙。”说着当先引领行去，他座下弟子，也纷纷起座。

这人说话的声音极好听，有恰到好处的鼻音，他才回身，便道出总共有三十四人，随随便便的几句话，把每个人都当作人看待，既不会偏重几个霸主，亦没有蔑视其他群豪。

众人见他迎着阳光行去，身上服饰，已洗得月白，但一身高贵安详的气质，使人感觉到无限高洁。

众人来到“来王殿”，只见果然设有上席三十四位，其他俱为陪席，想必是给门下弟子的，众人心里暗自悦然，公子襄竟对来的人数瞭如指掌，设席以待，只怕早有防备。

公子襄却神态安详地坐下来，先喝一杯，说道：“这是敬天、地、君、亲、师；”然后又向群豪举杯遥敬，道：“父亲远行已久，未能亲自接待诸

位；这是敬诸位远道而来的英雄豪杰。”

众人听梁思王不在，心中都舒了一口气。梁思王虽在武林中全无地位，但毕竟是册封为王的大官儿，惹不得的，公子襄在作揖之时，施礼虽恭，但气态上如王气馥然，几名东北群豪，瞧在眼里，心里都不由自主暗自钦服，忙起座还礼；仲孙湫的席设在公子襄右侧，他笑道：“这是给各位洗尘的，来来来，咱们先干为敬。”

又有家丁们捧出菜肴下酒，菜肴不见得是山珍海味，但十分可口美味，初尝一口，便禁不住大嚼起来。

酒过三巡，辜幸村估量情势，此番远道而来，反教公子襄取了主动，抢了风头，万一连自己身边的人都让公子襄吸引过去，自己等不远千里而来，吃吃喝喝一番就算数，传出去，脸摘下来，往哪儿挂？便率先打了个哈哈儿，正待说话，却教江伤阳抢先把话头接去了。

原来江伤阳也算准这“东北霸主”辜幸村说话，老是喜欢先把几声“豪笑”，摆在前头，生怕别人不知他豪气干云似的，江伤阳有意塌辜幸村的台，只要待他笑完之后，话到了喉咙，自己抢先说，便吃定了“东北霸主”辜幸村的鳖了。

“公子，这番咱们远道而来，可不是光为了叨扰公子一餐饭而已，嘿嘿嘿，无事不登三宝殿，来这里，是为了请教公子一件事。”

公子襄一笑：“请说。”

江伤阳抢得说话的先机，一时变成了许多群豪的首脑，他嘿嘿笑了两声，便道：“请教的事儿么？这我在公子府前大门口，已说过了，却给公子身边的仲孙兄拒不接见，而今这活么，还是问他最好。”

仲孙湫在旁微笑，公子襄返过头去，仲孙湫的神态立时显得甚是恭敬，但公子襄却对待朋友一般和善亲切地问道：“仲孙先生，是什么事呀？”

仲孙湫几句话就说明了：“江老爷子误以为我们已找到萧大侠了，而且把‘天下英雄令’及‘忘情天书’占为己有，所以我没让他进来烦扰公子。”

公子襄讶然道：“哦？有这等事？”转身向江伤阳抱拳揖道：“仲孙先生乃克尽职守，体念晚生，如有得罪十八爷处，则由晚生给江爷赔不是。”

公子襄如此谦冲，倒令群豪大是错愕，而江伤阳一时也无法借题发作。

“这种事情，已不止江爷你第一起，这几天来，不断有人为此事而来，晚生倒想向江爷请教一二，流言从何而来？如能赐告，晚生感激不尽。”

江伤阳一呆，道：“那公子是不承认有这一回事了？”

公子襄尚未答复，甄厉庆即冷笑一声，却不说话。公子襄抱揖问：“前辈有话请说。”甄厉庆听公子襄问话，心忖：果是初生之犊，当下即道：“若要人不知，除非己莫为，外面大雷大雨。公子这儿却连风都没有，未免有些说不过去……何况……不见得尽是空穴来风吧？”

辜幸村在这节骨眼上，当然也不甘后人，只不过他说的话比较婉转：“‘天下英雄令’、‘忘情天书’，都是人见人眼红的东西，嘿嘿嘿……人说，常在河边转，没有不湿脚的，哈哈……人言可畏，公子这些岁月来，出全力寻找萧大侠，俗语说，没有挖着宝，也有一脚土……所谓有宝大家分，不然就指点条明路，让我们这些土老儿、乡下瞧瞧，开开眼界可好？哈哈！”

公子襄听三人你一言、我一语如此说，便道：“那么诸位是认定晚生已经找到萧大侠，拿了神令、天书了？”

江伤阳道：“敢情不是么？”

甄厉庆道：“嘿嘿。”

辜幸村冷笑道：“这可是公子自己说的。”

大殿下首，一设有附席的座上，数十名弟子中，已有几人变了脸色，江、甄。辜等当然有所警觉，但自恃艺高人胆大，除对公子襄仲孙湫几人外，还真没把这些人看在眼里。落花娘子却笑吟吟地在一旁看。

公子襄道：“若天叫我真的能找到萧大侠，襄可谓无在此生。无憾此生了。”

他深深的眸子，竟有着淡淡的泪光：“而襄也算对唐姑娘有了交代。”

辜幸村笑得就像一只老狼，舌头都伸了出来：“公子，萧大侠的生死，我们可管不着，实不相瞒，我们这些俗人，只对‘忘情天书’。‘天下英雄令’有兴趣……至于这两件事物儿，又跟您与唐姑娘的事元碍，公子何不皆得玉成？大家好嘛！”

江伤阳也皮笑肉不笑地道：“公子身尊人贵，光府第就不知几百幢，门生也像孔夫子般，七十二人。三千子弟，又何苦与我们为本破书、一面铜牌作那鸡虫之争呢？”

甄厉庆接道：“正是如此！何况近日武林，人人都知道公子身怀奇宝，试想想，咱们几个糟老头子，还好商量，要是换作东方霸主陆见破及西方霸主海难递等人前来，那就更不好办了，还有北面称王的‘血河派’欧阳独，以及称雄七海的‘九脸龙王’，这些可都是一等一难惹的人物呀，唉唉，公子在武林中向有清誉，又何必沾惹这些烦恼来着？早些放手，与唐姑娘逍遥自在双宿双栖，岂不是好……”

忽听一声如雷喝：“住口！”

波、波、波三声，辜、江、甄三人手中酒杯，俱给这一声喝破，裂作几片，酒溅在三人衣衫上。大殿门口走人一人，正是公子襄座下三大高手“正。气、歌”中的“气伯”泰誓！

第六章 气伯泰誓

三盏瓷杯齐被震破，但“开开叟”甄厉庆、江伤阳、辜幸村三人的武功，却非同小可，三只瓷杯破的同时，三种不同的情形也立时出现！

泰誓的气功震破三人手中杯，三人措手不及，但杯一碎，三人是一方霸主，在公子襄手下就栽了个筋斗，传出去，摘下了脸，无处可挂。

甄厉庆大喝一声，酒杯在他铁爪之中，硬生生捏成粉末，自指缝簌簌漏下。

江伤阳挽救不及，一掌拍下，在酒杯未碎之前，砰地全打得嵌入桌面去。

“波”地辜幸村手中酒杯破了，但就在这刹那间，他的功力也到了杯上，竟以巧力将裂片稳住，他五指轻轻拎着杯沿、杯身和杯底，一只酒杯，看来是跟完好的杯子一样。

然而三人杯中的酒，却已泼到他身上去。

三人虽用力、劲、巧，将破杯之危解去，但仍是大感面上无光，甄厉庆砰地一掌，击在几上，霍然站起，怒问：“靠声大么？”

江伤阳也变了脸色，站了起来，辜幸村却回首向公子襄道：“这倒要请教公子，究竟什么意思？”

公子襄向泰誓摇了摇头，泰誓立即垂手恭立，俨如老家人一般随侍身后，公子襄道：“三位有所不知……晚生家人，全都对萧大侠仰慕心仪，三位提及萧大侠时，语言或稍有不当处……况且，令、书确不在晚生之手，晚生为寻萧大侠，已使家中诸人劳心劳神，一直是音讯全无，三位确是误信流言了……”他的眼睛深深地看下去，说得不徐不疾。

“至于三位适才提到晚生的门人，与孔夫子相比，确令晚生愧无自容……晚生因恐僭越、门人只敢收到七十一，不敢逾越先人之七十二门徒也，这些门人，其实都是晚生生死之交……而三位前辈提到晚生和唐姑娘，可能有所不知，唐姑娘是晚生最倾慕的女子，更不敢稍存冒渎之心，可对天地，而晚生诸位中，对唐姑娘甚为尊敬，所以泰伯伯一时抑制不住，得罪前辈，晚生代为谢罪……”

说着起身喝酒，他这一番话，既将泰誓的气功破杯的事因交代得一清二楚，又将未找寻得萧大侠之事解释得明明白白，言下之意是，就算我瞒天过海，难道是一齐费心劳力去找的众多子弟也跟着瞒骗不放？江伤阳、甄厉庆，一时发作不得，辜幸村也闭上了嘴巴——别人以礼相待，难道自己要来硬的不成？

却听“落花娘子”开腔就嗲声嗲气地道：“公子。”

公子襄淡淡地道：“莫前辈有什么指教？”

莫承欢故意地嗔了一声道：“公子这一声‘前辈’，可把奴家给叫老了，其实贱妾的年岁，也没比公子大多少。”

甄厉庆和江伤阳实在受不了这等肉麻语言，幸而“落花娘子”也算知机，腮边圆卜卜地笑道：“指教嘛不敢当，公子矢口不认找到萧大侠的事，咱们也无可奈何，又不能真个把公子连皮带骨剜着吃了……”说到“吃了”时。眼睛好像要滴出水来一般，水汪汪的瞟向公子襄，那模样儿就像那盘丝洞里的蜘蛛精看到锅里的唐僧肉一般。

“不过，公子既以晚辈礼待，我落花娘子就倚老卖老直说了，公子至少也是耗过最多的时间、最大的人力，找到萧秋水……想公子心中，必有了底

儿，我们也将将就就点，退求其次，只要公子点出人在哪里、东西在哪里，也就行了，我们只说一句‘谢’字便是。”

这几句话倒是说得合情合理，辜幸村、甄厉庆、江伤阳三人不住点头。公子襄蹙眉道：“前辈您开门见山的这番话，说得扒心亮肺，若晚辈得知萧大侠侠踪，必定尽悉相告，只可惜……”住口不语。

落花娘子等于碰了一个“软钉子”，慢怒道：“那是说，连公子找了这许久，连门路都没有了？”

公子襄道：“倒不是完全没有，而是都没有把握。”

落花娘子紧接着问：“那公子下一个全力搜索的地方，总可赐告吧？”

公子襄苦笑道：“实不相瞒，下一处晚生等寻索之处，还是唐门废墟。”

辜、江、甄、莫四人相顾一眼，还是由落花娘子道：“不是贱妾不信公子所言，而是蜀中唐家，在昔日与霹雳堂战火中夷为废墟，唐家余众也移居川西，萧大侠最后出现，乃是在唐家堡中，跟唐老太太迄今尚不知胜负之役，这是武林中任谁都清楚不过的事儿，这些年来，为寻萧大侠，或志在天书，或旨在英雄令者，已不知彻底搜索过唐家旧宅千百遍……怎么公子在这些年来苦心积虑搜索之余，居然还在唐家废墟依恋不去，这不是……不是叫人太无法敢信了么？”

公子襄说：“前辈如果不信，晚生也没有办法，不过晚生说的的确是真话。”

不知怎地，公子襄的说话和神态，确易令人信任，觉得诚挚无比，落花娘子便静了下来，辜幸村、江伤阳、甄厉庆三人一时也没有说话，在旁的仲孙湫却笑道：“若诸位此番来，没有什么其他的事，那我家公子还有很多事情要处理……怕要失陪了，这儿一切，在下代公子照料便可……”

这已是明显的“逐客令”，四大霸主都是一方之尊，哪有听不懂的道理，辜幸村眉头一皱，当先发难道：“公子的话，咱们都信了，冲着公子的面子，咱们也不在这儿骚扰公子……只不过，为了方便，还得向公子借一件事体。”

公子襄道：“什么东西？”

辜幸村哈哈地干笑两声，道：“人。”

公子襄道：“什么人？”

辜幸村一字一句地道：“唐方。唐姑娘。”

这一句下去，满座子弟脸色俱变。

辜幸村即道：“老夫要借唐姑娘，绝无恶意，只是万一萧大侠健在，咱们有唐姑娘在，见面说话，也方便些，想公子一定乐意成全。”

这一下，江伤阳、甄厉庆、莫承欢等都听明白了，如唐方在手，至少有三大好处：

第一，可保公子襄投鼠忌器，不致与自己等争夺宝物。第二，进入唐家废墟，唐门虽毁，但唐家建筑的精密复杂，稍有不慎，还真让人步步危机，这几年来，为寻宝而枉死唐家废墟者不少，如有唐方领路，可免此险。第三，也是最重要的一点，如果萧秋水万一未死，有唐方作为人质，也不愁萧秋水不乖乖交出“天下英雄令”和“忘情天书”。

辜幸村深思密虑，深谋远虑，而且点出了意向，甄、江、莫三人在这件事上，自然是眼鼻通气，江伤阳即道：“公子既没拿‘天下英雄令’，也没交出‘忘情天书’，公子的话，想必是一言九鼎，这些咱们都不追究了……这唐姑娘嘛，只是借几天，一定礼待如上宾，想公子不至拒人于千里之外

吧？”

不料一直斯文淡定、不喜怒的公子襄，蓦然脸色一沉，直截了当他说两个字：“不行。”语言斩钉截铁，绝余地。

这一下，来客三十四人，脸色俱一齐变了，甄厉庆心想，这世家公子，敢情没真见过“十方霸主”的手段，居然不卖自己等人这个情！于是决定吓上一吓，唬上一唬，这公子襄是不见棺材不流泪，便齜着牙道：“公子襄，你左一句也不行，右一句也不准，真要叫咱们人宝山空手回了？”

公子襄道：“唐姑娘是我们这里的上宾，除非唐姑娘自己愿意……否则，晚生有一口气在，任何人都不能要挟她。”

公子襄一身温文淡定，却说出这么冲的话来，一点余地都没有，辜幸村等都知道今番难有易了的局面，只是对方人多，真要一哄而上，确不易斗，就在这时，忽听人声噪杂，公子襄一皱眉心，即道：“放他们进来。”

声音源源不绝地传了开去，不一会，竟拥进来了五六十名武林人物，瞧衣着服饰，僧、道、俗都有，而且黑白两道江湖好汉，都掺杂其中，为首的数人，一见四大霸主在座，忙招呼众人拱手施礼。

原来“四大霸主”在武林中的分量，远在一般武林人物之上，而这些黑白两道的江湖人，今番前来，有的便是听近日在江湖上传得沸沸扬扬：公子襄已获“忘情天书”、“天下英雄令”的讯息，来此希望能分一杯羹，明而显之的是跟东南、西南、西北、东北霸主是同一个鼻孔出气的。

四个霸主见忽然来了那么多人，声势大振，但也担忧，怎么这些人都在今日成群结伙地来？辜幸村不动声色，笑呵呵地道：“今个儿是什么风，恰好东南西北吹，把诸位都刮来了公子府？”

为首的“大鹏帮”帮主汤胜雄道：“这次咱们能一道来，是趁着把兴儿，听说‘东方霸主’陆见破陆大王要来梁王府，所以咱们都一场来凑热闹，顺此劝劝公子爷。”

这汤胜雄也是八面圆的人物，顺此也向莫测高深的公子襄维维人情，便说：“人说：君子无罪，怀璧其罪，天书、神令，对公子这等位尊身贵的人来说，没什么用，不如早些让咱们这些刀口上舐血的开开眼界，你争我夺去，省得麻烦。”

这番话既是劝，也是威吓，公子襄笑着摇头，道：“诸位好意，在下心领。千百句话是一句话：书，令既不在我身上，唐姑娘也不能跟各位而去。”

江伤阳见此刻人多势众，不如趁心狠手辣的“东方霸主”陆见破未到前，快刀斩乱麻，解决此事的好，于是将脸一沉，道：“敬酒不吃吃罚酒这句话，公子可听说过？”

公子襄根本懒得回答，在旁的仲孙湫却微笑道：“这一句话江老爷子今早在门前已经说过了。”

江伤阳想到早时仲孙湫一身神出鬼没的轻功，只觉耳后又有人吹气似的，心里有些发毛，想“正字剑”，看来不是玩的，眼角一转，只见甄厉庆已踏前一步，蠢蠢欲动，当下把话锋一转，道：“仲孙兄，你这话可见外了，我俩的交情，拿刀动剑的，未免太伤和气，只是今番‘开开叟’甄老爷子的‘开山掌’、‘开天拳’万一火起上来，只怕你仲孙兄就要吃不了兜着走了。”

这一下，可把目标都移转到甄厉庆身上去了，甄厉庆自是一呆，仲孙湫却不以为忤，微笑道：“正要开开眼界。”

这下可把甄厉庆激怒了，他一步踏出去，大厅上有一阵似炒栗子的“哗

哗”爆裂之声，甄厉庆已运聚内力，全身骨节一齐震动起来。

这骨骼互震之声，遽尔增强！

然而这遽增的声音，却不仅来自甄厉庆的身上，还来自公子襄背后的“老苍头”的身上。

“气伯”泰誓！

大厅上只闻这两人身上骨格“哗哗”之声，都屏息以待，看这两大内功高手的拼斗！

两人眼见一触即发，辜幸村白多黑少的眼珠儿一转，忽然插口道：“咱们胜了又怎样？败了又怎样？先划下道来，免得日后让后人笑话，说我们闭上两眼乱泼水啊，哈哈……”

“落花娘子”自然也是懂得趁风趁浪，才能在乱局里混，她打蛇随棍上，笑说：“这样好了，咱们权当没事斗着玩地比一比，要是公子这方的人胜了、咱们拍拍屁股就走，话也不多说一句……不过要是公子败了呢……”

公子襄仍是淡淡地但坚定地道：“天书、神令，确不在我处，唐方姑娘的事，在下不能代决。”

“落花娘子”见公子襄一说话便封住自己的下文，她也没有愠怒，即道：“那怨我斗胆，若我们侥幸胜了，公子就得开放门府，任我们搜一搜。”

公子襄连想也没想地道：“可以。”

众人不禁暗下大点其头：只要公子襄肯让自己等人大肆搜一搜，就算搜不出宝来也可以大捞一番油水，不禁喜形于色。辜幸村更是老狐狸，即道：“不知公子要几场见胜负？派什么人下场？”不待公子襄说话，便抢先道：“一般比武规矩，总是三场定胜负，公子爷乃众人之首，身娇肉贵，自不必也不便出手，正好与老夫掠掠场子，俗话说，光看不动手，哈哈。而公子手下‘歌衫气怕正人君’，恰好算作三阵雄师，我们一老一少，就作个仲裁可好？”说罢又哈哈笑了三声。

莫、甄二人心里均是想：虽叫那老鬼占得便宜，少拼一场，但自己能将对方打败一阵，也可说是群豪面前大大出了风头，对日后自己声望，也是大有好处一事儿。

独江伤阳心里知道，仲孙湫并不好惹，但仲孙湫为公子襄座下三大高手“正、气、歌”之首，自己只要不挑着他，也十拿九稳，胜定了。

所以三人听辜幸村这一番自抬身价，置身事外的话，都没有反对，只各冷笑一声：三人心中俱忖，这番让你这老狐狸得逞，待会儿你趁火打劫时，看我们三人不联手做了你！如此想着，三人更加同仇敌忾起来了。

然而辜幸村也有他的想法，他人长得矮小，却足智多谋，估量情势，东方霸主陆见破片刻就到，这可是个扎手角色，自己引莫、甄、江三人与对方相搏，待陆见破来到的时候，势必与公子襄一战；自己才可坐收渔人之利；一上来先耗了气力，不是智者所为，何况他现在是仲裁，与公子襄并举，这件事，既不费力又讨好，传出去，也是脸上贴金的事。

公子襄依然平平淡淡，不置可否的样子，薄而拗执的唇紧抿着，辜幸村又直快接道：“我们这边，自是甄爷、江爷、莫娘子的武功最强，公子若无异议，对手则由他们三位来挑了？”

公子襄道：“我的朋友兄弟、弟子门生，哪一个赢，都是我的光荣，哪一个输，就是我的失败。”他稍停一下，道：“这儿任一人都可代表梁王府，代表我。”

“东北霸主”辜幸村心里冷笑，公子襄，你真是初出茅庐，不知厉害，拿手下弟子来斗三大霸主，也未免太狂一点了！

甄厉庆、莫承欢、江伤阳却心中恚怒：好，今番不把你的爪牙羽翼拔去，就配做一方霸主！甄厉庆早想出手，上前一步，道：“哪一位先上？”

气伯泰誓一步当先踏出，只见他年岁弥高，虽瘦骨嶙嶙，但双目炯炯有神，银发白须，凛然有威。

大殿十分宽敞，而且空旷，有数丈之宽，泰誓大步而出，先向公子襄拜礼，再向众人拱手，然后就向甄厉庆抱拳：“咱们就请公子和……”

话未说完，甄厉庆已闪电般出了手！

“既要动手，何必多礼！”

“气伯”泰誓没料在江湖上有头有脸的一方霸主，竟如此卑鄙偷袭，猝不及防下，甄厉庆左右手十指如钢箍，直插泰誓左右“太阳穴”去！

泰誓怒吼一声，不及闪躲，猛地双肩一耸，全身格格作响，竟以双肩横挡左右太阳穴，务必抵住甄厉庆一击！

甄厉庆的十指嗤嗤连声，已嵌入泰誓的双肩胛里去，他一击未能如期杀死“气伯”，即运“开山碎石”之功力，要硬生生将泰誓的左右肩肌撕成两片！

“气伯”泰誓还击不及，七十一门生等都不禁失惊，他强自沉气运力，竟硬生生以一股凌厉之气，硬抗住甄厉庆双爪的撕心裂肺之力。

刹那间，泰誓满脸涨得通红，全身衣服，都似铁片一样硬卜卜地涨了起来，而甄厉庆全身骨头，又格格地连响起来，一个在运全力撕裂对方，一个在运全力拒抗以免被对方撕裂！

第七章 少年·胖子·老太婆

铁恨秋和唐三千追踪前面那个和气的商贾，已经很久了。

他们俩跟踪他只是因为唐甜在“白云居”吃茶时望下来，忽然见一个很和气的商人和一个孩子向一个拘楼的老太婆买桔子，她就脸色变了。

“跟踪那胖子。”

没有理由。跟踪这人干什么？这人要去哪里？连这人究竟是谁铁恨秋和唐三千都一点也不知道。

这非常和气的商人无论去哪里，都和气非常地跟人打招呼，寒暄，如此穿过一条街又一条街，一条巷又一条巷，唐三千和铁恨秋早已十分不耐烦了——要不是他们俩知道如果追丢了人，唐甜脸色会很不好看，说的话也会很难听，他们早就不追踪下去了。

铁恨秋当然不怕唐甜。不过这“不怕”只是表面的，内心里不知怎的，对这外表圆脸甜甜的美人，也有些畏惧。只不过这点他是绝不承认的。

可是他更怕的是唐三千的脸色，而唐三千在唐甜对她板起了脸孔的时候，对他更黑起了脸，这是铁恨秋最受不了的。

而敏感的唐甜看出了这点。

所以她要铁恨秋替她做事，易如反掌，因为唐三千一直是她的奴婢，自小到大，从她三岁起就曾剪断唐三千的裙子，要她当众出丑，当她知道爱漂亮时，就用“蛤蟆悄”泼在唐三千脸上。使她成了麻子。

——而唐三千从不敢忤逆她一次。

唐甜跟唐方在一起的时候，黯然失色，同样是笑，一个灿若花开，一个甜如蜜浆，就用筷子在自己颊上刺，却没有刺出梨涡来，她觉得可能要冒险用唐三千一试，所以她就趁唐三千睡着了，先在她右颊——故意刺上一点，免得真有酒涡时便宜了唐三千——刺在她“颊车穴”上，从此唐三千颊上一个深孔，而右目看不清楚，大大影响了她发射暗器的能力，所以她才苦练以暗器的多量取胜，即是闻名江湖的“三千烦恼丝”。

——当然唐甜的“酒涡试验”失败了。

唐甜千方百计要模仿唐方，可是唐方的很多气质，不是模仿可以得来的。

酒涡，还是唐方才有。

唐甜只有甜。

那胖子商人走人一家雨伞店，跟那老板仿佛很熟，聊起天来，那雨伞一张张在店里地上，晾着晒干，唐三千和铁恨秋都恨不得去拿一把来遮太阳。这要命的太阳！

“唐甜搞什么鬼？叫我们来跟踪这胖嘟嘟的家伙，真是活见鬼！”

唐三千也咕嘈道：“我宁愿去打黄天荡，总比在这儿跟人尾巴走的好。”

铁恨秋听唐三千与自己同感，很是高兴，道：“是啊，我们‘刚极柔至盟’，在黄天荡那一役，将那一票股匪头子，七擒六杀，在江湖上可有名得很呢！”

“别多嚼舌了，小姐又要……”

话未说完，她脸色已变了。

他们只说过四句话，一人两句。

可是四句话尚未说完，回望那店子里，只有雨伞和那掌柜，那胖子却不见了。

铁恨秋一步就抢入了店门，一手就把老掌柜衣领掀起来，凶狠狠地问：“那人呢？”

那老掌柜吓得帽子罩住了脸，好半天才弄清楚这个凶神恶煞问的是什么，嗫嚅指着街口道：“刚……刚走了……”

铁恨秋不顾一切，摔下他就去追，唐三千早已在街头街尾。找过几遍了，两人相对，都一摊手，心里都同时浮起一个人的脸孔：

没有笑容的唐甜！

两人在太阳下汗流如雨，又找了好几遍，两人在庞大的街市行人中挤来挤去，早令人怨恨连天，恶声叱骂，两人哪有心情理会，不管怎么找，那胖子还是杳如黄鹤。

唐三千、铁恨秋两人无奈，齐声叹了口气，在一处大宅石阶上蹲了下来，两人心里都想着：回去怎么向唐甜交代呢？

铁恨秋懊丧地道：“三千，这次我们……”唐三千忽然轻叹一声，十分紧张地抓住铁恨秋的手腕，又叹了一口气。

铁恨秋不禁也紧张起来，问：“什么事？”

唐三千握他的手却紧了紧。“嘘——”然后指向刚经过的江湖相士。

铁恨秋开始时不明所以，忽然眼睛亮了——他从唐三千手指所示，看见了江湖相士那黛绿色的靴子。

——江湖郎中，怎会穿靴子？

——而这靴子，正是刚才所跟踪的胖子商人所穿的！

——难道这江湖相士就是那胖子？

——如果是，在这片刻之间，那胖子竟如此迅速地易容，岂能是等闲人物！

待那江湖相士走出约莫三四丈远，两人相顾一眼，才回过神来，一齐窜起，跟踪过去，两人心中都想，自己运气不差。恰好蹲下来瞥见江湖相士的鞋子，要不然，这次肯定是追丢了！

两人就待跟去之际，忽听背后宅院的黑色木门，咿呀一声打了开来，一个熟稔的声音暖了一声，铁恨秋。唐三千二人俱是一愕，返身护体，回头一望，只见门内探出头来的，竟是唐甜！

唐三千、铁恨秋二人都吃了一惊：唐甜不是在那茶店里吃东西吗？怎么变成这巨宅的主人了？

铁恨秋忙探头过去看那宅子究竟是什么样子，唐三千已急着指向正要远去的江湖相士背影，道：“小姐，那江湖相士就是……”

唐甜冷笑，她自宅子内窜出，身侧跟了个萧七。“那樵夫才是。”

唐三千大为错愕，唐甜、萧七等已掠出丈外，她慌忙拉住比她更震愕的铁恨秋，追了过去，向江湖相士去处相反的方向，掠了十七八丈，就见到一个樵夫，正背着两捆木柴，吱吱呀呀地往前吃力地走。

唐三千心里大急，掩上前拉扯唐甜的衣袖，正想告诉唐甜那江湖相士靴子跟那胖子相同的事，遽然一瞥，只见那樵夫，竟也穿着暗青色的鞋子。

唐三千示意铁恨秋看去，两人都暗叫“惭愧”，差点给人以“调虎离山”之计引走了，而原来唐甜等一直在附近，自己这下子的跟踪，可谓丢到姥姥家去了！

只见那樵子背后，早有两人跟踪着，唐甜等这时已追近樵子，那两人回身，向唐甜一点头，唐甜打了个眼色，一人便挺身拦住了樵子。

那紧蹑追踪樵夫的两人，却正是方觉闲和容肇祖。挺身截住的是“打鼓书生”容肇祖。

只见容肇祖虽然截住那人，但神态十分恭谨，抱拳一揖，说了一句十分奇怪的话：“大水冲着了龙王庙，敢问和升的是什么火？”

那樵夫给这没来由的一问，一愣，半晌才露出一排哨牙，满脸狐疑地问：“哥儿是谁？侬不识字，却来问侬？这……”

容肇祖脸色一变，失声跺足道：“糟了！”

那樵夫犹在莫名其妙，容肇祖“唻”地掠到唐甜身前，道：“不是他……”

唐甜、萧七脸色也变了，萧七迟疑了一下，道：“会不会……”

唐甜却忽然大悟的样子。“对了！”

“到伞店去！”

唐甜、萧七、唐三千、铁恨秋、容肇祖、方觉闲赶到了伞店的时候，一切都已经迟了。

地上的伞仍是晾着，唐甜一进去，就往地上晾晒的伞瞥了一眼，萧七抢过去，踢开了几柄伞，就现出了血迹。

那制伞的老板就在伞下。

唐甜向铁恨秋疾道：“刚才你揪的人，就是凶手。”

铁恨秋的大脑，一时摆不过来，事情发展得太快，他想：那老掌柜，杀了老掌柜……

他还设想透彻，神也没会过来，唐甜的身形在他身边掠过一阵急风，丢下了一句话：“快！回到茶楼去！”

茶楼上高朋满座，生意兴隆，街上喧哗热闹，人潮熙攘，根本没有什么两样。

唐甜的双眼，却如利剑一样，刺在街角处那卖桔子、枣子的老太婆处。

那老太婆显然已十分老迈，她正秤着一斤桔子，给她的客人。

她客人是一个少年，只看得背后，只觉这少年在闹市中，也有一种说不出的孤独。

铁恨秋莫名其妙，他不认为老太婆和少年人的买卖有什么看头，但连一向骄傲沉着的萧七，脸色都有些惊疑不定，除了方觉闲一直置身事外，不闻不问，其他的人，脸上都呈紧张之色。

——在灭黄天荡，攻打黄八婆老寨时都未曾有过的神色！

铁恨秋忍不住要问，唐三千却扯了他一把。

唐三千显然要比铁恨秋聪明，她很快地贴在铁恨秋耳边说了一句话：

“我们未跟踪那胖商人前，那少年已在买桔子付钱，那老婆婆已在秤桔子斤两……现在回来，他们的姿态还未变更。”

铁恨秋觉得唐三千贴在他耳边讲话，耳垂子痒麻麻的，十分好受，而且声音很是好听，一时迷糊了，也没弄清楚唐三千讲的是什么。

在唐三千跟铁恨秋说这句话的时候，唐甜却敏感地返过头来，狠狠地横了唐三千一眼，那眼色充满了在看一个不是女人的女人讲话的那种鄙夷和不屑……

唐三千连忙垂下首去，站得离铁恨秋远远地……

容肇祖看了一会儿，额角渗出了冷汗，道：“好厉害。”

铁恨秋引颈伸望，却瞧不出个所以然来，这时萧七点了点头，道：“厉害，老太婆的秤、站姿、桔子，甚至地上的箩筐，全是杀着，只要少年稍一

疏神，就要千洞百孔，血流遍地。”

唐甜却道：“那少年更厉害。”就没有说下去了。

这时一向寡言和置身事外的方觉闲，却说话了：“那少年能牵制住老太婆的杀着，不足为怪，但他还能维护街上全不知情的行人，这才了不起，而且不容易。”他叹了一口气，自言自语地道：“恐怕连我也没办法做到。”

铁恨秋这才捏了一把汗，原来两大高手在川流不息的行人大街中作一场静默的厮杀，而街上的人全不知情。

就在这时，唐甜忽然低低说了一声：“正点子来了。”

“正点子”才要来？难道这一身杀着的老太婆和能拒泰山胆气的少年，还不是唐甜要等的人？

——这次唐甜要自己做的会是什么事？等的是什么人？

铁恨秋心里有着这些疑问。

来人是谁？

原来便是那个胖商人。他不知是从哪儿忽然钻出来的，看见他的时候，他已挤身在少年与老太婆间——脸上仍是笑态可掬，只是腋下多夹了一把油纸伞。

他蹲下来选桔子——跟一个要买水果挑好的普通人没什么两样——但是他这一笑嘻嘻地蹲下去，老太婆全身的杀气，就像一只破了气的球，气都漏出去了，她很快地将秤好的水果递给少年，那少年接过，也付了几文钱，一场厮杀，消解于无形，而大街上，来往行人，无一惊动。

然后那胖子忽然一抬头，眼光竟穿过街上所有的行人，向茶楼的窗户上，正在探头注视的唐甜等人一笑。

这一笑，令唐甜都笑不回去。

然后胖子和少年翕动着的嘴唇，似在对话，老太依然在胖子的背后，仍在卖她的桔子。

可是唐甜等人都看得出，那胖子是跟老太婆一伙的，因为没有人能把自己的背后卖给个满身杀气的老太婆。他们不禁都有些为那少年担心。不过那少年一点也没变，他依然背向茶楼，看不到脸目，只是在街市上的背影看来，他仍是那么孤独，那么寂寞的一个少年。

唐甜在那胖子一瞥后，抽回了头，忖思了一下，毅然道：“他发觉我们了。”

萧七道：“换个地方，继续监视。”

唐甜道：“最好近一些，听听他们在说些什么。”

六人付过茶钱，迅速而不惊扰行人地，自街角那边折过去。再自横街转出来，闪过两条小巷，又回到了那热闹的街口，只不过片刻工夫，已折到了胖子、少年、老太婆的侧面。

他们就在街角的牌坊下，摆摊子的地方，仿佛选购东西，卖杂零东西的老板，也正在露出一口黄牙，向他们兜售货品。“这是狐皮的呀，是这一带所没有的，远自灵河山户运来，据说为了猎这一张皮，七个猎户，苦等了七天，还有一个在冰崖峭壁下枉送了性命呢……姑娘大姐儿你穿上去，一定出落得花俏动人，少年哥儿谁不眼光看个发直，我王八麻子……”

他极力推售这张红狐的眼通红，因为他看出唐甜的身家正可适合这张价值不菲、不是随便什么人都可以买下来的狐皮。至于对其他鸡零狗碎的货品，他倒用不着多费唇舌来兜销。

唐甜外表正在留连、羡慕、讨价还价，但她的一双耳朵，却能透过街上所有繁琐嘈杂的声音，聆听那微弱的、细微的、但最重要的——少年、胖子、老太婆三人对话的声音。

第八章 文士与老僧

“……以你这等身手，到‘龙王庙’来，不出十年，一人之下，万人之上，何乐而不为哉？小兄弟，你多考虑考虑。”那胖子笑眯眯他说，这是诱之以利。

“不。”

胖子说：“小兄弟，凭你这身绝活儿，大江南北走遍了，能动你寒毛者，确没有几人，在人神共愤的老欧阳那儿做跟班，正是过街老鼠，人人喊打，没的辱没了自己一生前程……人往高走，水往低流，你学了欧阳老怪的武功，再来学老夫的，老夫也没皱一皱眉头，刀尖要两面利，哪有光磨一面的道理？”这是劝之以理。

少年摇首。

胖子道：“我跟你，不知怎的，也许是投缘吧……一直不想出手伤害你，想保存你，栽培你，让你日后在江湖上，大放异彩……这也许是因为我们出身太相近之故吧！我从前也是一个孤苦零仃的倔强少年……”这是动之以情。

少年连头都不摇了。

胖子道：“如果你真的不识抬举，真个动起手……你知道，我手下从没有人能走得过十招，‘十方霸主’也对我服服帖帖，就算你师父和公子囊来，只怕也要敬我五分……你小子虽是要得，但撞在我手里，一旦动上了手，你有手有足的，恐怕就要变成半残不废了，那样多不好啊……其实你又何苦来哉？宁折不弯是有种，但拗不过时崩断了，哭爹哭娘可就来不及了。”这是威吓了。

少年冷笑。

胖子可谓把好话歹话说尽，最后将脸色一沉，唐甜等都以为他要发作，只听他道：“拿下！”

就在这时，摊子的老板、老析娘、哭叫的小孩、没法子的姐姐、拧丈夫耳朵的老婆、被老婆拧的丈夫、六个人，骤然出手！

老板的红孤皮，突然喷出一阵白雾，罩向唐甜！

老板娘手中的针线盒，忽然射出三道白光，飞打萧七的脸门！那黄脸婆的手，不拧丈夫的耳朵了，她十指又尖又利，飞插容肇祖的后头！

那被拧耳朵的拧得一直“雪雪”呼痛的丈夫，也不抚耳大叫了，反而一低头，撞向方觉闲后背后！

同时间，那小孩，那小姑娘自袖中抽利刃，已抵在铁恨秋、唐三千二人的后心、背门上！

任何人——就算是老手，杀人之前总会先露出一下“凶相”，就算没有凶相，至少也会有一些特别的表情，诸如不怀好意的笑容，脸色铁青，目露凶光之类，这一类“杀人的预兆”，若使人感觉得出来，而发生颤栗、提防，就叫做“杀气”。

一个一流的杀手，可能因为他杀人太多之故，故往往使得他全身布满了“杀气”——这“杀气”之浓之烈，足可令被杀者因畏惧而失去了抵抗的能力。

但一个一流的杀手，更擅于将自己的“杀气”隐藏起来，教人防不胜防，只有到最后一刹那才现露出来，慑敌之心，再一举而杀之。

无疑这几人都是一流的杀手——他们在行凶的刹那间，才现出了“杀

气”。

却就在这刹那之间，唐甜虽全神倾注在听胖子和少年的对话里。但这电光石火间的一瞬她已感觉到了。

她立刻翻了出去。

唐家的一门暗器，也应手而出。

那白雾罩不中她——她翻出去时早已闭住了呼吸。

那枚唐门的暗器同样也打不中那“老板”。

但那暗器依然生了效——终止了那“老板”的追击。

唐甜避过这一击，脸都白了。

那胖子要的是他们的命，早已布下了开罗地网——他根本不要他们活口，只要留下两个——唐三千和铁恨秋，他认为从呆头愣脑的家伙口中，可以追问出他们跟踪他的原因。

所以一出手，就是杀手！

当街杀人，这胖子宛若平常！

那老板娘花粉里的毒针，给叮上一口，就等于给七十只疯狗同时咬到一般。萧七跟唐甜几乎同时感觉到被攻击，虽然刹那间他们都不知道是什么东西攻击他们——如果等到知道的时候再避，就已经不能避了。

萧七没有避。他手里正拿着一张狼皮——他本来是佯作问这张狼皮的价钱的。

他拿着狼皮，身那老板娘盒上一罩，在这同一时间，容肇祖的双线锤鼓，也格住了那女人的十只尖指。

砰！一个人倒在街上。

那倒地的人是那男人。

那里头去撞方觉闲的男人。

这时候，安详热闹的大街变作一团混乱，大街上都是奔走、呼叫、走避的人们

“杀人哪！”

“救命啊！”

“天呀！”

那白雾罩不中唐甜，但靠边的行人却遭了殃，射向萧七的银针，也有一根射偏了，一人枉送了性命，街上乱作一团，行人走避不迭。

那少年忽脸有怒色，飞窜过去，抢救那些沾着白雾的行人；那胖子对唐甜等还能活着稍有些错愕，但他的眼神却只落在一个人身上。

——那轻轻描淡写，看来一切与他无关，背上一柄黑剑，腰间悬一把白剑的青年人。

方觉闲。

胖子忽然跨前一步，问：“阁下是萧开雁萧二侠的什么人？”

方觉闲道：“非亲非故，仅‘景仰’二字而已。”

胖子圆嘟嘟的脸上依然笑态可掬，眉目口鼻之间，显得十分清俊：“赵师容赵大姐，跟阁下怎么称呼？”

方觉闲慢慢地，像看一本书的最重要一节章句般地，望了胖子一眼，道：“赵姐姐教过我‘五展梅’。”

混乱中，几对人一齐动手，闪电惊虹间，方觉闲对偷袭自己的人出了手，胖子不但能看清自己的剑路，而且还道出了自己的师承。

胖子嘻嘻地笑道：“了不起，英雄出少年。”

回头向唐甜骂道：“老夫向来不喜欢让人跟踪，你这丫头，跟我已不少路程，确有一番身手，老夫冲着这哥儿面上，今后你们离我远远地，别再让我给瞧着就好了！”

说着一挥手，那“姐弟”两人，立时收起了尖刀，唐三千、铁恨秋二人才幸免于难。

胖子对他的那个部下之死，宛若没事一样，唐甜却道：“晚辈是唐家的人，跟踪龙王，不是为别的，是为了要走报给龙王一个消息，而这件事非天底下等一的大英雄、真好汉不能提扛得起！”

“天底下等一的大英雄、真好汉！”那胖子眯起了笑眼：“你奶奶的！你这小姑娘忒真会说话，只是这里不是说话的地方。”

这时街上正紊乱成一片，捕快不久就会到来，那少年发觉中“白雾”的人都已无救，愤怒地站了起来，胖子笑嘻嘻地道：“我们都有话要说，这儿他奶奶的吵得很，咱们到城外聊聊可好？”

那少年怒道：“这几条性命！”

胖子毫不在乎地道：“这几条性命算什么！比起贵派杀人，可是‘九牛一毛’了！”

少年道：“‘血河派’杀的人是该死的人，而且都是双手沾血的武林人物……但这倒下的人，都是无辜良民！”

胖子道：“咱们不要在这里辩这个无聊的事儿，捕头来了，总是不好，来来来，咱们出去再说。”

少年终于道：“好。”语音斩钉截铁又加了一句：“到时候你要给我个交待！”

唐甜不禁留心望去，只见这少年不过十五六岁，但双目间流露一种奇特的感情，而整个人看过去，让人有一种孤寂之感，仿佛一座雕像，冷寂的留在冷暖人间。

那胖子依然笑道：“那当然。那当然。”一面向方觉闲道：“有劳二位走一趟。”

他显然是十分重视方觉闲和那少年两人。

萧七沉下了脸，他一向不喜欢被人忽视。

唐甜却甜笑。大鱼是不吃饵的。一定要退而结网，结一张很大很大的网，然后到很远很远的地方，在很深根深的海上，撒下网去，那时钓到的，可不止是一条鱼，而是一头龙王！

城外“龙王庙”前面，也有几个摊子，这儿已经出城，赶路的人通常都会在这里歇一歇，吃点东西，填饱了肚皮，才去赶长长的风沙路的。

这时已午后，只有少数七八个行人，趁阴歇个脚，然后才赶路或进城去做买卖，在这儿打个盹，养养神。

唐甜放眼望去，只见苦行僧、文士、商贾、书生、衙役、农夫都有。那胖子就带他们走到这儿，停了下来，“龙王庙”已十分破旧，大多数的行人，都在庙前停下来吃饱了就走，只有少数虔诚的，才会到庙里上香求路上平安，放点香火钱。

胖子一到，那庙祝就赶忙出来迎接。那迎接的手势既不是合十，也不是抱拳，而是中指屈向掌心，四指竖直，而那庙祝见到胖子的神态，恭谨得就像看到神龛上拜祭的龙王菩萨下凡一般。胖子却很随和，不进庙里。“我进

庙的话，恐怕诸位就疑心老夫有布置了。”

说着就在残破的台阶上大大方方地坐下来，同时要大家也坐。

那在街市上露了一手的“老板娘”、“老板”、“老婆”、“姐姐”、“弟弟”，以及一直没有出手，沉默不响的纹脸老太婆，也跟随着过来。加上唐甜、萧七、方觉闲、容肇祖、唐三千、铁恨秋，以及那少年，这一行十四人，倒像结伴而行的一伙人，浩浩荡荡地来到，使得打尖的路人和买卖摊贩，都往这边儿看。

那胖子却一点也不在意。

“我的用意很简单，是所谓司马昭之心，路人皆知。”那胖子笑眯眯他说：“你们几人，身手都不错，到我这里来，不出五年，“十方霸主”的名头，就是连夜赶路都赶不上你们。”他这话是对唐甜、萧七、唐三千、容肇祖等人说的，然后他对那少年和方觉闲就更客气了。

“至于你们两位，在我麾下，才是将材君用。”他说这种话居然一点也不觉得不好意思。

“不过你们可以多多考虑一下，我有一个很不好的习性，凡是一等一的人才，如果不在吾彀中，我就觉得很不舒服，不惜千方百计要争取到，如果仍是叫我失望……”胖子的眼睛眯成一条缝，道：“我只好将之杀了，免得留给他人所用。”

这人说话就好像天下人的生死全是他一手掌握似的，铁恨秋最看不顺眼，“蓬”地一拳打在石阶上，竟打崩一角石灰。

“你是哪座山上的哪根葱！我们干什么要听你的话，你凭什么说要杀就杀？”

他说话如雷鸣，庙前歇脚的人，全被他吓了一跳，胖子说话，一直很温文，很细声，直到这铁塔般的大汉喝了这一声，众人中有些见势头不对，可能有架要打，怕被牵累，便悄悄拎了行李溜了。剩下几个有胆色也有两下子的人，正要上前来围观；仍然端坐不动、若无其事的，只有两人。

这两人互相对视一眼。

一个道：“很像。”

另一个笑道：“像极了。”

——像谁？

——谁像？

那胖子仍是笑眯眯地，并没有生气，唐甜却慌忙接了铁恨秋的话头去：“他可以。”

铁恨秋闭上嘴巴，瞪大了眼睛，怒目凸视唐甜，好像不敢相信，唐甜竟说出这等话来。

唐甜甜甜一笑道：“因为他就是‘九脸龙王’。”

围观的人，一下子走光了。

他们不是静悄悄溜走的，而是跑下来，一连叩头，一边退走。

他们不敢说走就走。

——只要“九脸龙王”没揪起他们，他们就感激不尽，回家去戒斋膜拜一个月了。

“九脸龙王”没有去抓他们；他依旧笑眯眯，他连头都没有回，却笑道：“女娃子有眼光！”忽将脸一沉，问：“那两人是谁？”

那庙祝早已垂手恭立在他身旁，被他这一问，更把脖子藏到衣领里，颤

声道：“属下探听过了，无法试探出来。”

“九脸龙王”回首盯了那庙祝一眼，他没说什么；可是他知道连“顺风千里”胡行雄的“千里眼、顺风耳”都打听不出来又请不走的人物，自是非同小可。

——这小小一座石诚，这小小一座分舵，怎么今天到了这么多的能人？

这令“九脸龙王”也有些暗自警惕起来。

那两个人，仍在一石几上呷茶，神态十分清闲。

一个上了年纪的文士。

一个老和尚。

铁恨秋凸着两颗眼珠子，瞪住那个脸有十六七个馒头那么大的胖子。

——自“权力帮”、朱大天王坠后，与“血河派”并峙崛起于黑白两道，让人闻名丧胆、神出鬼没、莫测高深的“九脸龙王”：慕容不是！

第九章 九脸龙王

“九脸龙王”慕容不是眯着眼，像苍蝇盯上了蜜糖一般地看唐甜，他的看法是标准色狼的看法，先看腰，再看胸，然后才看脸。

他的眼睛虽小，但眼却像一根针一般，能刺穿对方的衣服。

唐甜无所谓，她姿态优美地站在那里。

慕容不是的眼光，终于在她甜脸上停住。

“你叫什么名字？”

“唐甜。”

“唐家的人？”

“是。”

“干什么跟踪了我好几天？”

“因为有话跟龙王说。”

“那为什么不直接走来跟我说，而要鬼鬼祟祟地在一旁偷听人讲话。”胖子的眼光仍留在唐甜脸靛上，像一只苍蝇在花蕊里不愿飞离。

“你知道，一个姑娘家，偷听大男人讲话，会吃亏的。”

“龙王爷；”唐甜呢声道：“如果直接走到您老的面前，您老的手下‘走鬼婆婆’花非花花老前辈不把小辈们打成马蜂窝才怪！”

“走鬼婆婆”的名号，真是“鬼见愁”，黑白二道给她这个名号，是恶鬼冤鬼遇她也要走避的意思。“走鬼婆婆”一直站在慕容不是身后，佝偻着身子，低垂着头，听到唐甜的话，才挺了挺胸，眼睛闪亮了一下。

“好。”慕容不是的眼睛没有“针”了，温和地道：“你想说什么，说吧。”

“我想请求你一件事。”

慕容不是皮笑肉不笑地道：“什么代价？”

唐甜媚笑道：“我还没有说是什么事哩。”

慕容不是上上下下打量唐甜，语音暧昧：“我从来替人做事，先说代价，再看是什么事的；”他咧口笑道：“你找着我，可谓找对人了。”

萧七忍无可忍，突拔剑出手。

慕容不是连眼都不眨一下。

他身旁的“走鬼婆婆”已出了手。凭一双空手，接下了萧七七剑，萧七被逼退了一步，走鬼婆婆正待追击，萧七在退七步中，又递出了七剑。

走鬼婆婆逼回原位，刷地一声，左袖划破了一道口子。

萧七还待出手，唐甜既低唤道：“萧七。”

萧七颓然住手。他心里知道，出手的是走鬼婆婆，而走鬼婆婆只是慕容不是的下属。他这样打下去，也没有什么意思。

慕容不是一直没有动手，也没有动怒，却有点动容：“你们这几个年轻人，武功都实在不错。”他们了偏头，又笑眯眯地道：“你们几个人办不成的事儿，要我去做，嘿嘿。”他笑两声，就没有说下去了。但是唐甜却说下去，她说下了这一句话，局面就变了。她的话只是反问了一个问题：“您老当然听说过‘忘情天书’了？”

大侠萧秋水的武功很杂，其中包括了少林两大高僧、武当两大真人、朱大天王两大长老、李沉舟两大护法，以及浑厚的“无极先丹”内力，但使他的武功提升到顶峰，使得可与李沉舟、朱侠武、天正、太禅甚至燕狂徒等并

驾齐驱的武艺，却是因“忘情天书”。

练武的人，谁没听说过“忘情天书”？“九脸龙王”神色完全没有变，仍是笑眯眯的一副讨价还价的样子，但没有再说话——他心里正急于等唐甜说下去。

谁知道唐甜忧怨地唉叹了一声，垂下了头，不说了。

慕容不是道：“怎么了？”

唐甜凄然摇首道：“说了也没有用，龙王您掌令江湖，贵人事忙，慕容世家又是武林世家，自是百事纷忙，您老又怎有空……”又就此打住，不说了。

慕容不是也是在江湖上混得成精成怪的人，心里暗骂一声：臭婊子！表面上却不愠不火地笑道：“慕容世家早在攻权力帮之役，伤亡惨重，难以再起，我这才争一口气，来搞‘龙王帮’，这是江湖上谁都知道的事，丫头你倒不必朝‘慕容家’脸上再贴金了……至于事情嘛，‘龙王帮’向来替天行道，乐于助人，有什么事你说说看，说不定我可以替你拿拿上意……”

唐甜眼圈一红，怪可怜地衿衿谢道：“多谢龙王恩典。我小姨唐方……”

在旁向不言语的方觉闲忽道：“是唐女侠。”

慕容不是瞪了方觉闲一眼，道：“唐方怎么了……”

那少年忽然插口道：“是唐女侠。”

唐甜忧怨地叹了一口气，道：“我小姨这些日子来，一直在找萧秋水……”

这次轮到铁恨秋开口了，道：“是萧大侠！”

唐甜也不以为忤，继续柔声细气地道：“可是萧大侠跟我老奶奶一役后，一直不见踪影，您老是知道的啦，‘在江湖上南面为王公子襄，北方称帝欧阳独’，唐小姨自然找到一向有点侠名的公子襄处求助……”

唐方为要借重大力寻找萧秋水，公子襄仗义帮助，不惜全力以助，这是江湖上任谁都知道的事。只是武林中人眼里有沙，不少人都暗中说：公子襄只怕醉翁之意，不在萧秋水，而在唐方……唐甜又道：只是近日来，我见着了唐小姨近身随侍，说起话来，引起悬疑，令人自是想听下去。可是慕容不是心头大急：这丫头，胡说八道的，跟“忘情天书”又有什么关系！

“唐藕是唐方带在身旁的的随身侍婢，她说，有天晚上，她看见公子襄的房里烛火晃摇得十分厉害，像有几只巨蝠在里边扑飞一般，禁不住好奇心，就走过去看了一眼，发现公子襄没有睡，聚精会神地在看着一本书，偶然手里比划一下，丈外的高堂烛就明灭晃动不已……”

“九脸龙王”慕容不是听到此处，已然紧张起来：书？那会是什么书……轻微比划间就使丈外巨烛几为之灭，这是何等功力！只听唐甜道：“唐藕这一下张望，正好看着了书的封面，有‘忘情……’二字，下面是什么字，就看不清楚。但她回头一想：如果是‘忘情天书’、这就可恨了，‘忘情天书’不是萧……萧大侠的吗？唐小姨也一直在找萧大侠，难道公子襄早已找到了吗？不然“忘情天书”又怎会在他手里？如此忖念间，不禁失声‘哎哟’，声音虽然轻微，但烛火呼地一声，几乎全暗，公子襄已破窗而出，铁青着脸，站在唐藕身前……”

唐甜说得绘影绘声，十分精彩，连那少年、方觉闲等都不禁倾听起来。慕容不是最关心的当然是那本书，便问：“那本书呢？他有没有把那本书一齐拿出来？”

语气焦急，似如果公子襄忘了拿出来他就可以赶到房里去取一般。

“公子襄出来时，书早已不在手里了；”唐甜继续不徐不疾，甜丝丝他说：“他厉声问唐藕：“你在这里干什么？”他平时温文潇洒，几时对人那么疾言厉色过？唐藕便说：“奴婢瞥见公子房中灯影乱晃，以为有事，赶来察看。”公子襄沉下了脸，又问：“你看见了什么？”又以较柔的口气，再问了一遍：“你看见了什么？””

唐甜将这一段事情讲得十分传神，就似是亲眼目睹一般，众人都不禁为唐藕担心起来，唐甜笑了一下，又道：“唐藕是我唐家相当聪明伶俐的婢子，武功也很不错，她心思窍巧得很，眼珠儿一转，就说：“哎哟公子爷，我可还没来得及，只见灯火一暗，又有激厉风声，奴婢以为有敌来犯，我叫了出声……”公子襄脸色稍缓，道：“后来呢？”唐藕道：“后来公子爷您就站在我面前了……还真把奴婢吓了一跳呢。”公子襄沉默了一会，脸上青筋突突地跳动了几下，挥手道：“没事了，你回去吧。今晚的情形，不可对人说。”……唐藕这才暗自吁了一口气，便匆匆离去。

听到这里，众人也如释重负，为唐藕侥幸得脱，应付过去而欣慰。唐甜又道：“唐藕是唐方小姨的爱婢，公子襄自己不敢对她怎样……何况公子襄目前，正千方百计，在小姨面前卖好卖乖……这个嘛，咱们就不说了……唐藕觉得这事儿，大有古怪，便趁隙告诉了我，我听了心里不是味道，便想：要是公子襄找到了萧大侠，会不会不告诉唐小姨？我怕小姨上当，便要唐藕约小姨出来，我要把心中的疑虑告诉她……可是唐藕这一去之后，一人侯门深似海，不管我怎么打听，都再无小姨和唐藕的消息……小姨和唐藕，像在‘梁王府’里消失了一般……”

“九脸龙王”心里早已计算得七七八八了，眯着眼睛，道：“你告诉我这些，为的是什么？”

“唐方是我的小姨，她有事，我自不能不理；”唐甜忧愁地又道：“但是就算我翻墙入‘梁王府’，也不免给公子襄似抓小偷一般扔出来而已，所以，这件事，就要靠一个在江湖上名声、地位、武功实力都可以跟公子襄相比的人出头，方才有望。”

慕容不是蛮有趣地望着唐甜，问：“你看我就是那适当的人选？”

唐甜甜笑，点头。

慕容不是又问：“这番话你总共告诉过几个人？”

唐甜有点笑不出了，但她仍是不慌不忙地答道：“东方霸主陆见破，也是一方称霸的人物，我会求助于他。”

九脸龙王脸色变了变，即刻问道：“你说……你把整段经过都告诉他了？”

唐甜茫然点头。

慕容不是几乎要气得跳起来，赏唐甜一记耳光，难怪前几天自己探得消息，东方陆霸主正招兵买马，又神秘兮兮的，不知要去做什么勾当……原来是！谁才管什么唐方嘛！陆见破这活王八不是跟自家一样，为的还不是那本人人欲得之而甘心的奇书！这小黄毛到处张扬，敢情天下有不少人已沸沸扬扬，到“梁王府”抢书去了，自己怎能落人之后！

再忖思一下，九脸龙王气得鼻子都快掉下来了，他奶奶的熊，这几天，连东北、东南、西南、西北霸主都行踪诡秘地出现在附近，莫不是打的同样鬼主意！这丫头片子不可信，这番话，早晾出去不知给多少人听过了，自己再迟出半步，岂不是连抢书皮的份儿都没了？

九脸龙王不想犹可，想后火冒八丈，但回心一想：反正已人人都知道了，这丫头杀了也没用，自己要取书，可不能让这一伙人晓得，尤其那少年是“血河派”的宠儿，还有那双剑青年，都是极扎手的人物，要是一齐到“梁王府”去，可都是劲敌。

九脸龙王既闻“忘情天书”出现江湖，只恨不得插一双翅膀，飞到“梁王府”去，对这边的事儿，再也无心理了，当下道：“这事你既告诉了我，我就不能不管，你尽可放心好了。”

唐甜展现喜容：“真的？”

九脸龙王阴阴地道：“我这就替你去一趟……不过，以你们现在几个人，武功倒可以叫公子裹皱半天眉头的……为什么自己不去，要叫咱家去？”

唐甜的笑容依然妩媚：“我说慕容龙王，我这些人，可不一定都听我使唤。”

九脸龙王也是看肉知骨的人，他当然也感觉得出来，首先那使双剑的闲散青年，就未必听她使唤，于是道：“我若去‘梁王府’走这一趟，你怎么谢我？”

其实九脸龙王早已无心逗留在这里，只是不好显得太关心此事，故意提出条件；而且，唐甜的笑容，很使他想到淫欲时的满足。

萧七剑眉一扬，又待发作，那少年已按捺不住，前行一步，道：“你说要给我交待的。”

他是向九脸龙王说话的。唐甜见少年为她挺身而出，正想煽风泼火几句，忽跟那少年打了一个照面，只觉他眉宇之间，出奇的孤峭，出奇的寂寞，就连唐甜的一颗不断算计人的心，看了也不禁心口一痛，就似见着了多年前的哥哥，或久已失散的弟弟，仍孤傲地活在人间一般，不禁低低地啊了一声，话也没及时接得上去。

九脸龙王一时没弄清楚：“唔？”

那少年再说了一次：“你说要给我交待的！”

九脸龙王道：“什么事啦？”心中忖思：“此子不除，终是大患！”

那少年道：“街市上的几条人命。”

九脸龙王冷笑道：“几条贱民的命，算得了什么，他日我给你‘血河派’送奇珍异宝三大车，这总算‘交代’了吧？”那少年脸色沉了下来。他虽只是一个十五、六岁的少年，但当他脸色沉下时，就如一个君王下生杀令一般威仪。

“人命的交待是人的性命。”

“好！”九脸龙王豪迈地喝了一声，心里却想：先杀这人，再杀那使双剑的！

“这里有几条命，你要哪条，随便拿去！”

少年冷冷地道：“我只要那放毒雾和射毒针的。”

“老板”和“老板娘”的脸色开始发绿。

“拿去。”九脸龙王淡淡地道，他眼角正估量那文士和老僧。那两人仍然微笑地向这边注目，但却无插手之意——这两人究竟是什么来路？终归得试它一试。

少年道：“好。”

便径自向“雷公”罗九、“电母”黄八走去。

九脸龙王并没有命令“雷公电母”束手待毙，而且雷公电母也深知九脸

龙王并无此意——就算慕容不是真有此意，为求生存，罗九、黄八岂能随意任人宰杀！

那少年还没有出手，他们就已经先动手了。

雷公电母在江湖上的名头，自不是幸致的。

没有白雾。

没有银针。

但是雷公的“雷公锤”和电母的“电母轰”，挟着如雷霆电殛的威势，真压那少年的前后左右，只要给稍微砸中了一下，那少年就真的要粉身碎骨！

这只是一个十五、六岁的少年。

铁恨秋忍不住要冲过去，但他脚下却给一绊，险些儿没摔了一交，也不知有意无意地，九脸龙王的脚不知何时，已踩到了他的鞋尖上，而丝毫没令他发觉。

——一个胖子，却有那么灵便的一双脚。

雷鸣电闪，那少年连眼都没有眨。

他的双手突然布满了血气——就在“雷公锤”、“电母轰”未砸中他的前一刹那，他冲入了雷电之内，左手劈在罗九额上，右手擅在黄八喉上。

雷公电母，连惨叫都来不及发出，便送了性命。

就在这时，那一直僵立不动的走鬼婆婆，骤然出了手！

她是向少年的背后出手的！

那时少年正在全力搏杀雷公电母！

走鬼婆婆的十只手指指甲，突如卷纸一般，得地弹了出来，又尖又长，就像十枝长针。

喂毒的针！

走鬼婆婆是九脸龙王座下第一杀手，她的出手更是必杀之一击——在街市上，她与少年对峙已久，观出了少年的弱点，但却无任何出手的机会，她自己心里最清楚，若那时她出手，死的是她自己！

——所以她越发要杀那少年。

那少年杀死雷公电母的刹那，便知道他的真正劲敌，是在后面！

他没有慌，也没有避，慌没有用，避来不及——他只是猛回身，双手布满赤红，如浸血中，倏然抓出。

他回身得快，但走鬼婆婆的双爪，依然先抓中他的腰脊。

两块肉，给他硬生生地撕下来！

走鬼婆婆很满意，不是为这两块肉，而是她双爪有毒！

可是她的满意很快变成了恐惧，因为那少年的双手已抓住了她的双爪。

——难道这少年竟不怕毒！

她想到了这一点，更是惶恐，就在这里，她的双爪就感到一阵尖锐的苦痛。

——就算不怕毒，但她毕竟扯掉了少年的两块肉啊，难道这少年不怕痛！就在她想到这一点时，她已听到她十只手指指骨折裂的声音。

第十章 卫悲回

可是那少年的眼光变了：不是胜利的喜悦，不是决斗的锐芒，而是像一头狼，知道自己中了陷阱时的那种略带悲哀的孤寂。因为九脸龙王在这时出了手。

他可以一举击杀雷公电母，也可以带伤重创走鬼婆婆！但九脸龙王——同他师父“血手屠龙”欧阳独齐名的慕容不是——却在这里下了杀手！这不是他所能接得下的。

九脸龙王用的是戟，一柄短戟。

这一戟，刺向那少年的后脑。

少年避不了。

少年只有死！少年没有死。因为两把剑，一黑一白，交叉在他颈后，地一声，星火四溅，戟收了回去，黑白双剑也不见了。

九脸龙王冷冷地道：“你救他？”

方觉闲淡淡地道：“因为你的出手很不公平。”

“好。”九脸龙王忽然转身就走：“冲着你的面子，我这就走！”

他说走就走，带着剩下来的“老婆”、“姐姐”、“弟弟”一起走。

可是当他经过那文士和老僧的石块旁时，像忽然绊了一下，一足踹在石上。

那文士正支颐微笑，看着全场，他的肘在石上。

那老僧正在合上而坐，他的掌沿按在石场旁。

然后三人都停了一下。

九脸龙王忽然笑一笑，笑得有些不自然。

老僧放开手，目如电光道：“走好。”

九脸龙王道：“失陪。”

文士微笑道：“好走。”

“九脸龙王”就此率众，匆匆离去了，他再走的时候，右足有点跛，不过旁人没有看出来。

常人没有看出来，还多着呢。

“九脸龙王”、文士与老僧，刚才在长苔的岩石上，静悄悄地展开了一场无人知晓的、惊心动魄的较量。

“九脸龙王”之所以退，不仅是因为怕方觉闲与那少年联手，不好对付——他本就想一口气除去两人——更主要的，他感觉到那一僧一俗的目光，看在他背上，尽管两人微笑温文，但他仍感觉到，如芒刺骨。

这种感觉非常锐利，甚至使他无法专心作战，所以他只有退，谁都不希望在前门有虎、后门有狼下开窗晒太阳的。

但是光是这样退走，他又不甘心。

所以他决心要在退走以前，掂一掂那一僧一俗的分量。

他那一脚踹在石上，至少可以将蹴力自两人肘底、掌沿袭入内腑，重创二人。

可是两人没有动。

他的足尖一阵火辣，就像一脚踩在火炭上一般。

他立时退走——这个地方，不能久留。

因为，他已想到这两人是谁了。

九脸龙王头也不回地走了，剩下的两个“龙王帮”的人——一个是“庙祝”胡行雄，一个是走鬼婆婆。

“顺风千里”胡行雄掌管这座破庙，没龙王的命令，他是不能走的。

他只是苦着脸期盼这一干牛鬼蛇神也似的人物，能放过他这样一个微不足道的角色。

“走鬼婆婆”的十指断——她仗以成名的“勾魂鬼手”，已然给人废——所以“九脸龙王”也不想带她走。

少年没有杀她，反而松开了手。

“我不杀你，你已老了，你走吧！”

走鬼婆婆垂头丧气，终于跺了跺足，叹了一口气：然后瞪了那少年一眼，见鬼也似的走了。

唐甜又甜甜地笑着问：“小兄弟，你叫什么名字？”

那少年看着方觉闲，忽然说道：“谢谢。”

他说这两个字，跟别人最大的不一样，就是有一种重逾千钧的力量。

方觉闲笑了，他第一次笑得一点也不懒散。

“贵姓大名？”

那少年的眼睛变得非常有情，非常好看，说：“卫悲回。”

方觉闲亮着眼睛道：“日后江湖一定会有人给你起绰号。”

那少年禁不住想笑：“什么绰号？”

方觉闲笑道：“我不知道，大概是‘血手屠龙’之类的名字吧，你杀起人来，就像龙也可以抽筋剥皮的。”

那少年笑得很开心，在阳光下，他的眼光不再那么孤峭，而显得有情了。

“不可以。‘血手屠龙’恰好就是那些武林人给我师父取的绰号。”他笑着道：“不知日后江湖上还能叫我做什么？”

少年道：“我要走了。”

方觉闲只说了一句：“保重。”

那少年点点头，走了两步，忽然回头，问唐甜：“你说的，是不是都是真的？”

唐甜心头又掠起一线喜悦：那头龙王，已经如她所愿，必定会去她所希望他去的地方，但是她心中仍有一丝怅然，而今这少年返头来问她，仿佛那西垂的夕阳，得赶快把握夕阳的机会。

“‘忘情天书’确在公子襄那儿。”可是她很快地发觉那少年并不关心这点。她心头一沉，可是她还是照她所推测的情形说了。

“唐小姨真的可能被瞒在鼓里。”

那少年果然比较注重这一点。

“公子襄为什么要骗唐方？”

——唐方，又是唐方！连这孤傲的少年，关注的也是唐方！这瞎了眼的东西，知不知道我唐甜就在这里，就在你眼前啊！

——有一天，我叫你后悔！

唐甜心里狠狠地发誓，她甜美的一张脸，稍为有一点沉郁，但她不会因心情而放弃一个她所需要的人。

“因为公子襄不瞒她，唐方一旦知道已经找到萧秋水了，一定会离开他的怀抱，与萧秋水翩然离去的。”

那少年整个人忽然绷紧：“萧大侠还活着？”

唐甜知道，又一只蛟龙，落在她网中了，她撒下了网，向来都没有空回的，江湖人还不知道，唐甜的暗器，是一张无形的网，要是知道，只怕在暗器榜中，必然会在前三名之内——也许不在唐老奶奶、老太爷之下吧？或许之上，这也不是不可能，只是她这种暗器，不是能让满腔湖上的人有所风闻的，一旦得知了，就失去效用。

“活着；”她用力地点头，“只是受了重伤，便敌不过公子襄。人被他俘虏了，‘忘情开书’也给他夺取了……”

讲到这里，她忽然发觉，“忘情天书”的这一段，她根本不必多说，因为那少年根本没有兴趣。

那少年听到这里，眼中发出剑一般的厉芒来，静静地问道：“你所说的都是真话？”

唐甜蓦然觉得一寒，也不知怎的，她感觉到那少年有一股迫人的气息，这使得她本有一大串的谎话，从心田、到了喉咙，却说不出。这时候她知道不能有稍微迟疑，可是她仍是不自然了起来，原来她的谎已撒不下去，可是自她有生以来，她已经扯谎惯了，就是她此刻心乱如麻的刹那，她说不出来，们是她却及时点了头。

那少年又一个字一个字地问：“我怎么能相信你说的都是真话？”

唐甜这时已恢复镇定了，她很快地检讨了适才她自己的心乱，很快便答：“因为唐方是我的小姨，萧大侠就是我的姨父——我不帮他们，帮谁？”

那少年望了她好久，这时夕阳已西斜，他发觉这女子本来娇媚，却有一阵子，这女子又有些忧愁，前一刹那，这女子又有些慌张——他都很喜欢看。他有时候常常想：长大后，他要得到一些女子，然后，深爱一个女子。生要能尽欢，死才能够无憾恨。这女子，虽然不是他深爱的人，但可能是他偶然的留情……

他的思路很快就被自己的愤怒打断了，他听过公子襄的名声，素来尊重，但他更钦慕萧秋水，如果公子襄作出这等事，他就不能不去惹公子襄！

——他自知在武功上，尚不及公子襄，但他可以去告诉他那被江湖上传为煞星，其实却是急人之难的师父！

于是他说：“如果你说的都是真话，‘血河派’便与‘梁王府’的人没交情了。”

一说完，他就回身走出去。

他的背影那么孤独，但身影又那么傲岸。

他一开始走，就不停步，甚至没有跟方觉闲多说一声再见。

所以他没及时看见唐甜的眼。

因为他说了那句话之后，唐甜毕竟也是人，一个年轻的女人，禁不住在眼色里，表达了她的喜悦。

如果那少年看见，如果那少年看见的话。

——一切就会有很大不一样了。

夕阳如赭，残叶旋舞。

在这破落的庙前，日薄西山，更令人心田里有一股郁勃难舒，似暮色般难以拒抗。

方觉闲遥望那少年孤傲的背影，心中发出一阵叹息：也不知是对自己的一向闲淡生命，还是对少年那坚忍的志愿。

只是对莅临的暮色苍茫来说，生命都是一样，如夕阳沉去一般，有星，

或无星的夜晚，还是要来的。

方觉闲低低地叹了一口气，他的叹息无人听到。可是他的问话虽然低沉，仍是可以叫人听到的：“你，为什么要骗他？”

唐甜这里正像一个女孩子在收到她情人衷慕的信时，脸红心跳皆是为了欢喜。但是她即刻要自己不要笑出来。不能笑出来，她对一无所好、一诺千金的方觉闲，还没有把握。

——这人的一双怪剑，武功当在少年卫悲回之上，也绝不在九脸龙王的银戟之下。

唐甜想起那架在卫悲回后颈上的一双剑：一黑一白。黑白分明——唐甜当然不希望这一对剑也架在自己的脖子上。

所以她的脸容很快地幽怨了起来，她知道骗不过方觉闲，在这种人的面前，讲真话才是最聪明的。

“因为我要‘龙王帮’、‘血河派’的人，都要去找公子襄的麻烦。”

方觉闲知道她说真话，他的手指本已紧握住剑了，只要这女子说谎！只要这女子再对他说谎话，他就有理由立即杀了她……虽然杀了她之后他仍得去应诺与公子襄决一死战，但他毕竟除去了要他杀公子襄的人……可是她没有对他说谎话。

方觉闲没有办法，也不忍心下手，杀一个甜美的妙龄女子。

他只有再问：“你为什么非要非杀公子襄才甘心？”

——因为唐方。

——萧秋水本已经死了或者完了，唐方的靠山已经没有了，人间轮到她唐甜了。可是偏生出来一个公子襄！

公子襄的威名，公子襄的才华……而公子襄维护唐方！

想到这些，唐甜就不禁恨得牙丝丝的，几乎要冲口而出，谁叫公子襄对唐方好！可是话到嘴里，变成了：“公子襄表面与世无争，但他暗收七十一门生及‘正气歌’三大高手；为的是独霸武林，独步天下，公子襄不除，咱‘刚极柔至盟’，永无抬头之一日。何况……”

“公子襄对唐方，确有非分之念，否则谁会劳心劳力，不惜一切，甚至茶饭不思地找萧秋水？而且公子襄对‘忘情天书’也有野心，试问：武林中人，有谁对这本书不想得之而甘心的？就算不想占为己有，好奇一观之心总有吧？”

这点连方觉闲心中也默认，自己对“忘情天书”，虽无抢占之心，但好奇总有一些的，想看看这称绝江湖，令武林色变的天下第一奇书——是怎么回事。

他心里一旦同意了部分，唐甜当然看得出来，别的就好说了。

“所以我猜测的未必是错的，公子襄本就是这样的人。”

方觉闲心中一阵痛苦，他外表当然仍是那么不经意：“你为什么那么多人去对付公子襄？”

唐甜笑了。这个问题很好答。

“因为那些人都该死。‘血河派’杀人，血流成河，‘十方霸主’本就惟我独尊，无法无天；‘九脸龙王’更是黑白两吃，怙恶不悛；十六门派中，也有自私自利，明争暗斗……让他们跟公子襄去斗，岂不更好？而且……”唐甜呢声温柔地道：“我是要你为我去杀公子襄，不是去送死……”唐甜柔美如花：“让他们先消耗公子襄的战力，你岂不是一击必杀！”

方觉闲冷笑，他的笑容有说不出。道不尽的讥诮孤傲，仿佛与那少年卫悲回，是同一类型的孤寞。

“我要杀公子襄，”天际出现第一颗黄昏星，而夕阳还残留在青山外：“而且我如果要杀公子襄，也是为了履行我的诺言，绝不是为你。”他一字一句地道：“绝不是为你。”

他说完了这句话，萧七就站了出来，面对他而立。

容肇祖也立刻站了出来，站在他们两人中间。

他不希望看见朋友中任何一人受伤、倒下，甚至死亡。

虽然他心里也觉得方觉闲太过分些了——那话锋太伤害唐甜大概暗地里为方觉闲那番话鼓掌的人，只有一个——至少铁恨秋他自己是这么想。

不过他可不想真的拍起手掌来，因为他不想让唐三千又狠狠地瞪他几眼。

可是他听到掌声，他居然听到掌声。

“这位小姑娘，心地太毒了，这位哥儿的志气倒好。”

说话的人，语气平和，像在做衷心持平的事一般，丝毫没有一点火气。

第十一章 梁思王的身份

萧七抬起头来。

他的身躯随时都是站得笔直的，就算坐，也坐得笔直，他的白贝一般的牙齿在暮色间虽然不会显现出来，但他高宽的额，峻峭的棱角，在淡暮中依然令人一眼望去，印象深刻。

他笔直地走过去。

他不想对方觉闲出手。

这倒不是因为他自知不是方觉闲的对手，而是他真的不想对他的朋友出手——除非他自己有适当而充足的理由时，不管这理由是不是一种必须的解释，他就会不顾一切地，当他作敌人一般地，消灭他的朋友。

可是他现在当然不想消灭方觉闲，或让方觉闲消灭。

那掌声和说话的声音，正好使他可以走过方觉闲——而迎向那两人。

那两人正舒适闲但地拂袖站起来，付了茶钱，如所有赶城路客一般，拍拍衣衫，哎，又要在晚上来临前，赶一座城了。

那两人当然就是：

僧人和文士。

萧七走到两人的身前。

那文士青衫白袜，脸带微笑，样貌平和。

那僧人白眉低垂，他的眼睛又一直往下看，就像闭目走路一样。

萧七就拦在两人面前。

唐甜也悄悄地掠过萧七身后。

方觉闲问她，她只答了部分实话，尽管实话只有部分，但这些话，绝不能传出去，这两人，绝不能留活口。

那文士三绺长须，随风微动，平静地笑道：“你挡着我们的路了。”

萧七冷冷地问道：“你为什么拍掌呢？”

那文士回答了一句很奇怪的话：“因为我们都有手。”

然后他补充了一句：“听了那小哥儿的话，有手的人都应该拍掌的。”

萧七脸色一沉，道：“我也有手，可是我没有拍掌。”

文士笑道：“随你的便。”

萧七却径自道：“因为我的手，是用来杀人的，而不是拍掌。”

那文士毫不动气，微笑，那僧人却说话了。

他虽是出家人，但一说起话来，火气却非那文士所能比：

“你的手能杀得人吗？”这句话已问得够绝，他居然还要加多一句：“我看它连只鸡都撞不死。”

就在他讲完那句话的刹那，萧七已出手。

他的手中本来无剑，在瞬间已有剑在手。

他手中剑本来无招，但刹那间已刺了七剑。

那老僧蓦然出指——他的头依然没有抬——食指弯曲，勾了七勾，每一勾，都勾住一剑。

萧七的七剑疾刺，都让他以指勾消去了。

萧七大为错愕，那老僧这时才抬头，张目……

腾，腾，腾，萧七一接触到那僧人的目光，如受重击，连退三步。

但老僧也松开了手指，任由他带剑而退。

但就在这时，唐甜出手了。

她决定不让这两人活着走出去。

她射出的是“子母离魂镖”，这是唐门非常有名的暗器，其中一镖还可迂回攻击敌人的背部，一前一后，两面夹击，防不胜防——这“子母离魂镖”在神州奇侠故事中的《剑气长江》、《跃马黄河》以及《两广豪杰》中，都一再由唐门子弟施用过，应付过几番大战。

唐甜是唐门子弟中，女子是最出色的人之一，她当然会使“子母离魂镖”。

而她的子母双镖，是几乎贴着萧七双腋下射出去的——只要不伤着萧七，无论敌人功力怎样高，发觉时已迟，早已跃过那短短的距离，而命中目标了。

她本意是要先除去老僧——她的计划绝不能被自命正道、多管闲事而又实力雄厚的少林派知晓——然后再集中人力去对付那个看来比较难对付的中年文士。

她的镖贴萧七身体而出，使得她的出手了无痕迹。

可惜她也因此，被萧七那雄岸的伟躯，掩住视线，未能看见那老僧抬头的目光。

要是她看见那双眼睛……她就会想起武林中的一人，就不至于这样贸然地胡乱出手了。

那老僧以七指破七剑，再以双目一瞪，吓退萧七三步，可是他毕竟也是一个人，唐甜的暗器当然还比不上当年唐宋、唐绝、唐君伤这等唐门翘楚，但她借萧七的身躯作为屏障，待老僧发觉有暗器时，他双指一拈，夹住前面一枚钢梭！

萧七一面退，一面大喝：“般若指！住手！是……”

话未说完，另一枚“子镖”，已无声无息地打向老僧背心。

就在这时，那青衫文士的手，忽然动了一动。

他的人平凡，但就在那一刹那，完全不同了，就像一个高大无俦的神！

刀光一闪！

刀光是淡青色的。

“子镖”就在一刹那碎，被一刀斩为两截，嵌入岩石之中。

然后倏然间，刀光又不见了。

文士还是文士。

他随随便便地、脸含笑地站在那里。

唐门是武林第一暗器世家。唐甜自晓得使“子母离魂镖”以来，从未见过，甚至也向未听过，有今日这番事情！

“母镖”似被人夹住一枚蜻蜓般钳住；“子镖”则让人一刀两段，就似两只被拍死的蚊子一般嵌入石上。

她面对那青衫文士，只觉那文士有一种说不出的亲切和蔼，她忽然觉得全身被淋了一盆冷水似的，几乎被冷汗湿透。

因为她蓦然想起这人是谁了。

这时萧七正在大呼下去：“……不能杀，不能杀！他是地眼大师，他就是南少林仅存的寺监地眼！”

那老僧目中的神光，渐渐收敛起来，目光从锐利转向澹和，微笑合十：“阿弥陀佛，老衲是地眼，那位檀越……”

他还未说完，唐甜就拜伏下去，道：“小女子唐家唐甜，拜见地眼大师，

梁大侠……”

那文士微笑反问：“你怎知道我就是梁斗？”

唐甜声音微颤道：“就算有人像梁前辈一样的刀法，也不会有人像梁大侠的风度。”

那文士哈哈一笑道：“好一个前辈，好一个大侠！”他笑笑又说：“可惜我只是一个平凡的人。”

大侠梁斗的故事，在神州奇侠故事的《江山如画》、《英雄好汉》里，已有详述。

自从“剑王”屈寒山在峨嵋浴血后，两广一带的武林，大侠梁斗可说是翘楚。

但是他生性淡泊，对名利一概不取，行迹不定，这些年来，也很少人知他云游何处。

而今他又出现了。

大侠梁斗。

地眼的目光已十分慈祥，他看得出萧七虽是一个好杀的青年，但并不是无恶不作的人，一个青年见着前辈会害怕，至少他还畏天惧地，不曾完全无法无天。

他道：“不完全是‘般若指’，勾住你七剑的，是‘多罗叶指’。”

萧七一时不知说什么话是好，也许地眼、梁斗的武功，不是高到了不得、无可敌的地步，只是在初出江湖的侠义少年来说，这些年传说中的前辈人物，不是武功可以去限量的。

这时铁恨秋、唐三千、容肇祖，以及方觉闲，也上前来拜见这两位钦慕已久的前辈名人。

梁斗向方觉闲道：“你的身手，已不在当年萧易人、南宫无伤之下，为何不在江湖上好好闯下一番基业，作些有意义的事？”

方觉闲摇首道：“晚辈对于站在别人尸首上的名，浸在别人血泊中的利，都不感兴趣。”

梁斗点了点头，道：“也罢，人各有志，不能相强，只可惜了大好身手……只是，你又因何要杀了公子襄？难道……你跟他有什么夙怨？”

方觉闲惨笑，道：“无怨无仇。”

梁斗背负双手，背后一弯新月，已上柳梢头。

“哦？”

方觉闲道：“我杀公子襄，只因我答应了我的一个恩人，要为他做一件事。”他苦笑了一下：“而他要我做的就是这件事。”

梁斗长叹一声，道：“人在江湖，身不由己，这是一位武林前辈，早已说过的，这也怪不得你，只不知你的恩人是谁，何以要你这般做？”

方觉闲没有回答，他望向容肇祖。

容肇祖恨不得张开雨伞，来遮住他这张挟恩以报的脸，他只好苦着脸道：“我也是不想杀公子襄的，只是欠了人的恩情，答应人家的事，自己做不来，只得托以能人了。”

梁斗颌首道：“一言既出，驷马难追，已诺必诚，了无后悔，是大丈夫所为，本无可厚非……却不知又是谁，叫你这般作呢？”

这下轮到萧七愧无自容，恨不得打下洞把脸藏到地下去。

因为别的人可以说出主使者是谁来，但他却没有理由说出是唐甜怂恿他

作的，为了唐甜，他心甘情愿。

梁斗看了看萧七的表情，又看了看他身边的唐甜，眼里露出了解的神情。

“唐姑娘年纪轻轻，跟公子襄应了无过节，又何苦如此劳师动众，使公子襄退无死地呢？”

从梁斗询及方觉闲因何要对付公子襄始，唐甜已打从心里拟好了一份说词，所以她稍微挺了一挺胸脯，甜甜一笑，道：“公子襄存心不良，对萧大侠的瑰宝，意图染指，系对唐小姨的貌美——这些不只是小女子妄加猜测，江湖中大半的人，都这样以为。”唐甜又很认真地反问回去：“梁大侠在武林中，一向是好打抱不平，济世为怀，而当日萧大侠与前辈更是相交莫逆……”她的眼睛居然直视梁斗，问：“而今萧大侠。唐小姨可能都落在公子襄手里，却不知梁大侠因何坐视不理，反而来问小女子何故要对公子襄不利呢？”

她的语音极其铿锵旖旎，但语锋迫人，梁斗却笑了，淡淡地道：“因为，公子襄他不是这样的人。”

唐甜倒抽了一口凉气，但她仍未气馁，晏晏一笑道：“人说，画虎画皮难画骨，知人知面不知心；就算前辈跟公子襄有交谊，也未必能看到他肠胆里面去啊？”

梁斗说：“不会的，他不是这样的人。”他笑笑又温和他说：“我跟他不止是有交谊，我是他父亲，他是我儿子。”他又说：“我儿子他不会做这种事的。”

这一下，连诡计多端的唐甜，从容镇定的方觉闲，全都愣住了。

容肇祖期期艾艾他说了半天：“您……您老……您老就是梁思王……”

梁斗很好笑地反问道：“我并不太老，是不是？”

唐甜忽然觉得很荒谬。

她自度聪明绝顶，见机行事，却不料今天居然在一父亲面前，说了他儿子老半天的坏话！

人这是旁的还好，却刚好是名动江湖的大侠梁斗！

——他是梁斗也还罢了，而梁斗也正是梁思王！

原来梁思王是梁王一线嫡传下来的世族，至北宋时尚在朝握有兵权，但到了南宋，梁系子弟式微，徒具名声富贵，在朝已无力量，至梁思王时，已十数代。

梁思王本身当然有期世候的影响力，但在武林中，梁思王却是一个名不见经传的人，甚至没有人想到这一向行踪无定的贵族世胄，居然会武，而且便是最广交结友，游戏人间的大侠梁斗！

而公子襄——梁襄——便是他的儿子！

唐甜这下可没话说了。

梁斗向好道：“你也不必难过，你要害襄儿的原因，我可以猜测一二，唐姑娘……唐方的成就，不是妒忌就可以换取的……唐女侠是人间绝色，她在古城一战，不惜弃家而赴结义神州，不辍不舍寻觅萧秋水……都不是普通人所能为的，嫉妒，只会害了你……”

唐甜听着，双颊发烧，挂下两行珠泪来。

梁斗轻叹了一口气，没有再说下去，在旁的地眼，却忍不住合十“阿弥陀佛”了一声，学叹道：“女施主，你今番坠入烦恼妄心之劫中矣；还不快快回头。”忽然睁目，目中神光暴射，喝道：“苦海无边，回头是岸！”

唐甜被这一喝，震得一震，眼泪簌簌而下。

接着人也不由自主，对地眼大师跪了下来。

地眼大师与天目神僧，原为南少林寺两大寺监之一，他两师兄弟的武功，仅在掌教和尚大师之下，两人的指法指功，更是一时无俦。

只是在浣花溪畔，跟“权力帮”第三号人物柳随风一役中，天目、地眼勇奋力战，虽与和尚大师等先后戮力击倒柳五，但天目也在是役捐躯，该役中，和尚、方丈、天目神僧俱歿，南少林寺中，便以地眼大师马首是瞻。

但是武林中在那一阵子的变动，十分动荡，地眼在当时雄心勃勃，立志要复兴少林派，而且借自己在江湖上的威名，来统领各大门派，成为抗金及打击黑道人物的主力，所以堕入武林纷争之中，以致跟武当派大永老人祭无朋主办当阳擂台，结果一死一受辱。

旋又因勘不破武林中的“武无第二”之心，在燕狂徒、萧秋水闯嵩山时再度受挫。

惟那次燕狂徒、萧秋水一老一少离嵩山后，地眼大师亦心灰意懒，离开北少林，既未返福建，却云游各处，在苦行中悟佛道，他在一路上端视人民疾苦，顿生慈悲心，跟以前尚武好杀性情，已大是不一。

恰好他在路上逢着“一生好与名山游”的大侠梁斗。梁斗一生，喜与市井豪杰相交，放着个“梁思王爷”名位富贵不当，而常存平常心。游历人间，而又在这段时间内，凭了他伟大的人格，创悟出比“剑王”齐名时更神妙的刀法。

梁斗本就是通儒学、悟佛道的人，与大彻大悟的地眼一见如故，两人结伴而行，一路上，在武功上互相切磋，在学问上互相诘摩，相交莫逆，这些日子来，也不知为民间作了多少行侠济世的善事。

而地眼大师原有的戾气，亦因佛光普照而除尽。

再加上大侠梁斗那博大的宽宥，温和谦冲的胸怀，更使地眼除了作为一个一个难得的武林高手外，更是一个得道高僧。

所谓“一理通，百理明”，地眼心情递变，一心不乱，反而能领悟了天目大师所学的指功，以及少林派的几种绝学。所以地眼大师竟成了少林现存高僧中，唯一谙“多罗叶指”、“般若指”、“阿难陀指”、“金刚指”法的人。

当然，一代奇僧天正大师的“拈花指”，地眼尚不能同时妙悟。

地眼见唐甜跪下，两鬓秀发卷垂，神情凄伤，楚楚动人，心里起慈悲念，便柔声道：“阿弥陀佛，女施主，你今日堕人苦海，全因不晓戒字，而生妄心，而生嗔念，只要能‘戒’，必定可以恢复宁定之心；法性空寂，法相如幻，女施主一定要以金刚之志，破除痴念。”

唐甜抬起泪眼，惶然问：“我敢问大师，我如何戒始？”

地眼道：“一切佛法元不是戒，戒是学佛之根。要常思己过，要心存诚厚，然后要定。定是正定，世人病根，在终日动乱，必须以定来对治，故佛说一切法，无不以慧为导。”说罢合十又道：“‘戒’如防贼，‘定’如缠贼，‘慧’如杀贼，到未了不防不缠不杀，阿弥陀佛，始成正果。”

说完之后，这老僧合起凌厉的双目，在暮色里，宛如一座森峭的大山。

第十二章 初晚向北郊道上的新月

唐甜茫然，不知何适。

梁斗在旁，轻轻叹息一声，一手搭她的肩膀，道：“明悟自心，彻见本性，是一切之元。心是幻生幻灭终日随缘的，它暗钝为无明，能障覆自性为业障，重习缠缚为习气，动扰不安为烦恼，固执自是为执见，贪恋不舍为情爱，总是生灭的妄心而已。”

他在暮色里轻轻说着，为怕唐甜一时间尽破尽灭，年轻脆弱的心将抵受不住，便暗运纯阳内力，缓缓地自唐甜“肩井穴”里输了进去。

他这一股真力，在武林中可谓至纯至阳的，而且也是不可求得的，梁斗心存仁厚，不惜自己内力，输入唐甜体内，来解唐甜破灭伤心、真气逆走之险。

他却不知唐甜没有伤心。

而且在偷偷把这一股纯阳内力，纳入丹田之中。

唐甜依然惘然愣立暮色之中。梁斗放开了手，叹了一口气。轻轻道：“我也不想逼你改变意思，不找襄儿的麻烦，反正各人有各人的因，各人有各人的果，该有的，总有，应无的，会无，你自己好好想想。”他说完之后，很有点萧索之意，向地眼道：“大师，这次我俩连袂南来，看来，武林又多起事端，我们也到了不能不分手的时候了。”

地眼合十应道：“是，这一路来，老衲与阁下相识，可谓有缘，致使老衲能明心见性，证悟理法。”

梁斗道：“在下跟大师，也是修密教理，得益匪浅。”

地眼道：“阁下又何必客气，当日之地眼，已非今日之地眼，皆仗阁下行果悟化之故。”

梁斗道：“今日之地眼，又何异昔日之地眼……”说着，梁斗、地眼二人均微微一笑，又俱觉笑意将尺，皆有些萧索，地眼长叹道：“各派联盟，加上‘十方霸主’，‘九脸龙王’，以及‘血河派’，取‘梁王府’，夺天书神令，这等大事，老初还是要赶返嵩山，禀告五大长老为宜。”

在浣花剑派之役以及峨嵋金顶的血战中，少林北系的高手诸如：天正、木叶、木蝶、龙虎、豹象等高僧俱已丧生，但是少林五大长老，抱残抱风抱花抱雪抱月，却居然仍健存着，在燕狂徒闯少林一役中，施出了骇人听闻的武功，使北少林的声名不坠。

梁斗道：“大师北上之际，在下正好南下；襄儿武功，年来益进，对门下调训，亦颇有法度，但以螳臂之力挡车，各门各派的异士，尽是不少……我这个做爹爹的，自也该回去调解调解。”

地眼默然一叹，道：“若然当别，终须别了。”言毕地眼合十，梁斗长揖，两人在暮色中，一朝南，一北向，各自飘然行去，再不多言。

梁斗最后还留下了一句话：“襄儿的武功，非我所授，他自小是武当俗家第一高手‘剑若游龙’卓非凡真传，又在少年之际，得一异人传艺，武功高出我甚多……你若跟我儿决战，我自不想我儿遭败，但亦不想你枉送性命。请自保重。”

他的话是对方觉闲而说的。

方觉闲心里一阵激动：他几乎是不为什么原因的，要杀他的儿子，而梁斗还是告诉他应注意提防的事。

梁斗已飘然而去。

这时候，也许是夜晚将临了，西边的一角艳阳，令人残艳而不安。那几位江湖上的青年子弟，也不知为了落暮寒鸦，还是目睹两个前辈高人的分手，心里像有一块铅，喉咙有一股郁闷，都难以舒泄。

所以一时间他们都没有说话。

唐甜是颓然呆在暮色里，其实她的眼珠在转动着，向南，那远去飘然出尘但亲切的背影，向北，那巍然高大但孤寂的身影。

唐甜忽然用力咬了咬唇，抛下一句话：“你们等我一阵子，我去去就来。”

她似乎决定了什么事，如风而去。

他们都不知道她要去干什么。

在初晚，向南的郊道上，一弯新月如钩。

唐甜稍微踌躇了一下——只稍稍那么一跺足——她立即决定了她的方向。

向北追去。

北方是地眼。

唐甜很快就追及了地眼。

她追近了这位年高时再次悟佛明性的高僧背后，已气喘淋淋。

地眼转过身子来，等她。

所以他看见一弯新月，就在那奔来的女子头上。

而唐甜抬头也看见，那新月的光芒，照在地眼大师的脸上，那么慈祥，那么霭祥，一点也不象昔日江湖上所传闻的钢指铁腕、杀手无情的南少林寺监。

唐甜哭了。

地眼惊异地发觉这气喘不已的女子，满眼是泪，便问：“女施主有什么事？”

唐甜抬起眼，她没有唐方那黑白分明的眸子，而且是单眼皮，可是仍有一种说不出的妩媚，在笑的时候，而现在是一种令人抚然的凄楚，在泪光中。

她惶惑地看着地眼。

地眼皱了皱眉，心中默念了一声佛号，再次问：“什么事啊？”

唐甜用手抚理乱鬓，隐然有汗。

“大师，我心依然妄息不止，则请教如何解脱？”

地眼笑了。他的双目，闪耀新月的清辉。

“……四祖道信，十四岁时，到三祖僧璨处求情，说：‘愿和尚慈悲，乞与解脱法门。’三祖说：‘谁缚汝？’他说：‘无人缚。’三祖说：‘何更求解脱乎？’他便于言下大悟。”

唐甜仔细聆听着，也不知怎地，或许是因为一阵晚凉的风吹过吧，也许这才奔得太急促，她“嚤”一声，竟然绊倒了下去，跌向地眼大师的身上来。

地眼忙双手扶起。唐甜却依在这高僧的身上。

地眼心里一阵乱。唐甜是个很美丽的女子，全身就似糖做的。晚风吹送来的气息，和她奔走流过微微的汗息，都令一个君子无法不动心，何况唐甜很恰当地把脸埋在胸襟里，而胸脯的柔软也微触地眼的臂膀。

地眼急长吸一口气，偏偏吸人的是唐甜身上的微香，他猛张目，只见一弯新月，清明莹亮，他却轻轻扶稳了唐甜。

他毕竟是一位君子，而且是有道的高僧。

地眼的双眼，望向月亮，同时间扶稳了唐甜，也推开了她。

“女施主站好！”

可是他也因此没有看到唐甜的脸。

在地眼推开她的时候，她脸上猝然有一种极其奇异的变化，这种变化，本是在她这么一个生有一张甜美的圆脸女孩子不该有的。

这肌肉和神情的牵动与影响，使得她那张甜脸，全部都成了狠毒、残忍、阴诡的形容。

她知道她第一步计划失败了。

所以她只好进行第二步。

她的手紧抓住地眼的双臂，唉声说：“我头晕……”

地眼十分无法，他用力搀扶着唐甜；一面想着：在这荒郊上，既不能置这女子不理，也不能孤男寡女如此共处——自己还是少林僧人，传出去可糟透了。他决定先将这女子搀回去交给那一干青年武士一同照料……

就在这时，他忽觉双臂一痛。

就在他感觉到的同时，疼感已消，只剩下了麻痒。

他大吃一惊，唐甜已放了手，倒审而出！

地眼若在感觉到一阵痛之后的一刹那，打出他的“般若指”，唐甜只怕便避不了。可是地眼昔时好勇斗狠，现在又太宅心仁厚：他在那一刹那，虽然大致上知晓了怎么一回事，但仍迟疑了一下，不欲出手误伤了人。

他现在想要出手，显然已太迟了。

正如夕阳已西沉了，要等太阳，那是明天的事。

唐甜已到丈外，哧哧地笑着。

她笑得像一只偷吃了小鸡的红狐狸，正在得意地望着那只气急败坏的老母鸡。地眼大师嘎声道：“你……”

唐甜甜甜地笑了。那月光的微芒只铺到她发后和侧面上，那微银的屏芒，使她的笑容看来十分诡异：“我这暗器叫‘倒刺’。在唐门里，是三等的暗器，高手都不屑用。它的形状就像‘倒刺’，长在指甲肉旁，我把它改良了，不是把它发出去，而是把它接触时刺进去……这三流的暗器，却取了少林一流高手的性命。大师，你说好不好玩？”

地眼咬牙切齿，猛一聚力，想发出濒死的一击，忽觉麻痒已至心脏，然后心口一痛，眼前尽黑，只听唐甜声音仍笑着道：“暖，我忘了告诉您，中了这暗器，不发力还好，一旦聚力，它就随内力刺穿丹田，随血气戳入心田……你是中了两枚，这就叫‘龙凤会’……”

地眼自是气得全身发抖，偏又运不起真力，就在这时，唐甜忽然接近，双手闪电般击出，她的出手也决不致于使地眼也招架不了，但是这时地眼也真的无法招架——砰砰两掌，都拍在地眼胸膛上。

地眼着了两掌，忽叱声嘶道：“这是梁斗大侠的掌力……”话未说完，声嘶力竭。他突然明白了唐甜因何要杀他了。

唐甜笑嘻嘻地道：“正是。我引他输我一点内力，又偷偷地蓄存于气海，然后正在嘛……都打到你身上去了！”

就在这时，在夜晚忽现两点厉芒，凌厉得什么似的，唐甜猛晃，不禁全身打了一个寒噤，瘫痪当堂。

但厉芒很快又暗淡下去，直至什么光芒也没有了。

原来地眼大师受到心房、丹田两处惨戮，痛苦万分，聚半生目力，向唐甜瞪视，地眼天目，本就是少林一脉。两个目力天赋，异于常人，这一睁目怒瞪，令唐甜惊立当堂，地眼欲运“河摩指力”歼除此妖孽，无奈力稍聚合，如万针逆刺，地眼终于惨死。

地眼倒地而歿，唐甜独兀自呆立在当堂。此时若有任何人施于一击，唐甜必无法闪躲。好一会，唐甜才回过神来。

她只觉全身体，大汗淋漓，几乎全身湿透。

她又过了半晌，一手捂住心胸，细细轻吁，才敢缓缓走过去，审察地眼死了没有。

地眼目眦尽裂，又目已无神。

地眼已死了。

唐门的暗器，非同小可，“倒刺”虽属三流，但唐甜以她的狡诈，变成了一流的暗器用出来，而且涂上了一流的毒药。

这身经百战。历劫磨难的奇僧，也只得不明不白地死在这女子的手里。

唐甜自己当然知道，适才的抉择：她要向南去追梁斗还是北去赶上地眼，便是决定她要杀地眼还是梁斗，显然地眼、梁斗之间，她只能来得及（用计）杀死一个。

——地眼上少林！绝不能让多事而且自居正义的少林和尚，管上这门事！

——梁斗毕竟是返去“梁王府”，那儿正有一批仇敌等着他，够他应付的了。

就在他们父子应付这批强敌时，唐甜相信自己已有足够的时间，把握住线索，找到萧秋水手中的天书与神令。

——就算没有天书与神令，至少可以毁了唐方，断送了公子襄！

所以她决定杀地眼。

而且在杀地眼的同时，她也等于完成了一些事。

她现在自怀里摸出一把精光熠熠、柄上镶有七颗宝石的匕首。

她一刀插进地眼的心口。

——地眼已死，她为何要加这一刀？她没有把刀拔出来，却在脸上露出满意又诡异的微笑；拍拍手，返身就走了。

这时北郊道上的一弯新月，正当头清冷地照着。

唐甜回来了。

她的双颊，泛着喜悦的红潮。

大家还是不知道她去做了什么事来。——当然谁也想不到她竟然杀了当代南少林第一高僧地眼大师。

萧七、容肇祖、唐三千都有种感觉，看唐甜匆匆地跑来，眼睛洋溢着喜悦的光芒，仿佛刚作了一件什么得意的事儿一般，三人都有些代她高兴，而且希望她永远如此快乐着，又怕她太累了。

可是唐甜只是兴奋，一点也没有美观感。她说：“我们现在可以起程了。”

容肇祖、唐三千等以为唐甜在这“龙王庙”前，遇着了大侠梁斗和少林地眼，算是栽了个筋斗，听了这好些道理，也该醒醒了——没料却更是野心勃勃。

“去哪里？”还是萧七先问。

“到蜀中唐门。”唐甜的甜靥现出一种一世枭雄才有的坚决冷酷之色来：“我们先到‘莲藕小筑’，扎驻下来，再寻遍蜀中唐门。”唐甜道：“不管

有没有神令天书，萧秋水是死是活，总之若要让人找到，就得先让我们找到。我察过公子襄这些日子来搜索得最频，又最仔细的地方，还是蜀中唐家旧堡！”

“公子襄不是傻人，他这样做一定有他的道理，所以我们应该先去旧堡去搜个一清二楚。”唐甜骄傲地笑道：“我是在那儿长大的，对那的一草一木都熟悉，无论公子襄再怎么强，都强不过我，而且在这个要紧关头……”唐甜得意地笑：“他正在被一群跟他要书讨令的人缠得透不过气来，而我们才是真正搜索天书神令。寻觅萧秋水的人！”

唐甜说着，有点踌躇满志，觉得自己有点像君临天下、号令江湖的不世巾帼，最后她说：“我们先到‘莲藕小筑’，那儿是唐家堡以前人口的关塞，还没被毁去，可以往人，离唐家堡方才九里，很是方便，而且一定安全，没有人会到那儿去找我们，我们正可以放心地搜寻。”

“我们现在就出发吧。”

她是说对了。此刻，公子襄正与各路英雄豪杰应故，忙得不可开交；翌日地眼大师的遗体被发现，更掀起涛然巨波。但是她也错了。

“莲藕小筑”的确是很平静的小屋。温暖、柔和、宁谧。正如昔日萧秋水冒死来找唐方时一样。但是唐甜无论如何都想不到，她（他们）会在那儿遇着了谁。

第十三章 落花娘子秦歌衫

且说“来王殿”大厅上，“气伯”泰誓正运气全力拒抗“开开叟”甄厉庆的开山裂石的撕扯。

“开开叟”的“开山拳”、“开山掌”以刚猛无匹名震江湖，西北群豪，自是人人膺服，他这番先行出手，第一节指骨已插入泰誓肩中，原料此阵，虽胜得有些欠光明，但一击即取，不可谓不潇洒，又大大捞回面子，更保存了实力，一拳数得；却不料泰誓一身气功，竟以纯厚威犯无匹的内力，生生硬迫回来。

这下可谓骑在虎背上，如果贸然收指，内力回震，自己纵不死亦得重伤。

泰誓也恨甄厉庆心鄙劣，强提真气，青筋暴现，满脸通红。宛若天神一般，银眉白发，气布全身，要将这“西北霸主”震倒。

两人一占尽先机，一处于劣势，俱要拼个舍死忘生，难分轩轻。

两人本无远仇近怨，但一上来，就拼出了真火，令大厅中的群豪，为之目瞪口呆，鸦雀无声。

公子襄轻咳一声，正想说话劝解，讲甄厉庆突施暗袭，有欠江湖比武正道，辜幸村却抢先嘿嘿笑三声说话：“俗语有说，拳脚无限，一旦拼上了阵，就没有文绉绉、酸溜溜的场子……嘻嘻嘻，大家眼睛都够亮，看得出刚才甄老爷子这个嘛……先动了手……但既已说明了比武，这便是合法度的，嗜嗜嗜，谁叫泰老爷子没好生防着……唧唧唧，但愿两人点到即止，不要出事才好……”他眼里见两人气功高强，心里也巴不得两人早死早好，又咳了一声叹道：“我们旁人，是劝不得的，谁劝了，就是那边的栽啦。”

公子襄本欲说话，听这个“东北霸主”这般一说，眼光扫了一下场中，微笑不语。

就在这时，场中已分出了高下。

只听一阵“格勒勒”连响，甄厉庆的十只手指，好似弹琵琶一般，抖动了起来，十分急促，甄厉庆的脸色也愈来愈白。

而“气伯”泰誓的一张脸，红得关公也似的，越来越神威。

众人的一颗心，都紧张得几乎跃出口来。

而甄厉庆这时也心知肚明——那来自自己十指的压力，如果不迅即割断，只怕这十只手指，便要毁了。

他这时已顾不及伤人，悻悻之下，大喝一声，双手猛自泰誓双肩连血带肉，拔了出来！

泰誓也随着大喝一声，“蓬”地吐了一口血，打在甄厉庆脸门！

这两声和着血水，旱雷般的巨喝，可说十分惊人，在大厅中，功力稍为不济的，一颗心正被吼得打跌，人也不由自主，蹬蹬蹬地退了几步。

大殿中本就形成围拢圆圈如观的现象，这两声厉喝一起一落，至少有一半以上退了开去，这些人自觉如此不济，都红了脸。

但谁也不会注意他们。

大家注意力都落在“气伯”泰誓和“开开叟”甄厉庆身上。

“气伯”泰誓伤了肩胛，又在劣势中强运气功以抗，伤了肺脏，是以猛吐出一口血。

这口血打在甄厉庆脸上，使得这“西北霸主”，登时成了个血人也似的，这还不打紧，这口血乃挟着泰誓的真力，气贯丹田，喷打而出，饶是身经百

战的甄厉庆闭目得快，聚力脸门，也被射得犹如万针刺戳，痛得一时睁不开眼睛。

但甄厉庆为人，十分爱面子，而且也十分泼赖狡诈，要不，他也不会猝起发难伤泰誓。他知道肩胛被自己抓伤，而又吐了血的泰誓，正是自己对手，再打下去，自己也未必有把握取胜，现下自己并没有受伤，可以说是占了上风了，所以他大喊道：“我赢了！我赢了！”

这时他目不能视，全身又被真气反荡，震击得披头散发，脸上流满鲜血，手指上泰誓的劲气反击未消，抖动不已，只见他兀自张牙舞爪，力竭声嘶地嚷道：“我赢了！我赢了！”

宛似被对方内力反击得神智不清，受创过巨一般，偏生在此时，他双手所沾泰誓的劲气，使他双手舞动不已，加上目不能见，狂嚷狂叫，收势不住，叭哒一声，摔了仰八叉。

这下连幸灾乐祸的辜幸村瞧在眼内，也不禁大摇其头：这一来就算想狡辩甄厉庆胜了这场，给这一交也跌得说不出来了。

要知道武林中比斗，宁可给人打得重伤，也不能被人绊跌折辱，比斗受创，毕竟是奋勇一搏不如人所致，摔交，跌折，则是给人逗弄戏辱，是有骨气的武林人物所不能忍的。

辜幸村勉强哈哈干笑两声——平常他都是笑三声——正想说话，在旁观战的秦歌衫嘻地一笑，促狭地向甄厉庆道：“我说甄大霸主，你这跌个狗扒式，连眼都睁不开来，手指也弹琵琶似的，还说‘赢了’——原来前辈的封号确不假：‘开开叟’，寻人开心和开自己的开玩笑，可真有一套！”

这时公子襄和仲孙湫已掠了出去，替“气伯”泰誓检视伤势，泰誓的伤只是伤了肌肉，他内力高强，一口瘀血喷将出来，反而没事，可谓神完气足，只是十分愤怒。甄厉庆这时也自地上一跃而起，用手往地上一抹，一掌是血，睁开眼来，模样儿既尴尬，又狼狈。

这时公子襄、仲孙湫、秦歌衫三人都在厅上，而公子襄先为泰誓照料伤势，仲孙湫正扶持泰誓就座，江伤阳呆得一呆，落花娘子已笑道：“秦姑娘，这下该到咱们下场，显显女将们的威风啦。”

江伤阳一听，又懊悔又恼怒原来落花娘子这一接场，挑上了秦歌衫，剩下最难惹的仲孙湫，岂不是等于又要留给自己了？在门外原就吃过仲孙湫的亏，这次趁着大伙儿一齐进来，说是不骑老虎背，不料偏偏又骑上了。

江伤阳心里打突，暗暗盘算对策。

这边的落花娘子和秦歌衫也动上了手。

落花娘子打从心里对这小妮子就没什么好感，恰好秦歌衫对这张雅洁的容色实妖媚的脸也十分厌恶，两人容貌，一个轻灵俏喜，身轻如燕，一个珠圆玉润，体态丰腴，都十分好看，众人可都傻了眼，有些武林人物是绿林市井出身，居然喝彩打气起来，在这气派恢宏的“来王殿”上，显得十分不调和对衬。

落花娘子本身在风尘中已打滚得毫无所谓，有人喝她的彩、便回头媚然一笑，笑得那些人骨头都酥了，喝得更起劲。

秦歌衫却十分俏皮，小女孩家的心思，群豪中比较喜欢这女子的清新可爱，也有不少人为她喝彩，她心下欣悦，仗着公子襄对她一向如兄妹相待，执法不严，便也对向她喝彩的人微微颌首，居然还眨了眨眼。

这一下，可引得一群人来个满堂彩。

落花娘子心中愤怒，心忖：凭你这小妮子还强得过老娘哩，论狐论媚，火候还差得远呢……偏生秦歌衫的灵巧年轻，和她成了对比，落花娘子心中对这点有一点无法形容的难受。

两人比武，却都讲究动作的优美，各自衿衽一揖，然后几乎是立即地，两人都出了手。

一出于，便是杀手。

都不给对方留余地。

落花娘子心忖：这样的丫头，今时不把她活宰了，他日能把江湖的水都给搅浑掉，我落花娘子还有立足的地方吗？

一念及此，她的出手就更凌厉了。

落花娘子用的是剑：长剑。

她的剑法在女子来说，可以说是少见的，每十一剑中，才有一剑是取守势的，其他尽是攻势——不但剑的招中出袭，连人也撞出去——落花娘子知道，男人最受不了的，不是她的剑法，而是她的身子。

可秦歌衫是女的，她的这个方法始终没有用，而且简直是不能用。

因为秦歌衫的袖中双剑正等她的身子过来。

秦歌衫用的也是剑：短剑她的剑法完全是女子的——没有像落花娘子那种大开大合一流剑手的气度——但她的剑法已达灵巧、迅捷、机敏之巅，使落花娘子无时无刻，不能不留意这一双银光熠熠的剑，趁着眼乜剑招的隙缝袭人。

但是秦歌衫的身法和招式，也完全被落花娘子那股剑风和剑气所带动，只要她那燕子抄水般的身法稍微滞碍，只怕就得被这凌烈的剑势重创。

这两个女子都是使剑的，然剑法造诣以及剑意上，竟有着如此大的区别。

秦歌衫心忖：这样的泼妇人，留在世间给男子们笑话，丢尽了武林巾幗的脸，一定要叫她栽在“梁王府”！

是以秦歌衫的双剑，也密如急雨，趁隙反击！

两人的武功都极高，一旦交上手，自不像一般街市泼妇，乱抓乱咬，但两人既动上了手，却连作为仲裁的公子襄、辜幸村也无法劝解得了。

两人搏剑，一阵“铮铮铮”连响，又没了声音，只余衣袂急风，如此数次。

若论攻击，是落花娘子占了绝大优势，但无论她怎样凌厉犀利的剑招，都被秦歌衫那灵巧轻快的身法躲过，而秦歌衫一旦乘隙所袭，必定觑准落花娘子剑法中的破绽，一出手就是狠、急、捷、疾的绝招。

但是她的出袭，却为落花娘子舞动全身所带起的剑风所破。

要知道，“落花娘子”这个称号，指的虽是她“落花有意”的个性，但也是因为自她有一次在黄花树下练剑，舞剑一遍后，所带起之剑风，竟使一树黄花尽落——因而得此绰号。

但是秦歌衫的身法，虽不似赵飞燕的传说，能在力士掌上载歌载舞，但她确曾在瓷盘上将一套“翩翩双剑”使完，而不踩出任一丝声音，瓷盘也完好无瑕。

两人剑法，完全迥异，身法也极端不同，来回走招下，如雁飞蝶舞，鹰击燕翔，十分好看。

那些武林群豪，原就是百无禁忌，见得这样好看，便歪腔邪调地喝起彩来：竟分为了两派，喜欢骚媚的豪客站在一边，为落花娘子打气，但又被喜

欢清新可爱的一群老粗倒喝了回去，真是热闹到了家。

仲孙湫在旁边瞧见，皱起了眉头，偷偷看公子襄的脸色。

公子襄却脸带微笑，也凑热闹看着一份，丝毫没有介怀的神态。

仲孙湫这才放下了心。

就在这时，场中也见出了真章。

不只是见出了真章，而且还定出了生死。

——没有生，只有死。

旁人不喝彩吆喝还罢，一旦吆喝助威，两个女子，都激起了好胜之心，落花娘子突解下剑鞘，飞掷而出，击中秦歌衫飘飞的身子。

秦歌衫身形稍一缓，落花娘子的长剑便赶了过去，立意要将秦歌衫刺个透明窟窿。

——但秦歌衫是可以避过那剑鞘一击的。

她是故意慢下来，待落花娘子一近，她的双剑快若流星，一上一下飞刺过去。

——只是落花娘子也知道秦歌衫是故意慢下去的。

她也故意飞身出剑，因为她决定要冒险一试，而将秦歌衫搏杀于剑下。

这下两人都出了全力。

而且两人都急于分出胜负。

——所以两人都只有死。

因为她们的武功，本就相仿，正是旗鼓相当，各有千秋。

就在这一刹那，人影一闪，一人白衣一晃，拦身于落花娘子、秦歌衫之间。

秦歌衫和落花娘子，可说是武林中的两大高手，现下她们不惜全力一拼，剑势如虹，又有谁敢冒此大险，舍身相截？

——当然只有公子襄。

就在两女要血溅当堂的刹那，公子襄的双手，已闪电般但轻柔地，按在秦歌衫的双肩上。

也不知道公子襄双手所蓄之力，或是秦歌衫一向听遵公子襄的话——她的双手便无了力，那一双剑：自然也垂了下来。

但是落花娘子的剑可不容情，直向秦歌衫刺了过去。剑刺半途，忽然顿住。

原来公子襄双手按住秦歌衫肩膊之际，微一张口，竟以牙齿咬住了落花娘子的剑身。

落花娘子粉剑一寒，唇一下拗，反手一震，以手腕翘力，反切公子襄。

但剑身丝毫未动。

落花娘子此惊非同小可，心忖：莫非你的牙齿是铁铸的，镶在我的剑上不成？当下发力一扭，往前一送，此时她心中发了狠，要连公子襄一并杀了。

可是剑身纹风不动。

落花娘子这才知道遇到了高人，暗一咬牙，全力抽剑，可是剑身犹如熔铸在山岩里，无论怎样抽拔，都一动也不动。

这只不过是一刹那的功夫，落花娘子已从刺变戳，再由戳变抽，但都使不动手中这一柄忽重逾万钧的剑，就在这时，公子襄说了话，话音十分诚恳。

“莫娘子，就赏在下一个薄面，这场算和如何？”

就在公子襄开口说话的刹那，剑身一松，落花娘子正全力抽拔，怎料凝

力忽去，差点向后摔个斤斗，但公子襄的右手袖袍，也在此时，无风自动，在落花娘子腰上扶一扶——仅是袖袍而已，公子襄双手仍是在施礼抱拳。

——这一下子扳回了落花娘子的跌势。

落花娘子喘得一口气，又颊现出了红潮：公子襄温文有礼。救了自己的一口剑，又挽回了自己的颜面，这还有什么可说的？当下微叹了一口气，道：“公子好内力。”

公子襄仍然居下首，示晚辈之礼，低声迅疾地道：“莫前辈的剑法，本是剑道正宗，可谓心地光明磊落，若能在剑理上多加钻研，剑术必可至巅峰；人世间险恶奸邪，须前辈伏剑卫道，万莫因此剑走偏锋，反而仗剑法差池。若娘子能以诚心正意使剑，这套‘落花冲剑’，万万非在下能敌了。”

由于声音极低，而鼻音极重，在场的人俱见公子襄神态恭谨，唇齿间合，似在说话，却不知说的是什么，都很奇怪。

落花娘子一听，如冷小浇背，蓦然一醒。原来莫承欢为人，并非大奸人邪，她的“西南霸主”名号，一方面是以谄媚手段，使西南一带的豪杰、都让她三分，让她独占鳌头，另一方面确因她剑术超群，确是在连番挑战中坐稳了西南一角武林霸主的宝座。

她之所以如此好权，全因出身微贱，际遇凄凉，造化弄人。她个性本也英烈，却在龄龄之际，挨尽了艰辛，保住了清白，却因欲慕一个汲其厉害的武林人物，而给骗失了身子。随后这人遗弃了她。她为报仇，投“天南剑派”之门拜师，却不料当代掌门“天南沧海客”周吉也是个好色之徒，又强占了她。莫承欢屡受侮辱，却学得了剑法，但周吉此人，荒淫至极，竟迷醉了她，让师弟等狎戏，而以此交换师弟的姘妇共淫乐。

自此之后，莫承欢忍辱偷生，牺牲色相，练成了武林高手。学得一身武艺，终于技成，返天南岭上，杀光了天南一脉，也因此她人心大变，集各家武功之长，虽渐而创悟这套“落花剑法”，但剑走偏锋，行事极端，纵情色欲，只求目的，不择手段，出手狠辣，终于爬上西南霸主的位置。

——而今却让公子襄这几句话，既定了善良的本性，又点出了她因个性所致使剑法的弱点，心下一阵怅惘，只见公子襄滴尘不染的衣饰，那上拗下抿好青而骄傲的薄唇，就似她第一个原来好看的情人——后来却变成了市俗屠夫一般样貌，再有一个禽兽的心的人。

落花娘子心中一阵凄茫，眼泪已到了眼眶；但她苦涩而自嘲地笑了一下，自忖道：自己一把年纪，不好再在这里感情冲动，给人丢丑了，强忍激动，淡淡地装作若无其事道：“好。有什么不好呢！既然公子说了，贱妾没有二话。”

说罢，便漠然出场，回到人群中去。公子襄留意到她也一直杂在人群间伸长白白生生的脖子观看场中的格斗，在她漠不关心的脸容上，泪光一直漾在眼里。

公子襄的手按在秦歌衫的肩上，秦歌衫就乖了起来，对她这位心里又佩又慕的公子爷来说，她一直要做一个柔顺而不稍有拂逆的女孩。

公子襄嘉许地点了点头，秦歌衫便悄悄地退了出去，她这时才觉得，如果自己跟落花娘子平平白拼个两败俱伤，是何等的愚智啊！

仲孙湫跨出一步来，向公子襄施礼，公子襄点头笑笑道：“前面两场，平分秋色，胜负就看这一场了。”

仲孙湫恭谨道：“属下全力以赴。”

这下辜幸村可说不出话来，他原以为西南、西北、东南三大霸主拼公子襄的部下“歌衫气伯正人君”，至少前面两场是赢定了，不料泰誓和秦歌衫的武功，委实非同凡响，甄厉庆那一场还是使诈勉强稳下来的，现在剩下的仲孙湫，是“梁王府”里首席高手，江十八这一战，只怕凶多吉少。仲孙湫微笑向江伤阳拱手道：“老爷子，该我们了。”

谁知江伤阳大刺刺地站出来，偏首不去看仲孙湫，干咳一声，道：“这比武之前景是说好了，这边派三人，公子手下也派出三人，可没指定是谁，我们今番前来，先是行客拜坐客，尽了江湖礼数，这回决战比斗人选，却该由我来挑选了！”

说完大模大样地向公子襄的门生中一指，道：“我选他！”

他选的人居然就是曾在接待来客时自报姓名，位居七十一门生之末的杜丽末。

第十四章 第七十一门生

江伤阳居然还生怕公子襄不答允，加了一句：“我们事先说好，这边三人，公子也派三个人，可没说明是谁。公子不是说过：‘这儿任一人都可代表梁王府’吗？而今不作算吗！”

江伤阳以“十方霸主”之一，居然只敢挑战公子襄的门人子弟，而且是位居最末之人，实在令人扼腕，而且觉得难堪，都不敢看他。反而是江伤阳游目四顾，一副怡然自得之色。”

其实在他自己心中，也很难堪，但事已至此，若与仲孙湫放手一战，则必败无疑，自己在第三场落败，等于给群豪输得个碗底朝天，到时候招人怨尤，丢人失威，不如现在干脆老着脸皮占个便宜，讨个旗开得胜，所谓胜者为王，替大家赢了这一场，到时候群豪羞辱转为赞誉，这可谓“深谋远虑”。江伤阳既能在武林中享得盛名，自是伸屈自如、能观察时局的好手，当下既已不顾颜面，索性赖到底，挑上公子襄七十一门生最末一人，来个必胜之算，又用话来先挤兑公子襄等。

辜幸村初时一听江伤阳的挑战，也禁不住心中暗骂这老狐狸卑鄙、下流，但他也是沉得住气成精成怪的人，转念一想，江伤阳的卑鄙下流对自己等实有利无害，实在苦要稳操胜券，便越要卑鄙下流才好，于是道：“江十八爷言重了，公子一言九鼎，讲过的话，自然算数……”

他话还未说完，公子襄神色不变，淡淡他说了一句：“我说过，梁王府中任何一人，都可以作为代表……”他说完这句话，再也不多看辜幸村、江伤阳这等人一眼，却走到杜而未身前。杜而未立即站了起来，神色肃然。公子襄道：“而未，这一仗，你可以打，可以不打，你打不打，我都不怨你。”

杜而未既没有丝毫慌张，但也没有装作镇定，他只是平实他说：“打。”

公子襄没有嘉许半句，但双目凝注杜而未的脸上，只是片刻，但眼中的许多话，都已“告诉”了杜而未。然后他转回身向江伤阳道：“无论他胜或败，都代表我。”

然后他就行了开去，仿佛他把这一场决定“梁王府”荣辱的战役，交给了杜而未，他就完全放了心似的。

众人听江伤阳如此不要颜面的耍赖，大感失望，都要看公子襄如何用语言化解这场不公平的决斗，不料公子襄居然不反对，得杜而未同意后，竟然放心让自己的小门徒来对抗一方霸豪江伤阳。

有些比较有正义感的武林人，看在眼里，很不是滋味，杜而未就算武功再高，也断不可能高过江伤阳，所以这一场战斗，已没什么看头；比较利欲熏心的武林人物，早已暗中盘算。胜后如何大肆搜索“梁王府”，如何顺手牵羊，趁机捞一笔。

杜而未缓缓行了出来，向江伤阳一拱手，道：“公子有命，在下向江爷求赏几招。”

江伤阳大刺刺地一站出来，他心想胜券在握，也好装得个落落大方，便道：“我是前辈，也不想占你便宜，你先出招吧，省得后人说我以大欺小。”

这下无疑系占了人风水还讲风凉话，而杜而未斯文有礼，不愠不怒，道：“在下与江爷战，无疑以卵击石，所以在下一旦出手，必全力以赴，赔笑大方处，尚请江爷见谅。”

杜而未的话乃是实情，一方面无疑也等于对自己绝非江伤阳之敌的事但

承不讳，江伤阳心中听得乐陶陶，倒觉得这杜而未有几分得人意，只可惜偏教自己挑着他，活该他倒楣。便道：“你尽管搏命好了，这样败了也好向公子交待。”

他言下之意，仿佛杜而未已败定。杜而未丝毫不愠，趋前一步又道：“在下擅长的是轻功，这里厅堂交手，多有不便，请江爷移驾到院庭如何？”

江伤阳笑道：“好，好，让你逃起来，也方便一些。”说着当先举步去，众人虽明知战果，但都好热闹，纷纷移步跟出去瞧。

各人围成一圈，远远旁观，杜而未和江伤阳两人站在院落中央，公子襄神态安详，对杜而未这一战似十分放心，江伤阳眼尾瞟过：莫非这家伙想等他的弟子输了赖账不成？

这时杜而未已在江伤阳遥对七尺而立，一拱手道：“江爷，现在开始了。”

江伤阳心忖：不管如何，把你这小子撂倒，壮壮胆气再说，当下道：“你有什么鬼门道，都可放马过来，我江十八照单全收……”

话未说完，骤觉双脚犹如针刺，踝、趾、跟、底间，同时一痛。

江伤阳此惊非同小可，心知着了道儿，但是杜而未尚在七尺之遥，却是从何施毒手？

——这点江伤阳已无及细虑，一跃而起。

就在这刹那间，杜而未出手了。

他人如烟花鞭炮般嗖地掠出。

他的右手剑，迎风一抖，抖得笔直，直刺江伤阳。

他左右双腿连番踢出：左腿踢额，右腿端“鼠蹊”。

一刹那间他已出手三招，招招夺命。

江伤阳心已被脚痛所分散，杜而未的轻功，确是非同小可。就在他跃空的瞬间，已接近了他。

可是江伤阳这东南霸主的名号，绝非幸致，饶是在这般险恶的情景下，双爪一晃，左手抓住杜而未的右脚，右手抓住杜而未的左脚。此时只要他双手用力一分，杜而未就要被撕成两片。

但是杜而未的快剑，已迎面刺到。

在大厅时泰誓曾用气功喝碎三只茶杯，江伤阳的应变神速，虽稍不如辜幸村，但绝对在甄厉庆其上，就在这性命攸关的瞬间，他疾偏首，险险闪开了剑尖。

也在同时间，他的双腿正要踢出去。

但是他犹豫了一下。

他想起刚才的足部的刺痛麻痒，显然是着了暗器，八成有毒，双腿一动，毒发会快，心里便打了一个突，腿下一慢，便没踢出去。

他的脚没及时踢出，杜而未蓄势已久的左拳，却在此时挥击出去。

砰地一声，这一拳在江伤阳的鼻梁上，同时向肩膀拍了一记。

江伤阳顿时眼泪鼻涕齐流，这时两人劲道已尽，齐齐落下地面来。

江伤阳一落地，便知腿伤无碍，虽尚不知足踝被何物所伤，只知上了杜而未的当，心中大怒，双手运“昏冥神功”，再想把杜而未撕成两片。

但砰地一声，脸门又着了一记，他本来就给杜而未一拳打得金星直冒，但意识尚清明，以为可在杜而未挥拳第二击之前，先震死了他，岂料杜而未不知用什么东西，第二记竟在他不及运功前，又击中了他面门。

江伤阳泪腺受伤，看不清楚，自然不知道杜而未是用腰挺而起，借剑身

往江伤阳肩膊一拍之力，以额角及时撞中江伤阳脸门。

江伤阳连受二创，大叫一声，牙齿一松，但他毕竟是东南之龙，非同小可，自忖只要自己不能及时杀伤敌人，只怕难免落得个同归于尽，当下双手同时一松，砰砰二掌，率先击在杜而未胸膛上。

杜而未趁江伤阳足心刺痛的刹那，全力出袭，江伤阳大意在先，所以给这一连串的急攻缓不过手来。他现今只求先推开杜而未——先离开这“可怕的家伙”，保持距离，缓得一缓，歇得一歇再说所以他双掌之中，推力占八成，击力只占二成——原是想把杜而未推出十丈八丈远，就算自己负伤不轻，但只要换得过一口气来，迟早可把这臭小子不要命的家伙毙之于手下的谁知杜而未竟是真的不要命，他若顺势后跌，至多不过血气浮腾一阵而已，即可恢复，但他硬吃二推重力，根本不退半步，砰砰二声转成“蓬蓬”闷响，杜而未大喝一声，猛喷出一口血。

但是杜而未站立不动。

他的剑已动了。

剑快若电，真刺江伤阳的咽喉眼看江伤阳的脖子，将被一剑贯穿，猛然剑势一止，停顿在江伤阳的喉核上。

江伤阳脸部受两下重击，七荤八素，看不清楚事物，以为两掌已将杜而未打飞出去，忽辨风声，避已不及，乍觉咽喉一阵冰凉了。

但是杜而未的剑，并没有刺下去

“江爷，在下侥幸获胜，承让包涵”说完之后，又吐了两口血。他受两掌重击，伤得不轻。但右手剑始终稳若磐石。

公子襄门下七十一子弟中最末一人，居然打败了“东南霸主”江伤阳。

围观的人都屏住了一口呼吸，透不过气来，有些人为了江伤阳的落败而气忿，失了大事搜刮梁王府的好机会，至于江十八的朋友，却为他难过得抬不起头来。

公子襄神色仍然，仿佛他觉得杜而未的最后胜利，本来就是应该的一般。

江伤阳的汗，大滴大滴地，不住从额上淌了下来，他喉咙转动，却在每一转动时，都感觉到那剑锋透心的冰寒，终于他道：“我……你赢了。”

他一说完，杜而未就收剑他脸色已呈赤金色，剑一收，身子也摇摇欲坠。

就在这时，江伤阳双手飞斩，劈向杜而未颈部大动脉。

他恨杜而未入骨，所以，出手已是必杀。

忽人影一闪，他双掌劈人两团软绵的东西里，由于用力过猛，而已受伤不轻，一时把势不住，那人顺势一带，江伤阳斜跌了出去。

总算江伤阳的武功，也是数十年苦练，他跌跌撞撞出几步，移势撞跌一名围观的武林高手，却借势滑去带劲，立稳马步，才知道是双手劈着了一人的双袖里，被那人一舒一卷之下，险些儿又吃了大亏。

那人正是“君子剑”仲孙湫江伤阳怒火中烧道：“堂堂‘梁王府’，说好一对一，却倚多为胜……”

仲孙湫淡淡截道：“‘东南霸主’之尊，挑战未入江湖的后辈，亲口认输，犹施暗算，你当这天下武林好汉都视而不见、听而不闻么……”

江伤阳一愕，他倒不敢真惹上这“正人君”的火，何况他现在已挂了彩，却又逞强道：“他……那种打法，哪里像武林正规比武！”

仲孙湫冷冷道：“是么？但杜兄弟是后生小辈，前辈却是一方霸主……何况他未出手时，已照会过江爷你，而且言明全力施为……难道江爷那时以

为必胜，便没把话听在心里么？”

江伤阳语音一塞，被击伤的脸部，又热又疼，他又气又羞，骂道：“但他……他未出手前，先施暗算……”

仲孙湫奇道：“是么？他几时暗算过你？我们怎么都没见到？”

众人也没见到，深表同意，都以为江伤阳在耍赖。

这下可是哑子吃黄连有苦难言。杜而未却在旁静静地接口道：“那些蚂蚁……是我的武器。”他的声音十分虚弱，但他说出来的话，已无人敢予忽视。

江伤阳往地上一瞥。这下才了然，但也为之气结。原来院子的沙地上，果真有一排排一行行的火红蚂蚁，头上两枚大钳，他脚下便是被这些火蚁偷钻进去咬的。

要知道江伤阳等初在“梁王府”门前时，便已看到有蚂蚁，但又怎会留心到这些火蚁，竟然听人使唤，在紧要关头，分了江伤阳的神。

仲孙湫笑道：“战国时四公子，鸡鸣狗盗之辈，兼而有之，且在适时发挥其所能，公子门下，亦有多样人才，而未谙御蚂蚁，其他各人亦各有绝技，江爷如有兴趣，可一一相试……”

江伤阳一句话都说不出来，气得鼻子都歪了，他本来挑了公子襄门下最末一人，原想是不惜名誉来作牺牲，只要捡着了便宜赢了这一场，便乃堂而皇之，却不料搞到败在这样一个无名小卒手下，教他日后如何抬得起头来？

但在众目睽睽之下，杜而未不杀自己，自己又如何赖得掉？

要是不服再战，仲孙湫又拦在自己身前，且自己又受了伤！

公子襄这时却笑道：“诸位远道而来，辛苦了一场，不如请到内殿，先用过了晚膳再走！”

这说法无疑是大局已定，群雄二和一败，输给了“梁王府”的人，理应无话可说。众人兴味索然，辜幸村本是想出了这法子，意图迫使公子襄就范，而今却成了拿石头砸着自己的脚，倒真无话可说。

公子襄笑着起身，他一尘不染的雍华气质令人自惭，笑道：“好吧，这一场误会，也应至此而终，晚生薄备水酒，敬请诸位今晚一叙……”说到这里，突然住口，头微侧，耳稍斜、显然是在倾听。

众人不禁也屏息聆听，隐约可闻门前有打斗与叱咤之声，公子襄脸色一沉，叫道：“手下留情！”

话未说完，打斗声已辍然而绝。

蓦听一人哈哈狂笑，公子襄脸色忽然间沉了下来。只听那人笑道：“你手下停手，我可不听你指使……”忽闻呼呼两声，两条人影掠进来直撞公子襄、仲孙湫二人！

这两条人影竟是背向公子襄、仲孙湫撞来，力道声势，极是强大，天下哪有这种不要命的打法！

仲孙湫双手一扶，稳往来人，但巨力冲来，使他退后半步，卸去强劲；公子襄用力一挽，挽住来势，秦歌衫轻呼出声：“是巢氏兄弟！”

这时众人亦已看清楚，这两人是给人掷进来的，公子襄门人弟子更看清楚了这两人是把守大门的“赛神荼”、“胜郁垒”巢氏双雄，竟然给人杀害，且飞掷过来十数丈，还震退仲孙湫半步，来人手劲之大，可谓耸人听闻！

几名子弟禁不往叱咤出声。只见一人如黑云般卷入了大厅，身長九尺，满腮虬髯，双目如铜铃，全身黑缎长袍，只听他大笑道：“你叫你的弟子住

手，我就在他们住手的刹那间杀了他们！”

这批在场的武林人物纷纷向来人恭敬作揖，叫道：“陆霸主。”

仲孙湫瞳孔收缩，一字一句地道：“东方霸主陆见破？”

陆见破格格地笑起来，全身颤得像座小山八地震一般，但眼睛虽眯成一条线，始终盯住仲孙湫不移：“我专收破烂，听说你有一柄破剑……”说到这里，忽然一顿，返首向辜幸村骂道：“怎么了？‘忘情天书’、‘天下英雄令’到手了？”

“东方霸主”陆见破虽在名位上与莫承欢、辜幸村、甄厉庆、江伤阳同列，但实力武功却要比他们强了许多，与“四方霸主”汪逼威等才可以算是不分轩轻。

陆见破回头这一诘问，辜幸村不敢不答：“公子不肯承认他已到手。我们以三场比试，结果甄兄与气伯言和，落花娘子和秦歌衫又战平。江老爷了却……”

陆见破脸色一沉道：“败了？是不是？真是窝囊！”

这下说得江伤阳脸上一热，血气上冲，正待发作，陆见破已冲着仲孙湫道：“是你赢的？是不是？来来来，咱们来比比，赢了再说。”

仲孙湫冷笑一声，道：“不是我赢的，又如何？陆霸主看得起，仲孙湫就奉陪你一场又如何？”

江伤阳本待发作，如今见陆见破与仲孙湫针锋相对，便马上把话吞回肚子里去。其实这干黑道上的牛鬼蛇神，对东方霸主陆见破都无不生畏惧，因这人喜怒无常，赶尽杀绝，是第一号招惹不得的人物。

公子襄淡淡地道：“三战胜负已定，无必要再点伤和气。”

陆见破格格大笑道：“我道公子襄是什么人物，原来是无胆匪类！怎么？没胆交手就认栽算了！”

在席间的弟子叔梁讫禁不住喝道：“住口！我家公子岂足你……”话未说完，陆见破高额油光一闪，如风卷黑云一般，鹰地反卷向叔梁讫，已经出了手！

他手中年一张刀，刀形十分特殊，刀长近四尺，比紫刀窄，但快利岂止十倍！加上重量使刀锋刀身稳定，所以能从特异的角度中出袭！

他的刀宛似一道黑光，霎时间已向叔梁讫斩了数十刀，叔梁讫也抽出一双蛇形的短剑叮叮，交手数十刀，一声大响，叔梁讫双剑齐断，一道血泉，自左肩喷出。

陆见破的“狂斩魔刀”，专以快打快，越癫越强，他嘿了一声，刀斩叔梁讫，就在这时，一道银光，如天外长河，接过了陆见破的刀势。

陆见破见来人正是仲孙湫，他格格一笑，又大喝一声，啐道：“我正要破你的‘正字五剑’！”

仲孙湫却是不理，长剑缓缓自上而下直划，正是“正字五剑”的第二剑。

陆见破不敢怠慢，瞧准来势，左砍一刀，忽又身子滴滴溜地旋转，宛如一道黑旋风一般，又前斩一刀，后劈一刀，才把这看来半凡无奇自上而下的一剑化解。

仲孙湫长袍无风自动，稳健地跨前一步，又打横划出了半剑，正是“正字五剑”的第三式。

陆见破依然足左劈右斫，东斩西切的，扫了十数刀，无一不竭尽全力，才破了这一剑，原来他这柄刀使的都是“破”字诀，当今之世，他这柄魔刀

见招破招，武功远胜甄厉庆等，但在破了仲孙湫的第三剑后，他峻嶙的高额已沾满了汗珠。

仲孙湫神色愈来愈凝重，又直划出了半剑。

陆见破大喝一声，刀影如山，不知斫出了多少刀，蓦然刀光忽敛，剑芒大盛，仲孙湫的半剑，依然在刀网中一枝独秀。

陆见破忽然将刀势一变，完全是旋转的斩式，一个时辰“……”连响，仲孙湫收剑而退，陆见破终于破了这一招，但宽大的黑袍上，多了三道破口，却未伤及肌肤。

仲孙湫脸色愈来愈凝重，此刻他已试出，这“东方霸主”确有过人之能，自己的“正字五剑”，所向披靡，但陆见破居然破了其四，要是自己的第五剑，也给他破了呢……

仲孙湫心中沉重，但陆见破心里更惊：他费了九牛二虎之力，才破了仲孙湫的前四剑，对于仲孙湫的第五剑，他实无把握可以应付得了。

万一接不住怎么办？

两人相距约数尺远，谁也没有先动手，心中都各自盘算着。

就在这时，一人轻叹了一口气，道：“唉，我们适才三阵已败，本来应该收手了，而今陆霸主又……哎呀，如果也败了，岂不是贻笑大方，见好不收么！”

这人是跟着大伙儿一起来的“大鹏帮”帮主汤胜雄，一身“大鹏展翅”的轻功和“小鹏功”都练到十成火候，在江西一带是大大有名的；他见己方是输了，明明理亏，生恐陆见破再败了这一场，可谓碰了一鼻子灰又砸了门牙，何昔来由？所以对站在身旁的“九龙堂”堂主季步修悄声多说了两句。

这时仲孙湫和陆见破正对峙而立。

但是两人功力是何等之高，这几句悄声话，仲孙湫是听见了，陆见破也听见了。

第十五章 三招半

骤然之间，陆见破宛如一张黑毯，横卷而出，挟着威武的姿态咆哮：“你是什么东西？”

黑芒犹如乌云中突闪的日芒，连环三闪，可怜汤胜雄在错愕中已分为三段。

“东方霸主怎可任胡说！”

黑云又向在旁季步修头上罩下；季老头子的脸容为惊恐所扭曲、抽搐、为绝望所满布、充塞！

陆见破这人，自小骄恣，成名后仗着一身好武功，偏执狂，自以为是，样样事情都凭己意又自以为客观果断，哪里经得起别人稍加批评，一出手，就杀了汤胜雄。

就在他要连季步修一起杀掉之际，忽见一人淡淡站在服前，向他说了一句话：“从你进入梁王府时，已杀了三人，何况你杀的不止是同你敌对的人，还有的是站在你这边的人。”

陆见破呆了呆，才清楚前面的人是公子襄。公子襄的薄唇又喻说了一句话：“杀人偿命，欠债还钱。这句话你可曾听说过？”

陆见破觉得很荒谬，简直荒谬绝伦，居然有人同他说这种无聊话，他很想很想笑，但他在将笑未笑的刹那，已向公子襄出手。

杀手。

所以“东方霸主”从此就成了空缺。

因为陆见破死了

三招半。

公子襄只用了三招半。

到了第三招的时候，陆见破就倏然一颤，公子襄再使了半招，陆见破就隆然倒下了。

他的胸脯，插了一支淡青色的匕首。

没有人看见公子襄的匕首是从何而出，更没有人看到公子襄如何将匕首插进陆见破的胸膛里。

人们只知道，公子襄在举手投足间，总共只用了三招半——“东方霸主”陆见破就丢了性命。

公子襄杀了陆见破，他的匕首染了恶人的鲜血，但他也远离了陆见破的尸首，那柄匕首，他再也没有收回来。

他还是一尘不染，薄唇坚强且慧黠；此刻他的神情，比写了一首诗还要清逸。

但是全场鸦雀无声。

气伯泰誓喝碎杀杯，歌衫战落花娘子，仲孙湫正字五剑斗东方霸主，杜而未运蚁击败江伤阳，总共加起，都不如公子襄这一出手。

他一出手，就杀了不可一世的陆大霸主。

而且这下出手，一方面替他自己两个手下报仇；另一方面，也替群豪中出口气，为汤胜雄复仇，这下可以说是赢得敌友两方面的心中同喝了一声喝彩！

公子襄三招半杀了陆霸主，如此武功，就算神令、天书，确是在梁王府中，群雄又能如何？又敢如何？

辜幸村长叹一声，干咳一声，又勉强哧哧笑了三声，道：“公子武功，出神入化，我等佩服……这……陆见破枉造杀孽，自寻死路，公子替天行道，咳，咳，咳，实是……实是替武林除一大恶！”

这下陆见破真可谓尸骨未寒，就遭人辱骂。但辜幸村也心知肚明，适才自己等人在府中滋生事端，若非公子诸多忍让，按照武林规矩行事，自己等早已闹得个脸青唇肿，扫地出门了。

“老夫相信……大家见了适才公子神功盖世，天书、神令的事，是莫再提了……何况前面三阵，确是咱们落败……”说着横瞪了江伤阳一眼，一方面也表示，这并非他争得不利，而是江伤阳丢了现眼，明明可以有机会不必惹公子襄动手而使其就范，但江伤阳败下阵来，断送了大好机会。

“要搜梁王府的无礼举动，本来我就是万万不赞成……而今败了也好……”辜幸村是什么人，他依然仍不死心。

“不过，让我们见见唐姑娘，一睹她绝世仪容，顺便探问一声，寻找萧大侠可有头绪……嘿嘿嘿，咱们都是一心为萧大侠好的武林同道，公子总不是自己可以寻，不给人家觅吧？”

这几句话可说是十分厉害，套住了公子襄，公子襄却微笑道：“诸位好意，要找萧大侠，晚生岂有相阻之理……只是唐姑娘适逢外山，也是为了到某处寻找萧大侠之故，诸位来得实在不巧，所以见唐姑娘的事，恕晚生无法从命。”

辜幸村等人将信将疑，但公子襄武功出神入化，强硬不得，只好作罢，就在这时，大殿忽传来一阵步履声，秦歌衫偏首入布幔之中，只听窃语几句，歌衫又轻盈步出，脸有喜色，向公子襄检衽施礼，公子襄点点头，秦歌衫缓步趋近，低声说了几句话。

公子襄的人，便整个变了。

他原来斯文淡定、一尘不染的高雅仪容，忽然间，有了激动的喜容。虽然他还是掩饰得很好，抑制得很好，但眼光如辜幸村等人，仍可一眼看得出来。

他的微笑不止是礼貌斯文。薄薄的唇片宛似发着智慧的光泽，他笑着向群豪说：“唐姑娘刚刚回来……诸位稍候，也许可以见着她。”

也不知怎地，众人本为夺宝而来，而今听说能见着唐方，都喜形于色起来，其中有些较年轻的武林豪杰，禁不住轻嘘喝彩。

公子襄一时欢喜，话已说了出去，却又担心起来，生怕唐方会不高兴，便悄声问秦歌衫：“唐姑娘她……愿不愿出来见人？”

秦歌衫十分善解人意，便去帐幔后悄声问了几句，那幔帘后的似听不清楚，便伸手将秦歌衫拉了进去，众人眼前一闪，只见袖掀启处，是一条藕色的玉也似的手臂，来不及一声赞叹，秦歌衫已闪入幔帐后面低声说话了。

这一下期待，在很多人心里，都觉得特别漫长。有些较年轻好胜的武林人，早欲一睹唐方容采已久，惟恐不得一见，暗忖就算此行夺不到天书神令，能见唐方也好。年长一辈，也听说过唐方一战的故事，对她竟也有一份向往疼爱，也想一见。就算赤子之心已完全蒙蔽的人，也别有图谋，只恨不得唐方能出来一见。

只隔得一阵，秦歌衫便退行了出来，公子襄趋前一步，即问：“怎样了？”

秦歌衫知道公子焦急，笑盈盈地道：“唐姑娘答应了。”

公子襄脸上立现宽容。秦歌衫又道：“只是……”

公子襄又紧张了起来，问：“只是什么？”

秦歌衫略带忧色：“姑娘在这一次受了点伤……”

公子襄不禁啊了一声。“谁下的手？伤重不重？”

秦歌摇了摇首，公子襄又问：“唐姑娘在哪里？”

这时帐幔后滴溜溜地转出一个人儿来。众人不由自主地看过去，只见这女子着一件蓝如晴天的袄子，边滚镶纯黄得令人心爱心疼的绒毛。这女子也秀灵得如一滴露，刚刚自荷叶上落下来。两道淡眉，瓜子脸，衬得她清新可爱。尤其她的肤色，真如藕粉一般。众人都为这样一个美人儿而眼光发了直，心里都想唐方之美，果然名不虚传。这活伶俐。灵巧巧的女子向公子襄一福，笑问：“公子要奴婢先回答哪一样？”

众人一听，不禁一愣，公子襄问：“她好不好？”又觉太过急切，所以又改了个问法：“伤重不重？”

那女子清浅一笑，道：“回公子的话，姑娘只被一招‘芳兰竟体’略略扫中肩膀，但姑娘回了一枝‘子母离魂镖’给他……姑娘没受什么大伤。”

众人这才知道这漂亮女子并不是唐方。心下有些失望，不禁犯嘀咕起来：若是这女子是唐方的侍婢，这般清甜可爱，姿色若在唐方之上，哪有小姐可以容得下这般美丽婢女？若是唐方容貌尚在这婢女之上，天下又哪里有那等美女子？

公子襄听得唐方伤甚微，便放下了心，即问：“对方是用兵器还是用率使这一招‘芳兰竟体’的？”

那女子回道：“是用掌。”

公子襄沉声道：“对方若是男子，用这一招，未免下流元耻。”原来“芳兰竟体”一式，是以四指兜掬腋下“钻心穴”，拇指按乳前以制敌，对一女子用这等招式，当然十分轻薄，公子襄脸上浮现了一种少有的煞气，道：“对方用掌，是指掌还是掌指？”

那女子见公子襄发怒，脸色也凝重了起来，不能随意笑了，于是答道：“是指掌。”

公子襄脸峻然而一沉，叱道：“海难递这恶贼，是越来越不长进了！”

公子襄一直极少下重言重语，悠游淡定，但自从听得唐方消息后，便关切之情洋溢于言表，现下更骂出声来。众人一听，更是大为吃惊，原来海难递便是“西方霸主”，他的武功每招每式，都有极精密的架势，严谨的法度，细微的变化。迅疾的反应，功力犹在陆见破之上。

那女子却诧异起来：“公子怎知道是海霸主？”

公子道：“‘芳兰竟体’招式深奥，但却是轻薄下流招式，只有武林中登徒子无行辈使，但使的人并不太多，而能以‘指掌’之力出手，又能使唐姑娘受伤的更少，武林中也仅何几人而已；唐姑娘必定是以‘风姿绰约’移避，似仍被掌风扫中肩膀，那除非是来人的武功变化，达到随应心生，极端精密的地步，否则断不可能仍可伤着唐姑娘，来人似乎轻功并不好，否则脚下赶得上手上快，唐姑娘伤着的应是侧了。武林中手上功夫了得，变化精微严密而脚上功夫平平无奇者，又谥‘芳兰竟体’一式，居然连唐姑娘都敢犯的登徒子，除‘西方霸主’这厮外，还有谁人！”

公子襄犹有余悻。

那女子清浅一笑道：“却正是‘西方霸主’海难递。”心下对公子襄辨识对方的能力，十分敬佩秦歌衫知大厅里群豪都等着要见唐方，便问：“藕

姐儿，现下唐姑娘在哪里？怎么跟海霸主打一起来？萧大侠可有消息？”

那“藕姐儿”便是唐方近身婢子唐藕。“姑娘带我到岭南一带，本就是打听萧大侠消息，因知萧人侠素喜广东风物的人情，姑娘图万一希望，到粤打听消息。”

秦歌衫道：“难怪你们去了近个把月了，原来足到粤地去了。”众人这才知道，唐方不在：“梁王府”已有段时日，但公子襄却不肯说出来。

唐藕清秀的脸容也为之恻然：“姑娘为寻访萧大侠，也不知受了多少折磨，熬了多少委屈，可就是不死心。”唐藕说着双日泛起了泪光：“这次姑娘到两广去，徒劳无功，正想返程，却在客店投宿时，发生了一样事儿……”唐藕甜香可人，口齿伶俐。这干武林豪杰，本来为的是夺宝，但却给吸引住了，聆听下去：“那是在前天吧……那天清晨，姑娘与我到金鸡岭巡了一趟，回来的时候，街市才刚刚热闹起术，我和姑娘正走向回房间去，姑娘蓦然站住，姑娘用手示意阻止，低声道：‘房里有人……’饶就是这一句话，那房里的悉索声便停止了……都是我不好，否则那人也不致发觉我们回来了。”

众人都猜是海难递，心里皆幸灾乐祸地窃笑：海霸主叱咤一时，却教人撞着了作宵小之为，真笑脱人大牙。唐藕说下去：“姑娘听房里声息骤然停止，知来人已醒觉，定必要从窗口路走。便示意我守门口，她截窗口。果然那人正要闪出窗口，却撞见姑娘，登时怔住了……”

秦歌衫问：“怎么怔住了？”

唐藕嘻嘻一笑：“看怔住了。那人年纪也不大，三十来岁。长得倒不错，一见了姑娘，却似乍见一朵绝色的花……”

落花娘子听得不是滋味，便问了一句：“唐方真有那么美？”

唐藕小嘴一撇，不喜欢不知唐方之美，说：“那人见着了姑娘，呆了一阵，便跺足不走了，用手一拍额角，仰天长叹道：‘罢了，我海霸天今日撞着了下凡天仙，早知姑娘绝美若仙，我海难递又怎敢冒犯！’你瞧，连西方霸主都禁不住这样说了哩。”

这一干武休豪客都听长了耳朵，将信将疑。唐藕又笑得清甜可爱地道：“那海霸主还说……暖，还是不说了。”原来当时有些话，是一个女儿家不便说的，唐藕虽纯真可人，但也当了意思转述当时情景。众人却听得心里痒痒恨不得探悉当时情景。公子襄在旁听得海难递倾慕于唐人姿色，不似有侮辱之意，也平了气，听海霸主也为唐方倾倒，不禁大有同感，但知这一番话若传出去，西方霸主的名头算是折了，他心存厚道，不忍如此，便说：“藕儿，不可乱说。”

其实唐藕当着一干牛鬼蛇神的面前，也不好说。原来当其时海难递一见唐方，便不走了，瞠目了一会儿，嗜嗜叹道：“算了。算了，我海难递这番是认了；难怪衣服都那么香，原来人儿是那么漂亮。”他叹了一口气，又说：“唉！我海某人认了。”

“你认什么的，我可不管。”女子都爱听人赞美，连唐方也不例外，只唐方自从萧秋水生离死别后，虽也不怎么憔悴，但已无大喜大怒。她觉得她的心死了，除非见到萧秋水才能再活。

“你进入我房间作什么，不交待个清楚就休想走！”唐方寒着脸说。

海难递涎着脸笑道：“现在就算你叫我走，我也舍不得走了。”

那时唐藕禁不住喝了一声：“斗胆！”掌掴向海难递，海难递递出手封住一招，二人心下都吃了一惊。唐藕见海难递如此轻描淡写便架住她的出手，

知道对方十分扎手，恐非自己能敌；海难递却觉对方小小的一个丫头，出手已如此了得，唐方武功必定更高，恐非三数招所能收拾，登时收敛了轻慢之心。

唐方叱道：“你是谁？”

海难递作温柔状笑道：“十方霸主中位居西方，这名头不辱没姑娘吧？”

唐方知“西方霸主”是极倨傲难缠的人物，不料眼前的轻薄徒就是：“你偷人家房间做什么？”

海难递为得佳人好感，慢条斯理地答道：“本来嘛……志在天书、神令，想姑娘寻萧大侠已久，必有所获，而今嘛……得见佳人，人世间俗物，早已不在我眼里了……”

唐方听得脸色粉白，海难递还不知趣，嬉笑着脸皮还要说下去，唐方冷冷他说：“海霸主，我这儿没有什么天书神令，以后要闯进别人房间来，最好先说一声，否则把你当贼办了，官府可不识得你海霸主大名。”

海难递却也不生气，笑嘻嘻地道：“如得佳人青睐，坐监坐牢又何妨？”

唐方道：“海霸主，请自重。”

海难递见唐方愈怒愈美，美得令人动魄惊心，他生性轻薄，按照本性而为，便要毛手毛脚，禁不住想用手去碰唐方，但心里又委实太喜欢，并非有淫邪之念，更不想唐突佳人，便涎着脸笑。道：“姑娘生气时更美得不可方物。”

唐方脸色如霜，偏过头去向唐藕道：“藕儿，咱们收拾东西，离开这儿，别跟这人瞎缠。”

唐藕正想应道：“是。”却听海难递叹了一口气道：“唐姑娘，你这一走，我可相思苦了……”

唐方脸色一寒，叱道：“住口！”

海难递见唐方越气越美，实心痒难搔，他生性本来自命为风流倜傥，不知多少女子的名节曾毁在他手里，就算自己钟情或尊重的女子，他也一样动玷辱之心，对唐方已算是按捺得住的了，此刻禁不住道：“唐姑娘，我知道你心目中只有萧秋水……但他是死的萧大侠，不如我活的海霸主，你可……”

他这次话未说完，唐方已出手。

大厅中众人见唐藕清秀的脸庞，微蹙着眉儿，像在想些什么，不知她在回忆与唐方战海难递的情景。“东方霸主”对天书神令，犹未死心，知唐方未出来，而公子襄实力强大，武功无俦，便想用话来挤兑他：“嘿嘿嘿，公子爷，我们三场比试，和了两场，公子爷这边只赢了一场，也可算是险胜，只是……小老儿想请教一句，若公子得到了天书神令，将要怎么处置法。”

公子襄摇首道：“我旨在寻找萧大侠，不是天书神令。”

“呵呵呵。”辜幸村皮笑肉不笑，紧接着道：“我知道公子不是为名为利，我是说，万一萧大侠……这个嘛……天不从人愿……即是天妒英才，而且留下了天书神令，恰巧给公子发现到了……公子这可怎么处理……赫赫，相信这也是大家心里急着相问的。”

果尔每个人都望向公子襄，等待他的回答。公子襄沉吟一下，道：“‘天下英雄令’原是岳飞将军的遗物，当且武林中人献血为盟，听令为国尽忠的令牌。我觉得‘天下英雄令’，应归岳云将军后代岳遗才是……至于‘忘情天书’……不知是否真有此书，以前武林中传说，‘忘情大书’，乃是一代狂人燕狂徒的武功纪录，但后来又相传个是……‘忘情天书’既为萧大侠所

学，必定已有所补短增长，晚生以为，应该归回唐方唐姑娘手里才是。”

公子襄此言一出，众下哗然。

这些人莫不是穷凶极恶之辈，因为惮忌公子襄的身手，才不敢造次，现今听得天书神令，一交岳遗，一交唐方，他们连份儿都没有，虽则现在天书神令根本下落不明，但众人已忍不住鼓噪起来。

“什么？这是公物，应由大家所得才是！”

“给什么人的！假好心，其实想自己独吞才真！”

“不行，不行！应由武林人议而作决定！”

公子襄摇首淡淡笑道：“若让武林公议，其实只是造成武休又一段你争我夺、你虞我诈的血腥风雨而已。”

除了极少部分老成持重的人，细想此语觉得有理外，大部分武林中人，被野心和贪念冲昏了头脑，仍在大嚷大叫道：“伸令是岳飞的！又不是他孙子的！干嘛要给他？”

“唐方更不能有‘忘情天书’，萧秋水的武功已独霸天下，现下又轮到唐方，天下武林的风头都教这两人出尽么？”

更有人嚷道：“不成！公子襄没权分派！”

“叫唐方，唐方才有权说话！”

“唐方毕竟是萧大侠遗孀，请她出来分配吧！”有些比较支持钦仰萧秋水、唐方的江湖好汉呼道。他们虽比较服膺，但心里也几乎认定萧秋水已经逝去。

这时刚刚赶到，潮水般拥入的武林高手愈来愈多，在众人器嚷中，声声叫到唐方，却令唐藕忆想不下去……

第十六章 冬雷震震夏雨雪

唐方出手三次。

海难递都避过了。但他脸上那轻薄的笑容也不见了。唐方的第一次出手，让他几乎出了丑。第二次出手，他已全神应付，第三次出手的主动机会，依然让唐方抢得。

海难递避过了唐方三次出手，脸色一沉，在唐方未曾第四次出手前，叱喝了一声：“冬雷震震夏雨雪，天地合，乃敢与君绝！”

唐方一听，如同雷殛，一下子，整个人都怔住了。她的脸白如纸，眼眸漾着泪光。

海难递本可趁这刹那间出手，但他一看唐方的样子，长叹一声，说：“要想知道详情，明早到紫金山。”

他说完就迅速地闪出。唐藕不及追敌，只求护住唐方。这些客栈的人，有很多人已因听闻打斗声而出来探看究竟了。

那一句话，对别人来说，根本起不了什么作用，但在唐方而言，却无疑是旱雷，如雪消溶，如天崩地裂的一句话语。

因为这句话是萧秋水在决战唐门前，与她分手时，她说的。

而在场的，仅有数人，这些人，不是已经死了，就是极亲密的唐门高手，断断不会泄露出来。

而且，除了唐方自己之外，又会有谁把这话牢记了七载，朝思夜想，梦寐回想呢？

而今突然从海难递嘴里道了出来，唐方心中所引起的惊愕、惊诧，以及千头万绪剪不断理还乱的情感，真是一发不可收拾。

——他怎么知道这句话？

——难道见着了萧大哥。

——大哥大哥你在哪里？

她心口一阵阵痛，差点晕了过去；待清醒时便要追问，但海难递已人影无踪，只留下那一句话。

唐方一定要去紫金山。

就算紫金山是刀山火海，她也一定毫不犹豫地前往。

因为她一定要问清楚海难递。

她一定要找到萧秋水。

这时大厅上群情涌动，辜幸村知己引发大家的恚怒与贪念，正想赖着不走，或可讨得一些便宜，便假意扬声道：“大家不要冲动……公子囊一定会给我们满意交代的……”

于是大家仍是望定公子囊，这是给公子囊一大难题。只是公子囊并不在乎，他说：“就算我没权决定天书神令，该如何处理……只是当前之急，在晚生而言，是找萧大侠，在萧大侠未找到以前，天书神令是不会出现的；找到萧大侠之后，天书神令自会有适当的交待。”他淡淡一笑又道：“现下谈分配，未免言之过早操之过急了。”

众人的喧嚷又开始平息了下来。的确，如果天书神令真的不在公子囊手里，迫他又有何用？何况公子囊显露了那一下实力，却又是谁都不敢轻持的。

可是这时有人站出来，叫了一句话：“你说谎！”

众人返首望去，那是一个脸有污垢、但眼睛精灵的小个子：“他早已找

到萧秋水，并收了天书神令！”

众又哗然。

“真的！”“公子襄骗我们！”“这还得了！”“好啊！他想独霸武林，独步天下！”

公子襄冷然反问：“朋友，你这是听谁说的？”

众人回头一想，也觉有理，此人不知是谁，可是只是信口开河，怎可胡乱地信了他，便向那人望去，那人不慌不忙，答道：“陶醉。”

“陶醉！”众人讶问。

“陶醉。”那人傲然答，仿佛这名字就等于他已倚在铁铸围墙上一般：“陶醉。嘉应陶醉。”那人一挺胸，又说：“也就是‘君子无戏言’陶醉。”

谁都知道，在武林中，陶醉的武功高低很少人知道，但他的地位，却如高峰上的月光，谁都摘不到。

一句谎都没有说过的人，无疑实在很少，在武林中，尤其少得可怜。

有人说陶醉之所以喜喝酒，系因为他不愿太清醒。一个人整天清醒是痛苦的。

可惜陶醉虽然喝得醉醺醺，但依然说不出半句假话。

所以他更痛苦。

他原本叫做陶焉冰，但因为一天到晚都大醉，所以别人都叫他做“陶醉”。甚至大多数的人，已忘了他的真名字。

所以如果一句话，是陶醉说的，那便一定是真话。

至少武林中人都这般认为。

而且陶醉曾被人威胁说一句无关痛痒、但对九脸龙王有利的谎话，陶醉拒绝。慕容不是于是一刀刀地杀，恫吓陶醉要将他一家人——包括高堂祖父母，父母及儿女——杀光。

结果真的把他全家杀光了，陶醉还是不说。

陶醉从此以后，酗酒得更加厉害了。

这样的人，他说的话，犹如秦始皇泰山刻石的碑碣一般，经得起日晒水淋的。

如果是陶醉说公子襄拿了天书神令，那神令天书自然是公子襄拿的了。

甚至不容公子襄辩白。

公子襄也怔住了——他没想到他一向尊重的陶醉也会这样说。

众人都望向公子襄——现在已不用说话，只等动手了。

就在这时，外面又拥进来一大批江湖人，这于人，就像互相约好了似的，全在“梁王府”中会聚夺宝。

秦歌衫慧黠的唇，唇边的小痣因聪明甚至狡猾的笑意而更显灵巧活泼：

“那位小哥儿，既然陶醉曾讲过这话，为何陶醉不亲自来？”

场中默然。

无人回话。

秦歌衫再问一遍，“正人君”仲孙湫的眼睛也亮了，他也扬声问：“正是。那位小哥在哪儿？他因何要告诉小哥？可否赐告？”

他的声音不故作响亮，但能清晰地传入每一人耳中去。还是没有回应，众人这才发现，那原先说话的满脸污垢的年轻人，早已不见了。

仲孙湫又问了两遍，微笑道：“是歹人造谣生非，却要冒上陶醉先生的金号，真是见不得人的东西！”

众人一时哑然。还是辜幸村死不息心，而且足智多谋，道：“那小哥儿溜了，可能是怕‘梁王府’的声威……”

仲孙湫截道：“辜霸主是说咱们‘梁王府’的人会当着列位英雄的面对付他么？”

辜幸村话音一塞，换得干笑三声，在这三笑里已想好了应对之策，道：“那是年轻小子的不懂事，以公子清誉，又怎么会作出此等令人贻笑大方的事来呢！”他一下子把责任推得一干二净，却道：“但是人说，宁可信其有，不可信其无。又说，害人之心不可有，防人之心不可无。公子是明人，当然明人不做暗事，但为澄清起见，嘿嘿嘿，不如我们还是当面去向陶醉问个究竟！”

众人却哄然说好，公子襄淡淡地道：“现在陶醉行踪，辜前辈可有所知？”

辜幸村为之瞠然。公子襄点头，向弟子群中叫了一声：“元三迁、罩九忧。”

只见两人站了出来，一人道：“因公子的话，陶醉先生近日就在襄阳一带，三日前刚入襄阳城。”

另一人道：“他住在‘客来客栈’，除了每日三餐外，绝少出外，似在练什么武功。”

公子襄点点头挥手道：“好。”又含笑向众人道：“既然陶醉先生就在这里不远的‘客来客栈’，为了澄清这件事，使各位满意，晚生就依霸主之见，请各位移尊至城中如何？”

辜幸村脸色一阵尴尬，终于强笑，道：“赫赫赫，好厉害，公子的手下，遍布江湖，咱们一行一动，原来早在公子耳目之中。”

秦歌杉眼珠一转，笑了一笑，道：“辜霸主，你不要去问陶醉先生也可以，可是你又想要天书神令，急搜‘梁王府’，不如这样吧，刚才比了三场，江霸主。落花娘子，甄霸主都比过了，就只差你光说不动手，不如跟仲孙哥较量一下，若您老赢了，搜宅夺宝不是大有希望吗？”

辜幸村心里暗咒这妮子总有一日落到我手里，我就……但脸上毫不变色，道：“比武徒伤感情，实无必要，何况仲孙兄的‘正字五剑’，我一向就软仪得很。”辜幸村道：“我们还是先找陶醉吧。”

忽听落花娘子说：“我们不是要见唐方吗？”她听说唐方那么美，所以念念不忘要一见。

落花娘子这一提起，唐藕又想起了她和唐方晨上紫金山的情形。

早上紫金山。山上的紫金宫，就像皇帝头上的金冠一般，辉煌莫比。海难递到了之后，观中的道士全都被赶了出来，愁眉苦脸，只敢在山下徘徊，所以唐方很容易就知道“西方霸主”日前落脚的地方。

紫金宫在山路曲曲折折，迂回而上，直到观前的“日月门”，一路上有遮篷凉亭，唐藕紧跟唐方背后。

唐方什么也不怕，她穿黑色劲装，披枣红披风，向前疾行。除非她知道海难递因何能背得出她和萧秋水最后说的那番话。

没有晨钟，更不是暮鼓，山上隐隐传来一阵唱诺。

这时晨钟清蒙，天灰灰光，那一阵佛谒，唐藕不禁聆神起来，听得幽幽惚惚。她在这浑穆的佛号之中，不禁起了忧思，想起她曾经暗恋过的人，和被拒绝过爱慕她的人，还有很多很多的情怀，而今因年岁的增长而变得如晨曦一般幽幽邃邃，她一阵恍惚，忍不住如同呻吟般唤了一声：“梵唱！”

忽听唐方坚定冷如冰的声音叱道：“非梵唱！”

在出语同时，已啪地掴了她一巴掌。

这清脆的一巴掌，立时使唐藕清醒过来，那声音明明是如魔如魇的咒语，哪里是心清意静的梦唱！

唐藕大吃一惊，一排阶梯，如墙般高耸而上，上面还有两角飞檐，正是“紫金宫”的“朝王殿”。

唐方粉脸煞白，道：“好好一座庙宇，给你们这干恶徒装神弄鬼，搅得鸡犬不宁，人神共愤，快给我滚出来！”

只听咒语一歇，一人笑嘻嘻地道：“想不到‘迷神靡音’，也制不住姑娘……姑娘要我滚出来，我这就滚出来。”

说着那海难递，穿着黑色半袖至肘袍，横在阶梯之上。

“我既已出来……姑娘也就多走几步，上来吧。”

唐方冷笑道：“第四、二十五、三十八级处，有机埋伏！”

海难递道：“不错。”他背负双手，仰天叹道：“在下知道这些陷阱，是瞒不过姑娘的。但是……姑娘若要知道在下所背的‘乃敢与君绝’系何处得来……则少不免还是要过这一关，除非姑娘答应在下一个要求，在下就马上撤除障碍，恭迎姑娘，回答问题。”

唐方寒着脸问：“什么条件？”

“说条件实在太难听了；”海难递悠然道：“事因在下实在爱慕姑娘，只要姑娘肯答允……”海难递居然也有些腼腆起来：“嫁给在下……在下就一定坦承相告，尽除埋伏，并帮助姑娘寻找萧大侠。”

唐方冷笑。海难递急道：“……这是在下第一次动了真情。在下不才，但向来不作婚姻之念，虽有不少女子想嫁在下……但在下自从见姑娘后，在下的执见才完全打破，决意非卿不娶。”

唐方截道：“好了。”

海难递一呆，随即喜道：“好？”

唐方静若寒霜，她的眼神既无讥诮也无愤懑：“你的条件我不答应。”

海难递一震，恚然道：“难道你不想救萧秋水？”

唐方冷冷地道：“要找萧大侠也不必靠你。”

海难递脸色一沉，旋又冷笑道：“那你想知道我昨天的话……”

唐方道：“想知道……”

海难递又一怔，道：“你要闯关？”

唐方不应，坚决地颌首。

海难递讶然：“你可知道这三关为何人所设？”

唐方浏览四周一阵道：“这是‘紫金宫’，为当年于骨烈于天师所建。”唐方道：“于骨烈于大师是一流神匠，他的机关布设，更是九州一绝，这点我知道。”

“唐姑娘不愧为蜀中唐门的才女。果然博通情理，遍晓古今好，好，了不起！”海难递又涎着脸笑道：“只是如此一个美人儿，聪明人儿可人儿，让机关给……伤着，那多令人遗憾啊。”

“那是我的事。”唐方道：“我宁可闯机关，揪你下来，说出那话是从何得知的因由！”

海难递脸色也变了，他涨红了脸：“你既然不识抬举，就闯吧！”

唐藕一闪身，就要替小姐掠阵，唐方出手拦住，道：“我来！”

她如燕子抄水一般，已掠过第四级阶梯，海难递大呼道：“那不算！那不算！你要想知道萧秋水的消息，就得蹲下去，触动机关才算！”

唐方半空中一咬贝齿，身子回旋下降，缓缓向第四阶梯落下。唐藕瞧得一颗心，都几乎自口腔跃出。

唐方的脚尖甫触阶梯，石级中裂，下方突现一个大洞，在此等情形之下通常人身形下沉，双足凌虚，并不能再提升高跃。

但唐方却能。

她的轻功原就是唐门年轻一代中最好的，何况她最后又得唐老太太悉心调教！

她竟能借足尖触级之力，在石级裂开之前，她已及时斜横飞出。

飞落至第十三级阶梯上，如迎风飞絮一般欲飞而逝，却犹落花独立。

唐方这一打横飘开，在裂开沿口射出来的五排连环淬毒强弩快箭，便完全落空了，等于射向天空，机簧力尽时，纷纷都无力地落下来。

海难递见唐方的轻功如此佳绝，身形如此曼妙，竟也看呆了，忘了要对付唐方，失声喝彩：“好！”

唐方嫣然一笑，又飘上了第二十三级，凝视二十五石阶轻慢地举足……

海难递情急叫道：“小心。”

唐方见海难递倒是真情，妩媚一笑，问：“我若三关都闯过，那些话你从何而得知，便得告诉我，萧秋水在什么地方，也得悉尽相告。”

海难递见唐方此刻念着的仍是萧秋水，便顿时不高兴起来。沉着脸点了点头。唐方又是一笑，笑得海难递心荡神摇。

唐方却突然一步，跨向第二十五级——有机布置的石阶！

第十七章 第三十八级阶梯

唐方正想如何将足尖借力后翻之际，足踝犹在半空，离石级尚有尺余时，石级骤然翻开了。

这机关竟不必触及就开，只要有些许旁边石级的震荡，以及人气，立刻就可以把埋伏发动。

唐藕禁不住失声叫了起来。

就在这刹那，唐方已解下红披风，闪电般盖在裂开的洞口上。

只听一阵“噗噗噗噗”连响，披风一阵乱动，约莫过了半晌，披风里没了动静。

唐方缓缓抽回披风，隐约听见海难递在石级顶上也舒了口气。

唐方翻开披风，只见披风里褶钉满了各式各样的针。

枣色的披风里面本是镶着白兔毛，而今兔毛都成了蓝紫色，连兔毛沾着了也如此，如果人体被这些针刺着了，更可想而知。

唐方暗底里也吁了一口气。

海难递却自上面俯瞰下来，看见唐方的一头乌发，发卷的刘海，白生生的俏脸，和尖挺秀气的鼻子，以及美丽的胸身，他心里急得不得了，忍不住叫道：“唐方、唐方你已闯过了两关，第三关是最难的，你不要轻试。”

唐方仰视，那黑白分明。看似冷晶清澈但又有几分凄楚的眼眸，看向他，冷冰冰地道：“那你愿意告诉我了？”

海难递想想又不甘心，终于摇首道：“好……吧！只要你让我亲一亲，也不必嫁给我了，就不必过第三关，我告诉你就是了。”

唐方粉脸又是一寒，理也不理睬他，径自向第三十八级阶梯行去。

海难递心中难受，心忖：这样一个美人，怎能教她受到损害，而第三十八阶梯的埋伏，又十分犀利，不知多少武林一等一高手，都丧生在这第三关下……自己上来则是因与原来此处观主不禅道人相熟，自己先上此阶梯后，在猝不及防下击杀不禅，然后借他的这个留存下来的石级机关，以图难倒唐方。

岂料唐方了然无惧，勇闯三关。

唐方这时已悠然行去。

第三十八级阶梯！

第三十八级阶梯！

是生？还是死？

唐方闯不闯得过？

可是唐方没有想，没有想她自己过不过得了关，而是在想：

——那海霸主怎知道自己和萧秋水所说的话？

——难道海难递已经找到了萧大哥，他……

唐方觉得无论如何，都要得出答案来，所以她昂然走向第三十八石级，那是于大师所设下的无人能破的机关陷阱。

第三十八级阶梯！

海难递忽然叫道：“别……我告诉你好了。”

唐方站住，望向他：“我可没答应你的条件。”

“我提条件了吗？”海难递苦笑，他不知道为什么他的心狠手辣遇着了唐方都成了千思万念的柔肠百结：“我只不过提出要求。”

唐方秀眉一蹙，又要信步行去，海难递忙叫道：“现在我连要求都不提了。”

“我告诉你好了。”

唐方停了下来，静静地问：“你说。”

两只黑白亮丽的眸子注视着他，海难递只觉得一阵昏眩，宛似在皎月亮日下一般。他嗫嚅道：“其实……其实我根本就没有……没有见过萧秋水。”

唐方秀眉一锁剔扬，带三分希望七分不信地仰脸问：“那你又怎会知道？”

海难递望着唐方那张美冷如长白山天池边的冰雪，笑如一朵花开尽了江南的脸，长叹一声，终于道：“是唐家的人告诉我的。”

唐方这才相信，因为当时确有唐门的人在，只是她不相信唐家堡的人也会出卖她，而宁希冀萧秋水仍然活着。只要萧秋水仍然活着就好。唐方不惜一切代价。

“是谁？”

海难递脸有难色：“这我可不能告诉你。”

唐方也不追问，她最主要的是关心萧秋水，至于唐门里是谁作了这种事，她就不会那么关注了。

但海难递得悉了这句话，无疑等于以萧秋水名头为饵，引她过来，唐方也不想追究，因为海难递毕竟已将实情告诉了她。她一拱手，说了声：“谢了。”

转头就走，海难递望着她那劲装窈窕的腰身，喉核上翻滚了一阵，终于忍不住，倏然掠下。

唐方霍然回身。

海难递一面伸手一面笑道：“唐姑娘，我……”

唐方叱道：“拿开你的手！”

然而海难递并不移开，所以唐方只好出手，唐藕在下面，便见到海难递使出了那招近乎无耻的“芳兰竟体”。虽掌风扫中了唐方，但也被唐方的“子母离魂镖”打中，负伤而去，血流得一石阶都是。

唐藕自回忆中惊醒时，是因为大厅乱作一团，并响起了呼吆打斗之声。

原来大厅摇晃不已，轰隆连声响了两次。

原来落花娘子提出来要见唐方之际，辜幸村说了一句：“唐姑娘今时见不着，他日才见，又有什么所谓？横竖来日公子襄请喜酒时，新娘子也须向你敬一杯酒呢。”

公子襄生恐唐方听见，怫然不悦，打断道：“辜前辈万勿此说，唐姑娘乃晚生心仪之人，非有妄念……前辈如此说，教人听了误解，就不好了。”

辜幸村哈哈笑道：“那又有什么要紧，哈哈……唐姑娘也是人，坦白说，萧秋水已是凶多吉少，唐姑娘也总得嫁人的呀……放眼武林，又有谁年轻有为胜得过您公子，真是珠联璧合，一对玉人，呵呵呵……”

公子襄正色道：“前辈不要这样说，萧大侠吉人天相，定能与唐姑娘劫后相逢的。”

辜幸村正待说话，甄厉庆冷冷地道：“但我在外却曾听辜老爷子说过，公子襄心谋不轨，癞蛤蟆想吃天鹅肉……唐方不知廉耻，丢了元宝找黄金……现今怎又变成了口甜舌滑？”

这一言既出，公子襄的人都变了脸色。辜幸村没料甄厉庆竟在此时拆他

的台，掘他的场子，恚怒道：“你……你……胡说！”

“我没有胡说。”甄厉庆道：“你才胡说，这一班人来这里，都是因为你胡说这儿有天书神令才来的。”

辜幸村大声反问：“我为什么要这样做？嘿嘿嘿，我跟公子襄无怨无仇，更没理由会这样做！”

“有理由，”甄厉庆带着一种出奇的镇定与他平时的暴烈全然不同的神态的说话，但却比他适才暗狙泰誓时令人更觉恐怖：“因为你受人主使，要引起武林中各派各门跟梁王府的人为敌，惟有如此，江湖上的‘欧阳黄河，公子长江’才会只剩下了‘欧阳黄河’！”

众人为之哄然，江伤阳厉声问：“他是‘血河派’的走狗？”

要知道近年来崛起的神秘帮派血河派，原只是雄峙北方一带，造成杀戮极重，可谓血流成河，血河派人人皆武功高绝，稍不如意，即大动干戈，在厅中的武林人十士，大多数与血河派都曾结下过血海深仇，故提及此，莫不耸然动容，悖然大怒。

辜幸村恚怒至极，叱道：“你为何要如此冤诬我？”

甄厉庆笃定地道：“不是冤诬。我有证据。”

说着他自怀里扬出一封信来，只见上有龙飞凤舞般的字体，辜幸村一个箭步上去抢，众豪哄然，落花娘子一闪身，早已拦在两人中间，她的脸上已无笑意，她骚骨的媚态这时却如桃花映在雪光上，有一种彻心的艳。

“如果是假的，听听甄老爷子读出来又何妨？”

辜幸村气得鼻子都歪了：“伪造！伤造！根本没这种事！没这封信！”

江伤阳也一步踏近来，与落花娘子站在一起，说：“既是伪造，就听听如何伪造更没关系了。”

原来江伤阳本来有一位亲弟弟，叫做江冬阳，武功也相当高，却因潜入血河派卧底学武而被发现，被欧阳独亲手杀死。所以他一听说是欧阳独策谋的事，全身毛孔都在备战状况下。

辜幸村被江伤阳、落花娘子两人拦在前面，又气又急，却是无法可施。公子襄平静的声音传来：“辜前辈，是非自有明理分，你就让甄先生读读看吧。”

辜幸村双眼一翻，气骂：“好吧，你读吧！老夫……”话未说完，甄厉庆已经大声将信读了出来：

“辜兄尊钧：太湖一会，煮酒言欢，兄所允之事，应即付诸行动，灭梁王府尤宜从速，可借天书神令出现江湖，使武林中贪婪之徒，尽聚一堂，鹬蚌相争，玉石俱焚可也……盼兄早复佳音。龙门血河欧阳拜。”

众人一听，更是震怒，这干人中有的千山万水，赶来梁王府夺宝的，有的人在未到梁王府之前，早已在沿途费尽心机，互相残杀，为了要取得天书神令，无所不用其极，而今听甄厉庆所读之信，天书神令似是无中生有的事情，众人将信将疑，却把一腔怒火，全发在辜幸村身上。

“好哇！”江心虎怒道：“辜大爷，您老远把人从关东请来，为的是蹉欧阳独这趟浑水！”

东北七大镖总镖头荀去恶也忍不住叱道：“辜大爷，我们可不像您老，在武林中呼风唤雨的，咱们只是刀头上舐血的汉子，不过拎个人头背把大刀到处替人护镖，整天争霸灭门的，一家大小可没热饭好吃！”其他吃过“血河派”大小亏的武林豪客，更是怨声四起。辜幸村又气又急，鼻尖冒出汗来，

江伤阳冷笑道：“辜老，你倒挺会装蒜的嘛。”

辜幸村气急反笑：“我装什么蒜？这封鬼信，根本不是这样写的！”

仲孙湫截道：“听你的口气，仿佛还不止这一封信哩。”

辜幸村噤然，甄厉庆接道：“可惜我只偷到这一封信。”只听另外一人接道：“不过，辜爷到太湖去时，恰好给在下撞到了。”说话的人是关东参客首领“袖里乾坤”稽健。

“……可惜那时辜爷对在下的咨问支吾其事，说是见一个非武林中人去了，嘿嘿，没料到，没料到……”

辜幸村脸上变了色，一出手就揪住了他的衣领，这关东参客脸色都青了，脸颊抽搐着，大汗涔涔而下，辜幸村厉声问：“你这样胡说是什么意思？”

这时五六个参客高手都抢先出手，但投鼠忌器，怕伤了稽健，已忌于辜幸村武功厉害，都不敢贸然出手。忽听公子襄道：“辜前辈，在这儿，谁都有说话的权利，请您放手。”语音稍为一顿，又说：“有件事在下要请教甄先生。”

甄厉庆道：“公子请说。”

公子襄道：“既然先生早已得知辜前辈有意制造混淆，先生为何还要蹚这趟浑水？刚才还亲自出手呢？”

甄厉庆笑笑道：“因为我确是认为天书神令，是在公子处。要是我的消息只是从辜兄处听来，辜兄再会挑拨离间，也动不了我的心，只是，目下这消息也来自唐门，自是不会有错。”公子襄目光一闪道：“唐门？”

甄厉庆点头道：“要不是唐门的人自己走漏的，又怎会让我们如此确信无讹？”

唐藕忍不住追问：“不知是唐门中哪一位？”

甄厉庆嘿嘿笑道：“若要人不知，除非己莫为，梁王府中，也一样有消息传出来。”

仲孙湫叱道：“梁王府中，无这种败类！”

落花娘子唷了一声，嗲声嗲气地道：“怎么说你们坏话的都是‘败类’，那么赞你们的人岂不都是‘好人’了，怎么天下的英雄好汉，总是听得人赞闻不得人骂的？如果掌握到生杀大权，不是全部反对者都教大英雄大人物杀光了吗？”

仲孙湫冷冷地道：“在梁王府里，可没有似是而非、混淆不清的人！一个人行得正，做得对，就能立言、立法、立威，我们公子的旗下，更是精锐之师，绝不会有这种败类。”

落花娘子淡淡笑道：“就算你们这一股人马正气凛然，但在整个武林、整个江湖中的乌烟瘴气，还不是教你们一样给同化了？否则，以你们这一撮人，就算激浊扬清，又能替江湖上做得了多少扶弱助强的事？徒自烦恼罢了！”

仲孙湫别过脸去，冷笑道：“好男不与女斗。”

公子襄忙接上话题笑道：“就算江湖是条大臭沟，我们也愿化作一滴清水，去冲谈这污秽。”

落花娘子唉了一声道：“可别把自己也弄污糟了。”转向仲孙湫那儿撇撇嘴道：“可别像我们的仲孙湫大总管那么洁身自好，跟个女子讲话也怕舌头上生脓疮。”

仲孙湫自是不理。稽健却嚷道：“你放不放手？”几下挣扎不脱，声音

立时变作哀求。“辜老大，您高抬贵手，放了我吧。”

辜幸村笑道：“稽老八，我以往倒是看走了眼，你到底是谁指使来乱说的？”

“好啊！”甄厉庆冷笑道：“辜兄还不肯承认跟血河派有勾结？”

仲孙湫冷冷地道：“辜霸主，你假传信息的事，在下很想向你讨个公道：”说着行前了一步。

适才几场交手，甄厉庆对气伯泰誓，落花娘子对秦歌衫，江伤阳对杜而未，辜幸村都一直只是推波助澜，从未出手，而江、甄、莫三人都没讨得了好，心里对辜幸村都忿然，现下见“气伯歌衫正人君”中武功最深不可测的仲孙湫要出手，心中都幸灾乐祸起来。

江伤阳道：“是呀，辜兄是我们中的主帅，仲孙先生又是梁王府的总领，两雄相会，怎能光动嘴巴……”

辜幸村气绿了脸。“江十八你……”话未说完，一人欺入，直抢中宫，辜幸村的武功自也是非同小可，所练的武艺也入骨髓，立时发挥了出来，不自觉地对拆了几招，那人忽然撒手而退，但辜幸村但觉双手受那人所带动，还一直出招不止，心中暗叫：“不好！”忙敛神收势，倒退三尺，吐气扬声，砰砰双拳，打在石柱上。

只听一阵轰隆轰隆，石柱为之动晃。

辜幸村这两拳打出，合抱粗的大理石柱为之震摇，且石裂而开，实是惊人，在场知者以为他故炫内力，纷纷赞叹，但如甄厉庆等武功有相当修为者，一看便知，辜幸村受那人掌法带动，不但在不知不觉中放了稽健，而且收势不住，若不是拳击石柱，则非累倒不可。

那人武功之高，可想而知。

但那人却是以剑法成名的。

那人正是梁王府中号称第一高手的仲孙湫！

仲孙湫以剑术成名，但他现今还没有用到剑。

他凭双掌，并以退为进，救下了稽健，大大挫了东北一霸辜幸村。

辜幸村再胆小也无法忍受众目睽睽之下如此狼狈，这下他可光火了，厉啸一声，全身衣服卜卜地鼓涨起来，而且身形骤然缩小了许多，他本来就矮胖身材，这一缩小，越发像个肉球，令人发噱。

但仲孙湫却笑不出来。通常武林高手在运功凝视全力一击时，的确会身形变异，但一般来说，身段必定更雄武威壮，却不似辜老怪一般反而缩小。

——这人的功夫能练到反其道而行之，定必有过人之能。

仲孙湫也不敢轻敌。他的手已按在剑柄上，他知道前面的敌人非同小可。就在这时，忽听公子襄一声断喝：“小心后面！”

第十八章 甜姐儿

就在这时，仲孙湫的背后响起了两道尖锐无匹的风声，这风声乍起时，割肉之利已破衣而入。

——离他背后那么近的，只有稽健。

仲孙湫大喝一声，人立即向前窜出，回手一剑。

就在这刹那，他感觉得到那两柄利器，尖端部分已有些刺入了他的背肌。但他已立时飘了出去，其势疾如脱弦之矢！

他只觉背后两处有热辣的感觉，又一阵刺痛，他的背肌已离开了那柄利器——他那及时回手的一剑，毕竟已将那出袭的人阻了一阻。

但是他也立时发现并非如此。

因为他回手的一剑被卡住了。

而另一道尖锐的风声又急啸而来。

——对方竟用其中一柄武器，扣住了自己的剑，并且如影附身，另一柄武器，追杀而来。

而在这时，辜幸村猛见仲孙湫以极怪异的姿势扑来，匆忙他惶急不明所以，但知仲孙湫武功极高，他不管那多，双拳裹袖，所蓄之毕生精力，以“铁砧衫”功，扑扫而出，拦劈仲孙湫腰身脸门。

这一下仲孙湫前后受敌，他主力全被背后的突袭所封锁，剩下的武功，在失魂落魄之余，又怎能应付辜幸村的“铁砧衫”的一劈？

这一瞬间，大厅里忽然掠起了两条人影。

一黑一白两道人影。

白影一闪，淡青色的刀光飞起，仲孙湫顿觉背后压力一松，只见两道银芒围绕着刀光，若闪若定，转眼已交手数十招。

而辜幸村的两面铁板一般的衫袖，倏然多了一二百个小洞。

这些小洞是针射穿的。

辜幸村的铁衫袖就如同一面镜子，忽然被铁锤敲了一记一般，完全失去了作用。

内力所绷直的袖风，变作自数百个针穿了出去，两张衣袖，也如泄了气的球瘪了下去。

一个人在刹那间，发出了四百口小针，破了他的双袖。

——这人如此轻易戳破了他的双袖功，如将这数百口针撒在他脸上、身上、岂还有救？

这点连辜幸村心里都很清楚。

仲孙湫心里更清楚——因为他不仅知道有两个人前后救了他，而且更明了救他的人是谁。

“公子。”仲孙湫用更大的声音呼叫道：“唐姑娘。”

一条黑影却如燕子翩翩，飘入大厅。

众人眼前一花，而在此时，那白衣人与对手闪电般交手数十招，但仲孙湫却发出那两声呼叫。

第二声呼叫的时候，那白衣人以手中一柄淡青色的光芒，与对方双手两道银光，已交手五十三招。

由于两人交手十分快，以致两人手中三件兵器，只见光芒，但分辨不出是什么武器。

但就在仲孙湫叫出“唐姑娘”之际，白衣人微微一怔，转脸去看，这只是一刹那的事，快若眨眼，甚至比眨眼还快的时瞬，可是，他的对手已把握住了。

高手相搏，生死决于厘毫之间。

这厘毫之间，分别极大，但至难把握。稽健身材极为痴肥臃肿，却准确地抓住这电光石火的刹那。

这瞬间两件武器已打在那白衣人身上——同时间众人才看清楚两件事，白衣人是公子襄，那两件武器是两把银戟……

众人看清楚那是两把银戟，乃因银戟打在公子襄的身上，稍微停了一停，却发出火花来，而公子襄手中淡青色的刀光，却唳地一声，自他手中消失，收回袖中去。

只听那女子清脆地叫了一声：“公子小心！”

公子襄一笑，脚步一滑，已出战团，到了那黑衣女子的身侧，问：“姑娘无恙？”眼神专注，而语态关心。

那黑衣女子见公子襄见着自己。竟失魂落魄，挨了两记银戟，又若无其事——又好笑又担心，却也感动，说：“我没事。公子呢？”

公子襄朗然笑道：“你来了，怎会有事。”

这时众人看去，只见一女子，身着黑衣，还没有看清楚面貌，秦歌衫已抽抽那女子衣袖，一个说：“姑娘来了。”一个说：“唐姐姐好。”唐方一一笑着回应，众人这才看到，秦歌衫与唐藕原来已分别站在那女子两侧，众人却一直未曾注意到。

那女子除了唐方还会是谁！

唐方微微翘首，向那稽健道：“尊驾使的是‘乾’，当今武林，用戟高手，只有一人。”

这下众人又把眼集中到那“稽健”的身上来，“袖里乾坤”稽健虽是山东参客的“大阿哥”，他的武功也不错，只是凭他的武功，在这大厅上，只怕连泰誓一招都接不住，但这个刚刚还被辜幸村掀起来挣扎不脱吓得青脸白唇的胖子，一出手，就几乎要了“梁王府”中第一高手仲孙湫的命，再把握时机，也差点夺了武功深不可测的公子襄一命……

——这人究竟是谁？

众人皆心中思疑，但经唐方这般一点，却都明白了五分，诧异得张大了口合拢不起来。

——莫非就是……

稽健道：“我当然不是稽健。”

辜幸村被唐方以金针破铁衫，以致不能一举重创仲孙湫，心中本来愤愤，但一见唐方不可方物，笑语盈盈，居然心头火消了七八，但对“稽健”，他忍不住插口：“难怪，难怪，稽健平日胆小如鼠，什么‘袖里乾坤’，其实根本是没东西拿给人家看，整天把手藏在袖里，不敢出手讨没趣，哪有这天大的胆子诬赖我，原来是……嘿嘿嘿，我懊恼中也没有看清楚，你们身材倒是一样，面貌也不见得多像！”

那些东北霸豪也仔细看去，果然发现这人与稽健，乍看酷似，但其实仍是不同一人。

“所以我说，易容这种东西，是作不得准的；只能加上摹仿别人的举止气质神貌，加上看者心乱神迷，才能奏效，遇上心水清目力佳的高人，就无

遁形了……”那胖子笑态可掬地自我批评：“可是稽健这种人，也没什么神韵值得学的，我自己也不想花太多时间浪费在他身上，我只是想杀掉公子襄手下的第一员大将，再与公子襄决一死战而已，不值得花太多精神……”胖子笑了一笑，又道：“却还是教人给认出来了。”胖子摇摇头又说：“所以说，易容这门玩意儿，还是不太靠得住的；”说罢又向辜幸村道：“你既然说稽健这般无用，我已把他杀了。”辜幸村一愣。那胖子依然在场中央，笑眯眯，悠悠闲闲的，好像一点也不知道有众多高手在注视他，也没把他适才双戟明明击中公子襄而对方依然安然无事放在心上。

“不过，”胖子冲着辜幸村又一笑道：“我杀了稽健，就算是你杀的，入你的账，你明白吗？”

辜幸村听得一头雾水。就在这时，胖子就出手。辜幸村明知他出手，但觉左胸一痛，招架已无及。这下连公子襄都来不及出手阻止，因为他也想不到胖子为何要下般辣手。

辜幸村见到前面喷出一股血箭，他犹在错愕，不敢相信血是从自己身上喷射出来的。

胖子仍在他面前，笑嘻嘻地解释道：“我与公子襄已交过手。我不一定是他的对手，所以，我不想坏了他府中的规矩。我说了你杀了稽健，那我杀了你，一报还一报，一命偿一命，我并没有不依照‘梁王府’的规例，也不必与公子襄为敌。”胖子拈出一根短短的、银光熠熠的戟，贴立鼻头上，道：“我杀你，是因为你居然替欧阳独卖命；”他用戟指指他自己的那一团肉的鼻子道：“因为我是九脸龙王。”说完这句话，他突然变了，变得不像一个庸俗痴肥的胖子，而像一个朝廷一品高官，武林一大宗师的样子，一字一句，眯着眼睛，说：“你几时听过我慕容不是会放过血河派的手下？”

辜幸村一直看着自己胸前喷出来的血，诧异得说不出话来。

——也惊恐得说不出话来。

一个人绝望到了尽头时，无法说得出话来。

何况，辜幸村已无力再说出任何话了。他的血已不再喷射，只能淌流，他的血已经濒临流尽了。

但他仍不服，竭尽全力，嘶声道：

“冤枉……”

声嘶力竭，倒地面歿。

甄厉庆、江伤阳、落花娘子等，对这辜幸村都心怀不满，却不料眼见他莫名其妙地让九脸龙王杀了，却也不忍，心底里都对九脸龙王喜怒无常大悖常理而打了个寒栗。

九脸龙王举手間杀了辜幸村，就像随足踏死了地上一只蚂蚁般轻易。

辜幸村毕竟是“十方霸主”之一。他自以为精明过人，故意引得甄、江、莫三人接斗公子襄三大手下，他自己却坐享其成，不料，他却是四人中第一个送命的；而且这条命送得糊里糊涂，伏尸于“东方霸主”陆见破之旁。

九脸龙王慢慢地收回银戟，一面向公子襄笑道：“我对公子时，是用绝招；对他，只使一招；对有些人。根本不须要用到戟器。”他说着，眼睛长长地眯成一条缝，肥腮一抖，又正色道：

“好了，现在要请公子解我疑惑……”他眯着长眼阴声细气但字字清晰入耳地问：

“公子身上着的，可是当年抑王的‘百战铁衣’？”

众人之为愕然，过了一会，纷纷议论起来。公子襄却神色朗然，不答反问：

“龙王双戟，刺在晚生身上，晚生可曾借机还手么？”

“没有。”九脸龙王答得倒也爽快：“你若在那时反击，我以为已经得手。”公子襄的笑意里有一种令人无法分辨他是谦冲还是傲岸：

“我并没有在龙王错愕时还手。”

“对；”九脸龙王有些沉重地说：“你只是身退。”他脸肌垂嘟嘟的颊，微微上仰，居然叹了口气，漫声道：“今日大好时机，未能手刃公子，不知他岁何日，才能偿此夙愿了。”

说罢，又道：“只要公子交出天书神令，老夫保管拍拍屁股就走，日后……”九脸龙王顿了顿，眯着眼压低声音道：“龙王庙的人就是公子家的人，悉听公子吩咐，长江黄河支流主流，数万兵将，任凭公子调度……”九脸龙王干笑三声，然后双目的隙缝中射出精厉的神光：“如何？”

“不可能！”公子襄淡淡地道：“其实，天书神令，真的不在我处。”

“原本公子说的话，我本应该相信才是，但是……”九脸龙王一脸无奈地道：“但是给我消息的人，却是唐门的人。”九脸龙王指指唐方，笑得如一头狐狸，又老又狡猾的狐狸：“唐姑娘的自家人，不致于会说瞎话坑自己的人吧！”

唐方柳眉一竖：“唐门的人？”

九脸龙王一挺身，道：“正是。”

唐方突然笑了：“是唐甜？”

九脸龙王倒是一怔，皱了皱眉，唐方笑说：“我想这儿众位英雄，泰半来此地，都是信了甜小妹的谣传。”

这连公子襄也为之动容：“原来是甜儿造的谣。她……”

唐方悠悠一叹：“她自小就很崇拜公子，而又很妒羨我，她而今见公子如此助我，心头自是不悦。”说着又一声低叹。

公子襄仍在讶叹之中：“甜儿貌美纯真，怎会……唐姑娘，你怎么知道？”

唐方道：“这一路上探听所得，开始也真的不敢相信，她在府里被照料多年，连武功也得公子真传，情同手足，她却来这样乱说，掀起涛然风波，真是不该……我花了好一段时光，去查明真相，所以才迟了回来，但也从一些线索中，知道了是她……”唐方脸露一种淡淡的忧色：“还有一班年轻朋友，唉，她……这又何苦呢。”

公子襄也颓然摇首：“真令人……意想不到，甜儿的心肠……”

厅中群豪，大多数是受唐甜的摆布而来的，这倒是事实，现听得唐方这般说，倒也信了几分，一方面，公子襄的种种态度，也确令人信任。半晌，九脸龙王轻咳一声道：“唐方，就算我相信是你家人造谣生非，但是，这证人现在仍在厅上，不由得你们袒公子襄不承认。”

唐方倒十分坦然，道：“我没有袒护公子，公子确不是这种人……他到处寻找萧大侠，纯粹是为了助我……不过。”唐方倒有些诧异：“龙王所说的证人，就在大厅中，不知是哪一位，可否请出来引见引见？”九脸龙王脸色一沉，双眼翻白，翘嘴咕噜道：“你不要狡辩。这人就是你的婢女，就在你身边。”

大厅里众人一阵交头接耳，议论纷纷。唐方倒十分讶异，唐藕也很诧异，两人讪然对望了一眼，却发出会心的微笑，唐方笑道：“你说是阿藕？”

九脸龙王冷冷地点了点头，小眼睛却在观察唐方的表情，看是不是在造作虚伪，却见唐方忍不住抿嘴一笑，有些许无奈又有些儿赞许及惋惜地叹道：“甜小妹就是会诳人……可惜就不学好。”

九脸龙王按捺不住扬声问道：“你这可是作了不敢认……”

仲孙湫、泰誓脸色倏变，正待发作，唐藕却笑道：“龙王，甜姊儿可是说小婢在某日夜里，观得公子在看‘忘情天书’，差点被发现的事么？”

这时厅中点首应诺的人，居然不少，看来都是被同一种传说吸引过来。唐藕清清一笑道：“确有此事。不过……”九脸龙王等正现喜容，唐藕又接着说下去。

“我确将事情说予人听，不过不是公子在看‘忘情天书’，而是甜姊儿在偷看一本书，是唐门中的‘毒经’，我怕她练到走火入魔，以致心木不正，害人误己，故说予姑娘听，才知道姑娘珍藏唐老奶奶的‘毒经’一书不见了。姑娘过去问甜姊儿为何要这样做，甜姊儿却悄悄地溜了……这跟什么小婢的窥公子练‘忘情天书’上的武功，可一点也扯不上关系。”唐藕笑笑又加了一句：“甜姊儿的嘴真甜，连苦的都能说成甜的。”

众人这才明白，纷纷大呼上当，有人埋怨来错了，白来一趟。徒劳无功，有人怨声连天，给人骗了还不知道，还几乎流血送命。忽听一人叫道：“还有陶醉呢？‘君无戏言’陶醉又因何蔑诬公了囊？”

众人一听，宛似大海里捉不到鱼却捞了只龙虾，抓了个题目，七口八舌，都抢问了起来。

唐方别过头去，望向公子囊，眼眸里有询问的神色。公子囊了解，无可奈何地摊摊手，道：“有人说陶醉指我已得天书神令。”

唐方哦一声：“陶醉也这样说？”随即问道：“那传话的人呢？”

公子囊答：“不见了。”

唐方莞尔一笑：“说话的人不敢出来见人，这种话怎能当真！”

九脸龙王打从鼻子里哼了一声，“不过，还是要去当面对质的好。”

公子囊晒然一笑道：“这个容易，陶醉前辈就住宿在城里‘客来客栈’中。”

九脸龙王冷冷加一句：“寅子房。”

落花娘子莫承欢幽幽一叹，向江伤旧道：“十八爷，看来人家早有准备，事事比我们精，比我们灵，我们这一趟，算是白走定了。”

甄厉庆在旁冷冷地插口道：“那也未必，至少，热闹还是有得瞧的。”

第十九章 客来客栈

三大霸主、各路豪杰及梁王府的门人弟子一行人众气势汹汹先后抢入“客来客栈。”

公子襄与九脸龙王走在前面，以两人武功及地位而言，自然是“走在前面的人”，而且两人实力，也足以平起平坐。

——虽然照现在看来，公子襄只有弟子七十一名，还不及来“夺宝”的群众三分之一。

——而九脸龙王的手下，却连一个都没有出现。

但是谁都知道，他们这两人的分量。

江伤阳、甄厉庆，以及秦歌衫、泰誓、仲孙湫三人，紧蹙公子襄与九脸龙王之后。江伤阳与甄厉庆，对“气伯歌衫正人君”，自是仇人见面，分外眼红，在他们手下吃过亏，但又忌于三人武功高强，不敢发作，可又不到黄河心不死，怎样都要看个究竟，俟到肯定便宜可捡，才告罢手。

一干武林人物，以及公子襄弟子们，亦随其后。

行人之末，是唐方、唐藕与落花娘子。

唐方认为公子襄不是武林中所传言的那种人，只要她认为一个人确不是那种人，无论别人说什么，她都会为对方辩护，无论别人讲什么，她都不会相信。

有人说女人悄不可信，那是因为得不到一个红颜知己——有时候，一个红颜也许比十个壮士更知心。

“姊姊你是不是落花娘子？我好喜欢你。”唐方说。

落花娘子受宠若惊，她好喜欢唐方，因为她在唐方身上、眼中、脸容，看到了她一直不曾有的美好和青春，可是她没想到唐方会先招呼她。

她立即放慢了脚步，很多人都超过了她，但她不知说什么好。

唐方道：“姊姊的名字我听闻已久，今日一见，才知道风韵有那么好。”

落花娘子脸红了。她也没料到自己居然还会脸红的。她已经十年没有脸红过了。

而今她自度自己所做出来的事，别人听了一小部分就要把脸藏到裤裆里去，但她做事却丝毫不感到赧然。

她以为自己的脸已又厚又老，再也不会脸红了。

谁知今日，为这“好姑娘”的一句话，竟然脸红了起来。

脸红是一件没办法的事，纵使不去照镜子，也可以感受到脸上的一阵热辣，手脚也不自然起来，但心里知晓：自己已脸红了，这时越要掩饰，越想不要脸红，但这心情却会使“不争气”的脸更红。

落花娘子面对所有的男子都不会脸红，而今却在她自己心里所注重的“小妹妹”前红了脸，她不由微喟一声：“唐……姑娘，我也好喜欢你。”

唐方笑了：“真的？”

落花娘子有一份真心的慈爱，很想抚拂唐方的乌发，“你有我所羡慕的青春、美丽、纯真、可爱、坚定……和一切。”

唐方嫣然一笑：“但落花姊姊有我所没有的成熟和风韵。”

落花娘子目光一黯，但她胸口心跳不止。

“我老了。”她悠悠一叹。

唐方一仰下颌道：“谁说姊姊老？”唐方向唐藕道：“才不老呢，又好

看，心地又好。”

落花娘子听了，心头一阵激动，她一面随唐方、唐藕向前奔驰，但心中却有一阵楚怆，又似滂沱大雨洒在余烬上，灼热的湿透。

她决定为她这从来未想过但仍保有的形象去做点事。

正在她想到这里的时候，忽听前面一阵骚动，似发生了什么事，打断了她的思路。

公子襄和九脸龙王当先，已走入“客来客栈”，这时一道人影正自门隙闪出，公子襄、九脸龙王行得极快，那人也闪得极其巧妙，一点也没碰着人。

这人匆匆行去。

却在这一瞬间，公子襄心里有一种感觉，觉得这人年纪不算大，但气魄却很不得了。

九脸龙王也同时生起一种感觉，觉得此人有迫人的气势，但又有十分熟悉的感觉。

只是此刻间两人都无暇细想，因为已到了寅字号房前，泰誓和仲孙湫一个箭步已抢到门前，公子襄一颌首，仲孙湫轻咳一声，轻轻叩门。

“陶先生……陶老先生……陶醉陶老前辈……”

——门打开之后会怎样？

——要是陶醉一口咬定是自己拿了天书神令，该怎样应对群众的争夺？

公子襄自己心里知道，他确实没有做过此事，他的朋友信任他，但是，他的敌人也正在环视着他。

——究竟是谁主使陶醉诬陷他？

陶醉曾被人削断左手三只手指，对方只威胁他说一句无关重大的谎话。在“插翅虎”万人日的女友面前说一句：万人日是条好汉！仅仅这七个字，对他人并无影响，而纯粹是万人日为了要讨得女友青睐——谁知陶醉就是不肯说，累得两人大打出手，陶醉左手失去了三根手指，万人日也不能“插翅”足足三个月。

——陶醉不是个说谎的人，他外号叫“君无戏言”，这是一点也没错。

——那么，陶醉为何诬陷他？又如何才能迫使陶醉说出内情？

可是局势有了变化，使公子襄不能再想下去，也不必再想下去了。

叫了很多声，叩了很多门，并没有丝毫回应。

公子襄偏首去问：“陶先生是不是真的在里面？”

无三迁立即站了出来，答：“一定在的。”

覃九忧也站了出来，补充道：“他自午饭后一直在里面没有出来过。”

就在这时，一阵微风吹过，公子襄和九脸龙王都皱眉头。

别人还没有嗅得出来——但是九脸龙王和公子襄已一齐发觉，房间内传来血腥味。

公子襄扬声道：“陶前辈，你再不回应，我们就要无礼撞门了。”

他话说完，仍没有回答，九脸龙王忽道：“你难道要把凶手叫走才甘心？”

公子襄挥了挥手，砰地一声，气伯泰誓运气全身，已撞开了木门。

但就在他撞开木门刹那，两道人影已随地撞势而掠入门内，这两人就似粉碎的木板一样，飞飘在泰誓之前，更令气伯配服的是，这两人在他未撞开门前，还是站在他身后，而门口又十分狭窄，可是这两人居然一点也不阻滞地闪了进去，其中还有一个是极之痴肥的人。

这两人当然就是公子襄与九脸龙王。

这两人掠入房间，立时站住。

房里的情形，已一目了然。

房里乱糟糟一片，痰盂、凳子、桌椅、镜子、床架、蚊帐、箱匣、柜子，全被掀翻打碎，显然曾有一番恶斗，在这里进行。

房里地上，一片血腥。

一人倒在地上，腰间一壶老酒，已被击破，人也死去多时，左手正缺了三只手指。

公子襄稍为看了一下，立即叫：“覃九忧。”

一人闪出来，应道：“公子吩咐。”

公子襄随即问：“你何时离开陶先生的？”

覃九忧道：“他饭后回到房中，约莫子时，我们就派人在外边监视，没见他出来。”

公子襄即又问：“那你怎知他没有出来？”

覃九忧道：“因为我们的人一旦见他出来，就会立即通报我们。”

公子襄接着又问：“你派驻守在这里的是谁？”

覃九忧答：“‘白发童’屈仁。”

公子襄紧接又问：“你有没有叫他留意，除了陶先生行踪外，还有没有别人来找他的情况？”

覃九忧直截了当地答：“有。”

公子襄简单地下令：“叫他进来。”

覃九忧：“元三迁已去叫了。”

这时元三迁已飞步赶来，脸色很不正常。公子襄问：“屈仁怎么了？”

元三迁微微喘气：“死了。”

公子襄问：“怎么死的？”

元三迁答：“被杀于沟边，有人从后面用锤链，几乎拉断了他的脖子。”

这时，大部分武林豪客已上楼来，知道了客房陶醉被杀的消息，议论纷纷，有人说：“好哇，这可死无对证了！”

有人说：“你看，这不是不打自招吗？”

也有人说：“难怪公子襄一早派人跟踪陶醉了，原来是早有预谋的。”

又有人说：“居然用此鄙劣手法杀灭口，若要人不知，除非己莫为，真是可恶。”

九脸龙王和公子襄对望一眼，两人都觉察到对方狐疑的神色，忽然两人向后拔起，不顾众人，飞扑出楼，因在这同一刹那，两人心头都掠起了一个孤独的影子。

就在公子襄与九脸龙王双双掠出客栈大门时，公子襄忽只见唐藕一人，便急问了一句：“唐姑娘呢？”

“唐姑娘见到一可疑的人，匆匆追去……”唐藕的话未说完，公子襄已宛若白鸿，飞投而去，但就在这稍稍一顿间，九脸龙王只剩下一点人影，远在前面了。

第二十章 长江会黄河

九脸龙王奋起追了一阵，才发觉那人的轻功，远超过他的估计，他追一程又一程，一里又一里，可是那人影踪全无。

——只要是跟天书神令有关的线索，他都会不惜一切代价也要获取的。

他自觉自己有猎犬一般敏感的鼻子——但是对方却有专门躲避猎犬的技能。

九脸龙王追到了一处地方，这地方没有什么，只有低矮的岩石，高耸的野草，干燥的砾石，深沉的山影，追到这里，连一丝应有的“痕迹”，都已断了。只听到远处有淙淙的流水声。

九脸龙王的脸上，露出了一种很奇怪的神色来。十一年前，天下间已没有谁能逃得过他的追踪，就在他要狙杀一个强敌时，他的追踪忽然断了讯，然后那个强敌在他以为失去影踪之际出来，把他打下了悬崖。

——幸好他能借水遁逃，否则他就会丧命在那一役中。——那个人他就算挫骨扬灰也清楚记得！那人就是“血手屠龙”欧阳独！

他扬手打出一个支旗箭，飏地冲到半空，劈劈啪啪一阵灿若花开，很快认袂风动，两个黑衣、黑裤、黑腰带、黑皮马靴、黑头巾系额的犹如黑鸦一般的人，已无声无息地掠到九脸龙王的身侧，垂手而立。

九脸龙王问：“人去了哪里？”

“过去了。”

龙王问：“多久前的事？”

右边黑汉应道：“像水流一里远的时间。”

龙王的眼睛亮了，他挥挥手，这两人又神秘地不见，他一向追踪人，喜欢凭自己追获，因为他自恃以他的轻功技能，天下间已很少有人能逃得过他的追踪，但是他是一个稳重的人，他的手下已伏在附近，就在他在门口心头一震遇到那人低首匆匆而出时，他已用暗号叫人追踪，也幸而如此，今日才不致叫那人逃得开去。

他的神态完全变了。

世界上恐怕没有人能相信，像他那么一个臃肿肥胖的人，现在看来有多精悍、多凶狠！

他从水流倒溯而上，未久就听到瀑布哗啦哗啦的声响，眼前也一片阴凉。

瀑布不大，而且简直娇小玲珑，水花却很大，白得犹如冰雪，泼刺泼刺地洒下来，像很多冰凉的鱼，撵在人脸上脚心。

可是，九脸龙王一点都没有诗意的感觉。

因为他看到有一个人，就在瀑布下阴凉处喝水洗脸。

那是一个少年。

而且就是那个昔日在“龙王庙”一战的卫悲回！

九脸龙王的瞳孔开始收缩，他知道今日再不除掉这少年，以后，他就不一定有办法除得掉了。

那少年说话了：“我洗脸的水从上面流到你那边。”

龙王说：“流过我的脚下。”

那少年一笑：“如果我放毒药在水中，你的脚下恐怕连鞋子都腐烂掉了。”

这句话还未说完，九脸龙王已跳出溪边，正在用一只脚站一只脚撩起来看看。

那少年又说：“如果我要杀你，你这一慌乱无疑是最好的时机。”

他的话尚未说完，九脸龙王已双脚落地，注视卫悲回。

卫悲回又笑道：“我没有在溪水下毒，血河派虽有各种令人想都想不到的下毒方法；我没有在那时攻你，因为我不这样做。”卫悲回的笑容有说不出的孤傲：“如果我要杀你，我就要正正当地杀你，绝不会用其他卑鄙的方法。”

九脸龙王冷笑，忽然反问了一句：“你真的以为我相信？你怎么不知道我是佯装慌乱，等你来袭？”

这时忽听一阵掌声传来，两人杀气顿被这掌声冲破，只见一人笑着行近，正是公子襄。

“好，果然是好！九脸龙王难怪雄称武林；”公子襄接着向那少年道：“小兄弟年纪轻轻，有此胆魄耐力，实属难得，只是公子襄目光蓦变得锋锐如剑：“只是，你为何要杀陶醉？”

卫悲回挺了挺小小的双肩及笔挺的胸膛，双目发出了光芒：“我没有杀陶醉。”

九脸龙王冷笑道：“这种人的话都可以听的么！”

公子襄却道：“为什么不可以听？”

又转首望向少年：“那你为什么要到‘客来客栈’去？”

少年道：“因为我师父要我去见见陶醉。”

公子襄问：“尊师是哪一位？”

少年答：“欧阳。”

公子襄倒是一震，道：“小哥就是卫悲回？”

少年颌首，公子襄再问：“恕我饶舌，令师派小兄弟去找陶醉，所为何事？”

卫悲回似对公子襄颇为好感，答：“为你。”

公子襄一呆，重复道：“为我。”

卫悲回道：“为了杀你。”

公子襄大惑不解：“为了杀我又为何去找陶醉？”

少年卫悲回笑了。他笑起来好像春风又绿江南岸。“我因为听信了别人的话，以为你欺骗唐姑娘，所以特别来问陶醉先生，看你是不是真的像传言中那么卑鄙。因为你与他齐名，你若无耻，怎配与师父平起平坐，不如早杀了。”

公子襄也觉得好笑，对欧阳独印象更深刻，有趣地问：“结果怎样？”

卫悲回瞧着公子襄，眼中也有笑意：“我到的时候陶醉已卧毙在地，我已来不及问他，只好靠自己近日来对你的观察来判别。”

公子襄立即问：“那据你判断我怎样，值不值得一杀？”

“不是不值得；”少年卫悲回眼光有一丝如春的温暖：“而是不能杀。”

公子襄的眼睛也如沐春风；“你的判断可能不对。”

卫悲回笑了一笑，他的笑容有说不出的孤独和讥诮，简直不可能在他这个年龄所具有：“判断错了我自会负责”。

九脸龙王冷冷地加问了一句：“你怎么负责？”

少年卫悲回道：“我会来杀他。”

九脸龙王冷笑道：“杀不着呢？”

卫悲回道：“就自刎以谢师恩。”他说这句话时连眼睛都不多眨一下，

可是谁都会感觉到他是说到做到。

九脸龙王又道：“那你有没有看见杀陶醉的凶手？”

卫悲回道：“没有。”

九脸龙王道：“那你既没做亏心事，又何必躲躲藏藏溜出客栈？”

卫悲回猛抬头，目光陡然变得寒冷似冰，其凛寒处令九脸龙王也不觉心头一突：这简直不似是少年人的眼光，而是杀人饮血、偿恩报仇的大枭雄杀手，才具有的眼神！

但他还是要说：“你今日还是要交代个一清二楚，因为不单是我要问，普天之下，英雄豪杰们也在问！”

“没有。”少年卫悲回一字一句道：“我没有做亏心事，也没有躲躲藏藏出客栈。”

“我只是不愿跟你们这一群自以为是武林豪杰、江湖好汉，其实自私自利、你虞我诈的大人物大丈夫碰在一起。”

“好哇。你把天下英雄都骂在内了，你这乳臭未干的小子！”九脸龙王哇哇大叫道。

公子襄却笑道：“小兄弟把我也骂在内了，骂得好！”

卫悲回却摇首。“不过我没有骂你。”他补充道：“我从不骂朋友的。”

公子襄双眼亮了，比剑客看到宝剑、少女看到明珠时的眼神更亮：“你当我是朋友？”

少年卫悲回咬咬牙，点了点头，用力地说：“是。”

公子襄立刻走过去，伸出手来，在瀑布下，水花中，阳光盎然里，四只手紧紧握在一起。

“好哇！”九脸龙王慕容不是气得连鼻子都歪了，这恐怕是他一生里所不愿见到的场面之一：“这回‘长江公子’和‘黄河欧阳’大结合！”

——只要“欧阳”与“公子”真的结成一对，他“龙王庙”就是第一个先吃亏的！

两人的手握在一起，九脸龙王这时杀意陡生，但是他很快又压制了下来。

——这少年卫悲回的武功，已很了不得，加上公子襄，万一两人合击，他胜算极微。

只见两人站在瀑布下，一个孤傲冷峭的好少年，一个翩翩俗世的佳公子，两人眼中充满友谊的光辉。

“我一生中，想见萧大侠一面。”卫悲回道：“你呢？”

“我也是。”公子襄道：“近年来萧大侠失踪，从前对他很多的赞美都成了诽谤，但我知道他的为人，就算错了也会有应该错的理由。”公子襄加强了语气道。

“我好想见见他。”公子襄望着卫悲回笑道：“也想拜会令师。”

少年卫悲回的眼睛更亮了，他说：“黄河长江，早该汇合。”

九脸龙王冷笑道：“黄河长江会合？那决堤泛滥定了！”

公子襄回头笑道：“怎么，龙王怕水么？”转头向卫悲回问：“唐姑娘可是跟踪你来了？”

卫悲回一怔，道：“没有。”

公子襄心头不由一阵紧张：“你……没见着唐姑娘？”

卫悲回肯定地点头，问：“唐姑娘……是萧大侠的生死红颜知己？”

公子襄顿足道：“正是。她……不是追你来了吗？”

卫悲回沉吟了一下道：“她如果是去追踪可疑的人，也许不是我，而是……”

公子襄急问：“而是谁？”

卫悲回忽然改变了话题，问：“你可曾见过不怕死的人？”

公子襄忽然也变换了话题：“我不怕死。怕水！”

他说话的同时，瀑布上的水忽然变了颜色，是谁都来不及察觉的事，一定会被黑水迎头淋着的。

瀑布源头已发黑，但瀑布洒落未变其白，就在这将落未落的时刻，公子襄平平掠出，孤鹤穿林，雁落平沙，卫悲回却一飞冲天，其疾如矢，惊鸿一瞥。

就在他们掠出之际，瀑布源头落下二人。

黑衣、黑衫、黑腰带、黑头巾、黑皮靴、黑披风、黑手套的人，两柄黑剑、分刺公子襄、卫悲回两人。

公子襄大喝一声：“黑杀！”

“黑杀”是一群人的代号。

这一群人善跟踪，杀人一击必中，他们常常也不求功成身退，只求完成任务。

所以这一撮人，虽然不多，但是可以算得上是武林中最令人头痛的一撮人。

这撮人，不要名，只要命，也因为这样，江湖上不少轰动四方的大案子，不可能被杀的人，就是死在他们手上。他们不出名，反而能较易达到杀人的目的，就如一位江湖前辈所说：“真正好的杀手都是无名的。”

他们也是无名的。他们要的东西也很简单，只有一样：

钱。

所幸这群人并不多，而且钱来得快，去得也快，杀的人多，被杀更不少，所以现刻这个组织在武林中并没剩下多少人。

这两人显然是其中之二。

这两人的剑身是墨黑色的，他们的剑法更黑。

他们两剑刺出，公子襄、卫悲回都避了开去，避得已非常之险，但是他们刺空的剑，铮地一声，又暴长三寸！

这三寸突起的剑，只要划伤皮肤任何一点，这淬有厉毒的剑，定必可将生人致于死。看来他们黑的不是人，不是剑，而是手段！

但是他们两柄剑，却全都不能移动半分。

因为公子襄一扬袖，卷住一柄墨剑；而卫悲回双手一拍，夹住另一柄墨剑，他的双手掌，也隐出一种淡淡的血红！

公子襄在旁，不禁脱口道：“血河神掌！”

一血河派的掌法，向不畏世间百毒，专破内外家罡气，力道气魄凌厉恢宏，可谓天下第一掌功！

公子襄大为放心，这少年既会使“血河神掌”，定必已得欧阳独真传，所以大为放心。

但是他放心得无疑是太早了。

又一道黑光飞起！

黑色剑光直贯卫悲回的后心。

公子襄正想撒手飞掠替他抵挡，就在这时，他已瞥见九脸龙王已冲了过

来，双戟寒芒一闪，截击第三个黑衣人！

他更放心：有九脸龙王出手，大局更稳若泰山！

只是他又蓦然发现：九脸龙王的双戟竟中途改了方向！

两柄银戟闪电般刺向卫悲回！

在这一刹那间，卫悲回总共受两名黑衣人一前一后，及九脸龙王打横而来，三大高手的截杀！

公子襄大喝一声，从一只袖变成两只袖子，一绞一扭一带，那黑汉被他袖势牵动，斜里跌撞出去，而他自己，全力直扑卫悲回那儿！

他只盼望少年卫悲回能顶住这一下，只要撑得过这一照面，他就会及时救助。

但他心中也知道，就换作是他自己，也未必能在毫无防备下接得住这三大高手的狙杀！

尤其是九脸龙王的狙击！

第二十一章 龙王的双戟

九脸龙王的双戟哧嘣两声，没入了卫悲回的体内！

九脸龙王却知道自己双戟并未插中对方要害——要害就在眼看要刺中的刹那间被他险险地移开去了！

他极希望他的两名“黑杀”高手及时出手，置卫悲回于死地，他想得很清楚，宁愿公子襄活也要先一击狙杀这少年。

因为这少年只是少年，少年尚且如此，成年怎么得了！

他知道久经场面的“黑杀”组员一定能及时出手——但是他错了，他们不但不能“及时”下杀手，而是倒了下去。

卫悲回就在中戟的一刹那，先杀了两人！

九脸龙王怒吼，拔出飞戟，就要再刺出去！

但他自己也不及再下杀手，因为淡青色的刀光闪起，他双戟一封，地一声，星花四溅，眩灿了他的双目，而在这眨眼间，刀风大起。

公子襄已对他作出了全面的攻击！

这时他双目被兵刃星火灼溅，一时睁不开眼，只能一面打、一面封、一面退！

但是对方一刀接一刀，刀势厉无匹，又滔滔不绝，他接得十分狼狈，心中纳闷公子襄怎么藏了一柄大关刀，蓦然间，却又听不到刀风。

——但是刀还是存在！

只是刀法变得飘逸无声，不定闪动，这样的刀法，无疑比适才大开大阖的刀法可怕十倍！

九脸龙王只好一面挡，一面退，不知如何才闯得过这刀网十三重、只听公子襄在刀风中叱道：“慕容不是，你好卑鄙！原来‘黑杀’是你领导的组织，吸了多少人的血，害了多少人的前程，今日却还不放过一个少年人的命？”

却就在这千钧一发之际，天外飞来一柄黑剑，直刺公子襄，那人正是适才与公子襄交手时被卷飞的黑衣人。

公子襄回刀，吐气扬声，将那人斩杀于刀下。

再回头时，九脸龙王已不见，那笑声仍传来：“你杀不了我的。”那笑声带着仇恨：“总有一天，我杀了你。”

公子襄横刀抬头，朗声道：“慕容不是，你的人白，但却心黑，你才是‘黑杀’。你天天叫人杀人，总有一天，被杀的人是你。”

慕容不是没有再应，公子襄却知道他一定已经听到了。

他回过头，俯身下地，那少年的身子，已被鲜血染遍。

——黑剑涂有剧毒，而双戟却幸好无毒。

因为九脸龙王太自负，他自以为自己的双戟，一击必杀，不必喂毒。

否则，卫悲回便死定了。

此刻卫悲回全身已被鲜血染满，但仍呼吸着。

公子襄一探他的气息、心跳与脉搏，微微吃了一惊。

慕容不是的双戟虽未刺中要害，但九脸龙王的真力贯戟，使受创之处为之崩裂，大量失血！

可是公子襄一探之下，这种换作旁人早已重伤身死的巨创，在这少年的身上，生命力仍极盛极强！

他立刻替少年止血，就在同时，也发出了讯号。

就在他的弟子叔梁讷与老君奇赶到之前，他已将一股真力，传到卫悲回体中去。卫悲回勉强睁开双目一会儿，说了半句话：“我飞鸽传书给师父，说你行骗唐姑娘……你要小心……”话未说完，又不省人事。

——九脸龙王的双戟，毕竟伤得太深了。

公子襄倒不关注欧阳独误会的事。人在世间，许许多多的误会，是在所难免的。但听少年卫悲回提起了唐方，公子襄心中却一阵惶急，唐方，唐方她不知怎样了？

就在他想起唐方的刹那，那一种焦虑关切，却不知怎的，他觉得有似曾相识的感觉，仿佛这世界上，有一个像他那么关心唐方的人仍活着，或者比他更关切，这个人以前曾这样极端地想念唐方，而今也如此激烈地想念着唐方，以致在冥冥中使他产生这种恍惚的感觉。

他问：“有没有见着唐姑娘？”

叔梁讷立即答：“没有。藕姊儿她们好像也正在找唐方。”

叔梁讷在七十一子弟中，行事稳重，武功极高。

公子襄想了想，咬了咬牙，道：“你们二人，将这小兄弟送回‘血河派’欧阳掌门处去，告诉欧阳先生，说这小哥儿是慕容不是所伤。”公子襄一个字一个字地说了以下的话：“这人沿途中要妥为保护，不能有丝毫损伤！”

叔梁讷、老君奇一齐斩钉截铁地答：“是！”还加上一句：“我们宁可一死，也要达成任务。”老君奇在七十一门生中排行四十二，轻功极好，办事以决断明快、敢作敢为见称。

“你们去吧。”公子襄叹了一口气，说：“我很放心。”

他虽觉得有些不妥，但又不知不妥在何处，事实上，九脸龙王已被打跑，以叔梁讷、老君奇之才智，一定懂得如何乔装掩饰身份，将卫悲回送回“血河派”去。而少年卫悲回的身体硬朗。一定受得住那两戟，只要不致恶化，到了“血河派”驻地，以欧阳独盖世神功，没理由治不好徒儿的伤！

公子襄又叹了一口气，现在他不也得放心了。他真正放不下心的，应是唐方才对。

他扑返“客来客栈”时，人群已走得七七八八，剩下三四队人，见他重返，也没什么看头，便也纷纷走了。

要知道众人心里明白，公子襄武功远高过自己等人，要真的来个反口不认，众人哪里奈何得了他？何况见公子襄追那可疑人的轻功，众人更是连赶都赶不上，打起来就算倚多为胜，公子襄要跑，还不是照样给他跑了！众人也是聪明人，知道既放不过公子襄，跟九脸龙王这等人合作更是与虎谋皮，只见他一上来就杀了辜幸村，可谓六亲不认，杀手无情，没那个本事，沾上他只是徒惹杀身之祸。

而且众人看在眼里，心里雪亮，公子襄怎么说都不像是真的篡夺天书神令的人。

所以公子襄再回到“客来客栈”的门口前，武林人士大部分已散去，剩下的倒是官差衙役，这些差人见着他倒是“小侯爷”长“小侯爷”短的，比江湖无赖还惹人厌，幸亏他七十一门生中，倒有五六个是专门应付这一类欺善怕恶、鱼肉百姓官差的人，公子襄才得以脱身，找到唐藕。只见唐藕和秦歌衫两人正在对话，满面惶急，公子襄心中自是一沉。

唐藕见着公子襄，急得什么似的，问：“公子，可把姑娘找着了？”

公子襄道：“没有见着，姑娘不是追踪一个可疑的人去吗？”

唐藕跺足道：“唉呀，这可怎么是好！”

她是唐方的近身婢女，唐方待她如同姊妹，她与公子襄也极拢合，公子襄待人也无婢仆主人之分，所以她能畅所欲言，并无禁忌。

秦歌衫牵牵唐藕的衣袖，劝道：“藕姊儿，你先静静，回答公子的话要紧。”

唐藕急得眼泪都快自眼眶里掉下来了：“姑娘是觉得有一个人可疑，便追了去了呵。”

公子襄紧接着又问：“是不是一个少年？”

“不是，怎会是呢！唉呀！”唐藕着急地说：“是一个和尚。”

公子襄一怔：“和尚？”

唐藕道：“一个吃狗肉的和尚。”

公子襄仍是不解，又问：“吃狗肉的和尚？”

唐藕说：“是呀。一个和尚，蹲在门口大吃狗肉，那时正匆匆要入店门，而店内有了骚动，那个少年急急而去，姑娘却认为那和尚问题更大，我听她说了一句：‘天下那么大，这僧人眉慈脸正，却偏在众人面前吃狗肉，定有所示意，我去问问。’便要走过去，谁知还未开口，那和尚竟抱了煲狗肉就走，姑娘便去追，落花娘子也跟了过去，公子知道，我轻功哪及她们呀……我只好叫住歌衫，歌衫姊来到时，姑娘和落花娘子早已踪影不见了公子襄沉吟了一下问：“唐姑娘是跟落花娘子一起失踪的？”

唐藕委屈地说：“是呀。要不是落花娘子，姑娘一定会扯我一把，同我一起去的了。”

公子襄又问：“那是一个吃狗肉的老和尚？”

唐藕扁了扁嘴道：“是啊，还是脸目慈仁的呢！真不知他除了吃狗肉外，还会不会吃人肉？”说完了这句话，自己想一想，又担心又害怕，眼泪珠儿便断了线般掉了下来。

公子襄转向秦歌衫问：“你都叫人找过了？”

秦歌衫答：“我已请七十一子弟中五十三人，分五起追索，而今已有四起回来，全无下落。”

公子襄锐利双目如电般在全场疾巡一下，问：“仲孙湫呢？”

秦歌衫说道：“他就是还未回报的一批。”

公子襄喃喃道：“可不要连他也出事了……他往哪个方向走了？”

秦歌衫道：“仲孙湫大哥带六人自史家大宅那边一路搜索过去……”

她话未说完，公子襄已不见了，只抛下了一句话：“你们在这里守着，我去接应仲孙湫一下，你们一有消息，就放信号通知我。”

唐方，你在哪里？

公子襄已经找了好一段时间，已回到“梁王府”前。想到唐方，他心里就疼了一下，骤然间，黄澄澄的夕阳下，有热风沿着瓦檐刮来，吹得屋顶上一阵灰扬，迷茫了他的双眼。

远处好像有一声呼喊，似在呼唤些什么，椎心泣血，似有千般的痛楚，公子襄想再仔细听听，忽闻马嘶长鸣，街市繁盛，算卜、叫卖、索价声满耳，晚上夜市刚刚摆好等待客人逛街的路摊。

他自尘沙渐渐落定隐约看到，街市上一个阴暗小角落，正生有一炉火，一个着袈裟的人正蹲在那里，火光映在秃头上，晃晃的像一面带有刺青的铜

镜。

公子襄用力眨了眨眼，想走上前去看个究竟，但仍看不清楚那僧人的面目，只见那炉火醒醒恐恐地漾动着，映得那僧人的秃头似有无数蚯蚓在蠕动着一般，从皱纹上来看，那僧人似已年岁甚长，而锅里像是煮着一盆什么东西。

公子襄想再走前去，忽觉背后有一种芒刺在背的感觉。

他没有立即回头，只保持原来的姿态，他可以感觉到那刺痛的感觉已经很接近他的背后，而且继续地接近着。

公子襄没有动。

那接近的“芒刺”也显然感觉到前面一道铁壁一般的气态，也止住了脚步。

在此刻，公子襄的背门向着那人，那人随便哪一招至少有一千招，可以立即置公子襄于死地。

但那人也知道，只要他一击不中，公子襄也立即至少有一千一百招立时取他性命。

所以他没有动手。

公子襄也没有动手。

那炉火还是醒醒恐恐地焚烧着肉香带着极浓浊的味道，飘进这巷尾两人的嗅觉里。这时，锅汤已沸了，不住地冒着热泡，那和尚拿了个脏杯子，居然在沸汤里洗了洗，又把污糟至极的酒壶，往汤里一放，意思是热一热烧酒。

接下去他的动作更奇怪，他拿起双筷子，居然夹了个热汤冒出来的泡泡。

他一个个泡泡夹出来，像挑米糠里的沙粒一般，泡泡都似是皮革制的一般，都完然无损，一个个泡泡状像肥皂泡沫，飞飘了起来，然后才在空中风中，一一碎去了。

这景象公子襄全看到了。

那人显然也看到了。

那人似稍稍迟疑了一下，因为公子襄可以感觉到背后的剑势稍挫了挫。

然后，背后的“芒刺”，全然不存在了。

那人已越过他肩膀，走向和尚。

公子襄立刻见到火炉里的火，烧成了青焰，极其旺盛，映出了那和尚一张老而多皱纹如层层摺摺的海波般的脸！

公子襄这时也立即感觉得到，那熊熊的火焰，是那人越走近去时才越盛烈的。

那人是一个年轻人。高而笔挺，剑佩腰间而无鞘，他的人年轻一如他的剑锐利。

那人走过去，在那老和尚蹲着的姿势前，站住。

老和尚依然在炉边，搔首抓腮的，就像全心全意在待锅子里的肉煮熟了然后下酒来吃。

那人俯下身子来，可是双膝仍是挺直的，只要有任何一丝微动作，都可以使他弹跳一丈，挥剑杀人一般。

那人俯下身子去，在那张木头的矮桌上，蘸了蘸那又脏又破的杯子所余下的一点残酒，在木桌上用指头点了七个小点，那和尚笑了：“萧七？”

第二十二章 等着吃肉的和尚

公子襄听过萧七这个名字，也听过连同这个名字的许多事迹，这是一个很骄傲但也很值得骄傲的青年，他做了很多人从年轻到老年连想都未曾想过的事，尤其最近这些日子，他跟一伙成立“刚极柔至盟”，作出很多骇人听闻但又乐于听闻的事情。

萧七向那和尚深深一鞠躬，他的背是弯下了，但脸部仍是高抬着，直视和尚。

和尚也没有看他，仍在看着锅里块肉。

“大师在等谁？”

“等煮肉。”

“咦！大师煮肉做什么，大师又不吃肉。”

“等文火烹好了这块肉。”

萧七笑笑，又道：“这是什么肉？”

“你的肉。”和尚笑了，“也是我的肉。”

“好一块肉！”萧七说：“公子襄背后‘神道穴’上一寸一分，那块肉大师以为怎样？”

和尚摇头。“那块肉不好。”他指指萧七腰间的剑。

“你的剑，将差一寸三分才刺进，而你左辅骨上二分三处……”和尚遥指他的额角，然后又望向那块锅中的肉，用两只手指往锅里一探，夹住了肉，竟湿淋淋地拿在手里。

萧七脸色大变，那汤烧得极沸，那和尚看也不看，探手入内，夹住肉块，这手深湛内功，已非同小可，但他所惊骇的还是，如果适才他在公子襄背后出剑，剑在左腰，右手抽剑，长身刺击，如一击不中，额骨是唯一的弱点——而今自己尚未出剑，怎让这老僧瞧破了。

适才他没有动手，主要是因为不想在公子襄背后出手，同时公子襄背后也没使他觉得有下手的隙罅，更且，那炉火映乱他的眼力，那和尚虽似一息尚存全无气力，但他的存在扰乱了他的专心。

萧七一咬牙，提起了那脏茶壶，替那破酒杯斟酒：“请大师多指点。”

和尚摇头，用手轻托酒壶，道：“你手太脏，弄污我杯。”

酒斟满了杯子，萧七要把壶嘴摆正，但酒依然流着，满泻在桌上。

萧七猛放开酒壶，脸色一阵红一阵白，怒道：“大师是出家人，怎么吃肉？”

和尚嘻嘻一笑，将酒壶倒转来，壶嘴往自己嘴里猛灌，好一会才歇了一口气，道：“光头就是出家人么？夹肉就是吃肉吗？出家人就不能吃肉吗？”

这一连一口气三个问题，萧七都答不上来。萧七一跺脚，气呼呼地走了。

临走时却交了一张硬纸片给公子襄，说：“我来是要交这封信给你的。”说罢，一走不回头。

公子襄一揖到地，脸垂得低低的，说：“谢谢前辈救命之恩。”

和尚怪眼一翻，骨碌碌地又吞了几大口酒，道：“你没看见我是什么尚么？和尚不就是出家人吗？出家人吗，出家人脱离尘俗分什么前辈后辈？”

公子襄一笑，道：“大师说的是。”

和尚一拍木桌又骂道：“什么说是不是！我说的是，你说的就不是了？你说谢我救命之恩，我几时救过你了？萧七那一剑，你接不下来吗？究竟我

救的是他还是你？你想清楚了没有？”

公子襄淡淡一笑，道：“在下还没有想。”

和尚更气了：“没有想！一个人在险恶江湖中，凡事不多细虑，胡打误撞，一旦摔交起来，这可怎么得了？你枉为一门之主，要是一个公子哥儿，那还不打紧，但你是什么七十一子弟劳什子玩意儿的头头，你怎么成大器嘛！”

公子襄点头道：“大师教训的是。”

和尚重重将肉往桌上一摔，双手就这样抱起热腾腾的锅子，叽哩咕噜，把沸汤都喝进肚子里，摸摸肚子，用破袖擦擦嘴上的酒腻，怪眼又向公子襄翻了翻，道：“你这人怎么一点脾气都没有？”

公子襄笑笑：“有的。”

和尚道：“怎么不发作？”

公子襄道：“何必要发作？”

和尚指指桌上道：“吃肉！”

公子襄淡淡道：“没肉。”

和尚大声戟指道：“那不是肉？”

公子襄道：“肉在汤里，汤已教人给喝光了，所以没肉。”

和尚瞪着眼睛道：“没有肉？”

公子襄点头。

和尚大笑，一连说了三个字：“好！好！好！”说完他张开满怀，抱了火炭、炉子、空锅、木桌、肉块就走！

“古时有个大师，最怕俗人求他费神，烦不胜烦，就在门前煮了一锅肉，索性在那儿大吃大喝起来，吓走了一干纠缠不清的无聊信徒，哈哈……一盘肉赶走千百人，划算得很。”这时他已走了丈远，还一面说：“可惜你是那赶不走的人——那你只好跟我走了。”

公子襄还没明白和尚的最后一句话是何意，忽见和尚原来蹲着的地方有一件事物，乍看是一只红蜻蜓，但公子襄知道不是，他心血贲动起来，立即追去。

因为那是唐方的暗器——红蜻蜓。

公子襄一路追讨去，那和尚始终在他前面一丈余远。

公子襄没有用尽全力赶超过他，因为他也很清楚地知道，和尚身边没有唐方。

那和尚似乎也没有全力地走。

两人不徐不疾，不久后已来到一座庙旁。

不是破庙。

只是一座普通的庙宇，有雕花、刻龙、画凤，香火繁盛，题字古意，佛相庄严，但气势不大，是一间很普通的小庙宇，好像是供奉着送子观音。

庙门前有一个和尚，一手拿笤箕，一手拿竹帚，正在扫落叶。

庙前有几棵木棉树，只落剩下了枯枝和几张红彤彤的巴拿大的叶子。

那抱着炭炉肉锅的和尚，比起扫落叶的和尚，仿佛还年轻了很多岁，起先那和尚跟扫地的和尚打了个招呼。老和尚似乎没有听到，继续佝偻着腰背扫地。

公子襄见和尚停了下来，便一步走上前去，试探着问：“大师，唐姑娘……”

忽听那扫落时的老和尚叱道：“里边去！”

公子襄怔了一怔，只见庙堂森森幢幢，香烟缥缈。不觉应道：“是。”

信步行去，跨过门槛，庙内有佛相数座，端坐莲花，十分庄穆。公子襄不觉拜了拜，心中默祷。

“望天见怜，菩萨保佑，唐方唐姑娘平安无事，快乐如意，能找到萧大侠共结良缘……偶然，偶然想我梁襄……”

禀到这里，又觉唐方既已与萧大侠偕白首比翼双飞的话，还想到自己做什么？便觉自己的祷告太自私，顿时说不出话来，心头一阵凄酸。

这时突然听庙内堂院子里有沙沙声响，只见窗棂外木香残余，但日薄西山，残阳几缕，照落庭院，一个老僧正在扫地。

地上无叶。

老僧手上有帚。

那老僧的年岁比起庙门的那位，又像老了许多，公子襄恍惚了一下，抱拳恭问：“敢问禅师……”

话未说完，那禅师眉耸地扬了一下，摇手道：“那边去！”

话音在漫长的走廊上回荡，此起彼落，这庙宇看来不大，但深邃无比，公子襄犹豫了一下，即挺身往内堂走，走进后去越是黑暗，走得一会，又见晚照，有一个小小的弄堂，又有个老僧。老得额几乎已垂到地上，双眼已被皱纹打了结，睁不开了，一只牙都没有了，但仍在挥手扫着地。

地上没有叶子。

他手中也没有扫帚。

他只是在做着扫地的的工作。

公子襄起初一阵迷茫，在这黯淡的夕阳将尽的时光里。

但是他的眼睛骤然又亮了。

他开始猜到这些和尚是谁了。

他因兴奋而眼眸发亮，只是随即又黯然下去了，比夕阳还消沉。

因为他跟着也想到，要是真的是他们，而又是他们掳走了唐方，就算萧大侠亲至，也未必能自他们手中夺得人回来，更毋论是他了。

——要是真的是他们……

——要是真的是他们！

公子襄真不敢想下去。

那老得不得了的老僧挥颤抖的手，意思是要他走进去。

公子襄长吸了一口气，往里面走去。

不久后他就看到一座月洞门。

他伸手缓缓把门推开。

夕阳淡淡照进来，倦得像一匹疲乏的马。

门外是后院，是庙的后面，也是一个疲乏的人。

这是个和尚，样子比第一个和尚要年轻得多了，但仔细看去，才发现他老到不能再老，反而变成孩童一般的样子了。

这老和尚听到门呀然打开，没有回头，即问了一句：“你知道我在做什么？”

公子襄摇摇头，他不是不答，而是他第一次在一生里失去了答话的勇气，见到这和尚，他已完全肯定这五个和尚究竟是谁了。

——就是那五个人。

可是那和尚却好似背后长了眼睛，看到公子襄摇头一般，说：“我在扫地。”

“我其实正在什么也不做，却说在扫地。”那和尚的声音和童真的孩子完全一模一样：“你是不是觉得很奇怪？”

“不奇怪。”公子襄一字一句地道：“一点也不奇怪，因为我知道你们五位前辈是谁。”

“哦？我们是谁？”只听一个人道。一个和尚，自庙角缓缓步出来，正是第一个吃肉的和尚，不知何时已到了屋后。

“那你说来听听？”第二个在门前扫落叶的和尚，也不知怎么的到了公子襄身侧。

“我们到底是谁？”第三个在院子扫地的和尚，也趋近来问，第四个在弄堂的老僧，却笑得上气不接下气，像个婴儿一般地说：“你说，你说，说不出，打屁股，说得出，放人质。”

公子襄长吸了一口气，挺了挺胸，道：“五位前辈，上一次侠踪显现的时候，是在八年前少林寺中。”

“‘风花雪月残’。少林寺中五位高僧，没想到晚辈有这等眼福，得见神僧现法踪。”

五僧一呆，忽都没了笑容，然后又互视，爆出一阵吱吱咕咕、唔唔呜呜的古怪笑声来。

“原来你真的认得我们。”

“算你小子有眼光。”

“抱风抱花抱雪抱月，抱到头来一场空。”

“所以倒不如抱残守阙。”

“守阙已剩残骨一副，你抱残也不过是虚行一场。”

原来“抱残”、“守阙”，前者原是北宗少林长老高僧，而“守阙”是武当护法真人，在《神州奇侠》第四部《英雄好汉》中，守阙真人被权力帮柳五柳随风等人所杀，在第八部《天下有雪》时，武林第一狂人燕狂徒曾偕萧秋水上嵩山告诫少林寺，朱大天王有意修成少林武当二大绝学称霸武林，却发生误会冲突，令这抱风抱花抱雪抱月抱残隐忍多年，犹破关而出，与燕狂徒、萧秋水一场激斗，甚至使出“五子联心神功”，此后就没有再现江湖，这都是前事，不表。

公子襄说：“得见诸位前辈，十分荣幸。”

抱残忽道：“跟我们说话，最好少说废话。”

公子襄连顿都没有顿：“诸位要晚辈来此，是什么意思？”

抱雪不答，忽然伸出枯干手掌，手背一掣，赫然翻现出一柄刀，刀光湛然，柄镶七钻，一柄淡青色的匕首。

公子襄一见，为之动容，失声道：“这是哪里来的……这……这是我的刀！”

第二十三章 淡青色的匕首

公子襄一见匕首，目定口呆，却知道是他自己旧日时贴身的匕首。

抱月厉声问：“真是你的？”

公子襄道：“我共有五柄刀，都是淡青色刀芒的……这柄刀……大师是怎么得来的？”

抱风叱喝道：“你拿这柄刀做过什么事？”

公子襄一呆，但已知道情况十分不妙，只听抱花静静地道：“别多说了，纳命来吧！”

公子襄心中一凛，忙道：“这是怎么一回事，晚生百思不得其解……”

抱月冷冷地道：“我们五人中；你选一个吧。”

公子襄道：“不……”

抱残冷笑：“你是要我们五人齐上才肯出手？”

公子襄急道：“晚辈为什么要和各位大师动手？”

抱残怪眼一翻：“你别装模作样，我不让萧七和你先交手，耗了你体力，免得他日江湖上有人传说：‘风花雪月残’除倚大欺小，以众击寡外，还加了个乘人之危！”

公子襄知事态非同小可，道：“各位大师，要晚生动手可以，但要说明了再打，否则晚生纵遭身死，也不知是怎样一回事！”

抱雪叱道：“我们平生最恨，就是假惺惺，作态之人！”

公子襄道：“原来如此！”

抱雪忍住问：“什么如此？”

公子襄淡淡地道：“原来名动江湖数十年的武林耆宿‘残雪风花月’，不过如此。”

公子襄说话中故意把“风花雪月残”的位份调乱，更令众僧生气，抱花和抱月尤其忿憎，抢着边骂边问：

“你这话是什么意思？”

“你自己的事还抵赖？”

“晚辈悔听江湖传言，说五位大师如何了不得，不得了，原来却只是些不分青红皂白的人，这样武功纵然再高，也没什么大不了的。”公子襄缓缓道：“我一直以为诸位大师昔日为武林祭酒，主持江湖大事，定必恩危分明，是非清楚，今日一见，才知所想大谬。”

五人的愤怒，倒是一时平复下来了，互相面面相看，其中抱风年纪最大，事理也较分明，说：“干什么连篇鬼话，你要问就问，要说就说吧。”

公子襄道：“谢谢前辈给予机会。”

抱月冷哼：“不讲这种废话！”

公子襄道：“敢问诸位大师，这柄匕首犯了什么样的恶事。使诸位这般气恼……”

抱月冷笑截道：“你问得倒好，把自己的事推得一笔勾销。”

抱凤却说：“告诉他也好，省得他死得不瞑目。”

抱雪道：“他闭目，地眼师侄又何曾闭目了？”

公子襄一听，全身一震，讶然道：“少林……寺监……地眼……地眼大师仙逝了？”

抱花唔了一声，指指已插在地上那柄刀，道：“就是你用这柄刀杀的。”

公子襄此惊非同小可，真个是滔天大罪，而且水洗不清，当下喃喃道：“怎么……怎么会这样的……”

抱月道：“你是不是想说，这刀虽是你的，但却早为人盗走，别人拿来杀了地眼，然后再嫁祸于你，你自己是全不知情的，是不是？”

公子襄呆了一呆，道：“确是这样。”

抱雪冷冷地道：“你要说的就是这些话？”

公子襄唉声跺足，道：“事实如此……”

抱雪淡淡地道：“现在，你的话说完了？”

公子襄长叹一声：“可惜，可惜。”

抱雪倒是奇道：“可惜什么？”

公子襄仰天道：“我素来尊敬地眼禅师，家父亦屡屡向晚辈赞誉地眼大师各种善业慈因，可惜地眼大师，死不瞑目，就算在下抵命，也只不过在死而已，不能报此大仇，啊，可惜，可惜……”

“怀抱五老”彼此相顾了几眼，还是由抱花道：“你是说不是你杀的？”

公子襄惨然道：“晚生确未做过这等大逆不道之事，晚生曾多次进谒地眼大师，受益匪浅，请各位大师相信晚生绝不会作出这等人神共愤的事。”

抱月冷哼道：“就是因为与你与地眼相熟，才到如此！”

公子襄惑道：“此话怎说？”

抱月道：“地眼是被人骤击之下，暗杀身亡的，如果不是他亲近的人，怎会让人接近到这个地步？”

公子襄震了一震：“然则致命原因就是这一刀么？会不会是先挨了毒手，再挨这一刀的？”

“怀抱五僧”又互相觑了一眼，抱残冷冷地道：“这一刀足以丧命，又何必再查？”

公子襄道：“若蒙诸位大师信任，让晚辈看看地眼禅师遗体，或可供些微线索……”

抱月忽然大声道：“我看不必了！”他指着公子襄叱道：“凶手必是你们梁王府里的人！”

公子襄脸色一沉，冷笑反问道：“难道我们梁王府的人，天生就是爱暗杀高僧的吗？”

抱风唉了一声，道：“小伙子，你怪不得人家这样说，因为地眼除了心窝口挨了这一刀外，身上还着了‘六合先天混元真气’，这种掌力，也只有你们梁府的人才会有！”抱风蓦然暴瞪着公子襄说：“如果不是你杀的，那只好是你父亲杀的了，对不对？”

这一问，使得公子襄犹如晴天霹雳，退了一步，喃喃地道：“是‘六合先天混元真气’……怎么……怎么……”

抱花眯着眼睛看着他，说：“我们也怀疑你父亲，但……那淡青色刀既然是你的，而令尊在江湖上数十年来，向尤污点，可以说得上是一直仁侠为怀，我们没有理由怀疑他的……”

公子襄失神地重复着：“怀疑我……怀疑我好了……”

抱雪淡淡地道：“只要小施主肯承认，这血案就到你为结束，绝不牵累别人，你说怎样呢？”

公子襄垂脸忽剔眉飞鬓，抬首扬声道：“好！我确非杀地眼大师凶手，但诸位大师不肯相信，晚辈也无法，但求一搏……不过……”

抱残抚掌道：“又不过什么？”

公子襄终于把内心最想问的话问了出来。

“唐方姑娘呢？”

“怀抱五神僧”也互相看了一眼，道：“她在我们这里，很好，不会难为她的，你还是先顾自己吧。”

“你要选择哪一个作为你交手的对象，你只要胜了我们其中一个，包管没有人会再找你报仇的。”

“不。”公子襄冷静他说：“我要和你们五人一起交手。”

五老齐齐一震，抱花、抱月、抱残同时脱口道：“好大的口气！”

抱雪眯着眼睛反问：“你不觉得你太狂妄无知一些了吗？”

公子襄摇头道：“不是。在下情知不是诸位大师其中之一的对手，与其如此，不如求五位一齐出手，让晚辈死得快些，死得光荣一些……”

抱风喝道：“凭你才智，以你武功挑战我们其中之一，还有半成胜算，何必自甘作贱寻死？”

公子襄道：“不是寻死，而是置之死地而后生，如图侥幸，自在天意，有半成与无半成生机，又算得什么？不如……我是抱必死之心，求五位大师相允一事。”

抱风道：“既是以将死之躯诚心相求，那没有什么不答应的事。”

抱月一晒道：“你要求我们限定几招之内定胜负吗？好，老衲懂得你的意思，就三招吧”

“你当然摇头。要知道我们五人三招，天底下又有谁能按得来？当日萧秋水和燕狂徒要我们合击之下，逃过三招，也还不易得很呢！”

公子襄当然知道那段武林轶事，武林第一狂人燕狂徒以毕生绝学“玄天鸟金掌”，才能破五老的“怀抱天下”无限禅功，而萧秋水也逼得用“忘情天书”的“天意”一诀，以解五大长老‘五指五子心阵’之困！”

公子襄很清楚自己而今的武功声势，又哪里能与昔日当时的萧秋水，燕狂徒相比？

“我摇头不是为了求大师让招，我自度必死，殊无幸理，除非天意相饶……故又岂敢奢求前辈相让？”

抱风道：“那你求的是什么？”

公子襄道：“家父素仰地眼大师人品功德，不可能与他有任何关连，而今这事，一切由我承担，请千万不要牵累家父，万望诸位大师高抬贵手。”

五老默然，好半晌，抱雪道：“公子孝心可感，吾等必照尊意。”

公子襄这才一笑，却又忧形于色，道：“唐姑娘为萧大侠平生之至爱，而今萧大侠失踪多年，生死未明，晚生本想竭尽绵力，照顾唐姑娘，而今……不管在下生死如何，还请诸位事后放了唐姑娘……”

五长老纷纷点头，抱风道：“这事本就与唐姑娘无关，老袖因图诱公子前来，故劳了唐姑娘前来，实在不该，但咱们一定礼待加之，并护送唐姑娘回府。”

公子襄一揖到地道：“如此晚生就向诸位谢过了。”

抱花叹道：“公子义薄云天，很教老袖相信，可惜……公子还有何求？”

公子襄道：“尚有一事。”

抱花问：“何事？”

公子襄脸有微愁：“若我不测，请诸位对地眼大师被杀事，千万不要以

为案已终了，请继续追查……襄一死何足惜？但教贼子好谋得逞，可能还有连环几着，动摇武林安靖，可是大大不好了……还有，晚生一死，九脸龙王及余下数霸主，必来侵占‘梁王府’，我的门下弟子，恐非其敌，请各位禅师转达晚生之意，早令彼等解散，各自回乡，或可逃得此刻……万万不可报仇！”

抱残冷笑道：“公子事到如今，还是不肯承认死人一事？唉……”

抱月却道：“公子放心，地眼一案，确有疑点，我们自不会就此放弃，若有一日发现冤枉了公子，咱们五老，也有一人给你赔上性命便了。”

抱雪抢着道：“一人先死不好，不如咱们一人剁一条手臂下来，也对得住他了。”

抱花却道：“公子尚记挂府中弟子，可谓情至义至，仁也诚也……解散一事，定会替公子做到，慕容不是若太嚣张，咱们也定不饶他！”

抱风却道：“公子年纪轻轻，难得能顾全大局……可惜！”

公子襄再一揖到地，抱拳道：“如此就谢过五位大师，至于万一能在晚生死后查出真凶，诸位将之偿命足矣，无须再自残手足，令晚生难安于九泉。”

五神僧听公子襄一番谈吐，对他的印象也渐渐好起来，皆生不忍之心，这次连好找碴的抱残也道：“别说了，再说下去，真叫老衲舍不得杀你！”

公子襄缓缓站出来，肃然而立，道：“好，就请诸位大师动手吧。”

抱凤道：“我们就出三招。”

抱花道：“公子你留神了。”

抱雪道：“接不来不要硬接。”

抱月道：“最好能逃掉。”

抱残跌足叹道：“出手吧！”

就在这时，公子襄冲天而起！

他就算明知死，也要挣扎。

何况他更知道，只要五僧一出手，自己恐怕连一招也接不了。

当今之世，还没有几人能硬接下这五大高僧、学贯古今、旁通少林武当深奥绝学的“五子连心”及“怀抱天下”神功的！

所以他要采取主动！

他先行出招！

只求撑过三招！

但凡勇者，皆敢于死中求生，而大智者，更以险中求胜，败中谋攻。

公子襄一出手，就是舍身伤敌的招式，玉石俱焚的打法。

他扑起之际，正是五高僧未发动之际。

但是他意念一起，五僧立刻结阵。

只在五神僧结阵之瞬间，公子襄已发动了攻击！

“怀抱五僧”这时的“怀抱天下”阵势，也刚刚结成！

这刹那间，公子襄的攻势，已向抱残竭尽全力、不留余地地发了出去！

而“怀抱天下”铺天盖地的功力，也如排山倒海、天风海雨般地向公子襄罩了下来！

第二十四章 五大高手一齐出手

这是生死一发的瞬间！

瞬息之间往往可以决定一切，可以改变很多事。

五大高僧，一齐出袭，公子襄已自度必死，他先发动，抢得先手。为的就是竭力走过三招！

“怀抱天下”神功一起，五僧都没有了自己。

就在这刹那间，公子襄已身陷死境。

他连一招都接不下去。

但他能把握一个机会，一个至少可把其中一个敌手杀掉的机会。

这时公子襄抢攻，和五老的“怀抱天下”，亦已发展至淋漓尽致的地步。

就在公子襄眼看可以杀死抱残之际，公子襄骤然住手。

他不想杀抱残。他本来就什么都不想杀。

“怀抱五老”在武林向得清誉，为地眼报仇亦无不对，只是他们误会了以为凶手是他，而事实上种种佐证也指向是他：“怀抱五老”实无不对。

公子襄与“怀抱五僧”本来就是无怨无仇，他只图走过三招以活命，既然走不过，公子襄又何必杀人陪他一死？

所以公子襄骤然住手。

同时间，那翻天覆地的功力，也消失于无形。

抱残活着，连同公子襄，也好好地活着。

良久，公子襄才吁了一口气，缓缓问道：“你们为什么不杀我？”

抱风笑了笑，道：“你为什么不杀抱残？”

抱残也笑了笑：“你不杀我，我们为什么要杀你？”

公子襄愕然，半晌，道：“因为我杀了地眼啊！”

抱雪斜着小眼反问：“那你有没有真的杀了地眼？”

公子襄怔了怔，摇头。

抱花接着笑道：“杀来杀去，杀你杀我，天下人那么多，能杀到几时？天下人那么少，杀都快杀光了……你以为‘怀抱五老’真的是老糊涂吗？”

公子襄这时已听到一个声音道：“很好，你没有在临生死大难时妄杀无辜，实不负我一番教养。”

公子襄喜形于色，那声音熟悉、温文、淡定，令人听来在深暮初晚时有一种暖意，公子襄立刻就知他是谁：

“爹。”

大侠“梁斗”飘然而至。

公子襄跪在梁斗跟前，诚惶诚恐，梁斗和蔼地扶起了他，星光下，梁斗的双眸发出智慧的柔光。

“怀抱五老是胸襟广博、识见过人的长者。”

抱风哈哈大笑道：“梁大侠勿要在我们五个糟老头儿脸上贴金了，我们再老糊涂，也不会认为生平光明磊落、无事不可对人言的梁大侠会是凶手。”

“何况梁大侠与地眼的交情深挚，人所皆知。”抱雪接道：“梁大侠若要杀地眼，不必留下这些证据，除非……除非……梁大侠是旨在灭少林，不止是杀地眼一人而已。”

抱月也笑道：“以梁大侠的品行，当然不会这般作为……”

梁斗抚髯笑道：“我也根本作为不起。少林派高手如云，向为武林祭酒，

这虎鬃岂是我梁斗捋得起的？”

抱月一笑接道：“梁大侠过谦。如此……刀又是小兄弟的所属物，所以我们只好怀疑到你的身上。”

公子襄点了点头，他也非常同意。

以情况而论，换着是他，他也会这般怀疑的。

抱花却道：“但我们对你过去所作所为，待人接物的各种情形，拿来对证追查，我们五人，一致认为，你不会是杀地眼的凶手，于是请梁大侠来，隐在暗处，决定要试你一试……梁大侠知子莫若父，一口答应，认定你真金不怕洪炉火……”

公子襄恍然道：“原来五位前辈只是相试……”

抱残笑道：“我们故意不讲理引你出手，你处处光明坦诚谦虚，足见你是谦谦君子，我们再无理取闹，以‘怀抱天下’斗你，并在你生死一发间露出破绽……”

公子襄大悟道：“原来是五位大师，故意露出空隙……”

抱残哈哈笑道：“这个当然，难道你真以为名震天下，享誉数十年的‘怀抱天下’大阵，给你个抢先发动就会伤得其中一人么？”

说着，他的姿势稍为改变了一下，其他四人，也稍微移动了一点点，而五人都稍稍作了个手势，五人就这样比划了一下。

公子襄立刻发现，这阵势已无暇可袭，就算他发动得再早，出手再猛，也一定没用，根本攻不陷任何一人。

抱残一面恢复回原来的姿态，一面道：“一路上我嘀咕你最多，又引你过来，你当然最恨我，眼看糊里糊涂丢了性命，至少也该拖我一起下地狱……但是你在这生死大限的刹那，尚不在杀一人，由此可以证明你又怎会施加暗算呢！”

公子襄嗫嚅道：“原来……”

抱风道：“这一试，乃可以肯定公子不是凶手，这倒是好事一件。”

抱月道：“公子能在电光石人间攻出那一招，武功非同凡响，若好好下苦功，可以成大器，数十年后的武林，公子必是翘楚，不过……”

抱花接道：“公子在‘情’字方面，尤其要守得紧，否则……恐慌烦恼多多，徒响亮奈何！”

公子襄却问：“不知……不知唐姑娘是不是真的还留在诸位大师这儿？”

抱残笑道：“是，这件事说来，应该是对唐姑娘抱憾之至，我在客栈前烧了锅肉，引唐姑娘过来这里，点了她的穴道，跟她说明，为的是引你过来……老衲说的时侯，唐姑娘也不住点头，想唐姑娘一定能明白我们的用意。”

公子襄道：“前辈因疑我杀地眼，用任何方式对晚辈，晚辈都毫无怨言，但唐姑娘是萧大侠的红粉知音，无论怎样，前辈都不该涉及唐姑娘。”

抱残有点尴尬笑道：“公子说的是，这点老初也知道，确是做得不好，我们这就向唐姑娘说明去，望她不要生气见怪就好。”

抱雪摇首向抱残道：“五师弟，这事你就做得太过分了，怎可绑架他人呢？何况唐姑娘更是……快快，把她放了。”

抱残搔了搔光头，大是腼腆，道：“是，是……她现刻就在‘养心殿’里，我这就去！”

公子襄道：“爹，我也想随抱残大师去一趟。”

梁斗抚髯笑道：“我也好久没见过唐姑娘了，来，就一道走。”

抱风道：“那咱们一齐去好了，咱们四个老秃驴，也好替五师弟给唐姑娘道道歉。”

当他们进入“养心殿”时，殿内一片黑暗。

抱月即取火石将油灯燃着，抱残却叫了起来。

殿里面一切正常，也没有打斗过的痕迹，唐方却不见了。

抱残急得直跳：“我明明已点了她的穴道。”

抱风皱起了眉头：“你是用什么手法封的？”

抱残急出了豆大的汗珠：“那手法除了我们五人任谁都解不开的，要三天才会自动解掉的那种。”

抱月接住急问：“高眠指？”

抱残急得什么也似的：“就是高眠指法！”

众人都了解抱残的功力，他的点穴手法绝对不可能出错，而惟有能解这种点穴手法的五个人怀抱五老，现在都在一起，没有谁曾去解开唐方的穴道。——但而今唐方却不在了。

“以唐姑娘的个性，”梁斗说：“她在这里，必然能听到外面的事情，她不可能不出来见襄儿以及排解这事的，除非……除非……”

抱残啪地一巴掌，击在自己头顶上，双耳都震出了血。梁斗一个箭步，双手用力抓住他的两只手，抱月沉思道：“五师弟，而今急也是没有用。看这情形，地上犹有余温，想必是我们与公子襄对峙时给贼人偷进来干的，才走不久，或许可以追回……”

抱花一拍大腿，说：“是啊！如果不是在那时候我们专心应付公子襄，贼子轻功再好，但只要近我们五十丈内，是断断逃不过我们耳中的！”

抱风也眼睛一亮道：“既然如此，何不立刻去追？”

众人于是分头去追，以七人武功，当然快如鹰隼，精警非常，但在附近数里不获踪影，到得了晚上，七人快然而归，聚在一起，相对黯然。

抱残自知闯了大祸，抱憾愧急，恨不得作些补救，正待追出，忽灵机一触，向急如热锅上蚂蚁的公子襄问道：“你今日与那少年交手后，萧七不是递一张条给你吗？不知与此事是否有关？你快拆开来看看。”

公子襄本来一听唐方失踪，已急得访惶无主，听抱残这般一说，急急自怀里掏出字条，但手中所触，字条竟已变成一团灰！

公子襄初不明白何故，再一思虑，方才醒悟适才与五大高手比召，“怀抱天下”虽凝而未发，但劲道蓄存，一旦激发，力胜万钧，他自己也聚力于身，互相顽抗，身上柔衣倒可法力，但怀中字条，怎受得了这种极其巨大的压力，而致榨成粉尘。

抱残一见，唉呀跺足，搓手搔腮道：“糟糕糟糕，这小子不是好东西，他送来的信不知是否与此事有关？”

这时大家都在着急，不知怎么办好，就在这时，喀勒一声，似有人推开庙门而入，脚步甚是踉跄，殿中七人，互觑一眼，一阵急风，烛火一阵急晃，殿中已不存一人。

只听那踉踉跄跄的脚步声，不久已来到殿前，那人的喘气声，也越来越急促，那人正想推门，蓦然门被打开，前后左右都有人，在月初照下，那人见到有七个人。

五个老僧人，一个中年文士，一个公子。

这人甚为吃惊。

但那七人也在月芒映照下见着了这人，却更为大吃一惊。

当中午的时候，公子襄自“客来客栈”去追少年卫悲回的时候，唐方也被那抱残老僧引得生疑追踪。

落花娘子对唐方心生好感，于是也尾随而去。

追得一程，在元人处，那老僧反过头来哈哈一笑道：“唐姑娘，为追查一件案子，只好先委屈一下，借姑娘一用，那小子才会跟来。”

唐方莫名其妙，落花娘子却已跟了过来，她卫护唐方，而且她本人亦非善男信女，出手便与抱残打了起来。

要知道抱残大师的武功，已高到了绝顶，他的武功施展起来，绝不在当年天正。大禅这等高人之下。

唐方虽然冰雪聪明，落花娘子的武功也在武林中称霸一方，但跟抱残交起手来，仍是相差太远。

未几，唐方和落花娘子，都被抱残大师封了穴道。

抱残旨在唐方，故点唐方之穴，乃用独门手法，点落花娘子穴道，只用普通手法。

而抱残心里是估量莫承欢这等功力，怎么也不可能以己身真气冲破被制重穴的。

所以他安心乐静，一手一个，将两个拎回庙里去。

他却不知道，在唐方、落花娘子追来时，还有两人，远远尾随而至，一见抱残出手，情知非同小可，便在远处偷窥，不敢近来一步。

这两人便是江伤阳与甄厉庆。

这两人一直跟踪抱残先回到庙宇，再见他一人夹了锅肉悠悠游游出来，江伤阳便道：“好机会！”

甄厉庆冷冷道：“咱们进去，救了落花娘子，劫了唐方，不愁公子襄不交出‘忘情天书’和‘天下英雄令’来。”

甄厉庆翻翻眼白，反问：“你以为公子襄真的有天书神令？”

江伤阳迟疑了一下，道：“如果没有，干吗陶醉又说他有？”

甄厉庆冷哼道：“陶醉都死了，说这话的人也不见了，谁知道是真是假，你看公子襄的一举一动，像真是盗了这两件武林瑰宝吗？”

江伤阳侧头想了想，答：“这……却又不像。”

甄厉庆冷冷道：“不像就好。”

江伤阳自觉与甄厉庆在武林中可说是平起平坐，武功相差不远，见甄厉庆这一副胸有成竹，大有玄机的样子，大是不顺眼。便道：“既然不是公子襄搞的鬼，咱们还留在这里趟这趟浑水做什么鬼？不如去吧！”

甄厉庆瞪了江伤阳一眼道：“走？走去哪里？放着现成的便宜不要，还到哪里去找？”

江伤阳不明所以道：“便宜？你是说唐方？”

甄厉庆道：“如我们能挟持住唐方，至少有一大好处。”

江伤阳问：“什么好处？”

甄厉庆道：“你刚才也见到的了，公子襄为唐方失魂落魄，只要我们挟持住唐方，公子襄将不免为我们所用。”

江伤阳眼睛亮了起来，过一会又意兴萧索，道：“唐方是萧秋水红粉知音，甚得武林关心，说难听点，而今便是他遗孀，这样对待，恐怕不太好吧。”

甄厉庆淡淡地道：“有什么好不好的？武林中人，不是你死，就是我亡，

最好是你死我活，要嘛就心狠手辣，不择手段；要嘛就退出江湖，归隐收山，免得别人给你收尸！”

甄厉庆的笑容使全脸的皱纹都牵动起来：“公子囊家财万贯。座下高手如云，若将他挟持在咱们手里，试问何事不可为？何事不可做？嘿嘿嘿，到时候，咱哥儿俩又何止称霸一方而已？简直是要风得风、要雨得雨啦，何乐而下为呢？哈哈……哈……”

江伤阳听得冷汗直冒，终于咬牙，道：“好！就听甄兄的！”说着就要掠出。

甄厉庆忙一把拖住，低声问：“你要干什么？”

江伤阳一呆道：“去劫唐方呀！”他指指抱残大师的去向接道：“那秃驴已经远去了，他武功高得很哩。此时不动手，尚待何时？”

“还要等机会。”甄厉庆的头摇得像拨浪鼓一般：“时机还未到。”

江伤阳不明所以：“怎样才是时机到来？这……这倒要有问甄兄了。”

甄厉庆咧嘴一笑，问道：“你看适才那秃驴，身手如此之高，我们能接得下几招？”

江伤阳想了想，道：“恐怕最多一招两招，大不了三招四招。”

“是了。”甄厉庆没好气地瞪了江伤阳一眼道：“武林中武功那么高的和尚，你猜猜是谁吧！”

江伤阳才想了一下，脸色已倏然大变，几乎跳了起来：“莫非……莫非是嵩山上那……那五个老不死？”

甄厉庆冷冷地道：“除了他们，你说，还会有谁！”

江伤阳一面点头一面恍悟地道：“你是说，那只是他们其中一人，还有四个，正在庙里？”

“所以我说，暂时不能动手。”甄厉庆的皱纹，堆了满脸：“他们的其中之一，综合我们两人之力，也才能接得下两三招而已，要是五人合击我们，我们还会有命在！”

江伤阳偷偷地吁了一口气：“那我们要等到什么时候？”

“反正他们在明，我们在暗，长久等下去，总会有便宜可捡的。”甄厉庆一副老气横秋的模样，最后又总结一句：“要赢，就要沉得住气，耐心等待下去。”

“何况……我们至少还要等一两个人来。”甄厉庆的声音，听来有几分神秘迷离。

江伤阳却犹如丈二金刚，摸不着头脑，对眼前这位伙伴，更加莫测高深：“等人？”

甄厉庆点头。

“我们等的是谁？”

甄厉庆张开血盆大口，似想说话，却笑了一笑，脸肌牵动着皱纹，如山如海一般。

就在这时，忽然有一两声夜雀的叫声响起，一起，一落，随后又是二起，二落。

甄厉庆脸上也不禁呈紧张之色，伏耳在地，听了一会儿，却闻林中又传来鸟蹄，三起，三落。

甄厉庆即鼓起气肋，胀卜卜地叫了两声，又叫两声，直如夏雨后蛙鸣一般，江伤阳正待相询，甄厉庆用一根指头竖起唇边嘘声道：“别吵，来了。”

话未说完，林边已掠起了两条黑影，如鸟一般快，如黑暗一般无声。

第二十五章 小妹

江伤阳只见甄厉庆迎上去，三人嘀嘀咕咕了一阵，其中一人好像还争持了几句，终于两人都一齐点了头，然后向江伤阳那儿走过来。

江伤阳认识其中一人，乍见心里一惊，怎么他也来？口里却叫道：“中叔崩，你也来了？”

这人虽在夏天，仍身着皮裘，五短身材，两只眼大若铜铃，长有一口烟屎牙，江伤阳认识这人，而此人正是“十方霸主”之一，位居南方，叫做中叔崩，外号“无地自容”。

这“无地自容”四字，指的不是中叔崩本人，他的脸皮，可以算得是到达了“针刺不入”的地步，哪里还会“无地自容”？这四个字指的乃是他的对手遇着他，连迟路也休想有！

江伤阳在未成为一方霸主之前，曾跟此人一齐做过案，河北博英镖局连镖师到趟子手五十二条性命，江伤阳所干掉的不过是“零数”，其他都是由中叔崩发狠时杀个精光的。

江伤阳自认为脸厚心黑，但见了那一役中叔崩连镖局的大闺女，小婴儿都不放过时，心里有数，便跟中叔崩没有再来往，回去好好守稳他的东南天下，以免一个不慎也教这南方霸主给来个大鱼食小鱼——吞了。

中叔崩向江伤阳抱了抱拳，笑嘻嘻地道：“这位是西方霸主海难递海兄，江老弟没过见吧？”

江伤阳心中又是一凛。怎么这两大霸主，像与甄厉庆事先约好一般，来此相见？究竟他们又怀有什么目的？自己要多加警惕才好。

原来“十方霸主”中又另有排列，东南、西南、东北、西北四面为小支，这四名霸主的武功也不如东、南、西、北这四名霸主，而“四方霸主”又在这八人之上，武功、声望、实力最强者，却要算是“中方霸主”。

所以西南霸主莫承欢，东北霸主辜幸村。西北霸主甄厉庆、东南霸主江伤阳四人，论声名地位，都要略逊于东方霸主陆见破、南方霸主中叔崩、西方霸主海难递、北方霸主江逼威，而汪逼威所最服膺的，正是中方霸主田堂。

海难递现刻似有戚容，点头道：“幸会。”

随即向甄厉庆似有些紧张地问道：“她……就在这庙里？”

甄厉庆：“是，不过现在还不能动手。”

海难递似乎很有些着急：“为什么现在不能动手？”

“因为……”

甄厉庆还没有答话，这时候一先一后两条人影，已掠入庙去。

中叔崩脸色微变，道：“怎么少林抱残也来了？”

甄厉庆笑道：“里面还有抱花、抱月、抱雪、抱风，‘怀抱五子’全出动了，不怕公子襄飞上了天。”

中叔崩茫然一阵，然后脸上蓦然露出了笑容：“小妹真好计划！”

甄厉庆露出黄牙笑了笑：“当然喽，要不是她有法宝，咱们又有谁肯替她做事来着！”然后将脸色一冷，道：“公子襄刚刚入内，因地眼离奇毙命一事，定必与五个老和尚大打出手，我们就趁这会子乱，掩进去劫人……可千万别发出声响，让‘怀抱五子’觉察了，我们四人，不堪他们一击。”

中叔崩笑着打趣道：“得了得了，别的人咱们可没看在眼里，少林长老，成精成怪，可是惹不得的。”

江伤阳心里可莫名其妙，不知“小妹”是谁，但只觉里面大有文章，回头望海难递时，见他也是迷迷惘惘，仿佛若有所思。

于是江伤阳、海难递、中叔崩、甄厉庆四人偷偷潜了过去，就在“怀抱五子”与公子襄对话之际，将落花娘子的穴道解了，落花娘子自是会意，背了唐方悄悄溜了出来。

五人背着唐方，窜出了院落，落花娘子道：“看来外面公子襄已至，那五个老家伙对唐姑娘也元歹意，何不就此地请那几个臭和尚解开姑娘的特殊穴道……”

唐方穴道被封，但神智清醒，一方面也担心公子襄安危，眼内大有同意之色。甄厉庆却道：“莫霸主这是妇人之仁！这叫放虎归山，再则，到手的肥鸡不到口，我们就白干一场了。”

落花娘子不由得狐疑起来，警戒地负唐方退了两步：“你们究竟要干什么？”

中叔崩一见这种情形，圆场道：“我们的事，慢慢再说，若在这里闹起来，那五个老鬼必定听到，以他们的武功，我们是罩不住的，何必多生是非！快，快，我们到别处再说。”

落花娘子这才消了气：“要加害唐姑娘，我可不答应，这是有言在先的……”

中叔崩赔笑道：“哪里话嘛！这个是当然的……”

落花娘子游目一扫，见海难递始终痴痴地端凝着唐方，冷晒道：“告诉你们，有我莫承欢在，不会让你们打歪主意的！我们现在要到哪里去？”

甄厉庆强忍住一口怒气，道：“先到不远处‘李大福瓷器店’去，小妹叫我们一得手就往那处去集合！”

落花娘子一呆，道：“‘小妹’也会来么？”

甄厉庆眼珠子一转道：“不一定。”

江伤阳这回可憋不住了，问：“‘小妹’是谁？”

中叔崩忽道：“这就走吧。”

当先掠起而去，其他人纷纷跟上，片刻没了踪影，这时“怀抱五子”和公子襄犹在僵持，双方尚未动手，梁斗也还未现身。

他们到了李大福瓷器店处，老板是个圆圆嘟嘟、安安泰泰的中年人，他一见中叔崩等人到来，就打开了门，引他们进入了店里的一处摆满瓷器的角落。

“伙计都给遣走了。”李大福红彤彤的脸上堆满了假笑：“这里很安全。”

中叔崩忽问：“今天那幅‘松荫消夏’卖了多少银子？廖老板好好刮了一笔了吧？”

李大福仍是满脸笑容，道：“我姓李，不姓廖。另外‘松荫消夏’没卖出去，卖出去的是‘鼓琴图’。”

中叔崩这才有了笑容。

“你真的是来接应我们的？”

李大福笑态可掬：“如假包换。”

甄厉庆忽然问了一句：“依你看，‘小妹’她会来吗？”

李大福稍为犹疑了一下，又说：“遇到这种大事，通常‘小妹’都会亲自出马的。”

中叔崩点点头，道：“好，没你事，你可以下去了。”

李大福便躬身而退，隐于瓷器之后。

这李大福是什么人？而“小妹”又是谁？据这些人所言，似乎“小妹”是一个十分厉害的人物，身份地位似乎犹在他们这几人之上。

这是落花娘子与江伤阳百恩不得其解的问题。莫承欢只见唐方一双黑白分明的眼睛，心中不由得一痛，痛惜这样一个好姑娘，是不应该在世间受苦的，便说：“快解开唐姑娘穴道。”

甄厉庆摇摇头道：“落花娘子，这穴道我们是没本事解开的，少说也要再等四五个时辰，就自会没事了。”

落花娘子道：“那么就把唐姑娘送回‘梁王府’去吧！”

“送回‘梁王府’？”甄厉庆两只小眼睛一直骨碌碌地转着，“岂不是放虎归山！”

落花娘子沉下了脸：“甄二爷，我莫承欢的话，可是讲过算数的。”

中叔崩见二人将要闹僵，便撇开话题道：“落花娘子既是唐姑娘的朋友，当然也知道公子襄这人对唐姑娘图谋不轨，如果将唐姑娘送回‘梁王府’，岂不是送羊入虎口？”

这时听唐方闷哼一声，落花娘子望去，只见两络秀发披在唐方颊上，表情是十分愤怨及不服的，落花娘子转向中叔崩道，“我看公子襄不是这种人，就算是，唐姑娘也自有选择，唐姑娘是萧大侠红颜知己，若在我们手里万一有了个闪失，天下英雄都不会放过我们的，还是把唐姑娘平平安安地送回去较好！”

“天下英雄，谁是‘天下英雄’？”甄厉庆冷哼狡笑接道：“天下英雄就是我们！”

“呸！”落花娘子登时啐了一口，狠狠地盯着甄厉庆道：“你以为你是什么东西？不是我看扁了你，像我像你这种角色，在武林中，能跑龙套已是了不得的事，人家赏面才能有的福气！我们算是什么？论武功，只在‘梁王府’上捡便宜，论气派，在公子襄手下图幸存。我们还配逞英雄？秤秤自己斤两，称个狗熊，或许还教人不笑甩大牙！”

“好哇，你这个贱妇！”甄厉庆也气得老羞成怒，光了火：“巴拉妈子，我是男人，出来闯荡闯荡，可谓‘无毒不丈夫’，什么手段都得用，有什么不对来着？你这妇道人家，嫁了丈夫又宰了来自己守寡，你这种女人要脸不要脸啊你？”

“赫赫赫！”落花娘子三声冷笑似从喉咙间钻出来一般：“你没听过‘最毒妇人心’吗？男人做事，我为何做不得！我丈夫奸淫人妻，杀人放火，我不宰了他，难道任由他糟蹋人家老婆，他这种人，有什么杀不得？正如你这种人，诬赖栽脏，却以为娘娘我不知道！”“你……你说什么？”甄厉庆怒极而喝。

“你要我说出来？好，说就说！”落花娘子脸上一片不屑冷晒：“你在‘梁王府’前胡说八道，更在诬辜幸村是受‘血河派’主使，其实只是你俩夺权斗争，互相扭臭的玩意儿而已！辜幸村压根儿就没见过欧阳独！”

甄厉庆大汗涔涔下，厉声道：“你……你怎么知道？”

落花娘子冷笑道：“你刚才不也当众说过么？‘若要人不知。除非己莫为。’你试想一下，稽健既然是‘九脸龙王’化身的。而他又支持你的话，说曾见辜幸村与‘血手屠龙’会聚，无非是引辜幸村出手对付稽健时，公子襄出手救人之际，九脸龙王伺机下手……”

落花娘子说着又扫瞄脸上大变的甄厉庆一眼，接着：“结果‘梁王府’中还有个仲孙湫，由他出了手，九脸龙王的暗算照样出手，原想先除了公子襄手下一员重将再说……但是你们没有料到，公子襄的武功和反应，还是可以应付得来，于是你们白白在死了辜幸村……”落花娘子冷冷不屑一晒道：“你们这个一石三鸟、乘机搏乱之计，可惜只杀了一个辜幸村，而伤不了公子襄分毫，辜幸村死了也好……反正他在东北坐大，近年来已甚影响你在西北方面的基业，而今东方霸主陆见破被公子襄所杀，辜幸村也死在九脸龙王手下，你正好可以独霸东、西北、东北三方面……”

甄厉庆怒道：“你……既然知道，又为何任由我逼死辜幸村？”

“因为，我也是你们那一伙人渣！”

落花娘子眯起了眼睛，狠狠地道：“你不杀我，我就杀你，这是武林规矩，我自然知道，辜幸村日渐坐大，刚才在‘梁王府’之役，你就不够他老奸巨猾，被揪斗下来，如今不制衡他。这种人一旦羽翼丰了，留着也是后患，所以教你们给杀了，也是大快人心……不过，凭他这等货色，与欧阳独陈仓暗度有勾结，倒是绝无可能，那封信分明是你捏造的，而事实上，与人有一手的傀儡是你，不过不是血手屠龙，而是九脸龙王！”

甄厉庆被气得恨恨地道：“莫承欢……你见死不救，还帮着行凶……你也好不了多少！”

落花娘子淡淡一笑，笑意里有极浅薄的讥诮之意：“我本来就不比你们好……我和你们是一丘之貉。”

江伤阳却跳起来道：“原来……原来是这样的！”

落花娘子微晒道：“江十八爷，我们这里，只有你自己以为老谋深算，能玩弄别人于股掌之上，其实我们这些人中……反而要算你最嫩！”

江伤阳一时也不知气还是笑好：“我……”便因懊恼而转了一个话题，问：“那我们……在这里做什么？”

忽听中叔崩向甄厉庆冷冷地问了一个问题：“甄二爷，你帮的究竟是‘小妹’还是‘九脸龙王’？墙头草，两边倒，这样的人，兄弟我可担待不起。”

甄厉庆强笑道：“中叔兄，你可千万别听那妖女胡说，我……我当然是忠于‘小妹’了。”

中叔崩冷冷强笑道：“‘小妹’最不喜欢别人三心两意，你若有二心，‘小妹’的手段，你可是心知肚明的了……”

“清楚，清楚。”甄厉庆不知为何，似对“小妹”这人十分畏惧，忙不迭地道：“在下十分忠心，绝对忠心……”

落花娘子呖了一声，嘀咕道：“见人说人话，见鬼说鬼话，摇尾乞怜，不要脸的家伙！”一手夹起唐方，就要离去。

中叔崩作势一拦道：“落花娘子，你可走不得！”

落花娘子玉脸一寒，道：“中叔崩，你这是什么意思？我莫承欢可也不是省油的灯！”

中叔崩好笑道：“既然来到这里，怎可说走就走呢？何况……”中叔崩嘻皮笑脸地道：“如果没有我们，落花娘子你还在庙里出不来哩……感恩图报，识时务者为俊杰……这些话你总会懂吧？”

落花娘子目光闪动：“你们想怎样？”

中叔崩狞笑道：“好，快人快语，一句话，唐方是‘小妹’势在必得的人，你必须把她留在这里！”

落花娘子的眼光也狐疑起来，反问道：“看你们如此服膺‘小妹’，她是哪家的野丫头？居然可以号令你们这些豺狼虎豹！”

中叔崩嘿嘿一笑道：“告诉你也元妨，‘小妹’就是我们的代号！一伙有一伙的山，一行有一行的规矩，咱们‘十方霸主’，你说，马首是瞻的头头儿应该是哪一位？”

落花娘子即道：“自然是‘中方霸主’田堂了。”

中叔崩脸色一冷道：“‘小妹’正是田堂的代号。她，就要来了。”

第二十六章 你那好冷的小手

落花娘子动容道：“原来‘小妹’就是‘中方霸主’！”

江伤阳也不禁问：“那么这一切的事，都是田堂策划的了？”

中叔崩的眼色甚是热烈：“‘小妹’是要把我们这几个人联合起来，不致成为一盘散沙，方能有望在武林中有番大作为……我们单打独斗及不上九脸龙土，但若‘十方霸主’全部联合起来，慕容不是和欧阳独，又算得了什么？就算拿下‘梁王府’也是轻而易举的事！”

江伤阳忍不住道：“联合十方霸主，倒是非同小可的力量，但是东方霸主陆见破、四方霸主汪逼威、东北霸主辜幸村都已先后逝去，在实力上已大大削弱了！”

中叔崩道：“这是无可奈何的事！”

落花娘子却道：“陆见破傲慢重权，自不臣伏于田堂属下，江逼威武力仅在田堂之下，也不甘雌伏，辜幸村更有野心，不肯认输……他们三人身死，在中方霸主心目中，正是死得其所。”

中叔崩笑道：“他们死了不要紧，我们一样可以联合起来。”

落花娘子冷冷地道：“听你这样说，死了的人一样有人可以填补了？”

中叔崩对答如流：“正是。”

江伤阳忍不住问：“却是谁？”他确想不到江湖上还有谁可以接替他们的位置。

中叔崩道：“几个年轻人。”

落花娘子紧接着又问：“哪几个年轻人。”

中叔崩咧嘴一笑：“告诉你们也元妨。现在最近江湖上出了个叫‘刚极柔至盟’的，你们可听说过？”

落花娘子和江伤阳两人眼睛也都亮了起来。

“自然听闻过了。”

“听说是唐门一个女娃子创下的一个帮会，最近蛮出风头，声名大噪的。”

中叔崩点点头：“正是他们，其中有个叫萧七的，会当上新任的‘四方霸主’，还有个叫容肇祖的，便是将来的‘东方霸主’，还有个叫铁恨秋，可以顶替‘东北霸主’的空缺。”

落花娘子慢慢恍悟道：“你是说……刚极柔至盟……与十方霸主合并……以取得天下霸权？”

“正是如此。”中叔崩左右手各拍拍甄厉庆与海难递的肩膀，得意笑道：“如此要号令武林，应元困难，只要天书神令一到手，霸权？只怕也变作了王权了！哈哈……”

江伤阳忿忿道：“中叔崩，你这种做法，岂不是把‘十方霸主’的名声，卖给了乳臭未干的后生小子的‘刚极柔至盟’了么？”

中叔崩皮笑肉不笑：“这是见仁见智的事，说来，应是我们将‘十方霸主’的声威拓展了才对。”

江伤阳心想自己坐拥东南一方，虽比不上其他几方霸主，但一呼百应，做个小小的上皇帝，无限威风，又何必受人颐指气使？心中甚不愿意。便道：“我对结盟没有兴趣，这东南一方，是我自己辛辛苦苦建立得来的，也不图拓展，你们就少算我这一份吧。”

中叔崩阴阴一笑道：“十八爷，你别死牛一边颈，多多考虑一下吧，你就算不顾自己，也得体念你在大本营的妻母儿女啊！”

江伤阳竟然大怒道：“你……你要怎么样？你这是……威吓我老江？”

中叔崩脸肌牵动，算作笑容，道：“十八爷，威吓不敢当，那要看你怎么个看法了。”

江伤阳正待发作，落花娘子却道：“中叔崩，你既肯将此事讲给我们么，大概心里就没把我们当活人看了？”

中叔崩居然说：“这个当然，不过你们随时可以坚持作个活人的。”

落花娘子忽然将话题一转道：“这不关唐姑娘的事，你们又抓她干吗？”

中叔崩嘿嘿笑：“唐方是‘小妹’势在必得之人，也是我们的本钱、有了她，不愁公子囊不俯首称臣；天书神令亦多有仗赖，此女岂可放得！”

落花娘子见中叔崩肯定了要跟她过不去，便道：“中叔崩。你以为凭你们三个人，就可以把我两人放倒么？”

中叔崩叹了一口气：“很可惜，我也没想到像落花娘子你那么聪明的人会做那么笨的事，跟我们抗拒，那是无用的！唐方跟你，非亲非故，你护着她，又有何用？早知，我就不解开你穴道了。”

落花娘子道：“你解开我穴道，让我有放手一搏的机会，这点我倒要感谢你……”说到这里，蓦然腰间一阵寒冷彻骨的疼痛，不禁呻吟了一声。

中叔崩笑嘻嘻他说：“落花娘子，我看，你还是把感谢省省吧……在解你穴道时，我已下了‘钢骨椎心刺’刺在你的穴道中，你内力拒抗悄来的。”

落花娘子娇声道：“你……”脸色尽白，全身发抖。

江伤阳吓了一跳，忙单手护胸，环臂护背，跃开七尺，全神戒备，中叔崩淡淡笑道：“江十八爷，落花娘子已如同废人，束手待毙，大势所趋，你还是降顺了吧。”

江伤阳情知联合落花娘子二人，也难以敌得过海难递，甄厉庆。中叔崩三人，而今只剩下自己一人，更是孤掌难鸣，心中一横，暗忖：情势如此，忍辱诈降，再图他法。于是便道：“好，我就答应你们……不过，东南之地，我决不让入。”

中叔崩立刻欢容满脸：“是啰，这才是识时务者为俊杰……”话未说完，瓷器后面有一甜如蜜的声音笑道：“加入联盟只有扩大领域，又怎会失去根据地，十八爷是聪明人，怎么说出这等糊涂话呢！”

中叔崩、甄厉庆、海难递一见，立刻低首揖道：“盟主到来，鸿福无疆，有失远迎，罪该万死。”

只见香风扑鼻，其香如麝，其甜如蜜，不让于唐方身手，唐方只听到其声，却不见其人。

“你们用计抓唐方来，很好。我引五老怀疑公子襄是杀地眼凶手，结果打是打起来，但没有用，还是给说清楚了，倒是这唐方手到擒来的计中计，生了大效。”

“你们，也建了个大功。”

那女子的声音甜腻无比，唐方觉得甚为熟悉，想回头去看，却又丝毫不能动弹，只听那女音又甜笑道：“你还是别想转过头来，说不定你见了我会惹火了我，我一刀把你杀了，天书神令押后再取，也无不可。”

唐方听得心里一寒，只觉此妹语调嫉愤至极，似对她恨之人骨，但只觉语音熟捻，却不知是谁。唐方个性甚是倔强，若非真个转动不得，一定会回

头看个清楚。

江伤阳眼见落花娘子生死不知，呻吟挣扎，辗转于地，唐方被制，对方除海难递、甄厉庆及中叔崩三大高手外，又来了“小妹”，而“小妹”盟主身旁，还有一个文绉绉的青年，提着柄油纸伞，不知是何方神圣，但武功也差不到哪里去。自己以一敌五，无论如何，都如同飞蛾扑火，要强不起来的。好汉不吃眼前亏，江伤阳心中已打定主意，干脆已结到底，服从就是。

想到这里，正待开口讲几句“改邪归正”的话，正在这时，又掠人了二人，即听“通”的一声，周围瓷器几乎崩倒，身体却又极重。

这二人掠人，却唤了两声。

“小妹。”

“容小哥儿。”

只听那“小妹”淡淡地道：“你们来得正好，萧七的战书。有没有呈上去给公子襄？”

只听一个男子粗声道：“呈上了。萧老大还差点儿跟那公子襄动起手来，后来有个老和尚碍事，才没打成。”

“小妹”稍微沉吟一下，只听她说：“那么萧七为何还不回来？”

“快了，”一个怪里怪气的女音道：“萧七好像发现有九脸龙王手下的人潜伏在附近，所以要抓几个来问问究竟。”

“小妹”似有些诧异：“我们的行踪，也教‘龙王庙’的人给盯上了？看来慕容不是确非易惹之辈。”

那牛一般的男子却道：“九脸龙王么？这家伙阴得很！咱们‘刚极柔至盟’，应该拿他来开刀！”

那“小妹”却甜笑道：“对付这些人，岂急得来的？咱们暗中来，公子襄、欧阳独、慕容不是一个个，不怕飞上天。”

唐方一直在听着，心中忖度着那“小妹”声音怎那么熟？想着想着，心里一动，想起一人，竟脱口叫了出来：“甜儿！”

这么一叫，众人都怔住，一时鸦雀无声。

良久，唐方只听几步轻如鹅掌的脚步声，一双膏绒鞋子，鞋尖有着白兔毛球，就在自己眼前。

唐方道：“我知道是你，甜儿！”

只见那脚慢慢屈膝下来，唐方就见到一张圆腮洒脱的甜脸，黑白分明的眸子里有一颗小痣，笑得甜得满满——照理应在腮边有个小酒窝——可是就是没有！

“甜儿”当然就是唐甜。

唐甜也正是“小妹”。

这是当然的，也是必然的。

唐甜盈盈地俯下身来，娇媚地呢叫：“方姨，正是甜儿啰！”

唐方叫出了那一声，首先是惊震甜儿竟就是那听来老谋深算，讳莫如深的“小妹”，其次在失声叫出之后，又诧异自己已唤得出声了。

随后她心里也明白，抱残老僧封她的穴道，所用的手法本来就不重，现在已过了几个时辰，已经恢复了一点脉络血气，可以发声了。唐方心里也真有些后悔，刚才自己叫了出来，确是十分不智。

唐甜继续说下去：“方姨，好久没见……也没想到，方姨离开唐门，跟了世间第一等大侠萧秋水，今日，却是这般相见。”

唐方淡淡地道：“这般相见，也没有有什么不好。”

唐甜眉花眼笑道：“真的么？令方姨死心塌地的萧大侠，而今下落不明，却不能来救小姨了！”

唐方毫不动容：“他不知道我受制于人，假使他知道，他一定会来的。”

唐甜脸色稍变了变，又笑道：“哦？他还能知道么？只怕他已在黄泉下干着急，你在红尘中空自受苦了。”

唐方一笑道：“反正黄泉红尘，天下人间，只要心心相念，还怕见与不见？”

唐甜冷笑，又故意笑道：“可惜方姨青春年华，春花娇容，就为伊消得人憔悴么？当初方姨脱离唐门时，可是何等风光，怎会料到有今日悲凉……”

唐方哂道：“我倒不觉得，上天入地不管他另娶、再续，不管他是人是鬼，我们说过，在一起很好过，又有什么憾事可言？”

唐甜听得心里一阵凄酸：“可是方姨在危难之中，萧大侠既懵然不知，也不能相救，受苦的，只有方姨你一人，伶仃可怜的呀。”

唐方笑了，酒涡深深，温柔浅浅：“他是英雄好汉，是天下最不能受冤屈的人，偏是命里都叫他含辛茹苦，我是他栽培出来的人，为他多受点苦，心里会多点快乐。”

窗外月亮照在瓷器上，回映烛光微晕，映在唐方脸上，如许美丽安详，仿佛心随月光，唐甜脸上不禁冒起一丝歹狠的恨意。

“方姨，你的天涯知己公子襄……哦，你知道吗？”

唐方有些动容：“他怎么了？”

唐甜呀一声：“他，他现在可能已死在‘怀抱五老’手里了。”

唐方微笑，平安静定：“少林五大长老若是如此青红皂白不分，那还称什么神僧！”

唐甜一咬唇，道：“就算公子襄逃得过这一关，也躲不掉另一关！”

唐方淡淡地问：“什么关？”

唐甜冷笑道：“你反正是我笼中之囚，告诉你也无妨，你知道江湖中有个方觉闲吧？”

唐方眨眨眼道：“赵师容赵姊昔日确曾收了一个不记名的穷家子弟，为免其在险恶江湖中打滚，所以没引入‘权力帮’中，她的‘五展梅’绝招，却都传了给这叫方觉闲的年轻人了。”

“是了。”唐甜又笑得像只狐狸：“柳五也怀着同样心思，而且觉得自己生平太过阴诈，不敢胡乱将功传给外人，他当日之时也知道，武林中最忠厚至诚的是大侠梁斗，所以暗地里把三招绝学，传授给了梁大侠的儿子。”

唐方点头，也察觉她竟然能转动颈项了——但这次她及时控制不动脖子。

“他便是公子襄，他为人武功，确不负梁斗大侠和柳五公子所望。”

“不负所望是一回事，不过，”唐甜丝丝地道：“若让公子襄与方觉闲来次大拼斗，可精彩极了……”

唐甜冷酷他说：“刚才我已听萧七送去一封信，便是冒方觉闲之名挑战公子襄，同样也以公子襄之名挑畔方觉闲，他们这场决斗，可谓上代恩仇日消，嘻嘻嘻……还有，适才你也听到了。公子襄已经收了约战书，以他现在找不到你正好生疑窦的当儿，必定会对方觉闲的挑战生疑，届时势必赴约，这一战在所难免，到那时候，咕咕咕，可有好戏看了……”

唐方叱怒道：“唐甜，你好歹毒的手段啊！”

唐甜脸色一寒，在月色反映下犹如只吸血的精灵，阴冷地道：“我毒？我更毒的是可以把你手筋脚筋挑断，叫甄、海、中叔霸主奸污你，再把你卖到青楼去！”

突听一声大叫道：“不可以，绝对不可以的！”

唐甜即返头望去，双目尽是凌厉的杀气。

叫的人是唐三千。

唐三千声泪俱下，唤道：“甜姐儿，真的不可以，真的不可以这样做的……”她跪下来泣不成声：“老太奶奶要是知道，她最疼方姑娘的，她会多么伤心啊……”唐三千将脸埋在双手里。

“不可以的，有我唐三千在的一天，绝对不能看这同门相残的事，我唐三千给你叩头……”唐三千一面说着，一面用额头角大力地叩地，喊道：“甜姐儿，我知道我是奴仆，没有资格求你，但是请你饶了方姑娘，不要下此毒手，老太爷，老太奶奶在天之灵，都会感谢你甜姊的……”

唐甜瞳孔收缩、冷冷地道：“死了的人，还提它作甚，目前最重要的，还是振兴唐门。”

唐三千埋首在地上，双手却抱住唐甜的一双足踝，哭道“甜姊儿，振兴唐门也不是要同门相残啊……请你听我的话，放了方姑娘吧。”

唐甜脸色完全沉下去，如一只遇猎物在口的狐狸：“唐三千，你是仆人，你敢背叛我？”

唐三千忙又在地上叩头不已：“奴仆不敢，奴仆一家，皆受过老爷恩惠，怎敢有些微叛意……”

唐三千一家，原不姓唐，身世十分可怜，险些给强人尽戮，幸得唐甜父亲出手相救，唐三千才幸存下来，并能为全家复仇雪恨。

唐甜冷笑道：“岂止些微叛意，是很件逆的叛变哩……”

唐方实听不过去，叱道：“三千，别求她，这种人，休想她心软！”

唐三千满眼是泪，向唐方拜叩道：“方姑姑，你昔日也曾助我复仇，多次照顾我，我今日不报答你，我唐三千还是人不是？”

唐甜一字一句地道：“你是人，我不是人！”

唐三千又吓得不敢作声。

忽听一人怒骂道：“王八羔子！唐门什么臭规矩？求这种人，不如求猪求狗，你又何必求她！”

说话的人便是铁恨秋，一面说着，便要搀起唐三千。

唐三千却未见唐甜答允，怕生见罪，伏在地上不肯起来，不让铁恨秋来扶。

唐甜考虑了一下，咬了咬牙，终于递出手来。

唐三千蓦然抬头，泪光在她眼眶中打转。

她没想到唐甜居然肯扶她起来，伸手提携她起来也等于表示同意了她的话。

唐三千委实太过感动，她颤抖着，双手抓紧了唐甜的小手，喜极而恸：“甜姊儿，姑娘，你真好……”

忽然觉得唐甜的手冻得像一块地底的寒冰，不禁机伶伶地打了个寒栗，脱口道：“你那好冷的小手……”

说未说完，声音忽然嘶哑，双目几裂眶而出，七孔流血，舌头僵硬，全

身痠掣起来。

第二十七章 掐死你的温柔

这时唐方一听唐三千说“你那好冷的小手”，心中乍然一惊，急叱道：“放手！”

唐三千已脸色变蓝，眼看活不了了。铁恨秋咆哮：“你……你为什么杀她？”

唐甜脸不改容，冷笑，唐方却苦不能起，向唐甜厉声道：“你……你居然用‘冷月搜魂手’！”

唐甜淡淡笑道：“‘冷月搜魂手’在唐门来说，也不算得怎样的毒，只是唐三千太大意，才着了道儿，她本来就存在生机，我已经给她机会了，她武功胜不易，但偕铁恨秋二人要逃不难，她自己没留心，死了也怨不得我。”

唐方痛心他说：“她不是不防备，而是信错了你。”

唐甜脸上又浮起了一丝温柔的笑容，比起她适才毒辣的手段，反令人不寒而栗。

“随便你怎么想都好，反正你已泥菩萨过江，自身难保了。”

唐方忽叫道：“铁恨秋，你快走！”

铁恨秋眼见唐三千双目尽血，挣扎说了声：“不要为我报仇……”终于咽气，号啕大哭起来。

他这种人，不易动感情，一旦动情，宁以身相殉，不似铁星月，乃是铁铮铮的汉子，终生成仁取义。

他不讲私情，故对情字反不动心，落得个终身清净大方。

唐方又再叫道：“你快走，她会杀你的！”

可是铁恨秋仍充耳不闻。

唐甜淡淡地道：“你也不用急，他现在要走，也走不了了。”

铁恨秋猛然跃走，可能因伤心过度，只觉一阵头晕脑胀，他向唐甜握紧双拳，血流满手，嘶声道：“我……我……我要杀了你！”

唐甜笑嘻嘻地道：“三千不是叫你不准为她报仇吗？你知道不知道她为何要说这句话？”

“她说这句话就是为了怕你伤害我。我是她的主人，她毕竟是我的奴才啊！”唐甜居然说得一点也不愧疚：“可惜的是，她不知道，要不要杀你，是在我，而不是你杀不杀我的问题。”

“你……”铁恨秋恨得钢牙也咬出血来，忽地不理一切，呼呼呼在地上向唐三千的遗体叩了三个响头，哭喊道：“我不管了，三千，我一定要杀她给你报仇！”语音令人酸楚。

唐甜却无奈他说：“好吧，你报仇吧，我就在这里，如你的愿了。”

铁恨秋只觉头重脚轻，愤嫉莫名，大吼一声，一跃而起，忽觉天旋地转，竟站立不住。

他双脚一软，呼地又栽倒在地，口唇变白，呼吸也急促起来。

唐方在地上侧目所见，痛心疾首：“你竟然……你竟然用‘沾衣十八毒’？”

唐甜笑道：“方姨好眼光！我用‘冷月搜魂手’后，再偷偷将‘沾衣十八毒’洒在唐三千尸身上，估料铁恨秋这呆子必会上当，而今果然……”

说着把唇儿一噘又说：“看他现在还怎么报仇！”

铁恨秋这时已全身发软，剧毒攻心，又似万蚁噬心，在地上打滚呼号不

已。

唐方看着不忍，道：“你就给他个痛快吧！”

唐甜一道眉梢飞起，道：“痛快？”

“他痛快我可就不痛快了。”

转头望向甄厉庆道：“听说你一面向着我们，也一面投向九脸龙王，不知是否真有其事？”

唐甜的声威及手段之歹毒，众人在场中早已见到。

这些人在江湖上都以心狠手辣称著，但见唐甜如此将自己贴身一名跟随多年的婢女处死，又施计使铁恨秋中毒，心中都不禁栗然起来。

唐甜这么一问，三人都怔了一下，才回过神来。

海难递心想：还好不是问我。

中叔崩暗忖：幸亏我对她可是够忠心的。

甄厉庆却脸上变了色，慌忙道：“没有，没有的事。”

他心里暗自庆幸：毕竟曾替唐甜的“刚极柔至盟”收揽“十方霸主”成立“纵横帮”一事，立下不少汗马功劳。

“我对‘小妹’……唐姑娘忠心耿耿，怎会……怎会作出这等无耻的事来呢！唉呀传言真是……”

“你忠心耿耿……”唐甜一笑，不置可否，甄厉庆一颗心，却吊得老高。

唐甜却不说下去，顾左右而言他，转对江伤阳呢声道：“你想清楚没啊？江十八爷！”

江伤阳忙不迭地一叠声道：“想清楚了，想清楚了，不用想。不用多想了，我老糊涂，实在糊涂，有姑娘这等人才……这等一流角色在，还有什么可想的？跟着姑娘，自然是有福同享，一帆风顺，还有再想的必要吗？还靠姑娘提拔，还仗姑娘带携……”

唐甜也不禁有些踌躇满志起来，向唐方得意地道：“以前‘神州结义’的失败，就是因为萧秋水和你们做事太过婆婆妈妈，

优柔寡断。试想作大事岂可不狠不辣，若普通感情的事尚放不下，斩不断，焉能成事？今后我们要干，就一定要不重蹈萧秋水的覆辙——他不是败在耍权，而是败在无权，俗语说，成者为王，败者为寇，只要别人控制了，便得听人说你的错，就算做对了做好了又如何？萧秋水感情用事，又顾全什么义气之类的，结果到最后‘神州结义’作鸟兽散，到如今不是让人讪笑得不值一文！”

唐方听完了之后，只淡淡他说了一句：“所以无论你怎样精明能干、心狠手辣，还是比不上当年的萧秋水，还是及不上昔日的‘神州结义’！”

唐甜愣了半晌，冷笑道：“可是现在我对你要宰要剐，想做就做，你的道理都是白说。”

故意妩媚一笑又说：“我要杀一个人，可以狠毒快捷地一刀杀死，也可以缓慢温柔地慢慢弄死；”唐甜的眼睛像把蘸了糖小的刷子，在唐方脸上侧来刷去，唐方很感不舒服。

“要我温柔地，还是明快地杀你，你选择一样。”

唐甜说，她的话刚刚说完，忽听一人接道：“我选择温柔，掐死你的温柔！”

这句话一响起时，便立即起了极大的变化。

屋里的瓷器骤然都裂了，粉碎，排山倒海地向唐甜等压下来。

瓷器破裂中，一人出现。

他是用挺着的大肚子撞倒摆瓷器的铁柜的。

唐甜在刹那间也看清了这个人，叫了半声：“你不是李大福……”

她只说了半句话，便忙得说不下去，她忙着要飞腾、挪闪，避开瓷器向她飞袭的碎片。

但这变化无疑太突然。

她闪得过如雨点的瓷片，却避不了那人适时的凌厉攻击。那人一面还发出瓷器破裂般样的笑声：“我是够福气，只不过不是李大福，而是慕容……”他这时已肯定自己的一击唐甜是逃不过去了。

“那姓李的家伙，早已在黄泉路上等你了。”

第二十八章 瓷战

这瞬息间，瓷器粉碎，成万千碎片，场中的唐甜、唐方、中叔崩、海难递、甄厉庆、江伤阳、落花娘子、铁星月，容肇祖诸人都变了脸色，因为慕容不是已坐马沉腰、双掌推出，发出两股狂涛，而他们四方八面都是瓷器，一旦全部碎裂，向他们逆射过来，他们武功再高，也逃不过这排山倒海的碎片！

慕容不是虽坐马发刀，却不向瓷片发掌，却遽然后转，呼地劈出了一掌。

只见慕容不是背后人影一闪，刷地还了一剑！

慕容不是冷哼道：“好剑法！”闪身避过。

那人也喝了一声：“好掌力！”

这时瓷片虽然碎裂，但九脸龙王慕容不是并未及时出掌，推进瓷片，所以只碎裂在地，并无杀伤力。

唐甜眼珠一转、拳打足踢，左推右撞，乒乒乓乓，左右周围的瓷架，全被她一一推跌，众人一愣，随即也明了她生怕九脸龙王掌力太过霸道，若让他再施故技，瓷片岂不都成了他的暗器，自己等人又焉能避得过去？当下千人全都挥拳踢脚，帮忙把瓷器一一推倒打碎。

一个人为自己生存而打倒身边的东西，原也没有什么稀奇，只是现在一群人手足并用，来打碎瓷器，实有些滑稽，而且这些人中，除了容肇祖外，人人都先顾着清理出一个场地，以免瓷器被九脸龙王当作暗器用，但或许是惧于慕容不是的盖世声名吧，竟是没有一人赶过去增援那和慕容不是苦斗中的人。

在“乒乒乓乓”的打碎瓷器中，慕容不是与萧七交手七十一招。

这七十一招中，萧七攻了五十三剑。

但是五十三剑，居然没有一剑，是刺向九脸龙王身上的。

他的剑本来是没有颜色的，若一定要说有，都只是一种好像一泓水潭，久未波动，潭里遍生育苔的那种深邃的颜色，然而剑本身却无色。

萧七的剑施展起来。却有一团又一团，似雾又像花的异彩，这些异彩，却不直接攻向慕容不是，而是攻向慕容不是身边每一处。

在旁人看来，这一芒芒绿莹莹的剑彩，并没有什么；但在慕容不是眼中，这一条条青龙似的剑影，可以说是惊心动魄至极！

因为这些剑气，竟将他的进路、退路、闪躲、旁挪、避移、翻身的路向完全封死，只要萧七一旦觑出自己的破绽，一剑直接向自己刺出，自己就只有一条路：

必死无疑！

萧七没有对慕容不是直接攻出过一剑，但在慕容不是来说，这比一百个人攻他一千剑还要可怕得多！

慕容不是心中大震：这年轻人究竟是谁？剑术造诣竟至于斯，又联想到青年公子襄及少年卫悲回，心中震讶而且抹上巨大的阴影：自己是不是已经老了？

原来九脸龙王声震遐迩，但成名极早，而今不过四十来岁，想十多年前，这慕容不是“也曾年轻过”，他长得虽然胖了一些，但才华过人，作事深谋远虑，同辈远所莫及，连前辈高手行事也给他屡屡料中，对方却看不透他所作所为，当时人人提起慕容不是，都会翘起大拇指说一声：这年轻人，好了

不起！

只不过光阴催人老，而今，九脸龙王慕容不是在武林中已成了前辈名家，他此刻心里所担心的是后一辈崛起的年轻高手了！

慕容不是心里惊讶，但更震诧的是萧七自己！

萧七攻了五十三招，对方只用十八招，就轻轻化解了，自己居然一直找不到对方的破绽，找不到可以直接下手出击的机会！

这是萧七一生中与人对敌中所未有的事。

但他在今日之内，就碰到了两桩！

一次是他站在公子襄背后，始终找不到下手的地方，另外一次就是现在，他好像在下棋，处处布下杀着，对方稍有异动，准死无疑——但是对方居然不动，见招拆招，以不变应万变。

萧七一轮抢攻，锋锐已过，如果还攻慕容不是不下，对方待自己一鼓作气受挫后再反扑，后果不堪设想。

萧七剑法十分凌厉，武功更以气势胜，但长力、耐力、功力都不足，时间一久，便不如前。

慕容不是显然也看出了这点。

所以他作出了反击。

呼地一声，他的袍袖卷起了地上一大堆碎瓷，进射向萧七的脸门去！

就在同时，他双手一反，双戟在手，迅疾无伦地刺了出去！

碎瓷是喷向萧七脸门的，就算萧七接得下，视力也为之所阻，就这般一阻之下，他就可以杀死萧七。

就在这时，赠地一条人影飞到，霍地张开一面伞，叮叮，碎瓷都打在伞上，那人将伞柄急旋，呼呼连响，那些碎瓷片都急飞开来，有不少还回旋着、呼啸着往慕容不是身上打来！

慕容不是的双戟亦在此时刺出，萧七蹲低，以剑硬接，叮叮二响，截和剑交接在一起，这时碎片已向慕容不是打倒！

九脸龙王若弃戟以前袖卷飞瓷片，倒不难办到，但他九脸龙王的名头，却要教两个后生小子丧尽了，当下他大喝一声，身子居然也像那伞一般，急剧地旋转起来！

这下旋转极烈，比伞犹有过之，所不同的是，容肇祖的铁伞是以木柄为轴心，而慕容不是左脚屈膝横抬，却以右脚为轴心，速旋上来，只见飞射过来的瓷片，都打不进去，反被旋转之力剧弹飞出去，又射向众人身上。

众人纷纷闪躲接砸，容肇祖有伞挡在前面，当然不怕，但慕容不是这一急转，一举两得，以旋转的大力，双戟一扳，竟把萧七的剑叮地夺了过去！

这时萧七已变成了空手，慕容不是却在旋转中，发出一种极大的威势，只要一发，容肇祖、萧七二人都命在危殆，而且慕容不是的口中，正发出了一种极似怒豹低鸣的啸声，这种沉啸，正是聚集“龙王庙”高手赶来相助的暗号。

慕容不是原本杀了李胖子，冒充他探得唐甜等人行动，便一击借瓷片遽然杀之，不料螳螂捕蝉，黄雀在后，被萧七一番搅乱，他跟萧七交手过后，知自己勉强可胜对方，但若加上那执伞的青年以及众多高手，要胜可没那么容易，于是便撮嘴叫人相帮。

他撮嘴一沉一起，一连三次，中间夹杂“铮”的一声，原来这“铮”的一声，并非是他的呼啸，而是容肇祖，忽自伞柄中抽出了薄剑，交结了萧七，

萧七手中一有了剑，慕容不是就不呼啸了。

因为萧七已经出剑！

一剑直刺慕容不是心房。

他已在慕容不是呼啸及旋转中，瞧出了对方的破绽！

他的剑快，但慕容不是的反应更快！

他立时如铁钉一般，钉在地上，再也不旋转一下，而双戟也及时迎上薄剑，格格两声，又扳住了薄剑！

“叮”的一声，容肇祖伞顶突现尖刀，伞一阖，直刺慕容不是！

慕容不是本来想用双戟照样把萧七薄剑扣飞，但容肇祖伞尖刀一到，他只好勉力分出一戟，格地又抵住了伞尖刀。

这一来，双戟共招架住一剑一刀，已没有余裕，唐甜趁机扑起，半空撒下一团白粉，往慕容不是头上罩落！

这下慕容不是正双手抵御两大年轻高手的犀利武器，根本就无法闪避唐甜撒出的“白粉”。

慕容不是却真有过人之能，猛张开口，只见他原本就鼓起了哈蟆的肚皮，如今像一面大鼓一般，更加凸起，他深吸一口气之后，猛地喷出，刹那间，肚子已瘪了下去，与常人无异，只稍略坟起。

这一口气，将白粉吹得飞扬，这“白粉”是唐甜所撒，唐家的暗器毒药，有谁敢沾，萧七、容肇祖。慕容不是三人纷纷撒招疾退，连唐甜本身，也半空一个筋斗，以手捂鼻，退了回来，至于本来畏于九脸龙王不敢上前参战，后来见慕容不是稍有力不从心便要加入战团的甄厉庆、江伤阳、中叔崩等，更忙不迭飞退七八丈开外！

他们曾眼见唐三千已死，铁恨秋之中毒，谁也不敢挨唐甜手中的“暗器”了！

这时慕容、萧、容三人分三个不同的方向退去，萧七猛见在地上哀号挣扎的铁恨秋，不禁勃然大怒，扶起身迟，叱问道：“是谁伤我兄弟？”

而地上的唐方，也为海难递扶走；落花娘子虽然中毒，但功力尚余些许，勉强挪移，闪过了毒粉的危机。

萧七喝问三声，却没人应，萧七本要杀慕容不是，但遽见铁恨秋被毒成这个样子，如何不怒，毕竟结义情深，唐方见众人不答，甚不耻于唐甜为人，便道：“是唐甜！”

唐甜这时本可阻止唐方说话，但她也正撮唇发出一阵尖哨。

萧七霍然转身，怒视唐甜：“你……”唐甜初有些惊惶，但随即笑道：“萧七，他要对付我在先，难道你就忍心见他杀了我才甘心吗？”

萧七跺足大呼：“不会的，铁老二不会这样的！”唐方一旁疾道：“是刚才唐三千为我求情，她杀了唐三千，铁恨秋悲痛若狂，她就下了毒手。”

唐甜圆目一瞪，恨恨地道：“唐方，你再多嘴，我就毒哑了你！”

萧七只见怀中的铁恨秋毗目龇牙，到最后竟一口咬掉自己的舌头，咀嚼起来，鲜血淋漓，触目惊心，萧七恐惧地向唐甜问：“甜儿，你……你怎可如此？”

这时变化极其复杂交错，慕容不是以一口真气，冲散“白粉”，即扑前图一举击毙容肇祖，容肇祖一面要躲开毒粉，一面身迟，已迟到甄厉庆、江伤阳、中叔崩等人身前，慕容不是和身扑来，甄、江、中叔、容四人，人人自危，纷纷掣出兵器，以四敌一，人影倏忽，呼喝连声，半得正酣。

这时霍、霍、霍连声，十数条人影，射入室来，其中有七八人全身黑衣黑衫黑裤，连披风腰带手套都是黑的，剑也是黑的，杀将进来，武功都十分凌厉。

容肇祖大叫道：“小心！来人是‘黑杀’！”

黑杀是武林中极可怕的一群杀手，当初也有人不信，嗤之以鼻，结果连武林中的“杀手之王”霍图也让这一群“黑杀”所杀之后，就没有人再敢轻视这一群人。

九脸龙王适才发出的唿哨声，便是通知这一群煞星赶来。

这时铁恨秋在萧七怀中正痛得死去活来，竟一口咬住萧七肩膀，萧七吃痛大呼：“二弟，你，你干什么？是我……呀！”被咬得痛人心脾，用另一只手扳开铁恨秋面颊，只是铁恨秋早已被毒力冲得理性全无，兽性大发，哪里知道眼前的是什么人？萧七既不能出重手，竟扳之不下。

唐甜见状，知此时此境，绝不能同室倒戈，于是道：“我给解药，你解铁恨秋身上之毒，但你须得答应我铁恨秋毒去后不得报复。”

萧七见形势危险，喝道：“好！”铁恨秋这时已陷入疯狂状态，十指箕张，已抓入萧七左右肋骨之内，萧七大叫一声，向唐甜吼道：“解药！”

唐甜一晃身，已到了铁恨秋身侧，左手在铁恨秋下颌一捏，右手拇、食二指，即将一颗药丸，弹入铁恨秋嘴里。那药丸遇津即化，铁恨秋眼中凶光登时大减，唐甜道：“一会儿就没事了。”

只听宛若海风吹帆，宛似怒涛狂啸之声大作，还夹杂着几下闪电般的霹雳之声，原来大厅交手的人虽众，但兵刃交击之声全被慕容不是一人袖风所掩盖，间中响起的是双乾出击破空之声，慕容不是以一人双戟，力敌容肇祖、甄厉庆、江伤阳、中叔崩四人，却仍占尽优势。

这时一阵叱喝之声，忽有几人闯入战团来，几下交手，即有“龙王庙”数人受伤而倒，“黑杀”也有几人着了道儿，俱似是速然间中了暗器，失去战斗力一般。

这五、六人杀出一条血路，到了唐甜身前，都急着呼唤：“小妹。”唐甜点点头道：“你们除恶务尽。”忽有一人指着唐方叫道：“唐姑娘也在此地……”话未说完，唐甜手一扬，那人声音嘶哑，仰天而倒。

原来这一批人是唐门流落江湖的子弟，唐甜在唐门现存的人物中，辈份可以说是相当之高，加上她本身的号召力，很多人都服膺于她，但唐门的人也看见了唐方，有分子弟，因萧秋水闯唐门时而不谅解，便装作没见到；部分唐门子弟，见着唐方，无限惊喜，但忌于唐甜之威，不敢上前招呼；只有小部分唐门子弟，乍见唐方，欢喜无状，唐小弟便第一个上前问候，却死在唐甜毒箭之下。

唐小弟一死，其他的人便不敢相认。唐甜手一挥道：“去把那些人统统杀掉。”那些唐门弟子，立即各自接战“龙王庙”和“黑杀”的人厮斗起来。

铁恨秋服了药丸之后，身子已渐渐从僵硬绷直中放软松弛了下来，不住地喘着气，终于回复了理智，推开了萧七，抱着唐三千的尸体，又痛哭起来。

这时慕容不是一人力敌四大高手，只见他硕肥身姿，倏然在东打出一掌，倏然在西踢出一脚，攻势飘忽奇特，竟一人打得四人穷于招架。

只听慕容不是大喝一声：“甄厉庆，你究竟帮我还是帮那女娃儿！”

甄厉庆明明趁着江伤阳、容肇祖、中叔崩一齐动手时才跟上去参一把，却不料四周尽是慕容不是痴肥臃肿而迅疾无恃的身形与掌影，心中早已暗暗

叫苦，心惊胆战，听得慕容不是如此一喝，便舞起两团掌影，呼呼护卫着自己，大叫道：“龙王，不关我事，不关我的事！”

他刚呼叫完毕，掌形一空，压力尽去、只闻一声冷哼，犹在自己耳边传来，但慕容不是却没有再向他出招，甄厉庆可吓出了一身冷汗。

甄厉庆一退出，江伤阳、中叔崩、容肇祖三人，顿觉压力更巨，战得半晌，江伤阳已气喘如牛，忽听慕容不是的声音，犹在耳畔传来：“你本两不相帮，却来蹚这趟浑水作甚？”

江伤阳一听，便连声答道：“我谁也不帮，我本来就跟他们无关……”骤然压力一轻，慕容不是的身躯，又离他而去，只见容肇祖和中叔崩两人叱喝连连，但两人不管腾挪闪移，招架出击，始终都被九脸龙王一副硕大无朋的身躯包拢着。

江伤阳骤失压力，但掌势一时收不住，“昏冥神功”的恢恢罡气反压了回来，便如一只胀满气的橡皮球一直被压着，一旦完全放松后便会弹跃起来，江伤阳呼、呼、呼一连打了六七掌，身子也转了七八个旋，方才收得住势子，但已大汗淋漓，真力大耗。

第二十九章 舌战

江伤阳稳下步桩，当即单掌护胸，一掌挥舞，护住全身，怕敌人趁势来袭，但定过神来，放眼一望，容肇祖、中叔崩二人已被慕容不是攻得手忙脚乱，江伤阳踌躇当堂，不知过去帮忙好，还是趁早脚底抹油溜掉好。

慕容不是力攻四人，尚占上风，而今江伤阳、甄厉庆一去，中叔崩、容肇祖二人更不是他对手了。只因容肇祖以油伞、中叔崩以桃木心钉为武器，十分诡异，他一时也取之不下。

这时萧七正想过来加入战团，忽地一声愤怒已极的虎啸，一条剽悍的人影，倏扑向唐甜，唐甜呼道：“萧七……”

萧七抢身一飘，截住铁恨秋。铁恨秋披头散发，露出白森森的牙齿嘶吼道：“你别挡我！”

萧七双手力抓住铁恨秋双肩喝道：“不可如此！”

铁恨秋状如疯虎，发力挣脱，但萧七死扣不放，铁恨秋嘶道：“我要替三千报仇！”

萧七十指深深扣住铁恨秋，叱道：“你报仇又有什么用？唐三千不是已经死了，我答应过唐甜，把解药给你，就不准你报仇！”

铁恨秋呆了一呆，又发力挣脱：“那是我的仇，你没有理由干涉……”他说着眼睛都红了。

萧七一声大喝：“你报你的仇？你看，如今，大敌当前，你闹这牛脾气，不是正好为敌人所趁？我答应了人才能救你，而今你要我毁约，岂不是陷我于无信？”

铁恨秋喉头滚动，发出两声低低的呜咽，终于停了下来，萧七也放开双手，铁恨秋噗地跪倒下来，抚着唐三千的尸身放声大哭，一面哭，一面捶自己的胸膛，嘴边的血，却是越流越多。

萧七看了于心不忍，双手搭在铁恨秋肩后。柔声道：“恨秋，人死不能复生，你一生爱恨太多，大悲大喜，委实太过无常……大丈夫何患无妻，你又何必作践自己？”

铁恨秋一双大眼，宛似要哭出血来，猛抬头，恨声道：“如果死不复生的是你的妻子……你会怎样？”萧七被他问得一愣。铁恨秋忽然右手捉住自己左手无名指和尾指，用力一拔，鲜血迸将出来，染红了双手，萧七吃惊道：“你干什么？”

铁恨秋惨笑道：“我不干什么，这手指，送了给你，从今而后，我们两人恩断义绝。”

萧七拎着两根血淋淋的手指，也不知如何是好。转头望唐甜，唐甜已赶过去跟中叔崩、容肇祖并肩斗九脸龙王，铁恨秋见萧七眼内对唐甜一片惶惧之色，当下长叹一声道：“我好恨啊我好恨！”说着蹲身抱起唐三千，大步行去。

萧七不禁问：“恨什么？”

铁恨秋止步，依然背向萧七，仰天长叹道：“如果萧秋水在，我铁恨秋，千山万水、刀山油锅也会去，只惜……只惜萧秋水已不在人间！”

萧七也听懂他“他跟错了人”的意思，一时间，也不知说什么话是好，铁恨秋又踏步而去，道：“我今日看在你脸上，不找唐甜拼命，日后再教我遇上，惟有……你死我亡！”这句话说得斩钉截铁，毫无余地，萧七听得心

头一震。

混战中的高手见铁恨秋半身披血，又抱着个死人，满眼红丝，乱发狰狞，状若疯狂，也不去阻拦他。

萧七恍惚了一下，觉得他而今所作所为，跟以前他所敬服摹仿的萧秋水，可相去了那么远的一段距离，完全走到一条岔路上去了。但多少日子以来，热衷名利，并不感觉到这些有负初衷，而今见铁恨秋断指而去，这感觉才分外强烈起来。

他握着铁恨秋的两枚断指，只觉那手指渐冷如冰，已远离了它们主人的热腔热血。

萧七怔忡了一阵，一直等到唐甜一声娇叱：“准备，潇潇暮雨洒江天，发！”

萧七一听，不明所以，转首过去，只见周天寒彻，长空银丝千缕，直袭慕容不是。

慕容不是却趴低身子，他肥大的身躯往地上一伏，往内一缩，竟似只乌龟一般，那些“雨丝”洒在他身上，纷纷都沾不着他身子，弹飞出去。

原来唐甜、容肇祖、中叔崩三人合攻慕容不是不下，而唐甜又始终等不到萧七、海难递、江伤阳、甄厉庆来相助，便将心一横，把独霸江湖的暗器“潇潇暮雨洒江天”拿出来用。

“潇潇暮雨洒江天”一人不能施，唐甜便喝令在场十一名唐门子弟，抽出一长形方盒，右手平托，左手抽布制打风机，一抽一送，银色的雨丝在寒彻浓雾里，向九脸龙王喷去，九脸龙王知这种暗器非同小可，便施“潜龙惊蛰神功”，以背部集运一身功力，来硬接抵挡，只是他身材未免过胖，伏在地上，不似条龙倒似足了乌龟。

这“潇潇暮雨洒江天”，原是唐门最犀利的一种绝门暗器，所施出来的声势，唐甜小时见过，那暗器只有唐老太太会用，唐甜这等功力，哪里能使？只不过她聪颖过人，独霸江湖之心又切，便集合唐门制造暗器方法，仿其声势作了一种十数人合发的武器，又因向往昔年宋雪宜以独创之“如今是雪散云消花残月缺落花流水”的暗器救了群英，便名之为“潇潇暮雨洒江天”发出来时也真有过人的威力！

就在这僵持不下之时，忽有人恐怖地大叫道：“天……唐老太太……萧秋水……忘情天书……天下英雄令！你们……你们……不要伤了老太太……唐老爷子，放出来了……我……”

众人听得莫名其妙，只见唐门高手中的一人，衣衫褴褛，眉须皆白，状若痴狂，骨瘦如柴，一双眼睛，却大如铜铃，漆黑如墨，但又似什么都看不见，却一直叫嚷不休。

旁人都不知其理，唐甜叱道：“唐看，你做什么？”

唐甜何等聪慧，这一声喝出，立即想起一事，脸色大变，众人只见她本来全神贯注于格斗中，一下子如被什么东西所吸，眼睛亮着一种很奇怪的色彩，双颊也红如蟠桃，只听她试探着问一句：“他在哪里？”

唐看茫然道：“他是谁……他……”

众人见唐甜如此紧张，这女子虽年纪甚轻，但智谋勇诈皆常人莫及，如今居然这样凝神，不禁诧异起来，纷纷停止了打斗。

唐甜的一颗心，几乎跃出口腔来，她仍小心翼翼地问道：“老太太……”

唐看双目一片茫然，仰视适才“潇潇暮雨洒江天”处，脸上忽现惊喜之

色：“老太太……老太太……她在……”

唐甜即问：“她在哪里？”

唐看好像在半空中看到了些什么，双手急得在空中乱抓，然后惶急恐得噗地跪地，嘶声道：“老太太……您放过我……我不说出来……阿看看不见，绝不说……”说着竟双指并伸，将自己双目挖了出来！

众人都觉惨酷无比，但见唐看双目汨汨流出鲜血，身子摇摇欲坠，仍在嘶声叫道：“老大……老二……老三……老五……老六……你们在哪里，……我……我没看见，我不说出来……我没有看见，我不会说出来……”他虽然盲了，但好像依然看到了什么东西，无限恐惧似的。

唐甜故意学他的声调。引入主题：“天书……神令……萧秋水……”唐看听了，怪嘶一声：“别逼我……我不说，我不说。我没看见，我没看见！”

众人此刻都知道里面大有文章，而且事关重大，都屏息以待，不敢惊扰，何况以此人身体精神情形看来，已经是油尽灯枯之际。

只听唐甜又道：“看叔叔……没有关系……说出来……我也是唐家的人……”

唐看脸上神情，却是一片茫然，但每忆及当时情形，便有一种十分惨痛的表情，全身剧烈地颤抖，眼看是支持不下去了。

原来这唐看便是昔年守护“唐老太爷子”的唐门六个最核心的神秘人物：“唐门六识”之一，排行第四的唐看。当时萧秋水与唐老太太之一役，惊天动地，唐看是亲眼目睹的，自此一役后，唐门大变，唐看也跟五位兄弟生生分离，唐看也被唐老太太弄得形同痴呆，对过去的事一无所忆，所以该役只剩下唐看，但唐门子弟无论对他如何诘问，都问不出一个所以然来。唐看因而在唐门中身份也丧尽，武功更大打折扣，因他痴痴呆呆，也不懂明判是非，便亦跟着唐甜为非作歹，冲锋陷阵，他痴愚笨拙，自立不了什么大功，但武功未失，每到危险关头，都能自保，发挥出部分潜力，想当年“唐门六识”中唐看老四是何等神威，敌手当然也杀不了他。

只是适才唐甜命令唐门弟子发出“潇潇暮雨洒江天”，唐看一见，只觉好熟，昔日一战，风云变色，涌上心头，竟恢复了记忆！

这记忆在唐看来说，是怵目惊心且惨痛的，一下子全都回来了，犹如地狱中的幽灵，无限恐怖凄厉，令唐看心弦若绝。

但这一下也行藏大露，为唐甜发现。唐甜听唐看胡言乱语，心中已明白几分，又见唐看真元涣散，气色黑黄，命在危殆，心里急不可待，便要他说出昔年一战情况。

唐看一面想说，一面又在抗拒。心里好像有两方面的人，在拉着他肠子往两边扯一般，而脑里一面静得像死一样，另一面又轰然巨响，处处都像在分裂崩溃，唐看再也受不住，悲声哀呼道：“我……我说……天书、神令、老太太……都……都在……”说到这里，口已吐出白沫。

容肇祖见状，便一个箭步上去，扶住了他，低声说：“老丈歇一下再说未迟……”一掌贴在他背心，想将内力传过去，护住唐看心脉，使他不致一时血气逆流而致死。

容肇祖原来心肠极好，看到一个风烛残年的老人垂危挣扎，这样逼问下去，只有被逼死当场一途，于心不忍，便上前想使他暂保元气。

但此刻唐看已提到萧秋水、忘情天书、天下英雄令，以及唐门数年前的一场大秘闻……人人急欲知个分晓，哪管这老人家的死活，乍见容肇祖跃落

场去，有人以为他要杀人灭口，有人以为他故意要接近唐看以俾只有他一人听到，只听飏、飏、飏几声，几条人影，一齐扑出，不同的武器，攻向容肇祖。

容肇祖此惊非同小可，铁伞急旋，全力抵御，只闻砰、砰两声，又呼、呼、呼数下，容肇祖脸色全白，踉跄身退，要不是萧七及时保护着他，只怕已血洒当场。

场中呼呼之风依然未止，几条人影，击退了容肇祖，又互相搏斗起来，一下子，江伤阳便被踢中一脚，啊哟一声便倒飞出去，撞在“五方太岁”身上，乒乒乓乓，师徒六人摔在一起，跌得甚是狼狈。

而场中只剩下九脸龙王庞大的身躯，迫得甄厉庆和中叔崩招架不住，节节败退，甄厉庆和江伤阳本来就没有胆跟九脸龙王交手，但现在听得有关天书神令的消息，哪甘后人，都抢先出手，但仍斗不过慕容不是。

三人拳脚之风呼呼急响，唐甜忽呼道：“你们再打，人就要死了，看你们还争个什么！”

三人一听，心里均是一惊，忙收手罢战。

九脸龙王哼了一声道：“天书神令萧秋水，天下英雄尽可得，也不是你们唐门所属，你听得，我也听得，否则，我教大家一伙全没福听！”

唐甜知九脸龙王武功犀利，一时三刻，绝对解决不了他，又担心唐看支持不住，只得说：“好吧，你先让开。”

九脸龙王知唐甜人甜年纪轻，但狡诈若狐，不可轻信，故仍旧日不让，冷笑道：“既是如此，这位唐老人家先告诉我再告诉你们也不妨。”

众人一听九脸龙王得寸进尺，贪得无厌，都忍不住破口大骂了起来。

萧七也忍不住喝道：“慕容不是，你要脸不要，唐看是唐家的人，为什么要说与你听！”

慕容不是笑嘻嘻一笑道：“我有九张脸，不要一张脸又何妨！”

江伤阳那一脚正是九脸龙王踢的，这一脚使得江伤阳羞上加怒，何况天书神令，江十八爷向不让人，便戟指骂道：“慕容不是，你独霸天书神令，当天下英雄死干死净了么？”

九脸龙王的狭小眼睛，忽然射出凌厉的光芒来，江伤阳为之一窒，退了一步，又骂道：“天书神令不是你的，你凭什么不给人听！”不禁又退了一步，犹有不忿，骂道：“我没有看过比你更不要脸的人！”说完再退了一步。

九脸龙王森然冷笑道：“我慕容不是不要脸是出了名，但你江十八边骂边走的英雄我可学不来！”江伤阳脸上一红。

五方太岁之单眼太岁平时巴结师父惯了，口齿倒很伶俐，接道：“我师父是怕‘近朱则赤，近墨则黑’，耻与你这种人站在一起，沾着了也是脏的！”

九脸龙王部下“顺风千里”胡行雄骂了回来：“你师父是什么德性，凭他有什么资格来对龙王谈近不近的！龙王坐着，他只有跪的份儿！”

甄厉庆这时倒跟江伤阳站在同一边，截道：“大家都是武林人，自高辈份，也不教人笑甩大牙！”

他跟江伤阳同为一方霸主，江十八被人低毁，他自己也高不到哪里去，自然要呱呱叫。

九脸龙王狭目发出阴冷的厉芒，跨前一步：“你说什么？”

甄厉庆脚下响了几声，跺碎了几片瓷块儿，道：“我没说什么。”

容肇祖哈哈、哈哈、哈哈大笑三声。

九脸龙王反问：“你笑什么？”

容肇祖大笑道：“我笑可惜铁老二不在。”

九脸龙王不明所以：“嗯？”

容肇祖道：“铁老二若在，他一定会把你痛痛快快，骂个狗血淋头！”

九脸尼王冷然道：“小娃子你不想活了！”

容肇祖做然道：“我活不活，关你屁事！”

九脸龙王脸色一沉，数十年来江湖上哪有人敢对他这般说话：“你说什么？”

容肇祖仰天长笑，笑得捧腹蹲腰，九脸龙王勃然大怒，喝道：“你笑什么！”

容肇祖道：“你叫九脸龙王，一点不错，是聋王！聋子的聋！”

九脸龙王一步踏前，喀勒喀勒踩碎了数十片瓷块，萧七抢前一步道：“慕容不是，别人怕你，我可不怕！”

胡行雄凑上九脸龙王身边，向萧七骂道：“凭你也配龙王出手！”

萧七冷笑道：“那么由你来出手？”

胡行雄在“龙王庙”见过萧七武功，自知不敌，当然不敢，这时“黑杀”一杀手抢前叱道：“我来代替龙王教训你也是一样。”

九脸龙王点点头，心忖：别中了这干小子的计，自己还是先逼唐看说出萧秋水遗体下落再说，于是返身向唐看大步走去。

唐看这时还是呆呆愣愣，痴在一旁，自言自语，双眼发直，也不知场中发生了什么事，这时一人在外面向九脸龙王喝道：“邪魔外道也敢觑武穆神令、武林奇书！”

九脸龙王抬目一看，原来是崆峒派掌门，不知何时，已率了一班子弟，浩浩荡荡行来，九脸龙王冷笑道：“崆峒派消息可灵通得很！”

崆峒派掌门“飞刀神手”曾华照道：“你们在这儿的都是邪魔外道，调查萧大侠下落的事，应该由我崆峒派来办。”

忽听一个声音道：“这里也不只是崆峒一派是正道，我们括苍派不算一份儿吗？”只见又来了一群人，当先一个，袒胸露臂，虬髯满脸，状甚凶悍。

崆峒派掌门知道对方有备而来，冷笑道：“括苍派么？自然算。只是尊师在阴曹地府，恐怕也会骂你太过忘恩负义！”

括苍派掌门人“白玉老鼠”林明材登时窒住，一时说不出话来。掌门师弟“霸王棍”吴明福及时回了一句：“令师祖如果没有我们太师祖，恐怕也不会有你这等见利忘义。数典忘祖的徒子徒孙了。”

这一来，曾华照也无话可说，脸上青一阵，白一阵。

原来曾华照的过世师父“无情飞环”曾繁森曾救过括苍派前掌门人“长生刀”何狮光一命，所以曾华照大骂林明材“忘恩负义。”但曾华照太师祖“铁血双枪”陈定康却曾与林明材师父“九翎大侠”郑福祥一场约定的生死战中落败，“九翎大侠”却不取“铁血双枪”的性命。这一连串的混淆关系，两方面都极不光荣，认为奇耻大辱，甚不愿听人提起。

这时曾华照的弟弟“铁拳头”曾华明道：“有道是，先到先得，这唐看是我们崆峒派先见到，所谓先到为君，后到为臣，当然由我们负责照顾他！”

这一句话，可引起全场不满，甄厉庆道：“好个先到先得，不知我们算什么！”

唐甜接道：“若论先到为君，后到为臣，唐看是我们唐家的……”话未

说完，九脸龙王冷冷他说：“你们唐家跟他朝见口。晚见面，没问清楚是活该，今儿该轮到我们来问问了！”

括苍派林明材听得有理，不禁点头脱口道：“是啊！”猛觉九脸龙王是邪派，而且慕容不是说的“我们”，根本系指“龙王庙”的人，他括苍派可没份儿，当即改口道：“道理是不错，可惜天书神令，是正义之物，怎可以由你们这干无耻之徒沾污！”

九脸龙王正要反唇相讥，忽听一人道：“林掌门人说得甚是，我天山一派一定跟林掌门人站在同一条阵线上，为正义抵抗奸邪到底。”

第三十章 武林大骂街

只见又有了一群黑压压的人，撑着一面白旗，迎风正招摇，上绣一只白猿，栩栩如生，旗下当先一人，白眉白发白须，身着白袍，皮肤白皙，正是“天山派”当今掌门人“九月飞猿”周锡海。

括苍派掌门林明材知来强援，周锡海跟他素来是“并肩儿上，连袂而退”的老搭档，正在大喜过望之际，又听一人道：“天山派帮谁，我祁连派就站在那一边。”说话的人是祁连派掌门及一干徒众。

要知道祁连派是小支派，一直受天山派庇护，要不然早在多年前就让岷山派消灭了，所以素来以天山派马首是瞻，这一来，括苍派三派联合，声势大振。

括苍派掌门人林明材哈哈大笑，得意非凡：“我劝你们还是不要跟我们争，否则动起手来，吃亏的是你们自己。”

崆峒派眼见对方声势浩大，正觉无可奈何，忽听有人说：“你帮括苍，我帮崆峒，你们天山派的人，休想沐猴而冠！”

只见又来了一群人，个个道服玉髻，正是昆仑派的高手。原来昆仑派跟天山派向有宿仇，两派作对，已十数年，恩恩怨怨不知凡几，两派弟子流出来的血够漆遍一座道观了。这下天山派帮着括苍派，昆仑派便要帮崆峒，其实为来为去，最终目的，也不过是阻止对方夺得神令天书。好让自己这方有利。

两方正争得不可开交，昆仑、崆峒联手，虽比天山、括苍、祁连三派声势要大，因昆仑派向有卓誉，门下弟子又极多。双方正在对峙，又有五个帮派出来，分别加入两路人马其中一边。

九脸龙王哈哈大笑道：“原来正道人马，都偷偷地云集于此地，夺宝来也！”

昆仑派掌门育生子寒着脸道：“我们岂是来争宝的！我们是来维护天书神令，不致落人奸徒之手的！”

只听一人哈哈笑道：“好说！好说！人说所谓正派人士暗地里老没牙的喝稀粥，有多无耻（齿）下流，今才教俺尽收眼底。”

当下正派人士都变了脸色，只见来的是两个血衣人。

崆峒派掌门人曾华照动容道：“是血河派的人！”

育生子动怒道：“来者何人？”

左边血衣人道：“血河派的人。”

众皆哗然。血河派在江湖上，是令人闻声色变的帮派，而且杀戮极重，武林中每一派每一教，都不免跟他们结了血仇！

九脸龙王也问道：“是血河派的什么人？”

右边血衣人道：“血河派中无名小卒。”

唐甜道：“血衣人。”

血衣人道：“是血衣人。”

原来血河派中，以服色鉴定派中子弟身份，血衣只是血河派中一般子弟，在血河派中，身份不高不低，大家这才放下心来。见对方可欺，便大刺刺地说：“你家掌门不敢亲来，派你们这两个小卒来，算得上什么！”

左边血衣人道：“这等小事，也用得着我家掌门亲至么？”右边血衣人笑道：“除非是萧秋水大侠复出，老掌门才会亲来拜会；若单止天书神令的

讯息，掌门人派我们来看看就够了。”

天山派掌门人周锡海忍不住骂道：“城门楼上挂猪头——好大的架子！”

右边的血衣人脸向周锡海，寒着脸问：“你说什么？”

周锡海没料到还会再来问一次，呆了一下，见血衣人目中射出无比凌厉、坚决、仇恨的光芒，不禁心头一寒，但在大庭广众下，不甘示弱，吞了口唾液，说：“我说……你家掌门，榕树上晒衣服好大架子！”

血衣人盯着他，瞪着他，长久，只说了一句话。

“你会付出代价。”

周锡海不知怎地，心里有点慌，但在众目睽睽下，怎能示弱，所以大笑道：“你又能怎样！”心里想，各路英雄好汉云集在这里，还当真怕了血河派这两个小卒不成？

就在这时，另一个血衣人冲了过来，原本在周锡海与那血衣人之间，还有五六个武林豪客间隔着的，但那血衣人身法一展，眨眼间已越过这几人，到了周锡海身前。

周锡海着实吃了一惊，但他毕竟是天山派一派之尊，自有过人之能，手臂一掣，天山派“双飞”一式，疾刺而出。

本来众人见那血衣人身法如此之快，不禁替周锡海大为担心！但俟周锡海这招“双飞”一出，众人的担忧都转出了一声轻吟，这一剑如此轻灵巧妙，对付血衣人已绝不成问题。

血衣人闪身而来的去势虽快，周锡海“双飞”一式显然快妙，但以血衣人身手，不致如此不济，定避得开去，就算不慎中剑，也不致全无闪让，正中胸前！

——剑刺入血衣人胸前，但血衣人来势仍然不灭，噗地一声，一股血泉，自背后疾溅而出，血衣人竟仍扑前，使得周锡海的剑完全对胸穿出。

这时全场的人尽力大惊失色，忽见剑光一闪！好个周锡海，不愧为天山派一派掌门，临危不乱，左手不知何时已多了一柄短剑，承“双飞”一式之末，嗤地又刺了出去。

但是血衣人仍然没有闪避。

短剑插入血衣人腹间，血衣人半声未吭，右手一掣，多了一柄仅半尺长的利刃，仍逼了过去。

这一来，除了周锡海右手长剑直入血衣人胸膛及柄之外，左手的短剑也全扎进血衣人小腹里去。

众人惊噫未毕，那血衣人已一刀扎了下去，全扎入周锡海的“百会穴”里去，纵半尺长的短刃也足够要了周锡海的命。

两人就如此刀剑连住身体，缓缓倒了下去，天山派周锡海本来跟“血河派”没什么瓜葛，只是因为说话一时过于狂妄，却惹来杀身之祸，在场百数十高手，居然无一来得及挽救。

众人看在眼里，莫不惊心动魄，大家心想：血河派区区两员无名小卒，亦如此狠绝，血河派确是沾惹不得的。

天山派各门徒眼看无端端死了掌门人，一干门徒悲愤若狂，副掌门人“九阴真君”康富宁悲怒叱道：“你……血河派竟为了一句话就杀人！”

剩下的血衣人冷冷地道：“谁辱及我掌门人，谁就得死。”

康富宁怒得全身发抖，想过去拼命，但一触及血衣人的目光，只觉如两道毫无感情森冷凌厉的电光，不禁一震。想起适才血衣人力搏周锡海大师兄

的场面，不寒而栗，剑拔出了一半，却没有抽出来，转头向括苍派林明材等吼道：“我大师兄为你们舍生取义，你们就没有一个站出来说话的吗！”

括苍派人人脸上，均有赧色，样子甚是尴尬，林明材犹豫了半晌，道：“我们……我们可没叫令师兄……去得罪……得罪血河派的欧阳掌门……”

康富宁怒极而笑：“好啊，那是我死鬼师兄多管闲事了！”转头望向祁连派的人忿道：“你们呢？不是跟天山派同生共死的吗？”

祁连派的人脸色均闪过一丝难色，祁连派掌门人廖桑文笑道：“周掌门之死，我们也很难过……但大家为的是天书神令……犯不着为个人生死，跟血河派结下梁子……何况人死不能复生，而周大掌门虽死，天山派仍在，我们仍支持天山派的……”

康富宁气极大笑，说道：“好！好！好！你们祁连派若不支持我们天山派，岂能维持到今天……当日早就让岷山派消灭了！”

只听一个声音接道：“正是。祁连派忘恩负义，天理不容，天山派帮错人了。”

原来不知何时，又来了一群，说话的是岷山派掌门人邓建业！

祁连派与岷山派早有宿怨，要不是天山派从中调和，祁连派早就覆亡在实力雄厚的岷山派手里了。

天山派副掌门人康富宁虽在懊恼之中，但神智仍十分清醒，冷笑道：“邓掌门人……要是贵派灭了祁连，第二个要灭的，只怕就是敝派了。”

祁连派掌门人廖桑文紧接着大声道：“是，是呀！康掌门人明见万里，岂会受你岷山妖徒所惑！”祁连派的人都起了哄。

岷山派的人也纷纷骂了回去，掌门人邓建业笑道：“既然如此，休得怪我站在崆峒这边了。”

崆峒派掌门人曾华照忙不迭道：“我们这儿跟岷山派敌忾同仇，向来如此！”

话未说完，又有人道：“崆峒派是我们死敌，既是岷山派帮崆峒，我们就帮括苍、天山。”

原来是雪山派高手赶到，这一时间，也不知到了几帮几派，多少门人，互相各有仗恃，就指大骂，这些一方掌门，一派大师，真正对骂起来。口舌绝不在刀剑之下，骂得有声有色，口沫横飞，绘影图声，数典忘宗，借题发挥，左右逢源，眉飞色舞，引经据典，连对方祖宗十八代曾做过的一件对不起自己祖宗的十九代的鸡毛蒜皮小事，也记得一清二楚，骂得鞭辟入里，天马行空皆有之。

这些数十门派骂得正酣，忽听一人道：“欧阳门下为了口角之争，动辄杀人，未免太过分！”

这人声音夹杂在数百破口大骂之声中，依然清晰可了，声音动听，又居然胆敢挑上血河派，不禁令人大奇，均住了口打量来人。

那血河派的人站在中心，虽然在武功而言，并不重视，但他那么一站，似以他血河派三流高手身份，虽一人之微，却足可与任何一门一派抗衡，那血衣人听得哪人说，便道：“并非欧阳掌门叫我们如此做，是我们做弟子的，听人辱及掌门，惟死以报而已！”

那鼻音甚劲的声音叹道：“我想欧阳掌门若知道你们如此做，定然反对的，这样作法，不但枉自牺牲了性命，还使血河派大大得罪了武林中人。”

血衣人反问：“你是什么人？”

九脸龙王猝然大笑道：“他是什么人？”他笑骂又道：“你连当今与你家老掌门平起平坐的唯一年轻高手也不知道，也算枉自为人了！”

血衣人动容道：“是公子襄？”

公子襄排众人而出，道：“向你家主人代问平安。”

血衣人道：“老掌门说，若公子襄插手此事，就叫我们不要管，因为公子襄自会妥善处理，不会辱没了萧大侠的遗命遗物的。”

众人听得心里哗然，窃窃私语，武林中人一直认为，长江公子和黄河欧阳，一直是互相敌峙，却未知欧阳独竟如此信任公子襄。

公子襄听得心头一热，近年来他受尽江湖中人的误解诽谤，指他意图染指唐方，窥夺宝物，却不料一直以敌对立场的“血手屠龙”欧阳独却如此偏信他。当下正想说话，却听九脸龙王道：“嘿，嘿，嘿，你们欧阳掌门，也未免太托大了吧？天书神令，是血河派的么？难道你们不插一臂，就是非公子襄莫属了么？”

这一番话一说，群豪本就志在宝物而来，自是七口八舌，响应附和，一起骂起公子襄来。

公子襄也没回答，任众人骂个淋漓痛快，却问血衣人问了一句：“你任由同门拼死，也不上前阻止挽救，自己一人活命，不觉惭愧么？”

血衣人道：“若有第二个人再辱及欧阳掌门，我自会上前拼命，跟他一拼，这只是先后而已，我先为本派牺牲，他也用不着有愧。”

公子襄沉思一阵，叹了一口气，喃喃道：“好，好，好，只是……”却又说不下去。

这时他身边同来的十几个门生，早已按捺不住，听人唇骂公子，便反唇相讥，由于公子襄门人口齿伶俐，反应过人，大都颇有文才。十几人骂起来居然窒住了几十人。

公子襄此番来是为找唐方，带了几个子弟来，只是其中秦歌衫、唐藕扶了一个人，正是落花娘子。

他听弟子回骂，觉得实在无聊，便示意收声。

公子襄的门人子弟一旦停声，那些各大派子弟全来个趁胜追击，骂个痛快。

“你们作贼心虚，不敢答话了吧！聪明的快退去九十里外，省得大爷我瞧了不顺眼。”

“什么南公子，北欧阳的……”骂到这里，忽然想起血衣人还在，这“北欧阳”可是得罪不起，无端惹来一身蚁的，便改口道：“这些名号，自己人封自己，有什么了不起！尤其长江公子，夜郎自大，乳臭未干的小子，想出风头，自己胡吹大气一番，被人家笑脱大牙而已！”

“公子襄！什么公子襄，以前公子羽在，我‘南天王’冯关安都没怕过！公子襄算得了什么！”

“公子襄的祖父梁其友，以前跟我的祖父借过两斗米，今日能站在这儿耀武扬威，若不是我‘赛信陵’丘伯和祖上有德，梁家早饿得死光死绝了。”

一人骂得性起，新仇旧仇，齐齐涌来，趁着别人纷纷各出奇能，骂个不休时，他也加了一句：

“公子襄可谓卖油的敲锅盖——老大的牌子了，去年我在襄阳遇着他，他居然招呼都没打一个，就跟一干贼毛头前呼后拥地进了庙里去！想我‘飞天锦猫’王文茂在江湖上，武林中可是响当当的，他居然不识抬举，一至于

斯，害我一个招呼白搭——他妈的，大丈夫岂能受辱，此仇不报非君子！”

“公子襄的祖上还好，本人还没什么，偏偏养了一群地痞流氓，学什么古人的七十二门生，居然似模似样，真是东施效颦，不知自量，我们是堂堂武人，文人那等无力的东西，也好来学的！”

公子襄开始还想反驳几句，但听骂的人越骂越离谱，也就一笑置之，不想反驳了。

但最后一人的说话，却得罪了人，只听有人骂了回去：“你‘张飞帮’目不识丁，不识圣人书好处，也不怪你，却胆敢骂起圣人来了，我‘春秋门’崇尚‘春秋’，圣人作‘春秋’，笔则笔，伐则伐，所以‘笔伐七十二式’享誉江湖，你们不知也罢，竟连圣人都敢乱评，井底之蛙，可笑啊可笑！”

说话的人原来是“春秋门”门主李飞良。

这门主知书识礼，文质彬彬，后来被人欺上门了，才发奋学武，但以武功为副，读书为主，所以一听人辱及诗书，便勃然大怒。

更何况他们的武功，主要一套叫“春秋笔伐七十二式”，听“张飞帮”的人辱及，心头火起，便回骂了过去。

“张飞帮”的人也不甘示弱，反讥了过去：“哦，我道是谁，原来是一群手无缚鸡之力、百无一用的书生，我真不明白，怎么读书人不上京考试，十年寒窗苦读，却来这武林人是非的地方，嘿嘿嘿，这里可是真刀真枪，不是闹着玩的，光靠耍嘴皮子是不成的。”

“春秋门”的人听了，更加火上加油，又骂了回去：“难怪有人说当今武林尽是个粗不讲理的人当家，便是如此！所谓止戈为武，江湖也是讲一个理字，你们不识诗书，居然也出来亮相，不怕丢了祖宗的脸！想你们帮里拜礼的张飞。也只是关爷爷的义弟，关爷爷可是夜读春秋的！”

“张飞帮”的人哗然：“人在武林来掉虚文，是糟鼻子不喝酒，虚有其表！”

“春秋门”的人骂道：“你们小兔蹦到车辕上，充什么大把式！有道是有理走遍天下，无理寸步难行，你们靠个‘打’字，行么？”

江湖上确有些帮派，是只练武不学文的，听了心头火起，帮着“张飞帮”骂道：“你们靠个‘讲’字，又行么？”

那些科举不第，转而学武的门派高手，也纷纷过来替“春秋门”助把口：“俗语道，秀才遇着兵，有理说不清，你们这班人大字不识一个，跟你们说圣人也是白费心机！”

两方又大骂起来，有些还忍不住相打起来。

正所谓“相骂无好口，相打无留手”，众人又打又闹，是武林中鲜有的一场大骂街，加上脚下踏着碎瓷，吱哩格勒的，真是好不热闹。

杂七杂八地骂得不休，却听砰地一响，又蓬地一声，再轰地一响，尘沙四扬，劲气四涌。

众人只觉一股热浪冲来，功力低的人站不住脚，向左右后面退倒，功力高的也要闭气一阵，都循声望去，只见四人各占一方，脸色各异。

原来九脸龙王趁众人相骂之际，偷偷去拿唐看。

唐甜一双眸，始终盯住唐看，见慕容不是有所行动，便立刻出手制止。

只是九脸龙王何等仔细，唐甜才掠近，便左手陡地翻出，一掌劈出，右手依然抓向唐看。

唐甜本待要放暗器，乍见九脸龙王对自己出掌，情急下则双手硬接其一

掌，砰地一声，她半空借势三个巧妙“燕子翻身”，足尖落地时，心血贲动，一时出不了声。

萧七一见唐甜被逼退，也不知她受伤了没有，他最爱唐甜，便立时向慕容不是双掌劈去！

慕容不是单掌击飞唐甜，回过头来，连续接了萧七双掌，萧七只觉一道狂飙如大海吞山般涌来，站不住脚，退了十七八步方休。

慕容不是连接两掌，右手依然不停，已捉住唐看臂膀。

公子襄见唐甜、萧七双双出手阻挡，知唐春是关键人物，便遥劈一掌，直冲九脸龙王！

九脸龙王抓住唐看就要先行逃走，由他门人来挡架，却不料一道似极平和的劲气涌来，马上左手一翻，接了一掌，猛发觉只接下其中小半劲力，但知非同小可，只得急松右手，双掌齐出，轰地一声，以几十年修为交关的罡气，接下了公子襄这看似平和，但一接之下发挥功力无俦的一掌。

这一接之下，公子襄、慕容不是各震退了半步。

但九脸龙王也拿不住唐看了。

九脸龙王连接三掌，只是片刻间的事！众人停止口舌之争望过来时，慕容不是、唐甜、萧七、公子襄四人，已是各对了一掌，各自在估量对方功力了。

